

Maotouying WenKu 第五辑

世界贤哲名著选译

猫头鹰文库



一个诱惑者的日记

——克尔凯郭尔文选

德国哲学家黑格尔十分赞赏这样一个比喻：“夜涅瓦的猫头鹰要等黄昏到来才会起飞。”夜涅瓦即雅典娜，希腊罗马神话中的智慧女神，栖落在她身边的猫头鹰，是思想和理性的象征。本文库精选东西方著名思想家的作品，以思想的深邃、论述的精辟、文笔的生动为特色。但愿随着猫头鹰划夜的振翅，辉煌壮丽的人类思想的星空能在我们面前展现。

B534
K613

B534
10

世界贤哲名著选译

猫头鹰文库

第五辑

一个诱惑者的日记 ——克尔凯郭尔文选

徐信华 余灵灵 译



268

PA 268/1A



上海三联书店

猫头鹰文库
FDG

(沪)新登字 117 号

责任编辑 任关华
封面设计 何礼蔚

一个诱惑者的日记

——克尔凯郭尔文选

徐信华 余灵灵 译

生活·读书·新知
三联书店上海分店出版
上海绍兴路 5 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常熟市第六印刷厂印刷
1992年 5 月第 1 版
1992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787×960 1/32
印张：14 插页 2 字数：213000
印数：1—5000

ISBN7-5426-0543-7/B·46

· 定价：6.80元

猫头鹰文库编委会(第五辑)

主 编 姚 鹏

副 主 编 林耀琛 郝铭鉴 马小军

本辑编委 黄建伟 罗林平 黎 锐

李小兵 姚暨荣 夏镇平

康绍邦 陶建平 高 地

本书根据 Søren Kierkegaard, «Either/
Or» 纽约 1959 年版选译。

译者的话

“思想的巨人”和“行动的矮子”是没有必然联系的，但两者之间又确乎有些关系。一个思维发达的人固然可能有超人的行动能力，但也可能由于思虑过度而限制了他的行动，而行动的限制，又使他更追求在思想的天地里驰骋。于是，他可能成为一个思想家、哲学家，但他不会是一个成功的实践家，有时还会是一个为常人不理解的行为怪癖的人。克尔凯郭尔就是一个这样的人。

人们往往只看到巨人是强大的，其实，巨人有巨人的痛苦，他的痛苦之源就是他是巨人，人们往往崇拜思想家、文学家——这些思想的巨子、文字的巨匠，岂知丰富的思想和情感既是力量之源，也是痛苦之源。如果说巨人是由于自身的负担太重因而产生痛苦，那么，巨人的躯体毕竟是有限的，因而带来的痛苦也是有限的，而思想巨子、文学巨匠则由于精神领域的无限性

因而承受着无边的痛苦，这种痛苦是常人无法体验的。于是，我们就可以理解，为什么有些思想的巨人会是行动的矮子，会有怪癖的行为。但是，他们不愧为思想的巨子、文学的巨匠，他们虽然不能把自己的思想情感付诸实践，但他们敢于穷究自己的精神领域，以犀利的解剖刀剖析自己的思想和情感，将思维和情感中的矛盾推向极端，虽然有时不免过激，也难免有荒谬的成分，但他们毕竟开拓了思维的疆界，丰富了情感的领域，启迪了后人的探索。克尔凯郭尔正是这样。虽然他不为同时代的人所理解，也不免被后人所曲解，但他对人类思想和情感的发展、特别是对人类对自身的反思作出了重要贡献。

克尔凯郭尔从小体质羸弱，略有畸型，性格内向，抑郁寡欢。他父亲是一个虔诚的基督教徒，家庭中严格的基督教教育在他身上打下了不可磨灭的烙印，他父亲还被一种负罪感所折磨，这种忧郁也深深感染了他。克尔凯郭尔是个敏感、多疑、内心热烈而性格内向的人，他对周围的一切、对内心世界的每一触动都有着更深切的感受，家庭中宗教的抑郁气氛使他过早地失去了童年的天真，而去思索人生的善与恶、美与丑。作为一个内心世界丰富、情感热烈的

人，他无疑向往一种激动人心的审美的生活，他的诗人的气质和天赋也使他易于陶醉于编织玫瑰色的梦，以渲泄体内涌动的丰富的情感；但他的负罪感和忏悔意识又时时压抑着他，使他清醒地审视着自己对欢乐的追求和对欲望的满足，这就抑制了他的愉悦感而增加了他的痛苦。作为一个敏感多疑的人，他无疑不易求得内心世界的安宁，不易满足于现存的东西。他愿体验一切可能性，又惧怕实现这些可能性。于是，他既肯定一切可能性，又否定一切可能性；既想求得永恒，又只相信瞬间，迷恋瞬间。作为一个性格内向的人，他的一切体验都被细细地咀嚼了，于是引发了他的丰富的思想。欢乐总是瞬间的，只有痛苦是永恒的，只有在对痛苦的体验中升华的情感和信仰才是人生的最高境界，这是克尔凯郭尔的基本生活态度。一切都是可能的，只要富有激情的心灵去体验、去把握、去接受，而一切又都是不可能的，因为心灵中涌动的无限激情使这种体验和感受时时更新，所以他说：“每一件事物对我来说都是难以理解的，而最难理解的则是我自己。”只有个人的体验、感受是最真实的，是实实在在的真理。这就是克尔凯郭尔的基本哲学观点。

克尔凯郭尔的生活态度和哲学观点在他的

第一部著作《或者/或者》中有着深刻的反映。《诱惑者的日记》和《婚姻的审美效力》两篇文章就选自这部书。这里描述了两种生活态度：审美的、追求瞬间感受的生活态度和伦理的、宗教的、追求永恒的生活态度。在前一种生活态度中，感情冲动支配着一切，“此时此刻就是一切”；在后一种生活态度中，追求永恒的意识支配着一切，与时间作战压倒一切，从而求得情感的升华。无疑，克尔凯郭尔本人深切地体验了这两种生活态度，从他的笔下，我们可以看到克尔凯郭尔分裂的人格。这是一种多么可怕的分裂啊！一面是虔诚的宗教信仰和强烈的责任感，一面则是对未来的怀疑和对自我的放纵；一面是人所共有的爱欲的燃烧，是对幸福的追求，一面则是理智对情感的极度压抑，是无边的罪恶感。他的头脑被分裂了，他的心被撕裂了，他的人格也分裂为判若两人。这种分裂无疑是一种极度的精神上的痛苦，而这种痛苦之源就在于他是一个情感细腻、不断思想的人，是一个不断体验自身情感、不断穷究自己思想的人。如果说卢梭的《忏悔录》是对自己无情的解剖，那么，克尔凯郭尔的这本书也可以看作是对分裂的自我真诚的坦露。

认真追求他所认定的真理、追求他所奉行

的信仰的思想家们，他们提出的理论不管在人们看来多么伟大或多么荒谬，在他们本人来说，都是赤诚的奉献、心血的结晶，有些人甚至是在拒绝麻醉剂的情况下对自身进行活体解剖，向人们捧出了一颗滴血的心。但愿我们不要辜负他们，但愿我们都能理解他们。

本书中《诱惑者的日记》一文由徐信华翻译，《婚姻的审美效力》一文由余灵灵翻译。由于译者功力不足，体会有限，不尽人意之处还望读者鉴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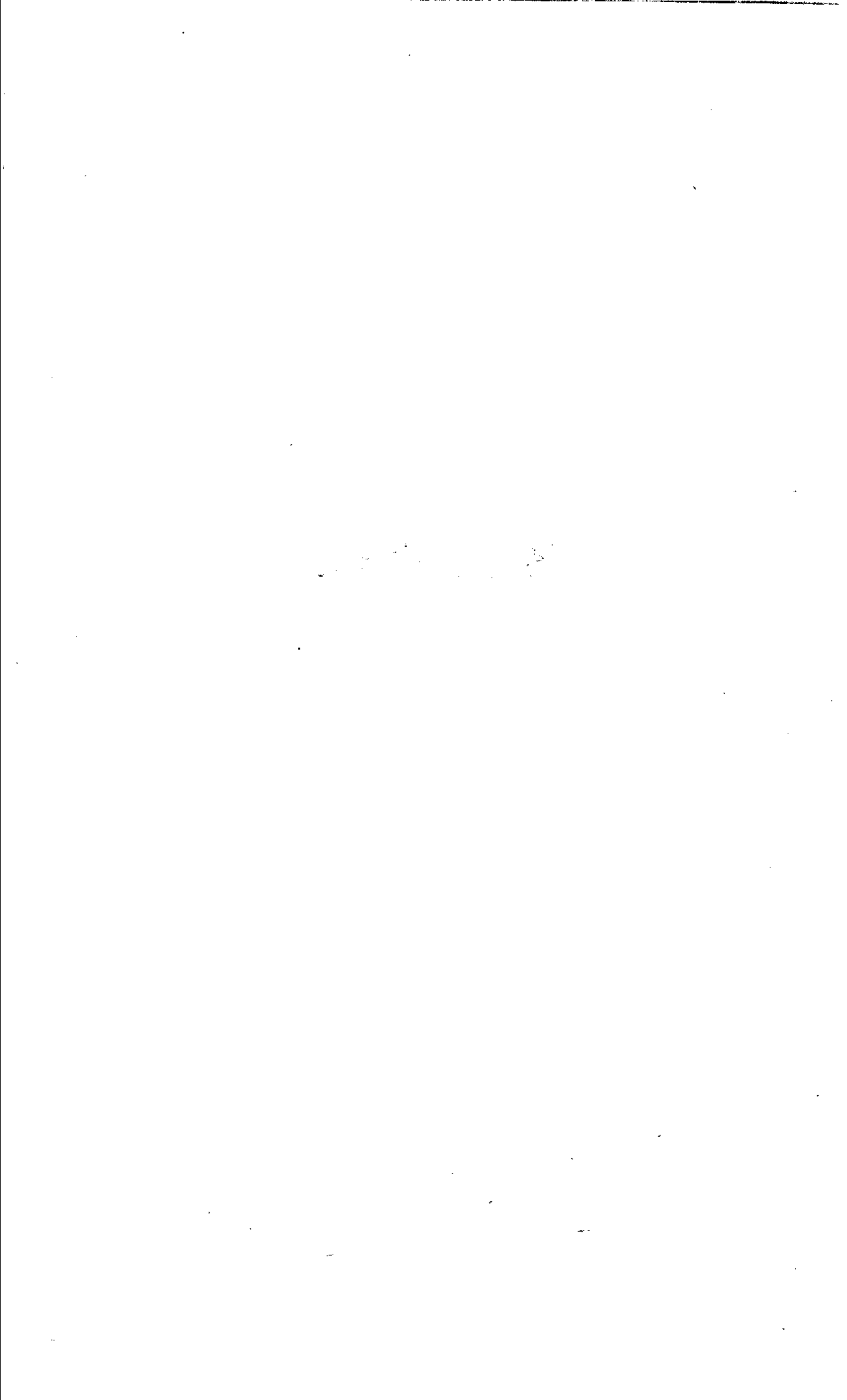
译 者

1989年2月于北京

目次

- 译者的话..... 1
- 诱惑者的日记..... 3
- 婚姻的审美效力..... 225

诱惑者的日记



当我决定把我慌慌张张抄来的那份潦草的抄件整理得更为清楚一些时，我无法欺骗自己，无法抑制我的焦灼不安。此时此刻我的惊惧不安和犯罪感与上一次偷抄时一样强烈。他的写字台一向上锁，那次竟然疏忽了，于是里面的东西都坦露在我面前；借口我并未拉开抽屉来原谅自己的行为是徒劳的。他的一只抽屉打开着，里面有些散乱的纸张，上面放着一个大四开的本子，装帧十分考究，在扉页的印花白纸上他亲笔题写着：随笔第四册。我力图说服自己如果这个本子不是原来就打开的，如果不是由于它奇怪的名字如此诱惑我，我是不会轻易受引诱的，起码我会抗拒它。这个标题之所以特别，倒不光是因为标题本身，而是由于它四周的东西。匆匆瞥了一眼那些散乱的纸张，我知道那是一些有关爱情的札记，暗示着同某人的

关系，还有一些特殊信件的摘要。后来我曾有幸看到原件，文字优雅却又显得漫不经心。如今，在我了解了这个堕落人物的工于心计之际，我又回忆起当时的情形：我的眼睛留意着室内的每个角落，小心翼翼地走近他的抽屉，这给我的感觉恰如一个警察走进伪造文件者的房间，搜查他的东西，在抽屉里发现了一些散乱的纸张和手稿样品；东一张复写纸，西一张花押字，另一处则是一行反写的字迹。这向警察表明他追踪的正确，他得意之余，生出几分对伪造者策划和钻研的钦佩。

然而我的情况与警察又有些微妙的区别，因为我很不习惯追踪罪犯，更何况我没有武装，没有警徽。我明白我干着非法的勾当，心情就倍感沉重。就像通常遇上这种情况一样，我慌乱得脑子里一片空白。在这种事上一个人开始总会被吓住，过后才渐渐恢复应变能力，才能敏捷而多重渠道地深入到那个陌生人的隐私中与他周旋。应变能力越强，重新振作就越快；这就好像时时与外国游客打交道的海关职员，看惯了形形色色古怪的面孔，也就不容易仓皇失措。我的应变能力应当说是很强的，但刚开始仍旧感到极为震惊。至今我还记忆犹新，当时我脸色发白，惊恐万状，几乎昏厥过去。倘若他

那时回到家中，发现我晕倒在地，手里还端着他的抽屜——啊，内疚也能使人生回味无穷。

本子的名字本身并没有打动我；我以为那不过是一本札记而已，因为我知道他总是以极大热情从事研究。但本子的内容与我的猜测大相径庭。它恰好是一本精心保存的日记；由于以往我对他相识甚深，我知道他的生活似乎没有特别需要记录的东西，粗粗翻阅一下就使我确信题目中凝聚着许多他的亲身经历和理解，凝聚着超越他自己和环境的真正审美对象。题目与日记的整个内容十分吻合。他一直向往着充满诗意的生活。他有极高的天赋感受生活中的情趣，他知道如何去发现它，发现之后，他又不断或多或少以诗意的方式再现它。因此他的日记既不都是事实的罗列，又不完全是杜撰；他的日记不算是陈述式的，而是虚拟式的。尽管事情的记载往往在这事件发生之后，也许在这件事发生了很久之后，它却经常被描绘得栩栩如生，鲜明强烈地呈现在读者面前。说他写这本日记含着什么不可告人的意图似乎太过牵强，即便是从最严格的意义出发，日记也只对他个人有意义，这一点是十分明显的；无论就整部日记，还是就其中个别章节而言，都不像是打算正式出版的文学作品；其实即使公开出版，他也不必

担心会暴露个人的隐私，因为几乎所有人物的名字都很不常见，绝对不可能是他们的真名，不过我猜测他们的教名大概都是真的，这样还是可以和真人相照应，而局外人则被他的假名欺瞒过去。起码我所知道的姑娘克蒂丽娅就是如此，她是日记里的中心人物，她的确叫克蒂丽娅，却不姓沃尔。

那么，我们怎样解释这本日记如此充溢的诗意色彩呢？这算不上什么难题，我们可以用他的诗人气质来解释，可以说他的气质不够充盈，或者说不够贫乏，以致于无法区分诗与现实。在他那里应当说诗意的成分更多些。这多出的部分就是他在现实中编织的诗意的环境。然后他又以诗意的反省把这份诗意抽出来反复玩味。这又为他提供了进一层的享受，而追求享受是驱动他整个生活的动力。编织诗意的环境时，他沉浸在个体的美感之中，而在诗意的反省中，他开始欣赏自己的审美人格。在第一阶段，他恣意地享用着生活赋予他或者他注入生活的一切；在第二阶段他忘却了自身，他所感受到的已是整个生活场景，而他自身已融入这一场景之中。在第一个阶段他时常需要外在事实作为机缘，作为构成要素；而在第二个阶段，生活已融入诗意之中。他的日记是第二阶

段的生活，但却是以第一阶段的心境为基调的，第二阶段词的含义往往与第一阶段不同，因此，整个日记这一诗意的作品中总呈现出一种扑朔迷离的面貌，而他的生活也是扑朔迷离的。

在我们所生活的世界的背后，在它幕后很远的地方还存在着另一个世界。这两者之间的关系类似于演戏时前台场景与后面幕布上的影子之间的关系。透过淡淡的雾霭，我们所看到的仿佛是一个雾的世界，极为轻盈、飘渺，与这个现实的世界截然不同。许多人的肉体虽然出现在这个现实世界，事实上却并不属于这个世界，他们属于另一个世界。不过一个人在现实世界中隐退，甚至消失则既可以是健康的标志，也可以是羸弱的征兆。而后者则正是我曾有所了解，又不知其所以的这个人的状况。他不属于现实世界，但所做的事情却又和现实世界有关。他时时与现实世界纠缠不清，但即使在他全心全意地投身于现实世界之际，他也早已远远地超越了现实。召唤他离开现实世界并非就是善，但也很难说这就是恶，即便在此刻，我仍旧无法轻易对他下一断言。他患着一种头脑过度发达症，现实世界不能给他以足够强烈的刺激，因为这种刺激至多是转瞬即逝。他并非不能抵御现实世界加之于他的压力，他并不

是因为太羸弱以致无法承担这份压力，相反，他实在是太强了；然而这种强有力对于他实在是一种病态。一旦现实世界对他失去了刺激作用，他就会被解除武装，这就构成了他的邪恶。即使在他因刺激而极度兴奋之际，他也意识到这种情形，而邪恶正是这种意识本身。

这本日记中主要记载的那个姑娘我是认识的。至于他是否还诱惑过其他的少女我则不得而知。但从他抽屉里那些散乱纸张的记载来看似乎大有可能。除了诱惑少女之外，他的其他一些行为也与他性格相吻合，这些方面他都十分擅长，由于他天分极高所以不能把他与世俗意义的诱惑者相提并论。从日记中我们可以看出，他所追求的往往是纯粹偶然的東西，譬如说一次完全偶然的致意，无论如何他不愿意接受其他方式。因为他认为人际关系最美好的莫过于偶然。凭借聪颖的天资，他懂得如何引诱少女，如何吸引她，而实际上并不想占有她。我知道他精于此道，懂得如何挑逗一个少女使她趋于感情的颠峰，甚至他都可以断定这个姑娘愿意为他而贡献一切。在事情发展到这一步田地时，他则果断地把这段情缘一刀两段，而不许自己越雷池一步，从不吐露一个爱字，不作任何承诺，自然更不会向外人透露他们的这

段情缘。然而事情依旧发生了，意识到这一点使那个不幸的姑娘倍感痛苦，因为她根本无从抱怨，她变化万端的情绪不断地折磨她，内心犹如有一可怖的女巫在狂舞，她时而把一切归罪于自己而宽恕了他，时而又把一切归罪于他，由于他们之间的关系是那样扑朔迷离，因此她还要在这一疑惑中苦苦挣扎。这件事真的不是无端的幻觉吗？她无法向任何人诉说，因为她根本说不出什么确定的事实。一个人如果做了个梦，还可以向别人倾诉，然而她要诉说的却不是梦而是生活中的一段经历，可是当她试图一吐为快以减轻心头的凄苦时，却发现她根本无从说起。她敏感到这一点，没有人能把握这一点，她自己也几乎不能把握，但这一切压在她心头又是多么沉重呵。

这一类受害者具有非常独特的天性。她们并非是一些不幸的少女，被人遗弃或自以为被社会遗弃，于是失声痛哭；或者由于心灵负重而在憎恨与宽恕中寻找慰藉。她们在外表上没有什么显著的变化，她们还保持着通常的那些交往，像往常一样受到尊重，可她们确实变了，对这种变化她们自己都感到无从解释，旁人就更是莫明其妙。她们并不像那些受到打击或者被摧残的少女，她们开始向内反省，感受不到

他人的存在，只是苦苦地徒劳地寻找自己。而对于那个诱惑者，我们可以说他在生命之路上没有留下什么痕迹（因为他的脚生得如此奇妙，以致于没有留下足迹；他无限的自我反省就给我留下如此印象），在这个意义上，我们也可以说他所诱惑过的人没有一个曾真正献身于他。他的生活理性化到这般地步，以致他根本不可能成为一个通常含义的诱惑者。当然，有时他又呈现为一个有血有肉的躯体，那时他的身心都充斥着纯粹的肉欲。即便是他与克蒂丽娅的关系也是如此错综复杂，以致好像是他自己受到诱惑；的确，那个可怜的姑娘自己有时也为之困惑万分，由此也可以看出他的心路历程是极为扑朔迷离的，以致无法下任何断语。对他来说，他人只是一种刺激物，用完之后他便遗弃了他们，宛若大树抖落枝叶一般。他自己得以繁茂生长，树叶则凋谢枯萎。

可他又是如何看待自己的呢？这个问题时时令我困惑。当他把别人诱入歧路时，我想最终他自己势必也误入歧途。他之使别人堕落的不是外在的一切，而是他们内在的本性。如果一个人给迷路的旅行者指示一条错误的道路，并且置他于错误的路上而不顾，这无疑是一桩丑恶的事情；但是与在内心世界把人引入歧途

相比，这又不过是小巫见大巫而已。因为迷途的旅行者总还有景物的变幻给他带来安慰，每一次景物的变化都使他产生找到出路的新的希望。而内心世界的迷途者就没有这么大的活动范围，他马上就会觉察他一直在兜圈子，并且挣脱不出去。我以为这种状况只会愈益严重。在我看来，最为折磨人的事莫过于一颗诡计百出的心灵失却了自己的思路，转而把他的全部智谋都用于对付自己，待到他天良发现强使自己从这场纷乱中抽身，为时已晚。纵然他的狐狸洞穴有众多出口也是枉然。此刻他忧心忡忡的灵魂以为看到了射入的阳光，可他找到的却是一个新的进口。他像一头惊悸的小鹿，被绝望所驱赶，四处搜寻着出口，但找到的却只有入口，循着这条路它又返回到自身。这样的人并不一定是我们所谓的罪犯，他甚至还时常为他自己所设的计谋所困扰，然而他却比真正的罪犯受到更为可怖的惩罚。因为难道还有比神智清醒的疯狂更为痛苦的事情吗？悔恨的痛苦远不能与之相比。惩罚之于他便获得纯粹的审美特性，这是由于连“他的良心苏醒了”这样一句话都不能加之于他身上，这句话对他来说过于道德化了。良心在他不过是一种更高级的意识，这种更高级的意识表现为不安，意味深长的是

这种不安并没有非难他，而只是使他保持清醒，不让他无聊的行为中得到安宁。但他并未发疯，因为他头脑中纷纭繁复的思绪并没有在这永恒的疯狂里失却活力。

不幸的克蒂丽娅！对她而言获得安宁也是如此烦难。她心底里早已宽恕了他，但她依旧不能平静，因为疑惑又在心头骚动，是她撕毁了婚约，是她渴望出类拔萃的骄傲引起了这场灾祸。于是她忏悔，然而她还是得不到内心的平衡；因为她又想到应谴责他，正是他把这一念头神不知鬼不觉地灌输到她的头脑中。于是她憎恨，她的心灵在诅咒中寻找慰藉，可她还是不得安宁；于是她又回过头来指责自己，因为她自己身为罪人，却在心头怀着怨恨；她责备自己，因为无论他是多么诡计多端，她自己仍负有无法推卸的罪责。他欺骗了她，这固然使她难以忍受，但更不堪忍受的是他在她内心世界激发出极为复杂的反应能力，他把她心中的审美能力开拓得如此深广，以致她已不再能谦卑地聆听单纯的声音，而只能同时倾听多种声音汇成的交响。于是在她心头又勾起甜蜜的回忆，那些错误与罪孽在她记忆中都烟消云散了，留下的只有那些美妙的瞬间，她的情感升腾到颠峰。置身于这一时刻她不仅对他难以忘怀，

更对他有了深切透彻的了解，而这又恰好展示了她的内心洞察力的发展。如此一来，她也就既不会把他看作怙恶不悛的罪人，也不会把他看作品格高尚的圣人，而是仅仅以审美的感觉达到与他心灵的沟通。她曾经在给我的一封信中表达了对他的这份情感，“有时他是如此才华横溢，以致于我感到作为一个女人我已不复存在。有时他又是如此狂放热烈，情欲勃发，使我在他面前几乎周身颤悸。有时他视我为陌路人，有时他又对我充满献身的热忱；然而在我向他敞开我的情怀时，一切都发生急剧的变化，我所拥抱的只不过是一朵云彩。〔1〕”认识他之前我就听说过这个故事，但却是他教会我如何去领略其中的含义。我一提起这个故事就总是想到他，正如我所有的想法无一不是与他息息相关。我一向喜爱音乐，他正是一件无可比拟的乐器，永远伴随着我的演奏回响，作为乐器他的音域之广举世无双。他是一切情感和心境的集中体现。对他而言，没有哪种思想是高不可攀的，也没有哪种思想不屑一顾，他既能像秋日的金风般引吭高歌，也能压低喉咙窃窃私语。我所说的话没有一句不引起反响，然而我又不

〔1〕企图捉住赫拉的伊克西翁却被一朵以她形态出现的云彩所蔽蔽。

能宣称我所说的话都引起真正的反响，因为我绝无可能知道我引起的究竟是什么反响。侧耳倾听我奏响的乐曲，我感到一种神秘的、极乐的，又难以描述的战栗，然而这乐曲却又并非由我奏响。我总是听到那阵阵传来的和谐旋律，我也总是为此所陶醉倾倒。”

对她而言，这是极为可怕的，然而对他则更为可怕，这都是不言而喻的。因为就连我每回想到他们的情形都感到无法抑制的压抑和忧虑。我也是如此，被这桩事件引进朦胧和梦幻般的世界，那里的人时时提心吊胆防备着自己的影子。我常常企图使自己抽身，但却徒劳无功。我被裹胁着，如同一个带来威胁的影子，一个保持缄默的控告者。多么奇怪！他四处散布最隐秘的秘密，然而却还有更深的秘密，那就是我窥测了这件事，并且是以最无耻的方式窥见的。要想完全遗忘这件事情已是丝毫不可能的了。有时我也曾想与他谈一下这件事，但是这显然无济于事，他会矢口否认这一切，声称他的日记不过是一种文学上的尝试，或者他会对我缄口不言，而我对他的沉默则是无能为力的，谁让我采用如此可耻的方式窥探到他的秘密呢？的确，没有任何事情会像一桩秘密一样包藏着如此众多的诱惑或如此深重的灾祸。

我从克蒂丽娅那儿得到一束信笺。我无从判断它们是否就是全部，因为有一次她曾向我暗示，其中的几封她已经销毁了。我把这些信件都抄录下来，收在我的这本书中。的确，这些信件的日期大都付诸阙如，其实这倒也无关紧要，那些日记的日期也是日渐稀少，只是到了最后才又间或出现，仿佛故事的发展只是因为它接近于想象才有意义，虽然它是真实事件，因此日期在这里成为可有可无的东西。给我以极大帮助的是日记中间或出现的一两句关键的话，起初我对它们的含义不甚了然，但一经与信件相对照，我终于意识到这几句话常常是那些信件的缘由，于是为这些信件在书中提供适当的位置就成了易如反掌的事情。要不是这些线索的提示，我真的担心要承担误解这些信件的罪责。因为我根本想不到他的信会一封挨着一封，如此频繁，以致于克蒂丽娅常常在同一天收到他好几封信。现在从日记上看这是完全可能的，而如果照我最初的想法，我会平均地分配它们。当然如今借助于日记的线索，我得以避免这些失误。我实在无法想象他充满狂热的激情而写下的这些信件，如同他所采用的其他方式一样，会在克蒂丽娅心中激起多么强劲的反响，使她达到情感的顶峰。

除了彻底地揭示了他与克蒂丽娅的关系之外，日记里偶而还夹杂了几篇随笔之类的东西，它们四散在日记各处。在这些随笔出现的地方都加上旁注；N.B. 这些随笔与克蒂丽娅的故事毫无关联，但它却使我领悟了他时常提到的，而我当时又不甚了然的一句话，“人务必保留一根额外的弦，”他早些时候的日记如果落在我手里，或许我也会在里面找到许多“额外的弦”，他在这些随笔的页边常常注上“保持距离”。^[1]因为他自己曾声称，此时克蒂丽娅已完全据有了他的心，致使他无暇顾及其他。

遗弃了克蒂丽娅之后不久，他收到她两封信，他根本未拆就退还给她。克蒂丽娅把它们夹在其他信件中一并交给了我。由于她自己已把它们拆开，因此我敢于把它们收录在此。她自己从未向我提及这两封信的内容，倒是有时提及她和约翰尼斯的关系时，她常常背诵一首小诗，自然我知道这是歌德的诗，伴随着她每次背诵这首诗时情绪的起伏和表情的变幻，这

[1] 保持距离是指针对一个远距离目标。日记里包含有11篇这类小说式的插话。在克尔凯郭尔文稿(III B 52)中曾说：“日记不应该直接从克蒂丽娅的故事开始，而应当始于一个与她保持一定距离的事件。后者可在蓝皮书中找到。”日记的开头就是这样一篇插话，其中描述了诱惑者的眼神具有不可抗拒的力量。

首诗也被赋予不同的含义：

走吧！

羞辱了这颗赤诚的心，

随之而来的只能是悔恨。〔1〕

克蒂丽娅的信如下：

约翰尼斯：

我不把你称作我的，我心里明白你从未属于过我，我的心灵曾因你属于我而欣喜若狂，然而今天这种念头已使我蒙受最严厉的惩处。但我还是要把你称为我的。我的诱惑者，我的欺骗者，我的敌人，我的谋杀者，我不幸的根源，我欢乐的坟墓，我毁灭的深渊。我把你称之为我的，把自己称作你的，你曾得意地倾听我的这般称呼，曾因我对你的敬慕而骄傲万分，如今这种称呼成了对你的诅咒，一个永恒的诅咒。不要以为我会持着匕首逼迫你爱我，以致沦为你的笑柄，也

〔1〕歌德诗歌。此处原用德文。

不要以为我会苦苦地追逐你。你逃吧，
无论你逃到何方，我还是属于你；即
使你逃到天涯海角，我依旧属于你；随
你去爱成百个姑娘，我照样属于你；即
使我走到生命的尽头，我仍然属于你；
我对你的这一切诅咒都无可辩驳地表
明我是你的。你诱骗了一颗心，以致
你成了我的一切，而我则因为沦为你的
奴隶而欣喜若狂，——我是你的，你
的，你的，你的永恒的诅咒！

你的克蒂丽娅

约翰尼斯：

曾经有一个富翁，他拥有庞大的
牧群，有许多大大小小的牛；曾经有
一个贫穷的少女，她拥有的仅仅是一
只小羊羔，她亲手喂它吃、喂它喝。〔1〕
你就是那个富翁，拥有这世上的一切
财富；我就是那个少女，仅有的只是
她的爱；你夺走了它，并为之欢欣鼓
舞；后来你又响应着激情的呼唤，牺牲
了我所拥有的那一丁点可怜的东西；

〔1〕 见《旧约全书·撒母耳记》第12章。

而你自己所拥有的却丝毫未损。曾经有一个富翁，他拥有庞大的牧群，许多头大大小小的牛，曾经有一个贫穷的少女，她所拥有的仅仅是她的爱。

你的克蒂丽娅

约翰尼斯：

难道真的没有希望了吗？你的爱情再也不会苏醒了么？因为我很清楚你的确是爱我的，尽管我说不出如此自信的缘故。我会等待你，无论需要多么漫长的时间，我都会等待你，等到你厌倦了其他的恋人，你对我的爱就会从坟墓中得到新生，那时我还是一往情深地爱着你，一往情深地感激你，噢，约翰尼斯，一往情深！约翰尼斯！难道你真的对我心灰意冷，难道你的天性就是如此吗？难道你的爱情，你饱满的爱情竟真的是卑劣而又虚假，现在的你才是真正的你吗？忍耐一下我的爱情，原谅我还爱着你，我清楚我的爱情已变成你的负担，但总有一天你会回到你的克蒂丽娅身边，你的克蒂丽娅！请倾听这诚挚的呼唤！你的克蒂

丽娅，你的克蒂丽娅！

你的克蒂丽娅

即使克蒂丽娅缺乏她所倾慕的约翰尼斯般宽广的音域，起码她也有同样出色的音乐。她的情感融于她的每一封书信之中，尽管她的表述尚欠清晰。她的第二封信尤为如此，这封信的含义我们与其说是靠理解，还不如说是靠体味，但在我看来这点小小的欠缺却使它格外动人。

四月四日

当心！可爱的陌生的小姑娘，要当心！从马车上跨下这一步可不那么简单。有的时候它就成了决定性的一步。不信我可以借给你一本蒂克的小说，在这本小说里你会读到一位女士从马上下下来就卷入了一场纠纷，于是这关键性的一步就决定了她整整的一生。^[1] 况且，马车

[1] 这是指蒂克的小说《迷宫悍女》。一位标致的英国小姐由于从小阅读了解剖学教科书而对婚姻生活产生排斥心理，因此将众多的爱慕者拒之门外。她全身心都投入到天文学等科学之中。一位高贵聪明的贵族与她一起从事科学研究，却无法赢得她的心。有一天他们一起骑马外出时争吵起来。她十分恼火，匆匆下马，骑装勾在马鞍上撕破了，她羞愧万分，整整在自己房中躲了一个星期，不料竟发觉自己在爱着他，并决意嫁给这位高尚的人。

的脚踏板是如此破旧不堪，从车上下来往往往无法保持仪态万方，而不得不冒着跌入车夫和仆人们怀抱的风险。车夫和仆人们真可谓艳福匪浅啊！我想连我都愿意到一户少女成群的人家去当一个佣人。这样的佣人是最容易探听那些少女的秘密。不过，看在上帝的份上，千万别跳，我求求你！当然，天色已晚；我不会去打扰你，我只是逗留在这盏路灯下面，从这儿你发现不了我，既然你看不到我，自然也不会感到窘迫不安，而且，你没有发现我，我就不会知道我在看你。因此，不必顾虑你的仆人是否有力气，是否能搀扶住你，不必顾虑你镶着美丽花边的丝绸裙子，也不必顾虑我是否会站在一旁偷偷注视，让你那只一向令我倾慕不已的纤巧、玲珑的小脚勇敢地踏进这世界吧，相信它不会找不到一个落脚之地。倘若你为了找不着这样一个落脚之地而发抖，或者虽然找到了落脚之地依旧发抖，那么赶紧跟着踏上那一只脚，因为会有谁会如此残忍，竟会忍心置你于这般境地而不顾；又有谁会这样粗鲁，这样怠惰，竟会对生意盎然的美无动于衷。或许你是担心有人会冒犯你，自然这不会是仆人，当然也不会是我，因为我已窥见了那只纤巧的脚，从中我就可推知你亭亭玉立的身姿。我作为一个自然科学家

从居维叶那儿学会了这种本事，^[1]所以赶紧下来吧！你的不安更增添了你这番美色的魅力！虽说不安本身并非就是美；而只有在不安之际又表现出克服它的力量才呈现出美。看啊！这只小脚立得多么稳！我发现那些长着优雅的小脚的少女往往比那些长着蠢笨的大脚的人站得更稳。

然而又有谁会想到，她竟不是从马车的踏板上一步步走下来，而是一跃而下，这可要危险得多，会把衣裙撕破。不过，女孩子乘马车本来就是件颇担风险的事情。除非她们永远呆在车里。花边和缎带会被勾住，撕成碎片，但是也不过如此，没有人会看到这些。诚然此时有一个身影闪过；一件斗篷几乎遮住他的双眼。路灯的光线正直射到你的眼睛，你根本无法看到他走过来。你跨进门槛时他正从你身边一闪而过，就在这个微妙的时分，一道目光飘落在你身上。你脸上升起红润，胸脯起伏不停，一声叹息不足以使它们平静；你的目光里充满了恼怒、充满了高傲的轻蔑，同时还有含着热泪的祈祷，这两者同样美好，都是我所应得的；同

[1] 居维叶，法国科学家。他断言科学家通过一根骨头可以再现整个动物。

为我既值得你鄙视，又值得你落泪。

但这却是我蓄谋已久的，这所房子是几号？我看到了些什么？橱窗里陈列着各式各样的小玩意儿。可爱的陌生的小女孩，我这样做也许太厚颜无耻，但这在我却是身不由己地追随着光明……。她早已把方才的不快丢在脑后。噢，这也难怪，一个刚刚 17 岁的妙龄少女，正当无忧无虑的年华，光顾商店买东西，商店里琳琅满目的商品使她目不暇接，自然乐而忘忧了。她甚至根本未曾留意到我。我孤零零地站在柜台的另一端，对面墙上悬着一面镜子，她并未正对着镜子，但镜子却映着她，镜子是何等忠实地捕捉住她的身姿啊！就像是一个恭顺的奴仆的忠实奉献，对奴仆而言这个妙龄少女具有何等重要的意义，而对少女而言，这个奴仆可谓视若无睹。奴仆式的镜子的确在映照她，但却不敢拥抱她。何其可怜的镜子呵！你只能占有她的身影，却无法据有她本身；何其不幸的镜子呵！你没有胆量把她的情影珍藏在你心灵深处，躲开世人的目光，相反却要把它展示给别人，比方展示给我。倘若人成了这副模样该是多么苦恼呵！然而就有一些这样的人，他们从未据有过任何东西，只有在他们把东西展示给别人看的那一刻，他们才据有这些东西，他们

所掌握的只是事物的表层，而不是事物的本身，一旦事物本身向他们现身时他们反倒失去了一切。正像少女轻声叹息着对镜子倾诉心事时，镜子反倒连她的情影都丧失了。

假使一个人不能攫住美留在心中，那么他一旦面对美好事物时一定宁肯与之保持一段距离，免得因为离得太近，反倒使拥抱在怀中的东西逃逸出眼睛的界限，而把握不住它的美妙之处。如果把它放到一定距离之外，他又会重新看到那动人之美。当然如果他的灵魂生有眼睛，那么纵然他紧紧拥抱着美，纵然他不能把它作为审视的对象，纵然他亲吻着美时，他依然可以让这美留驻心间……她是多么姣美呵！可怜的镜子，它该有多么苦恼！好在它不知嫉妒。她的鹅蛋形脸庞微微向前倾着，这使她的前额略显得比实际更高一些，它纯洁、高傲，但并未显出过人的聪明。她乌黑的头发轻柔典雅地盘绕在两鬓。她的脸好像鲜嫩的水果，丰满圆润；她的皮肤几乎是透明的，如同天鹅绒般光滑细腻，我的目光领略着这一切。至于她的眼睛——说句实话，我还未曾看见，因为它们躲在浓密的、弯弯的睫毛背后，那弯弯的睫毛像丝丝金钩，得冒着多大的风险才敢与她的目光相交呵！她的头部好似圣母马利娅的画像，但她

却不像马利娅般沉浸在对上帝的冥思之中，她的脸庞上浮现着种种不同的表情，她所关注的是尘世间的种种荣华富贵。她摘下手套，在镜子和我面前露出右手，雪白匀称，宛如希腊雕像，没有戴什么饰物，无名指上也未戴金戒指，太好了！她略略抬起眼睛，姿色一新，然而容颜依旧，只是前额似乎低了一点，鹅蛋形脸庞欠了一点工整，却显得更为生动。她正在同店员商量，她随和、欢愉、兴高采烈。她已挑好了几件物品，又拿起第四件，仔细审视着，问问价钱，她把这一件单独放置一边，藏在手套底下，这肯定是个秘密，打算送给——心上的情人？但她并未曾订婚。唉，可是没有订婚的人照旧可以有心上的人，就如同许多人虽然订了婚却照旧未曾有心上的人一样。

我是否应当放弃她？我是否应当不打扰她的宁静的幸福？……她正打算付款，可她遗失了钱包……她或许会留下她的地址，但我不去偷听，因为那会剥夺我日后的惊喜；我日后肯定还会碰到她，我会认出她，或许她也会认出我，因为想忘却我的眼神并非是件轻而易举的事情。我总会在某个偶然的场合再度与她重逢，那时我就会因出乎意料而惊喜交加，纵然她没能认出我，纵然她的眼神未透露出她认得

我的消息，我总能找到个机会在一旁注视她。我不敢断定这会让她记起今天这番情景。不可太性急，不可太贪婪。任何美好的东西都要从从容容地享用，她已登记好了地址，她就要离开了。

四月五日

黄昏时分独自一人漫步东街真可谓一桩快事，当然我看见一个仆人跟随着你。别以为我会觉得你这般孟浪，竟会独自跑出家门，也别以为我会那么缺乏经验，竟发现不了有个仆人在后面紧紧追随。但你又何必如此行色匆匆，焦急万分，你肯定能感到心脏的激跳，这不像是赶路回家，倒像有一阵轻微的忧喜参半的感觉，静静地掠过你全身，于是你轻捷的双脚也加快了节奏。不过一个人单独出门，只带着一个仆人，这可是一次极为有趣的体验呵！你……或许只有16岁，或许还是个爱读书的人，这就是说，你或许读了不少小说。你无意中经过你哥哥们的房间，他们正与一个熟人谈论着东街，间或有一两句飘进你的耳朵，于是你又有意几次经过哥哥们的房间，希图多知道一点东街的消息，却都是徒劳往返。看来一个日益年长的少女似乎应当多晓得一些世情。是否一声不响你

就能独自带着个仆人上街呢？不，爸爸妈妈会摆出一副多么严厉的面孔。况且，我又能找到个什么借口呢？或者说我去参加个什么晚会？这委实算不上是个恰当的借口，因为时间早了点儿，我曾听奥古斯特说起，晚会往往在九、十点钟时举行。而参加完晚会回家，那时间又嫌晚了点儿，况且还得有个人陪伴。星期四晚上，我们从剧院回家倒确是个千载难逢的良机，可令人扫兴的是汤姆逊夫人与她的表妹却搭乘我们的马车。如果有个独自驾车出游的机会该是何等令人兴奋呵，那时你就可以掀起窗帘向外看个够。然而，生活中总难免发生一些出人意料的事情。今天妈妈对我说：“你还没把爸爸的生日礼物做完，你可以去杰蒂姑妈家做完它，那里不会有人打扰，你到吃晚饭时回来，我会派詹斯去接你！”这实在算不上是个很好的建议，因为杰蒂姑妈是个令人十分厌烦的人，不过这倒给了我一个晚上九点与仆人单独回家的机会。詹斯来接我时，我会让他等到十点一刻。只是要碰到哥哥或奥古斯特的话可实在太煞风景，因为他们一定会陪我回家。我会说，不，谢谢你们，我宁愿自在一点。不过只要我能先看见他们，嘿，我可不会让他们先看见我……。

现在，我的小女士，你看到了什么，你知

道我看到了什么？首先我看到了你戴的小帽子，与你很相称，和你急匆匆的样儿相映成趣。说实话这实在不像一顶帽子，倒像是一方头巾。不过今早你出门之际肯定不会戴它，或许是仆人给你带来的，要么就是从杰蒂姑妈家借来的，当然这也许是你刻意打扮成这副模样，以免让人认出你来。如果你要观察四周，你就不该把头巾放得那么低。或许这不是头巾，只是一层轻纱，在黑暗中很难判断。不管它是什么，都只能遮住你面孔的上半部，却遮不住你可爱的脸颊，你的下颏略尖；由于你走得太急，微微开启的樱桃小口中露出白雪般的洁齿。理当如此，因为牙齿至关重要，它是健康的卫士，隐藏在柔软感人的红唇之后。你面颊透露出健康的红润。如果有人略略偏过头去，他就会窥见面纱背后的真容。

当心，向上的这一瞥远比直视的目光更加危险。这就好比击剑一样，还有什么武器比眼睛更为锋利，更富于穿透力，更加迅捷，更使人防不胜防。如击剑者所说，你佯攻上部，却攻击下部；紧随着佯攻而来的真实的一击，来得越快捷越容易奏效。佯攻的时刻真是难以用语言形容。对手似乎只看到剑一挥，他已被击中！是的，的确被击中了，不过击中的是他不曾

预料 的部位。……她还在坚持不懈地走着，无所畏惧又毫无怨言地走着。当心！迎面走过来一个男人；放下面纱，别让他褻渎的目光玷污了你。你根本不曾料到，他这一瞥所带来的令人作呕的感觉恐怕需要很长时间才能遗忘掉。你根本未曾留意，而这一切都落入我的眼中，他是有意这样做的，你的仆人沦为他攻击的目标，这下你可算知道和仆人单独上街的后果了吧。仆人跌倒在地，当然这很可笑，可是你却束手无策了。你回过头去搀扶他站起来是不可能的，与浑身泥水的仆人一起走更不成体统，而一个人独自回家又太冒风险。当心，魔鬼越来越逼近了。……不需要你回答我，甚至只要你看上我一眼，就会清楚我身上绝无可怕之处。我不会给你留下很深的印象，我就像是来自另一个世界的心地善良的人。在我的话里不会有什么打扰你的成分，不会令你记起方才的这些难堪，我也不会有过分地靠近你的动作。你还是不能放心，你还无法忘却刚才褻渎你的邪恶的身影。现在你对我已经比较友善了，由于与你面对面而在我身上引起的羞涩使你具有某种优越感。这让你快活，并从中得到某种安全感。你甚至打算向我开个小小的玩笑。我敢打赌，只要你能想到，此刻你都敢挽住我的胳膊。……那么你

住在暴风街。你冷淡地向我行了个屈膝礼，我难道只配受到这般冷遇？我不是帮你摆脱了那个难堪的场面吗？你又懊悔了刚才的冷淡，回过头来答谢我的好意，并把手伸给我。啊，你的脸色何以变得如此苍白？我的声音并未变化，我的举止依然如故，我的神色还是这般沉静抑制。难道是因为握手吗？可握手又能有什么含义呢？噢，的确意味深长，我的小女士：两星期之内我会向你解释一切，在那之前你会以为我是个好人的，像一个帮助年轻姑娘的年迈的骑士，而我紧握姑娘的手也完全是出于同样的善良。

四月七日

“好吧！星期一下午一点，展览馆见。”很好，我会提前一刻钟到场。那是个小小的约会地点。上星期六我抛开公务决定去拜访富有旅行经验的朋友阿道夫·布朗。我大约在七点钟出门去西街，别人告诉我他住在此处。但是当我气喘吁吁地爬上四楼时却发现他不在家。我刚要下楼，耳边却传来一个女子悦耳的声音：“好吧，星期一下午一点钟，展览馆见。你知道，我不敢在家里与你约会，虽然那时我家里人都出去了。”这不是邀请我，是邀请一个青年人，

他从门口一闪即逝，他跑得如此迅捷，不要说我的腿，就连我的目光也追不上他。他们的楼道里为什么不装盏灯？装了灯的话，我也可以知道值不值得如此准时地去赴约。不过要是这里真有盏灯，也许我就不会听到这句话了。去呢还是不去，我向来乐观，……现在她究竟是哪一位？依照唐娜·安娜的说法，^[1] 这地方可挤满了姑娘。的确是一点差一刻，我可爱的小姑娘！但愿你的意中人和我一样守时，或者你不愿让他早来 15 分钟。随你的便吧，我可愿意尽我所能为你效劳，……“迷人的女子，不管你是仙女还是巫婆，让遮盖你真面目的云雾都消散吧。”把你自己显露出来吧，或许你就在此地，但我却视若无睹；显露出你的本来面目吧，否则我哪有胆量去揭开你的真面目。出于同样动机到这儿来的少女或许不止一个，很可能是如此，谁又知道来展览馆的先生们的真正目的是什么呢？前面匆匆走过一个少女，比后悔追随罪人还快，她忘记出示门票，看门人拦住了她。上帝保佑，她何苦这般匆忙？一定是她，急都得顾不上保持体面。其实还不到一点，你得想

[1] “他所到之处总是挤满了少女。”（《唐璜》一幕十六场。克鲁斯的改编本）

到，你是来会见你的爱人的，你的两腿走得这般急，在这种场合你难道毫不在乎你的仪表风度吗？年轻单纯的少女去赴约会简直好像发疯一般，早就忘乎所以了。此时我却舒适地坐在椅子上怡然自得地观赏着田园风光。

她就像是魔鬼的女儿，在各个房间横冲直撞。你可得学会隐藏起你的热情。要记取人家给年轻的利斯贝思的忠告，“年轻姑娘让人看出急于寻求配偶可不太体面”。^[1]当然，你们的约会是纯洁的。……在情侣的眼里，约会总是最美妙的时刻。我自己也同样清清楚楚地记得头一次约会的情景，就好像是昨天刚刚发生；我匆匆忙忙赶赴约会的地点，我的心中充满了从未有过的欢快。头一次我在门上轻轻叩了三下，头一次窗子微微开启，头一次那扇边门被藏在门后的少女的纤手静静地拉开，头一次在夏日的夜晚我将一个少女拥在我的斗篷里。不过上述呈现在恋人眼中的欢乐却夹杂着许多幻想的成分。在冷静的旁观者眼中，热恋中的情人并不显得十分美好。我曾经观察过恋人的约会，虽然那少女十分可爱，那位男士风度翩翩，但给予我的印象却是十分做作，尽管在恋人自己的

[1] 引自霍尔堡的《埃拉斯·穆斯孟塔努斯》第四幕第五场。

眼中这一切美得令人心醉，在我看来这个约会离美妙却相差甚远。当然，随着一个人经验的积累，他会略有长进。因为尽管他会失去由急切渴望而带来的忐忑不安的甜蜜，他却增进了赋予约会以魅力的才能。我一看到男人有很好的机会，纯粹由于自己狂热的爱情而把这个良机糟蹋得一蹋糊涂心里就十分恼火。这番道理对他们而言无异于对牛弹琴。他本来可以安然欣赏她的不安，并由此而使她焕发出她的美。然而他却把这些搅成一团糟，还自以为得到了一次辉煌的成功经验，回到家里还兴奋不已。

这个坏蛋跑到哪儿去了？快到两点了，这个情人可真厉害！这个无赖竟让姑娘等待他！相反，我倒是个极为可靠的人。现在是她在她面前第五次经过，我想这肯定是我与她攀谈的最好机会，“请原谅我的冒昧，美丽的小姐，无疑你是在寻找家人，你在我面前已走过好几次了，很抱歉我的眼睛一直在注视着你，我看你总是停留在隔壁房间，也许你还不知道再过去还有一间房子。说不定你会在那儿找到你的朋友。”她极为得体地向我屈膝致谢，机不可失，那个男人没来，我庆幸不已，混水摸鱼最易成功，而这在通常的情况下却太过莽撞。我向她鞠躬回礼，态度极富教养又略显疏远。然后我又坐回

到椅子上继续观赏田园风光，同时用眼睛的余光留意着她走近那一间房间。立即尾随她而去太鲁莽，这会造成侵犯她的印象而使她顿生戒心。现在她的印象是我纯粹出于同情心与她交谈，并且她已感到我是个温文尔雅的绅士。其实我十分清楚，里面那个房间连个鬼都没有。此刻孤独对她是有益的，不断地注视络绎不绝的人流只会使她的情绪更为紊乱。而独自一人休息片刻，她就会得到放松。她一定会留在那儿，过一会儿，我会慢慢踱进去，我已经取得和她交谈的权利，起码她会和我打招呼。

她坐在椅子上，可怜的姑娘，她脸色黯淡，我肯定她刚刚哭过，眼睛上还蒙着一层泪水。让这样一个可爱的少女伤心欲绝，简直令人无法容忍。平静下来吧，姑娘，你会洗净这耻辱的，我要替你去报复，我会让他也尝尝等人的滋味。她是多么美好，现在她紊乱的情绪已渐渐平静，紧张的心情也慢慢松弛。她是悲哀和不幸的化身，充满了感人的魅力。她穿着件旅行服装坐在那儿，当然她并不打算去旅行；她出门只是为了寻求欢乐，而现在这件衣服却只能勾起她的痛苦，因为欢乐已从她身边溜走。她就像是一个向爱人道了永别的人。让他滚开吧！机会难得，它在向我招手。目前至关重要的是要使

她相信我以为她不过是在寻找家人或朋友，同时又要使她感到我热忱的关切，我的每句话都要充满温情。如此这般，我就获得在她心头偷偷印下我的影子的可乘之机。……啊，大概是魔鬼带来了那个无赖，走过来一个人，肯定是他。可我还是要插进一脚，如果我做不到，你就叫我蠢猪好了。真的，一个小小的计谋就可以使我如愿以偿。我要深入进去了解他们之间究竟是什么关系。她看见我时，不由自主地对我微笑，我方才以为她是在寻找家人那是弄错了。这个微笑使我和她之间形成了一种默契，这一点意味深长。——我一千个感谢这个微笑。姑娘，这个微笑对我的含义远比你意识到的要多得多。这就是开端，而开端一向是最困难的。现在我们已经相识，我们的相识极富情趣，这于我足矣。你留在此处至多不会超过一小时，但两个小时以后我对你就了如指掌，否则警察局登记每个人的姓名住址岂不是多此一举吗？

四月九日

我瞎了吗？我灵魂中的眼睛难道丧失了视力？我明明看见了她，但又像是只看到一个虚无缥缈的幻影，她的形象消失得无影无踪。我调动起我灵魂中所有的力量重新追寻这个形象，

但这一切都无济于事。假使我能再度碰到她，我会立即把她认出来，即使她置身于成百个少女之中。然而她飘逝了。我心灵的目光急切地追踪着她的身影，却劳而无功。——我正在广场散步，眼睛虽然转动着不曾放过任何事物，其实心里对任何东西都漠然置之，毫无兴趣。就在这时我看见了。我的目光盯牢在她身上，而根本不顾及它主人的意愿。我向来不愿意直盯盯地看着我想看的人，所以现在决不是我在看，是我的眼睛自己在凝视。这就像击剑者突然出剑的那个瞬间身体僵直不动了，我的眼睛便是如此在那儿定住不动，呆呆地对着一个方向。就我而言，要把目光移开，收回我的视线都不可能。因为她的一切我都看到了，所以对我来说等于什么都没看到。我所保留在记忆中唯一的一点是她着一件绿色的斗篷，这正是想抓住朱诺却只抓住了云彩。她从我身边溜开正如约瑟夫从波蒂法的妻子身边溜开一样，只在身后留下了一件斗篷。她由一个中年妇女陪伴着，大约是她的母亲。尽管我只是在她经过时瞥了一眼，我却能把她从上到下描绘得清清楚楚。事情就是这样，这个姑娘给我留下极深的印象，我反倒记不清她的模样；那个中年妇女并未给我留下多深的印象，我却能记得清清楚楚。

楚。

四月十一日

我的灵魂仍然陷入同样的矛盾之中。我明明知道我看见过她，但又十分清楚我已经忘却了她的模样，以致于无论如何调动我的记忆也回忆不起任何东西。我的灵魂极度不安，强令重现她的情影，好像我的幸福与之休戚与共，但她还是不肯出现。我甚至要把我的眼睛从眼眶里抠出来以惩罚它们的健忘。当我的狂暴逐渐过去，终于又恢复平静时，仿佛记忆又编织起了她的情影，但编织出来的仍是模糊不清的。因为我无法准确地把每个细节安放在适当的位置。这就像布上的花纹，由于花纹比布的底色淡得多，花纹就不容易让人看得清楚。这是我的特殊情况，但却并非是一种不幸，因为这就证明了我还年轻。当然这也是因为我只在少女中间寻找我的猎物，而不在少妇中寻找。少妇就不太自然，常常卖弄风情；与她们恋爱缺乏美感，更少情趣；它的确十分刺激，但刺激一向是最后的阶段，而我再也不想重新品尝头一次迷恋的酸果。我已沉浸在热恋中，就像游泳时常说到的浸入水中；无怪乎我的头脑有些晕眩。越晕越好，越是这样我越能从中证明我

自己。

四月十四日

我几乎认不出我自己。我的心就像一片喧嚣的海洋，热情的风暴不停地咆哮着。如果另一个人能看到我心灵中的此情此景，他会以为我的灵魂像一条船，船头已深深地埋进海里，似乎在以可怕的速度一头扎进海底的深渊。他没有看到在桅杆高处有人在瞭望着。咆哮吧，你这狂暴的力量，你这热情的风暴！任你翻卷起滔天巨浪，你也吞噬不了我，我依旧稳坐钓鱼船。

我几乎无法找到一个立足之地。在我灵魂喧嚣的大洋中，我像一只水鸟，徒劳地寻找着栖息之地。但喧嚣正是我的本性，我就像翡翠鸟一样在海上筑巢。[1]

土耳其火鸡见到红色会发作起来，我看到绿色也会如此。每当我看到绿斗篷就会兴奋不已。由于我常常受到我眼睛的欺骗，医院看门人的绿制服常常使我的希望化为泡影。

四月二十日

[1] 相传这种鸟在水中筑巢。此处原文是拉丁文 *Alcedo-ispida*。

我必须更好地控制自己，这是一切享受的首要条件。我的灵魂，我的头脑都被这个少女的形象所占满，只剩下我的愿望还活着，但看来我不会很快得到她的消息。现在我要尽量保持安静，因为处在这种环境、处在这种既含糊不清又强烈不安的心境自有它的甜美之处。我一向喜爱在月夜独自躺在一条小船上，在一个美丽的湖中漂荡。卷起帆，收好桨，取走舵，尽量舒展开我的身体，凝视着蓝色的苍穹。波涛在她的怀抱中荡漾着小船，清风携着云朵疾驰而过，月亮在云缝中时隐时现，我就在这不平静中找到了安宁。波涛微微荡漾催我入眠，浪花轻轻拍打船舷为我咏唱摇篮曲。轻轻飘过的云，忽明忽暗的月光都令我陶醉，我虽然醒着，又像在梦乡。现在，我就想这样躺着，卷起风帆，收好舵桨，渴望和企盼之波摇着我，渐渐地渴望和企盼趋于宁静，幸福之感油然而生；渴望和企盼爱抚我如同婴儿，希望的苍穹庇护着我，而少女的情影在我的眼前漂过，就像月光一样，它时而清新怡人，时而暗淡不明。在这起伏的湖面上漂荡是多么赏心悦目——沉浸在自己灵魂的海洋中又是何等的怡然自得。

四月二十一日

时光一天天流逝，可我却毫无进展。姑娘们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令我愉悦，可我却根本打不起精神与她们周旋。我四处寻觅她，这使我变得无法理喻，削弱了我的视力，带走了我的欢乐。美好的季节正在来临，人们正热衷于街头巷尾交往所带来的小小的满足，要想在冬季的社交场合实现这点愿望代价可就昂贵了。一个少女可以遗忘许多事情，却决不会坐失良机。不错，社交给与女性接触的社会，但爱情在这种环境中发端却毫无美感可言。在社交场合，少女都是全副武装。因此机会稀少，况且少女们由于频频交往接触也就难得产生具有美感的震颤。而在大街上，她则是处在汪洋大海之中，每件事情都会使她受到强烈的震动，使她产生神秘莫测的感受。我宁愿花上百来块钱在大街上赢得一个姑娘的青睐，也不愿意花上十来块钱在宴会上握一下姑娘的纤手。这两桩事根本无法相提并论。这类艳遇只要开了头，你就可以在社交场合公开寻找你瞩目的人，与她说些悄悄话；这会取悦于她，也会令她兴奋不已，这是我所知道的最能奏效的挑逗她的方式。当然她不敢向旁人透露这些，但她自己却不时地反复思量。她在心里猜度你是否已忘怀了这一切；于是你可以用这种或那种方式诱惑她。今

年，我大概不会在这类爱情上有很多收获，因为这个姑娘几乎吸引了我全部的注意力。从某种意义上说，我的报酬少得可怜，但从另一种意义上说，我却可望获得大奖。

五月五日

倒霉的偶然性，我从未因为你的出现而诅咒过你；我诅咒你是因为你根本没有出现过。或许这又是你的新发明，在必然性诞生了自由之后，自由又被吸引回到它母体的子宫之中，^[1]于是你成为深不可测的存在，成为不能生育的母亲，成为过去的唯一的遗留物。可恶的偶然性！你是我仅存的知音，你是仅存的值得我引为同道而又与之为敌的东西，你是变化万端却又始终如一的东西，你是永远无法解答的千古之谜。我以我整个灵魂热爱你，我以你的形象塑造自己，可你为何不向我显现自己？我并不向你乞求，我也不会向你低声下气地恳求，让你以这种或那种方式现身；对于这类偶像崇拜你是不屑一顾的。我向你挑战，为什么你不肯现身？难道世界的钟摆已经停顿，你的谜底已经

[1] 按照克尔凯郭尔的思想，只有永恒神圣之物才是必然之物。历史过程里没有必然事件，所以必然不过是永恒的另一说法。

揭开？所以你急切地跳进永恒的海。多么可怕的念头，果真如此的话，世界岂不会因倦怠而终止！可诅咒的机会！我等待着你，我既不以原则也不以傻瓜们所谓的性格来征服你。不，我要做你的诗人而不做其他东西的诗人。显现你自己吧！我要做你的诗人，我咀嚼自己的诗，以此来维持自身。或许你认为我如此行事毫不足取。正如巴亚德为了诸神的荣誉而翩翩起舞一样，我奉献自身为你服务。我机灵敏捷，衣衫褴褛，赤手空拳，我一无所爱，也不惧怕失去任何东西。但并不因此我就该得到你的垂青，你肯定早已不耐烦再去剥夺人之所爱，厌倦了他们怯懦的哀叹和苟且的祈求。让震惊裹挟我而去吧，我时刻准备着。我们不要打赌，我们要为荣誉而战。把她展现给我吧，把那似乎是不可能的可能性展现给我吧。在地狱的阴影里向我展示她吧，我将携她而去，^[1] 随她去憎恨我，蔑视我，冷落我，去爱恋旁人，我都不怕；我唯一的要求是打破沉寂，让大海咆哮。以这种方式将我饿死是你的怯懦，而你原来还以为比我更强。

五月六日

[1] 如同俄耳甫斯将欧律狄刻从地狱中带回来。

春天即将来临。似乎所有的东西都像花朵般绽放着，年轻的姑娘更是如此。外套都丢在一边，那绿色的斗篷大概也弃在一旁了。在街道上结识姑娘们的季节终于来了，社交场合的季节过去了。在社交场合你可以立即得知她的姓名，她的家庭，她的住址，她是否订婚。尤其是最后一项更是至关重要的情况，对于那些稳重的，持之以恒的求婚者，他们决不考虑与已经订婚的姑娘谈恋爱。这种四平八稳的人要是处在我的地位肯定极为难堪；倘若知道了她已经订婚的消息，他肯定会彻底崩溃，但这个消息却不会令我却步，也不会使我烦恼。对我而言，婚约不过是个喜剧性的难题，而我既不惧怕喜剧性的难题，又不惧怕悲剧性的难题。我所惧怕的只有冗长和乏味。我已经尝试了一切办法，可她依旧杳无音讯，我终于感受到那几句诗的真谛：

寒冬的深夜，
漫长的路途，不堪忍受的痛苦，
倦于战争的营地那所有的努力。〔1〕

〔1〕 奥维德《爱的艺术》。

也许她原本就不住在城里，也许她来自乡间，也许，也许，我几乎被这许多也许弄得大发雷霆，可我越是愤怒，也许就越多。我已经积了些钱准备去旅行。我在剧院寻找她，在音乐会寻找她，在舞会寻找她，在各种人们常去的散步场所寻找她，可这一切都无济于事。不过这又让我感到欣慰，因为一个时常置身于这一类消遣娱乐活动的少女是不值得去征服的。这类少女通常都缺乏自然质朴的气质，这类气质对我来说却不可或缺。在吉普赛人中寻找一个美丽纯真的普雷奥莎并非难以想象，^[1]可在社交场合，在人多众广的大厅中要寻觅一个质朴的少女就不可想象了。到这儿来的少女都是明码标价的——当然她们自己毫无意识，倘若有人敢做非分之想，愿上帝惩罚他。

五月十二日

真的，小姑娘，你为什么不静静地站在门口？下雨的时候，女孩子站在别人家门口避避雨是天经地义的。没带伞时我也会这样做，有时带了伞我也会如此，譬如今天便是。我还知道许多结了婚的女子都会毫不迟疑地如此行

[1] 普雷奥莎是沃尔夫创作、威伯作曲同名歌剧中的主人公。

事。你只要静静地站在门口，转过身去以背朝着街道就行，这样一来过路的行人就无从知晓你究竟是站在门口避雨还是要推门而入。可是如果你躲在半掩的门背后就可能有失检点，因为你越是畏首畏尾越是引人注目。其实你想隐藏自己的最好方式就是静静地站着，把自己托付给保佑你的守护天使。特别应当注意的是千万不可探头探脑地去看看雨停了没有，你若是想知道雨是否还在下，就大大方方走出来，正正经经地仰头望望天空。倘若你忸忸怩怩地探出头来，脸上显得又好奇又不好意思，然后又匆匆忙忙缩到门后，那么连小孩子都知道你在干什么，他们称之为捉迷藏。我是个任何游戏都落不下的人，我会隐藏起来，不让你看见……不要以为我会起什么坏念头。你探头看看当然没有什么不可告人之处。这完全是世上最纯真的举止。你也不必对我有什么不佳的印象，我的好名声可担当不起。再说，这个游戏是你开的头；我劝你千万别向别人提起这件事，因为错在你探出头来。此刻我想向你提出的建议是请你接受我的雨伞。这是任何绅士在这种场合都会这样做的。噢，她跑到哪儿去了？太妙了，原来她躲在门房的房门口，她可真是个极为媚人的、欢快的小女孩。“也许你能告诉我刚才在门

口探头的那位年轻小姐在哪里，她显然需要一柄雨伞，我正在找她，我有一柄雨伞。”你忍俊不禁——“或许，你允许我派遣一个仆人上午去取回这柄伞，要么，你可否让我为你叫一部马车。”——“不必为此感激我，这只是我的一点敬意。”她的确是我许久以来未曾见到的最为赏心悦目的女孩子，她的目光像孩子般纯真，却又一无所惧，她的个性是如此迷人，如此纯洁，却又如此的难以猜度。乖乖地去吧，我的小姑娘；如果不是为了那件绿斗篷，我真的要和她建立进一步的关系。她走向市场街。她是何等真挚又何等自信啊，无拘无束，欢快自然。她的步履何等轻捷，伴随着她的脚步，她的头一扬一扬是何等欢快。唉，那件绿斗篷委实让我作出了极大的牺牲。

五月十五日

感谢你，仁慈的命运，请接受我的谢意！她亭亭玉立，骄傲而又神秘地从地层的深处拔地而起，直耸云霄，无法解释她的原因，也无从说明她的莫测，她就是她，是一个不可分割的整体。山毛榉的树叶形成了树冠，树叶沙沙作响，仿佛娓娓叙说着树下发生的一切。云杉既没有树冠，也没有故事，它自身就是神秘——这

正像她一样。她隐身于她自身之中，又从自身中脱颖而出，她明朗而又骄傲，像云杉一般虽然根扎在地下却赋有超凡脱俗的神韵。淡淡的哀愁笼罩着她，仿佛是鸽子在咕咕地哀鸣，怀着深切的渴望又一无所望。她是一个谜，又神奇地拥有解开这个谜的答案。她是个奇妙的秘密，相形之下一切外交家的秘密又算得了什么？世上又有什么东西能像她的谜底那样魅人？丹麦文中的“解谜”一词含义是多么含蓄、深刻，“解谜”包含着两重含义，而在解谜这个字出现时，这两种含义的结合又是多么奇妙无比，多么密不可分。只要拴住舌头的线不松开，心灵的财富就永远是一个谜，而只要这根线一松开，这个谜就瓦解了。年轻姑娘就是这样——一个谜。……感谢仁慈的命运，请接受我诚挚的谢意。倘若我是在冬天碰见她，她一定还裹在那件绿色的斗篷中，寒冷的天气也许会使她的美貌减色，而今天，何等的幸运！我竟会在一年中最美好的时分，在春天，在午后的阳光下看见她。的确，冬天自有其美妙之处。灯火辉煌的舞厅会使身着晚礼服的少女仪态万方。但那里却有着形形色色的约束和规矩加诸于她身上，使她无所适从，况且舞会上的虚荣浮华、瞬息万变也使人无法享受到清新纯洁的美。自然有时我也

的确喜欢舞会，喜欢享受它的奢华糜费、多姿多彩，享受无限珍贵的青春年华。但是当我沉醉于种种可能性之中时，我并非在享乐。迷住我的并不是哪一个美女，而是所有美女汇聚而成的一个整体。在我眼前漂浮而过的是所有女子柔美的天性融成的一体，是所有的情感寄托的幻象。

我信步走在北门到东门的便道上。这时大约是下午六点半，太阳已失去威力，只留下一片余光，温柔地铺撒在大地上。整个自然似乎都放松了呼吸。静静的湖面平滑得像一面镜子，草坪上那些赏心悦目的住宅辉映在湖面上，呈现出一片灰色。落日的余辉衬托出对面的建筑物和街道，天空澄澈明净，只有缕缕浮云静静地飘过，在湖面上留下闪烁的倒影。连一片抖动的树叶都没有——那是她！我的眼睛这回绝对没有欺骗我，尽管她这回没有披绿色的斗篷。虽然我一直准备着这一时刻的到来，但我仍抑制不住心头的激动，心中七上八下的，好似云雀在连绵的原野上欢唱。她独自一人。我又记不起她的穿着打扮，可是这一回我却把她的形象记得清清楚楚。她独自一人，全神贯注于她自己心中的念头，她并非在思索，但她静静浮现的思绪在为她的灵魂编织一幅渴望的画卷，

这幅画卷中似乎蕴涵着某种预兆，如少女的叹息般令人无从捉摸。她正值花信年华，女孩的成长与男孩不同；她并不是成长而是诞生。男孩从一开始就在成长，整个过程需要一段漫长的时间，而女孩则是花费了漫长的时间来诞生，一经诞生即已完美成熟。这一点就孕育着她的无限丰富。她诞生的那一刻就是她完美成熟的那一刻，而她的诞生却是姗姗来迟。因此她两度诞生，第二次诞生是当她新婚之际，或者更确切地说在此刻她不是被生出来，在此刻她自己就是生本身。不单单是密涅瓦从朱庇特的头脑中一跃而出时就已成熟完美，也不单单是维纳斯从海洋深处冉冉升起时已具有了一切女性之完美；其实每一位少女，假如她的女性气质不曾被所谓的成长毁坏殆尽，她在诞生之际都是成熟完美的。她并非是逐渐苏醒，而总是在瞬间惊醒；如果不是由于人们的疏忽而过早地把她吵醒，她的睡梦将会是何等漫长呵，但她的梦自有它的无限的丰美。

她并非全神贯注于自身，而是全神贯注于自己的内心世界，而这种内在的沉醉为她的心灵提供了无限安宁与平和。如此一来，一个少女就变得十分富裕，拥有这些财富就使人变得丰富。她是富裕的，尽管她对自己所拥有的一

一切一无所知。她是富裕的，她自身就是财富！宁静的和平带着一点淡淡的忧郁笼罩着她。她显得那么轻盈，活像被西风裹走的普绪喀，不，她甚至更为轻盈，因为她是被自己所带走。让神学家们去讨论马利亚的升天吧；这对我无所谓难以置信，因为她已不再属于这个世界；而少女的轻盈却超乎想象，她是在同重力定律角逐。——她什么都不留心，因此就以为没人留意她。我与她保持着一段距离，尽我所能感受着她的形象。她缓缓而行，没有什么东西骚扰她内心的宁静与四周的沉寂。一个小男孩正坐在湖畔垂钓。她停下来，注视着水面上漂浮的浮标。起先她走得并不快，不过她还是想停下来舒散一下。她松开围巾下面的小领结；湖面上掠过一阵微风，吹拂着她的胸脯，雪一样洁白，既温柔又丰满。那个男孩似乎未曾留意到有人在注视他垂钓。他回过头来极其冷淡地瞥了她一眼，他的样子实在滑稽，因此她忍不住朝他笑了起来，她的笑声充满了青春活力！如果她单独和这个男孩在一起，我断定她都敢和小男孩打上一架。她的眼睛大而明亮，倘若你注视着她的双眼，可以看到里面闪烁着黑黝黝的光泽，如同两泓深不可测的潭水；它们纯洁而又天真，典雅而又宁静，她微笑起来眼睛里

就浮现出调皮的神色。她的鼻梁微微拱起，很好看；从侧面看上去，她的鼻梁与前额连成一道平滑的直线，因而鼻子似乎略显短了些，而她则更显得机灵一些。

她又开始缓缓前行，我尾随着她。幸亏路上行人络绎不绝，一路上我不时与个把朋友打打招呼，这样时而她离我远了些，时而我又赶了上来，这就既免得我走得像她那样缓慢，又能容我与她保持适当的距离。她向东门走去。我急于寻找一处落脚点，既避免让她看见，又得离她近一些，以便饱餐她的秀色。转角处有一所房子，在那儿我便可如愿以偿。我与那家人很熟悉，只要拜访他们便可。我三步并作两步匆匆超过她，并摆出一副丝毫未曾留意她的神情。我远远超过了她，赶到拐角处那户人家，稍事寒暄，然后在窗口边就坐注视着街道，她慢慢走过来，我看了又看，眼睛须臾不离，同时我又继续和那家朋友喝茶聊天。从她走路的姿势可以看出，她似乎并未受过多少舞蹈课的严格训练，然而那步履中自有一种骄傲，透着一种与生俱来的尊贵，但缺乏自我意识。我得到一次额外的机会，可以多看她一次。从我所在的窗口眺望出去，无法沿着她走的路看得很远，但我可以望见一道直插湖心的防波堤。出乎我

意料，在这道长堤上我又捕捉到她的身影。由此我猜想她或许就住在这附近的乡间，或者她家在这附近有一幢夏季别墅。

我开始懊悔我的这次拜访，因为我担心她会从长堤上走回来从而逸出我的视线。这时她已走到防波堤的尽头，这预示她随即会转回来，消失在我的视野中，然后会重新出现在我附近，显然她正从这所房子旁经过。我一把抓起帽子和手杖，一心想或前或后地尾随着她直到发现她的住址为止。不料忙中出错，匆忙中我碰了一位女士的手臂，而她又恰好在喝茶。她发出一声尖叫，我就这样抓着帽子与手杖呆呆地站在那儿，急于想溜之乎也。为了冲淡一下这桩意外带来的紧张气氛，也为了表示我的退意，我可怜兮兮地声称，“我该从这洒茶之处被逐走”。似乎一切都串通好了与我作对，这家的主人竟想到这么个愚蠢的念头，他接着我的话头一本正经地声称，不罚我一杯茶就不许我离开一步。同时他又为那位女士换了一杯新茶，如此使一切都恢复了原状。我知道主人在这种情势下硬留住我乃是出于礼貌，自然此刻我也只好客随主便。——然而她却无影无踪了。

五月十六日

恋爱是何其美妙的事情呵，而意识到自己沉溺于爱情之中又是多么富于情趣。瞧，这可是两桩截然不同的事情。想到她的情影再次在我眼前飘逝，我的心头蠕动着苦涩，但在某种意义上又使我感到欣悦。现在她留给我的印象介于她的实际形象与她的理想形象之间。我可以在记忆中唤起她的印象，正因为这个形象是真实的，又是偶然的，所以平添了几分魅力。我并不感到急不可待，因为她肯定就住在城里，目前知道这点对我就足矣。细细地品尝她的一切，是她的形象如此清晰再现的条件。我既然自认是神的宠儿，又获得了罕见的好运气，得以再度落入爱河，还有什么可抱怨的呢？恋爱不是艺术技巧和人的能力所能奏效的，这是上天的恩赐。现在既然有幸再度恋爱，我要看看它究竟能持续多久。我悉心维护此番恋情远甚于我的初恋。这种运气难得落到人身上，因此，它一经来临，绝不应轻易放过；因为引诱一个少女并不需要艺术，而遇到一个值得诱惑的少女却只有靠命运的恩赐，这一事实无疑令人沮丧。爱，自有其神秘之处，初恋自然也有它神秘的地方，尽管它也许只是一次微不足道的恋爱，但多数人却一头扎进去，匆匆忙忙地缔结婚约或做一些类似的蠢事，结果是转瞬间一切都烟消云散，

而他们则既不清楚得到了什么，也不明白失去了什么。她现在两度在我眼前出现，又两度在我面前消失，这便意味着她很快会再度出现。当约瑟为法老释梦时曾说：“由于你梦到两次，所以它即将实现。”[1]

如果能预先见到构成生命内涵的那些力量也是件有趣的事情。她现在平静地生活着；她甚至根本意识不到我的存在，也无从得知我内心意识的变迁，更想象不到我会坚定地介入她的未来。因为我的灵魂越来越渴望着爱的实现，这种渴望日益强烈，不可遏止。如果一个少女给人的初次印象不深，不足以激起遐想，那么爱情的实现一般说来也不会称心如意；反过来，倘若她足以激起遐想，则无论一个人已具备多少恋爱的经验，她仍然足以令他目眩神迷。我一向劝告那些在恋爱中不敢相信自己手、眼的人，不敢相信自己胜利的人，要敢于发起首次进攻。这正表明他已陷入目眩神迷的境地，而这会给他带来超乎自然的力量，因为这类激起的情感是爱与利己心的奇妙结合。自然他也会错过一些乐趣，因为他过于沉溺于这种境况，反而忘记了欣赏、享受它们。决定哪种选择更具吸引

[1] 《旧约全书·创世纪》41章32节。

力是困难的，反之认定哪种选择更富于情趣则一望可知。然而我们还是要尽可能地逼近它们的分界线。这件事带给我上乘的享受，至于这对于其他人如何，我则不得而知。单单是占有不算什么，但人们为了占有而采用的各种手段却过于令人作呕，他们总是借重金钱、权势、麻醉剂以及诸如此类的东西。可是如果在爱情中缺乏不由自主的沉溺、自动的屈从——起码在一方——那还有什么乐趣可言？这种沉溺、自动屈从需要灵性，可惜这些恋人大多都缺乏灵性。

五月十九日

她的名字叫克蒂丽娅。克蒂丽娅！多么可爱的名字呵！名字是很要紧的，倘若把一件极柔嫩娇美的东西与一个极丑陋的名字联在一起，那会令人感到说不出的别扭。老远我就认出是她，她和另外两个少女一起漫步街头。看得出她们走不多远就要分手。我站在道旁的角落里装着读海报，眼睛却留神着她们的动向。她们互相道别，那两个少女似乎走过头了，所以她们又折了回去。她则沿着刚才的方向慢慢走近了我。她没走几步，刚才的一个少女大声喊着追过来：“克蒂丽娅！克蒂丽娅！”声音之大足以让我听得一清二楚。接着另一个少女也跟过来，

她们把头凑在一起说着悄悄话。我虽竭力偷听，无奈一无所获。她们却爆发出一阵大笑。随后三人都匆匆忙忙朝着那两个少女先前去的方向走去，我跟在她们身后。她们走进湖滨路的一户人家。我以为克蒂丽娅会很快独自回来，于是等了好久，但她却一直没出来。

克蒂丽娅！这实在是个美妙的名字，这也是李尔王小女儿的名字。就是那个从不把心事挂在嘴边，心地极为善良却不善言辞的杰出的姑娘。我的克蒂丽娅也是如此。我敢断定她们俩彼此很相像。不过她是开口见心的姑娘，她不是用语言，而是用更真诚的方式，用吻表达她的心声。她的嘴唇是多么健康丰满，我从未见过比这更可爱的嘴唇。

我敢说我落入了爱河，最重要的证据就是我的沉默。这件事我对任何人都保持沉默，甚至包括我自己。一切爱情都是神秘的，连不忠实的爱情也不例外，只要它具有适当的美感。我从未想与密友谈论，更不会向旁人夸耀这桩事情，因此，我几乎为我不曾得到她的住址，只知道她时常出没的地方而庆幸。或许正因为如此我更为接近目标。在她不知不觉中，我开始了调查，要接近她的家庭想来也不会太难。如果事

情变得棘手了，啊，那太妙了，我就有事可干了，我干任何事都竭尽全力，恋爱当然更是如此。

五月二十日

昨天她进去后许久没出来的那所房子，今天我对它有了了解。那所房子属于一位姓詹森的寡妇，她有三个女儿。在那儿得到了大量的情报，她们尽其所知倾囊而出。美中不足的是夹缠不清，因为三个女儿一向同时开口。她的姓名是克蒂丽娅·沃尔，是个海军上校的女儿。父亲在几年前去世了，母亲也已去世。目前她与姑妈住在一起。父亲是个严厉刻板的人，姑妈的性格酷似她父亲，是个正派体面的人。这些消息听来不错，但别的她们就不知道了。她们没去过她家，而克蒂丽娅却常来找她们。她和这家的两个女孩都在皇家烹饪学校上学。为此，她时常在早晨或午后来找她们，但从不在晚上来。她和姑妈几乎过着隐居生活。

她的故事仅此而已，从中我找不到一座帮我进入她家庭的桥梁。

谁会想到她对生活中忧郁和黯淡的一面已经有所领略，更何况这些事情都是在她的童年发生，给她幼小的生命蒙上了一层阴影，她就是在这阴影笼罩下长大。好在她还不大在意这

些，这实在是不幸之中的万幸，由此她女性的魅力才得以保存，使之免遭世俗的侵蚀。再则这于她上升到更高层次也是至关重要的，当然这需要她对之较有悟性。她所处的环境要求她骄傲地面对生活，否则她将被生活碾碎，而她显然活得很好。

五月二十一日

她住在城墙附近，这个地点对我不甚方便，既没有可容我结识的邻居，也没有可躲开好奇的目光容我悄悄观察的公共场所。城墙处无遮无掩，在那儿一站众目睽睽。沿街而行也不方便，因为这街顺墙沿伸，人迹罕至，我一走岂不引人注目。况且这是一座隐蔽的房子，从她家房前经过也看不到什么，只能从街上眺望到庭园里面露出的几扇窗户，或许那是她的寝室，隔壁再没有人家。

五月二十二日

今天我头一次在詹森夫人家里见到她，她们把我介绍给她。她似乎没有留意这件事，也不大注意我。我尽可能不动声色地观察她。她只逗留了片刻，是来邀两个姑娘一道去烹饪学校的。詹森家的两个姑娘去找围巾时，屋里只

剩下我们两个。我以冷冰冰的、几乎目空一切的满不在乎的态度与她稍事交谈，她则报之以极为谦恭的回答。然后她们就走了。我当然可以陪同她们前往，但这会令我在女士们面前降低身份，我敢说这种方式是无助于打动她的芳心的。相反，我则在她们走后，又稍事逗留，然后抄另一条近路赶在她们之前到达烹饪学校，她们刚一拐进帝王街，我就匆匆忙忙在她们面前经过，这使她们大吃一惊，我则不同她们打招呼，甚至装作不认识她们。

五月二十三日

我急于设法跨进她的家庭，按军事术语说，我已准备就绪。不过看来这件事极端复杂、极为艰难。我从未听说过如此与世隔绝的家庭。只有她和她姑妈。没有兄弟，没有亲戚，找不到任何线索，找不到哪怕是极间接的关系容我插手。我总是空着一只手，此刻我决不肯为世间任何事与任何人联手，我的手臂是个时刻准备就绪的钩子，它是为出乎意料的机遇而设的。希望有这样的机会，很久不通信息的远亲或远方的朋友会向我伸出援助的手，帮我摆脱困境。一个家庭如此孤立无论怎样都不足取，这就剥夺了可怜的姑娘了解世界的任何机会，这还不包

括其他危险的后果。这种家庭只会失败。对求婚者也是如此。但这种孤立有利于防止卑劣的偷窃者，好客的家庭最易招贼，这种家庭的女孩子却没什么可偷的，她们16岁时心中还充满了偶像，而我是不会把自己的名字留在已涂满字迹的处所。我从来不想把名字留在窗台、小店、树干或弗雷德里克堡公园的长凳上。

五月二十七日

我对她观察得越深，越痛感她形单影只。男人绝不该这样，即便青年男子亦是如此，因为他的成长不可缺少反省，而这就需要人际交往。年轻姑娘切不可轻易暴露自己的趣味，因为趣味暗中反映着她自己，就好像艺术中的趣味正反映了艺术家一样。年轻姑娘想以自己的趣味博得欢心结果是只取悦了自己。这就是从美学观点看所有卖弄风情的举止何以都令人作呕的原因。但出于天性而偶然流露的媚态则全然不同，譬如女子的羞怯便一向是最可爱的媚态。

自然，一个有趣的女孩也可能悦人，但由于她放弃了女性的柔美，她取悦的只能是柔弱的男子。这样的姑娘富于情趣有赖于她与男子的关系。女性属于柔弱的性别，对女子而言年轻时孤独的重要性远胜于男子。女子应当是完

满自足的，但她赖以达到的完满自足却是个幻想。幻想是大自然赐予她的珍贵嫁妆，使她富如帝王之女。正是孤独使她安于幻想，我时常叹息再没有什么比少女间经常的交往更容易败坏一个年轻姑娘。这显然是由于这类交往最容易毁灭幻想，而不是澄清幻想。女子最终的命运是与男人结为伴侣；但经常与同性为伍，则她的心思全集中于这种关联，以致成了女子而不是男子的伴侣。在这方面语言就颇为耐人寻味。男人称作主人，而女子并不称作女仆等等；基本概念反映了习惯性用法，她是个伴侣，而并非是“侍从”。

如果由我来设想我理想中的姑娘，她应该是孤独、完满自足的，尤其不能有女友。的确，希腊神话有所谓三女神，但无法想象她们会聚在一起聊天。她们在沉默中形成充满女性美的三位一体。依照这种看法，我不禁想重提少女应深居于闺房，只要这种管束不致伤害她们。应当给予少女以自由，这十分必要，但切不可给她们机会。长此以往就会令她们可爱而不致过于惹眼。给一个有许多女伴的少女戴上新娘的面纱已是毫无意义。但确有审美能力的男人会感到尽管如今的新娘不带面纱，但一个少女的天真纯洁就是新娘的面纱。

她是严格地教养出来的，为此我要向她父母在天之灵致谢。她过着隐居般的生活，为此我要拥抱感谢她的姑妈。她还未曾学习如何领略世间的乐趣，她还没有沉溺于无聊的闲谈。她十分骄傲，漠视别的少女的享乐。理应如此。我会知道如何利用这一点。人们用来取悦于其他少女的自我炫耀、彬彬有礼很难打动她。她有些喜欢争论，对于她这样热情奔放的姑娘来说这很自然。她生活在一个想象的世界里。如果她落入邪恶者的手掌，她会做出完全与女性的天性相悖的举动，而这恰恰是出于她十足的女性的天性。

五月三十日

在各处我们都会相遇。今天我碰到她三次。她的一切举动我都了如指掌，我知道何时何地可以遇到她；不过这些情报可并非用于与她碰面。相反，我浪费了大量的机会。一次相遇倘若需要耗费几个小时去等待，我就毫不吝惜地放弃它。我并不与她接触，我只是不时擦过她生活的边缘。如果我得知她打算去詹森夫人家，那么除非我要好好打量她一番，我决不会与她同时进门，我宁肯略微早到片刻，然后尽可能在她到来时告退，在门口或台阶上冷冷地与她

擦肩而过。这是为她设下的无从逃脱的第一张网。在街上与她相遇我决不停步，只是点头致意而已，非但不与她接近，相反要保持一定的距离。我们不时相遇当然会引起她的关注。她肯定会觉察到一个新的人物出现在她生活中，这个人按照一种陌生的、旁若无人的规律运行着，并不断地骚扰着她，她对于支配这个运动的规律一无所知，她四下顾盼，试图寻找控制这一运动的中心，但就像不会想到她是个中国人一般她决不会料到她自己正是那个中心。她与我别的朋友一样，总以为我有大量的事情要忙着处理，我会像费加罗一样说：“一件、两件、三件、四件诡计同时进行，这是我的乐趣。”在我发起进攻之前，我首先要了解她及她的智力状况。大多数人享用一个少女，就像享用一杯香槟，泡沫泛起之际已一饮而尽。这样的确也有道理，因为许多少女也不过如此，不过我的这位姑娘却不可同日而语。一个人如果过于脆弱，无法忍受清澈和透明，便只配享用暧昧和朦胧，她显然足以忍受这清澈、透明。一个人越肯为爱情牺牲就越富于激情。但这种瞬息的欢乐即使算不上肉体的强奸，起码也算是精神上的强奸，强奸不过是想象的欢乐；这就像偷来的吻，根本不需要技巧。一个人只有筹划到

这般水平，使少女唯一的愿望就是为他献身，她感到她一生的幸福都系于他一身，她几乎是乞求着奉献自己，只有到达这般境界方有真正的享乐可言，不过这当然需要心灵上的感化。

克蒂丽娅！多么可爱的名字！我坐在屋子里鸚鵡学舌般连声呼唤着。我不停地念叨着，克蒂丽娅，克蒂丽娅，我的克蒂丽娅，我的克蒂丽娅。我几乎忍不住要嘲笑自己，这种练习到关键时刻能管用吗？我们一向做些预备性的练习，任何事情都需做些适当的安排。无怪乎诗人们一向把恋人头一回互相呼唤名字的瞬间描绘成最美妙的时刻，此刻恋人们已不是沐浴着爱的雨露（尽管许多人从未比这更进一步），而是沉浸在爱河之中，从这个洗礼中再浮起来的时分他们已相知如老友，尽管他们相知只有一分钟。对少女而言，这是最美妙的瞬间。为了尽享这一刻的美景，人应当超越一些，不仅做一个受洗者也做一名施洗者。精神上的裸露会给下一阶段带来激情。只有成为诗人，才能不扰乱这个仪式，而要静观这个仪式，还必须是个流氓。

六月二日

她十分高傲，我早就注意到了。她和詹森家的三个姑娘为伍时难得开口，她们的饶舌显

然使她厌烦，浮在她嘴角的微笑表明了这一点。我信赖她的微笑。有时她又会像男孩子般撒野，令詹森家的姑娘们瞠目结舌。考虑到她的童年，这些举动就不足为奇。她只有个兄长，比她大一岁。她所认识的男人们只限于她父亲和兄长。她所看到的只有严肃的表情，这使她讨厌饶舌。她的父母相处得很僵，那些通常或多或少吸引姑娘们的事情对她则毫无影响。或许她对于女人意味着什么根本不清楚，也许她宁愿自己是个男孩而不是女孩。

她富于想象力，精神活跃，热情充沛，总之她拥有一切有价值的东西，但却毫无意识她拥有这一切。我今天才有机会得知这点。我是从詹森公司知道的，她不弹钢琴，因为这有悖于她姑妈的原则。这令我懊丧，因为音乐是与姑娘结交的最好媒介，当然这只有在你足够谨慎不以行家自居时才是如此。今天我去了詹森夫人家。我没有敲门，只是把门微微开启一点。我的厚颜无耻常使我获益匪浅，只要需要我就会敲敲已经推开的门。她独自坐在钢琴前，看来是在偷偷弹奏着一首瑞典乐曲，她弹得不太好，节奏似乎快了一点，她又弹了一遍，这回弹得更为轻柔一些。我关上门，站在门外倾听

着她琴声中流露出的变幻不定的情绪。她饱含激情令人想起少女梅特利尔，她如醉如痴地拨响着金色的竖琴，乳汁如泉水般从她的乳房里奔涌出来。她的演奏时而如泣如诉，时而激昂高亢。我真想趁此机会不顾一切地冲进去，不过这可太蠢了。记忆力不单单是贮存的工具，更是升华的工具。记忆带来了双重的回味。我们时常在书本里，特别是在诗集中找到一朵夹着的小花，我们珍藏的时刻固然美好，但对这一时刻的回忆更加充满了魅力。很明显她不想让人知道她弹琴，也许她只会弹这首瑞典乐曲，也许这首乐曲对她有不同寻常的意义。对此我一无所知，所以这些对我就格外重要。总有一天我会与她促膝交谈，我会想方设法让她谈到这件事，不怕她不掉进我的圈套。

六月三日

到此为止，我尚不清楚如何进入她的内心世界。为此我静静地等待着，尽量回避着别人的注意，就像前哨尖兵趴在地上留神谛听着敌人那边传来些微动静。对她来说，我根本就不存在，连最微不足道的关系都没有，丝毫没有。直到现在我还不敢有所举动。像小说里所描写的，愿意看她就是爱她，是的，倘若爱情缺乏

辩证法的话，那的确是真实的；但在爱情方面我们又从小说中学到些什么呢？通篇的谎言，只是用来回避困难而已。

如今我对她已相知甚深，不由得又回忆初次相逢时她留给我的印象，我发觉我的印象已大为改观，这既于她有利，对我亦是如此。年轻的姑娘独自外出或年轻的姑娘如此内向都是极为罕见的。我曾以严格的标准衡量她，她是十分迷人的。但迷人的东西却是转瞬即逝的，就像已漂逝的昨天。我尚未充分估计她生活的环境，更无法想象她竟这般熟悉生活中风狂雨骤的一面，虽然她自己并不十分清楚这一点。

我不知道她的心境究竟如何。她当然从未恋爱过，因为她的精神还自由自在地翱翔着，她并非是那些少女，她们在精神上早已有所体验，在实际的恋爱来临之前早就尝到在恋人的怀抱中是什么滋味。她在现实生活中所遇到的人都不会令她混淆梦想与现实的界限。神圣理想酿就的美酒滋润着她的心灵。但在她心目中的理想形象却不是乡村的牧羊女，传奇中的女英雄，或是贵妇人之流，而是圣女贞德一类的形象。

她所赋有的女性天性是否强烈到足以使她对之有所反思？或者这种女性天性只不过意味着令人沉醉的漂亮和魅力？这一直是萦绕在我心头的困惑。问题是我敢不敢把弓弦绷得太紧。自然，发现一个充满女性魅力的纯粹女性已是一桩极为美妙的事情，但倘若你敢于进一步尝试，则更富情趣。这种情况下最简捷易行的方法就是去追求她。有些人总以为这样做对年轻姑娘是有害的。当然，倘若这个姑娘仅仅是一朵绮丽纤弱的小花，或者她唯一的珍品只是她的魅力，那么当然最好不要让她听到爱的字眼。但是假如情况并非如此，有人追求则是有利的。如果她面前还未有恋人，我会毫不踌躇地为她物色一位。这位求爱者决不应该是低能儿，因为这无助于她心灵的发展。他必须是个体面的年轻人，且颇具吸引力，但却不可具有与她相匹配的激情，不然她会蔑视他，并会随之而厌恶爱情。当她看到生活对她揭示的本来面目，想到命运赐给她的未来，她甚至对自己的本性产生困惑。她会说，爱情原来不过如此，实在是过于乏味。她的爱情令她陶醉，这种自豪感使她富于情趣，使她的本性得以在高层次得到体现，不过她的精神也濒临崩溃，而所有这一切都增添了她的魅力。自然当务之急是把她的

那些熟人过一遍筛子，看看其中有没有合适的求爱者。她自己的家庭从未为她提供这种机会，无人符合她的要求，不过她时常出门，或许在外面已找到称心的人。这些事情尚未弄清之前冒然为她介绍求爱者显然是不明智的，让她在两个同样卑微的求爱者之间作出选择对她的心灵也是一种摧残。我得弄清楚周围是否已有这样一个现成的求爱者，他缺乏一鼓作气直逼城下的勇气，倒像个偷鸡贼，面对这样一个与世隔绝的家庭束手无策。

因此，指导这个战役每一步骤的总的战略设想就是使她达到富于情趣的境界。情趣正是这次战役的重点。一切富有情趣的可能性务必发挥得淋漓尽致。如果我的估计不出偏差，她全部天性都是为此而创造的，因此我所渴望得到的正是她所要奉献的，也正是她自己所渴望的。所谓爱情不过是最终发现一个人所能给予的以及她所要求的回报究竟是什么。我的恋爱事件对我一向具有实感，它们是我生活中的标志性因素，标志着一个我充分意识到的充满创造性的时期，这与我后天获得的技能密切相关。为了我第一次爱上的姑娘，我学会了跳舞；而为了善于跳舞的小姑娘，我又学会了讲法语。那时，像所有的傻瓜一样，我常常去公共场所，

表现得十分可笑。而现在我要去的则是“黑市”，[1]或许她已经把某方面的情趣发挥得淋漓尽致，她的与世隔绝的生活似乎向我暗示着这一点。所以寻求她的另一方面可谓明智之举，乍看起来，她这一方面似乎并非那么富于情趣，但正是这些截然相反的现象却正预示着她会魅力十足。为了达到上述目的，我没有追求富于诗意的开端，而采取了一种平淡无奇的步调。她的女性自我意识此时会被我的恬淡冷漠和嘲弄所消解，当然这是一种迂迴曲折的嘲弄，同时也会被我不带感情色彩的才智上的机敏所消解。她的女性意识会丧失殆尽，处于这种状况她几乎无法自恃以致于不得不落入我的怀中，当然绝非把我当作一个恋人，而是并没有意识到性别之分。但是随后她的女性意识会日渐苏醒，我会让她发展到顶峰，使她对法律等等无所顾及，对这一切她会嗔怒，她的女性意识会达到超乎自然的高度，她会不顾一切地投入我的怀抱。

六月五日

真可谓踏破铁鞋无所觅，得来全不费功夫，

[1] 丹麦文“黑市”(Forsprang)的意思是在市场之外，在法定时间之外严禁购买商品。

我发现她间或出现在批发商巴克斯特家里，而且只要她一出现，另外一个总是随即出现，那便是店主的儿子爱德华，他爱她爱得要死，这一点只要一眼就能看得一清二楚，只要看看他的眼睛就能一目了然。他与他父亲一起经营这片店铺。他年纪轻轻，长相端正，举止怡人，稍有点害羞，我想这不会损害他在她心目中的印象。

不幸的爱德华，他对如何求爱简直一窍不通。他一经知道傍晚时分她会到这片店里来，就连忙为她打扮起来，穿上崭新的黑色礼服，领子袖子装备齐全，结果为了她，他几乎沦为笑柄，因为整个客厅里只有他如此穿着。他的窘迫几乎令人难以置信。如果爱德华的这番举动是有意为之，那我就面临着一个极其危险的竞争对手。窘态的应用颇具艺术性，运用得恰到好处则大为有利。我偶而也使用它去愚弄年轻的姑娘。姑娘们时常在表面上苛刻地对待那些羞涩的男人们，私下里却暗暗地喜欢他们。一点点适度的窘态正好搔到姑娘的痒处，取悦了她的虚荣心，使她产生优越感，这是她最重要的本钱。你哄得她们入梦，使她们以为你已窘迫得要死，你便可趁此机会表明你距离窘得要死相距何止十万八千里，窘迫与否在你完全出

于随心所欲。害羞令你的男性特征消失殆尽，然而这却是使两性差别消融的极好方式。当她们觉察到你的羞涩全然是出于伪装时，她们会情不自禁地感到羞愧难当，面红耳赤，觉得她们的所作所为委实过分了些，这就类似于人们时常把一个年轻人误当作儿童来对待。

六月七日

现在爱德华和我成了真正的朋友，我们俩人形成了纯真的友情，这几乎是希腊全盛时期以后从未出现过的。在我诱使他谈了许多有关克蒂丽娅的事情后，我们成了知己，他向我供认了他的一切秘密。可怜的人，他为了这件事叹息良久，每次她来时，他都整装以待，然后在傍晚时分陪伴她回家。想到她的胳膊挽住他时，他就激动不已，他们向她家走去，凝视着天上的星星，他为她拉响门铃，她在门后边消失了，他失望地站在门外，盼望着下回运气好一些。他有着如此绝妙的时机，却不敢越雷池一步。爱德华的稚气确有他可爱的一面，可我还是禁不住要嘲笑他。虽则我一向自认是精于此道，深知个中奥妙，但我从未感到我会如此胆战心惊，甚至到失去自恃的地步。相反这些只会使我更加坚定。或许有人会说我没尝

到恋爱的滋味。也许是这样。我对爱德华讲了一些真理；我怂恿他信赖我们的友情。明天他就要采取决定性的步骤：到她那儿去把她邀出来。我诱使他做出了一个于他极为不利的决定，邀我与他同行。我已答允了。他以为我的此举是出于最慷慨无私的友情。这个机会十分符合我的心愿，我们突然降临，脱口提出邀请，她对我在此际出现抱有一丝疑惑，而我的出现这件事本身会使一切都扑朔迷离。

我从未为一次谈话作如此充分的准备，但如今为了取悦她的姑妈却不得不出此下策。我担负起这一毫无乐趣可言的任务，与她的姑妈面对面地交谈，以便掩护爱德华对克蒂丽娅的爱情攻势。她的姑妈过去住在乡间，借着我事先大量涉猎的农艺学文献，加上她姑妈的经验之谈，我的见识有了明显的增进。

我已经使她姑妈十分欢迎我，她认为我稳健可靠，是个讨人喜欢的客人，与时下的时髦青年不可同日而语。我似乎并不令克蒂丽娅称心。她的确纯洁无瑕，丝毫未被宠坏，不会去期待所有的男人都拜倒在她的石榴裙下。可她还是十分清楚地觉察到我心底里骚动着叛逆的成分。

我舒适地坐在起居室里，她像天使般朝四周散发着馥郁的芳香，散发给她接触到的每一个人，不论是好人还是坏人，此刻我对自己却越来越不耐烦，我真想从我的藏身之处一跃而出。我坐在此处，虽然并未落在起居室任何人的视线之外，但实际上我是在潜伏着。我真想冲出来，握住她的手，把她拉入我的怀中，把它藏在我的心底，我真怕别人会把从我手中夺走。有时，晚上我与爱德华向她告别时，她把手递给我，我把她的手握在自己手中，让这只到手的小鸟再从我手里飞走对我竟变得困难万分。要有耐心，化冲动为策略。^[1]她一定会以出乎意料的方式落入我布下的网中，那时我会任我的爱情力量尽情奔涌直泻。我的克蒂丽娅，我们没有因抚爱、调情以及过早地发生不体面的行为而亵渎这一美妙的时刻，为此你得感谢我。我朝截然相反的方向使劲，宛若一个弓箭手，绷紧爱情之弓的弦，力图射得更深。我忽张忽弛我的弓，听着弓弦铿然作响，宛若一首战歌，但我不加以瞄准，甚至不把箭搭在弦上。

当为数不多的几个人时常在一间房子里聚会，就习惯成自然地形成一个固定的格局，每

[1] 引自奥维德《爱的医疗》。

个人都有一定的位置、坐椅，于是这个房间的图式就如此产生了。每个人过后回味起来就很容易在脑海中浮现一幅清晰的画面。我们在沃尔家里就是这般情景，傍晚时分我们在此喝茶时总有一个固定的格局。通常她姑妈总是靠在沙发里，此刻她移到小桌旁，这个位置是克蒂丽娅让给她的，克蒂丽娅则走到沙发对面的茶几跟前，爱德华如影随形，我则跟随着她姑妈。爱德华想保守他的秘密，他窃窃低语着，有时他做得如此彻底，以致陷入了沉默。我则丝毫不想隐瞒我和她姑妈的交谈，我们大谈特谈市场上的物价、制作一磅奶油需要多少牛奶。通过这一类提炼奶油、制作黄油的谈话，给起居室的氛围带来现实感，任何女孩子都可以毫不窘迫地谛听这一类谈话，更足称道的是这类谈话坚实、可靠、合情合理、启发思路，对心灵、头脑都有裨益。我通常总是背朝着茶几而坐，也就是说背对着爱德华向克蒂丽娅倾诉的一派胡言。与此同时，我自己却对她姑妈信口开河。大自然的创造岂不是既伟大又充满智慧吗？奶油难道不是一种堪称珍贵的恩赐、一种可称之为大自然与艺术的辉煌杰作吗？我曾答应爱德华尽力去防止她姑妈听到他与克蒂丽娅的交谈，当然这是假定他们果真谈了些什么，我始终信守诺言。另一方

面，我轻而易举地倾听着他们之间的每一句对话，甚至他们的一举一动。这对我至关重要，因为你不可能对穷途末路者的孤注一掷预料得丝毫不差。最谨小慎微、怯懦无能的人有时也能干出最胆大妄为、铤而走险的勾当。虽然我与他们两个似乎毫不相干，但显而易见，克蒂丽娅已时时觉察到我在她与爱德华的关系中隐约出现。

我们四个聚在一起构成一幅奇特的画面。倘若我要在自己熟悉的图画里寻找比附，我想我会把自己看作是墨菲斯托菲里斯，可叹的是爱德华却无论如何算不上浮士德。假如把我算作浮士德，也有不少困难，因为爱德华更不能算是墨菲斯托菲里斯。其实就是在爱德华眼里，我也决不会是墨菲斯托菲里斯，因为在他看来，我不仅不是魔鬼，反倒是他爱情的守护天使。他作如是之想也不无道理，起码他敢断定没有人像我这样对他的爱情如此牵肠挂肚。我曾应允他我会牵制住她姑妈，我的确是一丝不苟地履行着我这项堪称高尚的职责。她的姑妈沉浸在纯粹的农业经济问题之中。我们一起进入厨房，下到地窖，攀上阁楼，又一起去看小鸡、小鸭、小鹅等等。这一切都极大地触怒了克蒂丽娅。她自然无从得知我的居心究竟何在。我对她成

为一个谜，一个她尚无意去破解的谜。但这却冒犯了她，使她义愤填膺。她清楚地觉察到她的姑妈正陷入极为可笑的境地，而她姑妈又的确是一位极为可敬的女士，实在不应当受到取笑。但这件事我处置得极为圆滑，使她无从插手干涉。有时我做得有些过分，以致克蒂丽娅都忍俊不禁偷偷地讪笑她的姑妈。我这样做时并未与克蒂丽娅串通一气，我决不会让她去笑话她姑妈。我的表情依然如故，照旧十分诚挚，但克蒂丽娅却无法保持一本正经。这是诱惑的第一课，她必须学会嘲笑，但这嘲笑却是同时针对我和她姑妈的，因为她简直无从确定究竟应当如何对待我。很可能我就是那种少年老成的年轻人，这很有可能，当然也会有第二种、甚至第三种可能性。在她由于忍俊不禁嘲笑了她姑妈而对自己恼怒时，我就转过头来严厉地打量她一眼，而并不中断我和她姑妈的交谈。于是她对我以及整个场景都报之以嘲讽的微笑。

我们之间的关系并非是彼此了解的、温柔忠诚的拥抱，也不是相互吸引；而是由误解引起的相互厌恶。我们之间的关系几乎等于零，纯粹是智力上的关系，就年轻姑娘而言，这种关系等于没有关系。我按这种方法行事自有它的

妙处。初次见面就对女子大献殷勤，容易招来猜忌，并引起戒心。我此番举动正在于免除猜忌，消解戒心，相反她还会认为我是个值得信任的人，适合于做一个少女的保护人。当然这个方法自有它的缺陷，就是冗长得让人不堪忍受，但正因如此，它的回报更富于情趣，更引人入胜。

年轻姑娘使生命力复苏的力量是何等强烈啊！无论是清冽的晨雾、微啸的金风，还是宁静的大海、清醇的美酒，世间无限美妙的一切都不曾赋有这使生命力复苏的力量。

我想我很快就会使她讨厌我。我向她们描绘出一幅关于一位不可救药的单身汉的画面。我所谈论的无非是我如何悠闲自在，生活有多么安逸舒适，我的仆人如何精神干练，以及我的朋友们多么知心可靠，值得信赖。如今倘若我能使她姑妈放弃对农艺学的兴趣，我会使她转而对单身汉的生活发生兴趣，以便得到些更为直接的嘲讽的机会。人们会嘲笑一个单身汉，或许也会同情他，但一个生趣盎然的年轻人却打定主意终身过独身生活，这种行径使少女们震惊；因为这就使性的全部意义，她的美妙，她的诗意消失殆尽。

时光如此流逝着，我见到她却不与她交谈，只是当着她的面与她姑妈交谈。偶尔在夜晚，我任心中的爱情泛滥。我披上斗篷，用帽子遮住眼睛，走上街头站在她的窗外。她的卧室对着庭院，因为房子座落在街角，因此从街上也可以望见。时而她在窗口伫立，时而她推开窗子仰望满天星斗。除了我这个完全出乎她意料的人之外，根本没有人注视着她。在这个寂静的深夜，我像幽灵一样漂荡，出没在她的四周。这时我忘却了一切，失去了一切筹划、算计，理智早已抛到九霄云外，我以深沉的叹息舒展着我的胸腔，以这种方式来减轻刻板僵化的日常生活所带来的痛苦。有些人白天是正人君子，夜间则邪恶附身；而我则是白天掩饰情感，佯作清心寡欲，夜间则无所顾忌，情欲勃发。倘若她能看到我这番模样，倘若她能窥视到我灵魂的深处——倘若！

如果这个姑娘真有自知之明，她一定会认可我是最适合于她的男子。她的情感过于热烈奔放，所以她无法自婚姻中获得幸福；委身于一个凡夫俗子无法满足她的愿望。而如果她屈从于我，即使她最终身败名裂，仍然能获得爱的情趣。在与我的关系中，如哲学家们玩弄字眼时所说，她会变得深沉。〔1〕

她实在是厌烦了爱德华的絮絮诉说。一向都是如此，兴趣越是被限制在极为狭窄的范围里，人们越是寻求更广阔的兴趣。有时她侧耳倾听我和她姑妈的交谈。我留意到这一点，这犹如遥远的天际传来一道闪电，预示着一个截然不同的世界，克蒂丽娅和她姑妈一样对此感到惊诧不已。她的姑妈看到了那道闪电，但听不到声音，而克蒂丽娅则听到那隆隆的雷声，却看不到那道闪电。刹那间一切又都恢复了平静。我和她姑妈的谈话又回到那昏昏欲睡的节奏。如同寂静的深夜中传来驿马得得的蹄声，这冗长乏味的谈话往往还伴随着茶炊抑郁低沉的吟唱。这个时分，起居室里的气氛总显得有些诡秘，对克蒂丽娅似乎尤为如此。她不知该与谁交谈，也没有人主动与她搭话。如果她转向爱德华，她就得冒着他做蠢事的风险，因为他已窘迫万状。如果她转向另一方，朝着她姑妈和我，则此处宁静安谧的气氛以及犹如冗长单调的锤

[1] “深沉”一词原文为德文(Zu Grunde gehn)，其字面含义为“沉没、陷落、毁灭、枯萎”。不过黑格尔使用这一词汇常表达特殊的含义(例如在《逻辑学》一书中)。说明这一点需一本专著。简而言之，按黑格尔的思想，存在处于转变过程中，在这个过程中存在的本质(Grund)逐渐得以展开，得到说明，存在通过自身发展，通过自身本质的进展而达到根据。在此意义上存在沉没、消失意味着进入新的、更高的境界。

声般四平八稳的谈话与爱德华困窘不安形成了令人不快的对照。我敢断言克蒂丽娅一定以为她姑妈被我迷惑住了，所以亦步亦趋地追随着我的思想节奏。她又无法加入我们的交谈，这也是我刺激她的方式之一，那就是一直只把她当作一个孩子来对待。但我不允许自己对她有一丝放肆，绝不如此。我十分清楚这类举动对她是多么强烈的骚扰，为了使她的女性诞生得至纯至真，这种自我克制尤其值得。出于我同她姑妈之间亲密无间的关系，我轻而易举地把她当作一个不谙世事的孩子。我不去冒犯她的女性天性，而是完全忽略她的女性天性；例如说她对市场的物价一无所知，当然不会冒犯她的女性天性，但我把这类事情当作生活中首要的事情却使她十分恼怒。由于我的精心策划，她姑妈在这类事情上对自己估计甚高。她几乎沉迷于这类话题之中，这她可实在得感激我。她最难以容忍的事情就是我终日无所事事，因此我形成了习惯，每当谈及一个空缺的位置，我就惊呼一声：“噢！那正是为我预备的位置！”然后我就与她姑妈郑重其事地讨论一番。克蒂丽娅常常留意到我的这番做作，而这于我则是正中下怀。

不幸的爱德华！他的名字不叫弗里茨实在

太可惜。每当我沉思默想中想到爱德华总是联想到弗里茨和他的情人。^[1] 爱德华和他的原版一样也是个人民自卫队的下士。说真的，爱德华也同样烦人，他干事情老是南辕北辙。他总是打扮得衣冠楚楚，相形之下，我穿戴得则过于不拘形迹，这也是为了有利于他行事。不幸的爱德华！我唯一感到内疚的是他对我喋喋不休地诉说他不知道如何感激我才好。说他感激我，这毕竟有些太过分了。

为什么你不能安安静静、规规矩矩？从早晨起你就无所事事，只想把我摇醒，你掀动悬挂在窗户边的镜子，摇动三楼的门铃，晃动我的窗玻璃，总之，费尽心机让我留意到你的存在。好像是招唤我与你同行，的确，今天天气晴朗，可我并不想出去，让我留在家里吧，……你这欢快的西风、任性的西风，你这幸福骄子，你自己去吧，同年轻姑娘共享欢乐时光吧！是的，我清楚没有人能如同你一般诱惑地拥抱姑娘。她想从你的怀抱里溜走是痴心妄想，她根本无法从你的怀中挣脱出来——更何况她也不想挣脱；因为你凉爽怡人，决不使人欲火中烧……去你的吧，让我留下。……可是你又说，你独自

[1] 在斯克里勃创作、奥勃谱曲的三幕喜剧《未婚妻》中，弗里茨由于笨拙、愚蠢而被“女友”抛弃。

去没有意义，因为你并非为自己的缘故如此行事……那么好吧，我与你一同前往。不过有两个条件：第一，在帝王街新市场附近住着一位少女，十分可爱，但她竟十分无礼地拒绝了我的爱，更糟糕的是她竟爱上了别人，并且竟然发展到这种地步；他们竟公然在一起手挽手地散步。我知道下午一点正，他要去邀请她。现在，你们得答应我，你们之中最强劲的几位要在她家附近藏好，等到他挽着她迈出家门。当他们刚一拐上帝王街的时候，你们这支特遣队要一拥而上，尽可能彬彬有礼地把他头上的帽子刮走，让帽子在他面前保持大约一码的距离，匀速滚动；不能太快，因为这会使他转回家中另取一顶；得让他始终以为只要他一伸手就可以抓住帽子。因此他甚至连姑娘的手都不肯松开。就以这种方式，你们让他们穿过帝王街，沿着城墙一直跑到北码头，再到天桥广场，……让我想一想这大约需要多长时间？大约需要半小时，一点半整，我从东街向他们逼近，此时我们的特遣队正把这对恋人带到广场中央。此刻要形成一阵强劲的风袭击他们，你们要刮走她的帽子，吹乱她的卷发，掀掉她的围巾，与此同时，他的帽子则幸灾乐祸扶摇直上消失在天际。总之你们要让事情难堪到这步田地，不仅要让我，而且要让在场的

所有人都哄堂大笑，狗也吠起来，钟楼的看守把钟敲得叮咣作响。这时你们要让她的帽子向我飞来，这一来我便成了拾起帽子交还给她的幸运儿。还有第二个条件，跟随我的特遣队必须服从我的每一点暗示，决不许自行其事，不得冒犯任何漂亮的小姐，你们的嬉戏不能过分，必须使小姐从中尽享欢乐，嘴角露出微笑，眼神洋溢着安谧，使自己愿意置身于这阵嬉戏的金风之中。如果你们之中任何一个胆敢越雷池一步，让你们的名字永远受到诅咒。现在让我们奔向生命与欢乐，奔向青春与美丽，向我展示我时常看到的却永远百看不厌的一切吧！向我展现那美丽的少女吧！让她使自己变得更可爱，以这种方式展现她的爱吧！让她在我的审视中获得欢乐吧！……我选宽街为地点，不过你知道，我只有到了一点半才能自由支配时间。……

从那边走来了一位少妇，穿着拘束而又古板。当然，今天是礼拜天……逗她一下，送去一阵凉风，轻柔地在她身上吹拂，纯洁无瑕地拥抱她吧！凝视着她红润的脸颊、鲜艳的双唇、丰满的胸脯，我心潮起伏……不是吗，亲爱的，这一切用言语简直无法尽述，呼吸这沁人肺腑的清新空气岂不令人欣喜万分。小小的领子似风中的树叶簌簌发抖，她的呼吸平稳有力，她

的步履轻捷，似乎被一阵和煦的微风轻轻托起，像一抹浮云，像一缕甜美的梦……吹拂得再猛些，再持久些，……她将自己裹得更紧了，双臂交叉抱在胸前，更精心地遮住胸脯，唯恐清风悄悄地鼓荡轻衫肆意戏弄，……她的面孔泛起红润，她的双颊更趋丰满，她的眼睛清澈明亮，她的步履更加有力。与小小的障碍抗争更显示出姑娘的可爱。每个少女都该与西风相恋；因为在淋漓尽致地展示少女之可爱方面，西风的作用无与伦比，……她的身子微微向前探着，低头看着鞋尖，……停一下！吹得过火了一些，胀起的衣衫使她显得有点臃肿，失去了她的俏丽与苗条，……让她凉快些，……难道不是这样吗？我亲爱的，在一阵燥热之后，徐徐凉风岂不令人振作。这足以令人展开怀抱，感激生存的欢欣，……她转过身去，侧身对着风，……好，快一点，一阵强劲的风刮过，我正好趁机欣赏她的身段！……再强一些！让她的裙衫更紧地裹住她苗条的身躯。……太过分了。她走路的姿态略显迟滞，她轻盈的步履被你拖住，……她又转过身去，……吹吧，现在，吹个痛快，试试看她的力气究竟有多大！……足够了，太过分了！她的一缕秀发被吹了下来，……你最好守点规矩！——那边过来了一群人，

一个发狂地爱恋，
另一个与他一般。〔1〕

的确，我们不能不承认情人散步时让未来的小叔子走在附近实在太乏味了。对女人来说，未来的小叔子就像是预备名单中编制外的职员，……职员还可以有晋升的机会：遇到特殊的机遇他还可能被补上去，在办公室里占上一席之地，这种幸运却不会落到嫂子头上；从另一方面来说，她的升迁则不会如此缓慢，她会晋升搬入另一间办公室，……现在风变得越加活泼，你要是牢牢抓住一个牢固的事物，抵御这风的吹拂就会容易些，……中间的人奋力向前，两翼的人就被落下来，……风无法摇撼他，因为他过于沉重，而对要带他飞向天空的两翼来说，他也成为沉重的负担。他向前猛扑以便显示他沉重的身躯，可他越是稳如泰山，他的情侣越是苦不堪言，……美丽的小姐们，难道就不能接纳我一句忠告：离开这未来的丈夫和小叔子，尝试一下独自前行，你会发现其中无穷的乐趣，……现在吹得再轻柔些！……狂风大作时他们是何等狼狈不堪；转瞬间他们又在街上摆出一付引

〔1〕引自约瑟夫·艾兴多夫(德国诗人和小说家)的诗《城外》。

人注目的姿态，什么样的音乐舞蹈能产生这般嬉闹的效果，但风势并未减弱，反而越刮越猛，……现在她们肩并着肩，像张满帆的船一样沿着大街疾驶，又有是什么样的华尔兹能如此迷人地携着少女翩翩起舞？风尚未困乏，它还勉力支撑着。……它们现在转过去朝着丈夫和小叔子……当然了，小小的阻力令人振奋，人总是乐于为所爱的人奋力抗争；这抗争无疑会得到成功，因为爱情得到上帝的庇护，风正是因此而取悦了男人们，……难道我并没有将它们安排得那么称心如意吗？如果风从你背后袭来，你会轻而易举地超过你的爱人，而如果风从正面袭来，你会因此而兴奋，会靠近他去寻求庇护，强劲的风令你更美好、更诱人、更勾人心魄，你凉凉的樱唇，吻起来该是多么销魂啊，因为冰凉的嘴唇热情的吻恰像似冰冻过的热烈的香核。……风卷走了他们的欢歌笑语，他们谈了些什么东西吗？他们又欢笑起来，在风中笑弯了腰，按住帽子，盯着脚尖，……现在停下来吧，免得年轻的姑娘们对我们义愤填膺，或是恐惧万分！就这样走，不屈不挠、朝气蓬勃，右腿迈上一步，左腿紧紧跟上。……

她勇敢地环顾着世界，眼睛里闪烁着富于挑战性的目光，……或许我看错了？她挽着一个

男人的手臂，如此看来她一定订了婚。我看看，小家伙，你从生命的圣诞树上摘取了什么样的礼物，……啊！原来如此！他像是个很稳重的伴侣。她还刚刚步入婚约的阶段，她爱着他，或许如此，然而她的爱却像风筝般四处飘荡，而并未紧系在他身上。她还披着一件贞洁的斗篷，它能遮盖许多、许多，往上吹一点！……她走得那么快，帽子上的缎带自然随风飘荡，恰如一对翅膀载着轻盈的身子在空气中飞翔，而她的爱也像是被风随意摆弄着的仙女的面纱。倘若你如此看待爱情，爱情该是多么令人心旷神怡；倘若有一天你把它披在身上，如果把那袭仙女轻盈的面纱裁成衣衫，每日穿在身上，你可就苦不堪言了。……愿上帝保佑！一个人勇于采取决定一生的步骤自然不惧于顶着风前行。谁会怀疑这点？肯定不是我；别发脾气，我的小姐，别发脾气，时间是一个严厉的校长，风也并非如此恶劣，……和她开个玩笑，……手绢在哪？……噢，你又把它找到了，……帽子的缎带又吹开了，……真让人窘迫不堪，何况又在有心人面前，……前面过来一位女友，非打招呼不可，订婚以来你头一次碰到她，当然你漫步宽街正是打算炫耀一番你已经缔结婚约；此外还打算去广场走走。我知道这个习惯，新婚夫妇婚后头一

个礼拜天总是去教堂；而订了婚的男女则乐于漫步广场，让大家分享这喜悦。……而订婚也确实和广场有许多共同之处，……现在可要当心，风要掀掉你的帽子，抓牢一点，低下头，……多不走运，你竟失去了向你女友问候的机会，你本来该以订婚少女的优越感向这个未订婚的少女打招呼。现在吹得轻柔些，……好时候来了，……她是何等依恋她的情人啊；她把他远远地落在后面，然后回过头去深情地注视着他的脸庞，沉醉于幸福之中，她的财富，她的欢乐，她的渴望，她的未来，噢，我的姑娘，你对他寄予了太大的期望，……他显得这般强劲有力难道不正是凭藉着我与这风的威力吗？你不也正是依赖我和这轻柔的和风，如今才治愈了感情的创伤，将痛苦遗忘，显得生意盎然，对生活充满了渴求、充满了期待？

只知道竟夜苦读的书呆子我可不要，
我要找个当官的，帽子上插着羽毛。〔1〕

我的小姑娘，十分明显，你的表情马上流露出来……一个学生当然无法令你心满意足，……但为何一定要一个当官的呢？一个毕业生，如

〔1〕 出自挪威乡村歌谣。

今已修完学业不也很好吗？……自然，此时此刻我既无法给你送来一位官员，也无法给你送来一个毕业生，但我却能为你送来一阵凉爽柔和的清风，……现在吹得再轻些，……就这样，轻轻地将丝巾送过你的肩头；放慢脚步，这可以使你脸颊的红晕消退，眼睛里闪烁的光芒也不要如此逼人，……对，漫步街头，尤其是在这风和日丽的季节，再加上一点小小的耐心，你无疑会得到一个当官的，……走来一对夫妻，似乎是命中注定的一对。多么坚实沉稳的步履，多么密不可分的联系，完全是发自内心的心心相印；他们的一举一动似乎都经过先天设计，是如此和谐一致，完美无缺。他们的举止并不轻柔典雅，他们也并非在一道翩翩起舞，他们之间存在着某种永恒的东西，他们执着地彼此信任，确信不会遭到背叛，确信彼此的相互关心和尊重。我敢打赌他们的生活信条是：生活就是一条路。他们似乎是命中注定要手挽手一起去经受生活中的一切欢欣和苦难，一起走完这条路。他们之间的协调一致达到这种地步，那位女士为此竟不愿走在石板路上，……但我亲爱的西风，你为何为这对夫妇忙碌？他们实在不值得这般留意。看看这儿还有什么值得特别留意的东西，……但现在已是一点半了，去天桥广场吧。

这实在令人难以置信，一个人灵魂的进展过程能够精确地计算出来。这显示了克蒂丽娅身心发育得多么健康。她的确是个出众的女孩子。她宁静端庄，丝毫没有装腔作势，下意识里又有着惊人的需求。今天当我看着她走进屋子时，她的这些天性对我来说真是一目了然。一阵风给她带来的轻微的障碍唤醒了她内在生命的全部活力，却并不使她内心世界失却平衡。她决非那种可以任你玩弄于股掌之上无足轻重的小姑娘，也不至于脆弱到你给她一瞥都得担心她是否会破裂成碎片；但她也不是那种招摇过市花瓶式的女孩。所以我如同医生一般抱着极大的兴趣观察着她发展过程中的种种症状。

我对她发起进攻，并开始逐渐逼近她，而且越来越转为正面交锋。如果由我在这张家庭军事地图上标明进攻的转折点，我会指出它始于我将椅子微微转动一下，使我稍稍侧向她一些。我和她有了较多的交谈，我向她发表一些议论，诱使她作些反响。她的灵魂中充满了热情，她不愚蠢，没有多少虚荣心；她的见解异常敏锐，渴望着不同凡响的事物。我对人类蠢笨愚昧的嘲讽，对人类怯懦、不可救药惰性的奚落都使她着迷。她乐意驾着太阳马车穿过苍

穹，逼近地面将人烤灼一番。^[1]目前，她并不信任我；迄今为止，我一直竭力阻止她接近我，即便仅仅是智力上的交往。在我让她栖息于我这棵树上之前，她得变得足够坚强。乍一看，我似乎是要使她与我心意相通，但这只是乍一看如此罢了。她应当在精神上不断成熟起来，逐渐养成开阔的胸襟，学会评估这个世界的价值。她心灵的变化从她的谈吐中和她的眼神里清晰地流露出来。我只见过一次她大发雷霆。她必须丝毫不负于我；因为她必须始终保持自由；爱情仅仅属于自由，只有在自由中才能尽情地享受爱情和绵绵无尽的欢乐。尽管我的目的是使她自然而然地落入我的怀抱，可我却不愿落进我怀抱的仅仅是沉重的躯体，我渴望着心灵之间的撞击。尽管她早晚总归要属于我，不过我却不想让这一切沦为一种义务，一种毫无爱情可言的归属。她之于我既不应是身体上的屈从，也不应是道义上的责任，在我们之间应当有的只是心灵上自由的呼唤应答，她必须完全自由，我才能与她挽臂而行。

克蒂丽娅几乎占据了我整个心灵，我再度

[1] 太阳神的儿子法厄同得到父亲的允许驾驶太阳车，结果过于接近地球。

失却内心的平衡，并不是她在场的时刻我都是这样，严格地说只是在与她单独相对的时刻。我不断思念着她，并非是要与她交谈，只是想让她的身影不时在我眼前浮现。我得知她要外出就悄悄地尾随着她，避开她的视线，偷偷地盯着她。另一晚上，我们一道从巴克斯特家出来，爱德华陪伴着她，我急急忙忙与他们道别，赶紧转到另一条街上，我的仆人在那儿等着我。转眼之间我换好了衣服又去看她一次，丝毫没有引起她的疑心。爱德华像往常那样一言不发。我肯定是落入了爱河，但并非是通常含义的爱情，为此我得万分谨慎，那种爱一个人一生只有一次，并且必定会带来危险的后果。爱神是盲目的，一个人只要足够机智，他就可以随意愚弄爱神。这里的奥妙说穿了无非是个印象，是极其敏感的印象，一是你给少女的印象，二是每个少女对你的印象。你可以同时钟情于多少少女，因为你对每个少女都有独特的爱。只爱一个少女似乎过于吃亏。而与所有的少女相爱似乎又难以应付自如，因此人一方面得有自知之明，另一方面又应当尽力去爱，把一切爱的伟力都深藏在自己灵魂深处，从而使每个少女都能各得其所，同时在意识中则拥有她们全体——这才是消受爱情，尽享人生。

七月三日

爱德华对我实在是无可抱怨。我确实期望着克蒂丽娅会与他相爱，使克蒂丽娅从中感受到通常所谓的爱神是多么枯燥乏味，以使他得以超越自我。正是因为这一点，爱德华决不当是生活中的丑角，这反倒于事无补。爱德华是个很好的对象，这倒不是按通常意义而言，因为那种意义在她眼中是一钱不值的，这也难怪，一个17岁的少女对这类事毫无兴趣。他倒是很有些颇为动人的品行，我则试图助他一臂之力尽力将这些品行显示出来。我就像个贴身女仆或化妆师，尽着他家的经济条件，将他妆扮得尽善尽美。的确是这样，有时我甚至还为他去借些装饰品。说来有趣，每当我们去克蒂丽娅家，我总是陪着他，好像他是我的兄弟，我的孩子，而事实上他只是我的朋友，我的同辈，我的竞争对手。他于我丝毫构不成威胁。他肯定会失足，所以现在我把他捧得越高越好。就克蒂丽娅而言，她越是觉悟到什么是她厌恶的，则她就越是热切地追逐她所渴求的。我从这方面帮助他，指挥他，尽朋友之道。为了弥补我对他的冷酷无情，我几乎是喋喋不休地赞美他。我把他说成是空想家。由于爱德华不懂得如何行事于自己有利，我就得不断地帮助他。

克蒂丽娅对我是既恨且怕。年轻的姑娘最为惧怕的莫过于才智。为什么呢？因为才智整个地否定了她的女性存在。男性的美及悦人的性格等等都是很好的媒介，但男人靠这些虽能赢得女子的爱情却不能取得彻底的胜利。为什么呢？因为这是在姑娘的势力范围之内与之周旋，而在这方面她永远是个强者。以这种方式，你可以使少女面红耳赤，使她难堪受窘，却决不能唤起她难以名状的销魂夺魄的焦虑，正是这种焦虑使她分外动人。

其貌不扬的奥德修斯却能雄辩滔滔，
海妖西尔苏与克丽苏为之神魂颠
倒。[1]

每个人都应当清楚自己的能力。不过有些事情时常使我困惑不解，有些明明具有较高天赋的人行起事来竟然如此笨拙呆板。一个少女沦为他人爱情的牺牲品，或者更确切些说沦为她自己爱情的牺牲品，男人应当能够找到她上当的原因。经验丰富的警察只要检查一下死者的伤口就知道凶犯是谁，因为杀人惯犯都有固定的

[1] 奥维德《爱的艺术》。

手法。可我们又到哪里去寻觅这种蓄谋已久的诱惑者，这种训练有素的心理学家呢？对于多数人来说，诱惑一个少女就是诱惑一个少女，如此而已，别无其他。其实这其中可是奥妙无穷。

作为一个女子，她憎恨我；作为一个聪明的女子，她畏惧我；作为一个具有美好心灵的女子，她爱恋我。现在我首次在她的灵魂中造成这种冲突。我的傲慢无礼，我的愤世嫉俗，我冷冷的奚落，我无情的嘲讽都令她着迷，但这并不意味着她会爱我，不，此刻在她心中还丝毫找不到这类情感的影踪，起码对我而言肯定是如此。她在竭力仿效我。令她着迷的是她能在男子面前独立独行，像一匹沙漠中的阿拉伯马那样自由自在。我的笑声，我的独特个性消解了一切爱的冲动。与我在一起她感到无拘无束，如果说她还有些微紧张，那也完全是出于才智上的原因，而不是性别差异所带来的。她根本不把我当作恋人，我们的关系无非是两颗聪慧心灵的冲撞。她抓住我的手，紧紧地握着，欢笑着，以纯粹柏拉图式的情感关注着我。等到我用冷嘲热讽愚弄她良久之，我会用古老的诗歌中的诗句向她提议：“骑士抖开他红色的斗篷，让美丽的姑娘坐在其

上”。^[1]不过，我抖开斗篷可并非是为了与她一起坐在绿茵丛中，而是为了与她一起消融于飞舞的思绪之中。要么，我就不带着她，而是独自展开思想的羽翼，向她挥手道别，抛过去一个吻，在她眼前逐渐消失，她听得见的只是渐渐远去的意味深长的话音，这不像耶和華伴随着声音，形象显露得越来越清晰，相反随着声音传来我显得越来越模糊，因为我说得越多，我上升得越高。于是她渴望与我一道去从事这极其危险的思想的翱翔。可是，这只持续了一瞬间；随即我又恢复原状，冷若冰霜、百无聊赖。

女性的羞赧常常是五花八门的，有一种赧颜是满脸通红，抒情作家笔下的女主人公时常如此。还有一种是敏感纤柔的娇羞默默，这是精神苏醒的晨曦；少女的娇羞默默价值连城。出于幸福的遐想而浮现的转瞬即逝的羞赧于男子是一种美，于青年男子则更美，于女子则令人倾倒。这是精神的闪光，犹如闪电一样短暂，也犹如闪电一样瑰丽。而少女身上这种羞赧更是美妙绝妙，令人如醉如痴，因为它展示了如花似玉的豆蔻年华，表露了少女的惊诧与羞怯。

[1] 克尔凯郭尔或许是从一首名为《修士与修女》的歌谣中找到这古老的“诗句”，其中说道：“修士抖开那蓝色的斗篷，邀请美丽的姑娘坐在其上。”

随着年纪渐渐增长，这类羞涩也日渐稀少。

我不时为克蒂丽娅朗读一些意义深远的东西，通常都是些断断续续的片断。爱德华通常执灯守在一边。我时常提醒他得到妙龄少女青睐的捷径莫过于借给她书看。他从谏如流，一丝不苟，因为他想让她感恩戴德。其实我是主要的受益者，因为是我置身幕后操纵了书籍的选择。这为我的洞察力提供了纵横驰骋的疆域。我可以随心所欲地为爱德华挑选书籍，因为他完全是个文学的门外汉。如此一来我就得以放开胆子行事。每当夜幕降临的时分，我们去拜访她，我都可以漫不经心地抽出一本书，随意翻了几页就朗读起来，并不时随口称赞，爱德华听得聚精会神。昨晚，我想测验一下她的聪明才智，让爱德华借给她席勒的诗集，还是毕尔格的诗集，我颇费了一番踌躇，席勒的诗集中有我随手翻开便可倒背如流的《台克拉之歌》，犹豫再三我还是选择了毕尔格的诗集，因为其中的《莱诺勒》很美，而且有一种放浪形骸的情调。我翻到《莱诺勒》庄严地朗诵起来，带着油然而生的悲怆的激情。克蒂丽娅沉溺在激动之中，她忐忑不安地缝着什么东西，好像威廉斯要来迎娶的是她。^[1]

[1] 威廉斯是毕尔格《莱诺勒》诗中死去的恋人。

我停了下来。她姑妈无动于衷地听着，对威廉斯的生死漠不关心；再说她的德语程度也不太好。但是当我和她谈论起书的装订十分精美时，她颇有兴致，我就和她大谈特谈书籍装帧这一职业。我的目的是要把克蒂丽娅的哀婉之情扼杀在摇篮之中。她有些心烦意乱，不过我心中有数，这并未冒犯她，只不过使她略感不快而已。

今天，我的目光头一回落到她身上。有人曾说过，倦意使眼皮变得格外沉重，于是它们不得不合上。或许我的目光给克蒂丽娅带来倦意，因为她的眼睛也合拢了，可是在她心中却翻腾着无可名状的激情。她并非是以目光感受到我注视着她，而是用全身心感受到我注视着她，她的眼睛闭上了，陷入了黑夜；但是在她心中却是阳光明媚的白昼。

爱德华已经穷途末路了，只能如此走下去。我估计他随时都会跑到克蒂丽娅身边去表白他的爱情。了解个中奥妙的唯有我，他的知己，是我尽心竭力地培植他高亢的热情，使他坚持不懈地追求克蒂丽娅。现在就听任他吐露爱情或许还过于冒险。当然克蒂丽娅会拒绝他，但事情却不会就此了结。他一定会痛苦欲绝，而这

会令克蒂丽娅深为感动。自然我大可不必担心克蒂丽娅就此而接受他的感情，但她的自尊心出于纯粹的同情心会陷于痛苦之中。倘若事情果真如此，就会使我的有关爱德华的如意算盘全都化为泡影。

我与克蒂丽娅的关系开始发生戏剧性的转折。因为总会发生一些情况。我已经不满足于自己只是个旁观者而任时光流逝。我必须出奇不意，不过要让她惊诧必须头脑灵活。因为她对能使常人惊诧不已的事情可能无动于衷。要让她吃惊只有一条路径，就是头一回使她吃惊的必须是司空见惯的事情，以后再逐渐显示出这其中蕴涵的奥妙。这正是引发情趣的一贯法则，这一法则支配了我对克蒂丽娅的所有行动。倘若你掌握了使人吃惊的奥秘，你就稳操胜券了。你干脆把她弃置片刻，使她无论采用通常方式还是特殊方式都无所作为。有件事令我至今回味起来还颇为自得，我曾经莽撞地与一位出身于显赫家庭的少女接触。有时我在她身边转悠良久，期待着有趣的交往，但终归徒然无功。一天我又在街上遇到她。我知道她对我一无所知，也不知道我就住在城里。她独自漫步。我悄悄地几步超过她，以便能与她走个面对面。

走近她身边时，我停在一旁，她则逗留在窄窄的便道上。这时我忧郁地扫了她一眼，眼睛里几乎含着泪水。我摘下帽子，她停了下来，我如醉如痴地注视着她，情绪激动，声音颤抖地说道：“请别见怪，尊贵的小姐，你和一位我以全部身心相爱的小姐出奇地相似，可她住在遥远的地方，请原谅我这冒昧的举动。”她觉得我是有些颠狂，不过年轻姑娘在她们的内心深处对小小的放肆总是颇为嘉许，尤其是她自觉处于较为优越的地位，可以对之报以宽容的微笑时。不出我所料，她一笑置之，一种无法形容的微笑，带着贵族屈尊俯就的神情，她向我点头致意，然后又悠然离去，我伴随着她走了几步。几天以后，我们再次相遇，我主动鞠躬致意，她则微笑答礼……。耐心真有出神入化之功，谁笑到最后，谁笑得最好。

要让克蒂丽娅大吃一惊可以有种种方法。我可以掀起一阵爱的风暴，风力之猛足以连根拔起参天的大树，凭藉如此强大的风暴，我甚至可以打破她平静安定的生活，把她裹携而去，使她在震撼中迸发出激情。我如此行事并非不可想象。利用姑娘的激情，男子可以让她作出一切符合自己愿望的事情。但从审美的角度看

来这却是一无可取的。我毫不欣赏这种疾风暴雨般的方式，只有在无法以其他途径唤起一个姑娘诗意的魅力时，这种方式才得以考虑。更何况如此行事会失去最重要的乐趣，而且这种方式所导致的狂乱也败坏了这种享受。这若是用在克蒂丽娅身上其结果必定是一败涂地。这是把原本可以细细品尝的佳酿一饮而尽，而稍加留意我原可得到更充足、更丰富的享受。决不疾风暴雨般地占有克蒂丽娅。当然，这种方式只要用得得法，起初也可出奇制胜，不过随即就会令她厌烦，这其中的奥秘在于她无畏的心灵与这种方式如出一辙。

简简单单的订婚是最妥当的方法，最简便的方法。倘若我平平淡淡地表达我的爱情，向她求婚，她反倒信不过自己的耳朵；相反，听到我热情洋溢的鼓盪会使她迷醉、沉溺，她会耳热心跳地琢磨私奔的念头，她更相信这一切。

订婚从伦理的角度来看，实在是件可诅咒的事情。道德在哲学中就如同在生活里一样使人厌倦。变换个角度，事物会呈现截然不同的色彩，在审美的氛围中，事物显得轻盈、可爱，宛若昙花一现；而道德一现身，这一切随即变得粗糙、生硬、使人苦闷欲绝。严格地说，订婚并非如结婚般被赋予伦理的性质；它的效力

不过是众人认可。订婚的模棱两可的性质给我以可乘之机。婚约具有道德上的含义，这使克蒂丽娅感到她已超越了通常的界限；而婚约在伦理意义上并非极为严肃，不足以使我担心受到严厉的谴责。我对伦理道德一向持某种尊重的态度。我从未对任何姑娘作婚姻的承诺。即便在玩笑中也是如此。至于此刻我似乎背离了初衷，那不过是权宜之计。我会妥善处理，让她自己来撕毁婚约。我的骑士般的自尊鄙视在婚姻上作出承诺。我对那些以自由为诱饵诱使罪犯招供的法官嗤之以鼻，这类法官贬低了自己的力量和才能。

事实上，我已达到了这般境地，除了的确是出于自愿的赠予我一无所求。让那些普通的诱惑者去使用他们的方法吧，他们能得到什么呢？假如他无法统摄一个姑娘的头脑，使她按他的意愿来看待世界，假如他无法控制一个姑娘的心灵，使自己诗意地融入她的情感，使她表现出他所喜爱的一切，那他实在是个不折不扣的笨伯；我对他这种享受毫无兴趣。没有人能称呼我为笨伯诱惑者。我是个审美者，是个好色之徒，深知爱情的奥秘及其含义，我相信爱情，对爱情有彻头彻尾的了解，不过私下里我认为爱情至多不过持续6个月，一旦达到心醉神迷的

境界应当及早抽身离去。我深知这一切，我也懂得被爱是可以企及的最大的幸福，高于人世间的一切享受。诗化自身而融于少女的心中是一门艺术，而诗化自身又从少女心中悄然隐退则是杰作。当然后者是建立在前者基础之上的。

或者也可以尝试一下另一种方法。我可以使事态发展下去，让她与爱德华订婚。我则成为她们家庭中的一位朋友。爱德华会毫无保留地信任我，因为毕竟是我帮助他拥有这一切幸福。以这种方式我可以把自己隐藏得更深一些。不，这可不行。她和爱德华缔结婚约，说明她多多少少有些自轻自贱。这只会使我与她的关系增添一些刺激，减损一些情趣。缔结婚约所蕴含的冗长、乏味恰好增添了爱情的刺激。

在沃尔家每件事似乎都变得意味深长。人们可以清晰地感受到在日常生活下面跃动着一般神秘的活力，它会迅速地在适当的机会显示自身。沃尔家正在筹备订婚。一个局外人或许会以为是我要与那位姑妈订婚。这件事会怎样地拓宽下一代在农艺学方面的知识啊！这样一来我可就成了克蒂丽娅的姑夫了。我是思想自由的挚友，任何乖戾的念头都不会使我望而却步。克蒂丽娅对爱德华的求爱提心吊胆，而爱

德华则企盼着求婚能解决一切。他确信这一点。为了避免这一举动给他带来的不幸，我会尽力劝阻他；我希望能尽快摆脱他，他已经成了个大障碍。今天我才痛感这一点。他看来是如此执迷不悟，如此沉溺于爱河，使人担心他会像个梦游者一般在大庭广众的场合出人意料地站起来宣布他的爱情，而实际上他尚未接近克蒂丽娅。如今我对他已是怒目相加。如同大象用鼻子卷起东西抛在路旁一样，我也用目光把爱德华抛向背后，即便他身材高大。尽管他仍安安稳稳地坐在椅子上，我断定被抛开的感觉传遍了他全身。

与往常相比克蒂丽娅对我的态度不那么信心十足。她与我接触时一向具有女子的自信，现在却略显迟疑。自然，这并不具有什么了不得的含义，况且把事情恢复原状也不费吹灰之力，但我却不会如此行事。再作进一步的调查，然后就订婚，这件事易如反掌。克蒂丽娅在惊诧之余会点头称是，她的姑妈会打心眼里说“阿门”。得到这样一个如此沉迷于农艺学的女婿她会心满意足。女婿！我们一旦进入这个圈子就会像小人般密切起来。实际上我并非是她的女婿，只是她的侄女婿，更确切地说，以上帝的名义，我对于她什么也不是。

七月二十三日

今天我收获了我有意传播的谣言的果实，这个谣言是说我爱上了一个少女。借助爱德华的饶舌，这个谣言也传到克蒂丽娅的耳朵里。她感到难以理解，眼睛瞪着我，却不敢问我，对她而言弄清事情的真相十分要紧，一者这事令她难以置信；二者这事对她来说也是开创了一个先例，因为无情似我尚且难免堕入爱河，那么她如法泡制当不致蒙羞。今天我主动提起这个话头。我自信叙述一个故事不致游离主题，也不会过早地泄露它。间或用一些小小的意外给听众制造一点悬念，琢磨他们盼望的结果，在故事中不时戏弄他们一番，——这是我的嗜好；说一些暧昧不明的话，听者自以为懂得其中的含义，可转瞬间又意识到这番话完全可作另一番解释——这是我的语言艺术。倘若你想制造一个察言观色的机会，莫过于作一番演讲，而在交谈中对方会在一问一答中轻易逃逸，他会把交谈中产生的感受深深地隐藏起来。

我以极为认真严肃的态度对她姑妈谈起这桩事：“我是把这个谣言归结为朋友们的好意呢？还是归结为冤家对头们的恶意？我们每个人不都有很多的朋友和冤家对头吗？”这时她姑妈接过话头，我趁此机会尽量就这个话题谈个

没完，以便使坐在一边的克蒂丽娅急欲知道下文却无从插嘴，因为我是对着她姑妈说的，并且极为一本正经。我接着道：“或者我应该把此事归咎于意外，谣言是自然发生的（克蒂丽娅显然不明白这个词的含义，这把她弄糊涂了，尤其是我故意强调这两个字，同时又对她姑妈使了个意味深长的眼色，似乎这真是重点），我这样一个从来与世隔绝的人竟也沦为流言蜚语的牺牲品，他们认定我订了婚”。克蒂丽娅现在明显地想听听我的解释。我继续道：“这或许是朋友们说起的，因为人们通常总以为恋爱是桩幸运的事情（她显得十分吃惊）；或许是我的冤家对头们传播的，因为他们以为这种运气竟落在我头上实在滑稽可笑（她平静下来）；或许谣言纯粹出于偶然，因为没有丝毫根据；或许是谣言自然发生，因为这整个事件都是我的冤家对头们缺乏想象力的头脑编造出来的。”她的姑妈以女性特有的好奇心急于探听在这桩流言中是哪位女士有幸与我连在一起。这方面的问题我都尽量婉转地绕开。这个故事给克蒂丽娅留下很深的印象，我几乎可以断定爱德华的股票上涨了。

关键时刻已经来临。我可以给她姑妈写信，请求娶克蒂丽娅为妻。就表达心事而言，这是

习惯性作法，因为似乎写信比言谈更为自然。我选择这种方式的原因恰好在于这种方式的平庸无奇。不过假使我真的作出上述选择，我便会失去出其不意的机会，而这又是我无论如何不愿放弃的。倘若我有个朋友，他会对我说：“在你迈出这至关重要的一步之际，你考虑周全没有，因为这不但不决定你的终身，且关系到另一个人的幸福。”这就是得到朋友关照的好处。但我却没有朋友；这是否也有好处，对此我不妄加评论。不过我倒觉得免于朋友的劝告绝对有好处。至于其他的嘛，我会尽量严肃地推敲这桩事情。

就我这边而言目前在订婚方面毫无障碍。因此我一如既往地追求她，尽管除我之外别人对此一无所知。不久的将来我这个微不足道的人会摆在一个更高的位置。我不再是一个个人，而是成为一个伴侣；是的，一个很好的伴侣，她姑妈会作如是说。她是最令我感到歉意的，她以最纯洁、最真挚的农艺学的爱情爱着我，她甚至把我当作偶像来崇拜。

的确在我的经历中不乏求爱的经验，不过此时此刻这些经验对我竟毫无帮助，因为这回得用一种独出心裁的方式去求爱。我应当时刻铭记在心头的是这番举动完全是伪装的。我试

着演习了好几次，想从中找到一条接近她的捷径。让那个时刻充满性的诱惑是十分危险的，这样做使日后才来临的、逐渐发生的一切提前享用了。使这个时刻过分严肃同样危险；因为这个时刻对少女来说不啻是生死关头，她紧攀住这个时刻如同弥留之际的人执着于最后的意愿。把它弄成一个粗俗的喜剧就会违背我迄今为止一直佩戴假面具的初衷，更何况我还打算戴下去。而把它弄得妙趣横生又太担风险。如果我无异于常人在这种场合只是想求得一声简短的允诺，想来这并非难事。允诺诚然要紧，但并非至高无上；尽管我选中了这位少女，尽管我倾注全部注意力于她一身，她吸引了我所有的兴趣，可是在某种程度上我仍旧不会接受她的允诺。我根本不想外在地拥有一个少女，只想从审美的角度细细地玩味她。因此我之接近她的方式必须尽可能充满艺术匠心。开头应当搞得扑朔迷离，似乎蕴育着无限的可能。倘若她即刻把我看作是个骗子，她就误解了我，因为我并非是通常意义的骗子；倘若她把我当作诚挚的恋人，她同样也犯了错误。此中的奥妙全在于尽可能防止她的心灵受到先入为主的成见的束缚。在这种时刻一个少女的心灵总是有着如同濒临死亡的人一般的预感。一定要防止

这种情况出现。我心爱的克蒂丽娅！我从你那儿骗取了许多美好的东西，不过这里没有不好的动机，以后我会尽量报答你的。整个事件必须尽可能地显得无关紧要，以便使她即便接纳了我也无从了解我们之间的关系究竟意味着什么？无穷的可能恰好构成感人的情趣。假如她对未来预知一、二，我就会落得一败涂地，而我们之间的关系也就毫无意义了。如果说她是出于爱情而应允我，这实在难以置信，因为她对我丝毫无爱情可言。对我来说最佳方案是使订婚完全变成一个偶然的事件，使得这件事变成是发生在她身上的意外事情，使她对此莫明其妙：“只有上帝知道这是怎么回事。”

七月三十一日

今天我代别人写了一封情书。我一向乐于代别人言情。首先身临其境般介入别人的情感世界颇有趣味，何况大可不必为之伤心动气。我装好烟斗，听他讲述他们之间的交往，以及他未婚妻的来信。我一向把年轻女士的书信当作研究的重点。那个恋人像个呆子般坐在那儿，大声地唸着那些信件，我不时打断他发表几句简要的评述：她写得不错，她富于情感，十分风雅，措辞谨慎，她肯定曾经恋爱过，等等。其

次，我所做的是桩行善积德的事情。我在帮两个年轻人结为伴侣，然后就要平衡一下我的收支；我每使一对新人获得幸福，就要为自己挑一个牺牲者；无论如何我帮助两个人获得幸福，而至多使一个人沦为不幸。我一向是信誉卓著，值得信赖的。我从不欺骗那些把我当作知心朋友的人们。当然随之而来总有些寻欢作乐的事情，不过这些都是合情合理的回扣。为什么我会受到如此的信赖呢？因为我通晓拉丁文，并致力于我的研究，因为我善于保守秘密。难道我不值得这般信赖吗？我的确从未辜负这种信赖。

八月二日

机会来了。我在街上看到了她的姑妈，显然她此刻不会在家，爱德华此刻正在店里，因而十之八九克蒂丽娅独自在家。果然不出所料，她坐在桌子边正缝着衣物。我上午登门拜访是极为罕见的，所以她见到我稍微有些吃惊，气氛有些异样。这与她毫不相干，因为她自制得很好；问题出在我身上，尽管我穿盔戴甲全付武装，我还是对她产生了非同寻常的强烈印象。她是多么迷人啊！她穿着一件式样简单的蓝条纹印花布衣服，胸前戴着一朵新鲜的玫瑰——

朵新鲜的玫瑰，不，姑娘自己就像一朵刚刚采下的鲜花，她是如此鲜嫩，珊珊来迟；谁能知晓何处是她夜晚的休憩之地？我相信姑娘一定是在梦幻世界休憩，每天清晨珊珊而归，带回青春，带回娇嫩。她显得那么年轻，可又发育得这般成熟，宛若大自然这温柔、富饶的母亲刚刚从手中把她放下。就像我亲眼目睹了告别的场景。我看到充满爱心的母亲紧紧拥抱着她，与她告别。母亲的话在我耳边回响：“到尘世中去吧，我的孩子，一切都已准备就绪，让我的吻如同封印留在唇上吧，它是保护圣坛的封印，除了你自己谁也不能废除它，当可信的人来到你身边，你会认出他的。”于是母亲在她的唇上印下一个吻，这不是一般人类的吻，那总要带走些什么，而这个神圣的吻却赐予了一切，并给予少女以亲吻的能力。

美妙绝伦的大自然啊，你的匠心是多么深奥，多么神秘莫测；你赐予男子以言辞，却赐予女子以胜过言辞的吻！亲吻印在她的唇间，祝福永驻她的额头，她眼光中充满了欢乐。所以她来到世间一方面显得那样无拘无束，因为她就是这个家庭的孩子；另一方面她又显得那般陌生，因为她对这世间还一无所知，只有她看不见的慈爱的母亲在照料着她。她实在令人心

醉神迷，既有孩子般的纯真，又具有少女的端庄高雅，令人肃然起敬。不过，我及时地约束身心，显出一本正经呆头呆脑的神情，这恰好适于掩饰我所要做的事情的意义。稍事应酬之后，我略微向她靠近一些，提出了我的请求。一个人像在背书一样讲话会令人不堪忍受；不过特定的场合这样的说话方式却有意想不到的效果。因为书本有种奇妙的性质，一本书的意义可由你随心所欲地解释。而假如像背书一样讲话，也会收到同样的效果。我庄重地依照通常的程式提出求婚。她有些惊讶，这正在我的意料之中。她当时的神情难以尽述。因为她的神情变幻不定，就像对我著作的某些评论如出一辙，这些评论尚未发表，可以作任意的解释。说这个字，她会对我忍俊不禁，说那个字，她会感动不已，再说另一个字，她又会对我躲避不迭；但没有一个字蹦出我的嘴唇，我依旧庄重严肃地面对着她，一丝不苟地遵循着程序——“她认识我才短短几天”，上帝啊！这类困难只会在订婚的狭路上才会遇到，决不会出现在热恋的幽径之中。

真怪，先前我估量求婚这桩事的结果时，不以为意极为自负，断定她略感惊讶之后会答允下来。看来详尽的计划又能值几何。不过事情

并未最后定夺，她对此不置可否，却让我去征询她姑妈的意见。我本应有所预料。不过，还算我有运气，因为这种结果总比遭到拒绝要好些。

她姑妈表示赞成，对此我从未有丝毫怀疑。克蒂丽娅则接受了她姑妈的劝告。至于说到订婚，我无从对之自豪，它毫无诗意可言，只能说既俗气又平庸。少女对是否应允毫无主张，她姑妈说好，少女也就答应了，我得到了这个姑娘，她也得到了我——现在，好戏开场了。

八月三日

如今你订婚了，克蒂丽娅也是如此，这便是她对整个事件的全部了解。如果她有个可以随意吐露心事的女友，她或许会说：“我实在弄不明白这一切究竟意味着什么？他身上的某些品质吸引着我，但我又说不清究竟是些什么东西，他对我有一种奇异的力量，但我并不爱他，或许我永远不会爱他，不过，从另一个角度来说，我能接受与他共同生活这个事实，并能在一起过得十分幸福，因为只要能宽厚待他，他不会有过分的要求。”我心爱的克蒂丽娅，或许他要求甚多，而作为报偿，却并不需要多少宽厚与克制。在一切可以想象的荒谬绝伦之中，订婚可说

是独占鳌头。不论怎么说，结婚毕竟还有些意义，尽管我对此不以为然。而订婚则纯属人类的虚构，它丝毫不会为其发明者增添什么光彩。它是个暧昧不明的东西，它与爱情的差异如同牧师的围巾与教授的帽子般大相径庭。如今我已成为订婚者这个光荣行列中的一员。这可不是件无关紧要的小事，因为正如特罗普所言，欲获得评价其他艺术家的权力必先成为一个艺术家。一个未婚夫不也是狂欢节的艺术家吗？^[1]

爱德华大发雷霆。他衣冠不整，不修边幅，这倒挺有意思。他非要向克蒂丽娅控告我如何诡计多端。这可是一幅生动的画面：爱德华胡子丛生，服饰零乱，朝着克蒂丽娅大声咆哮。不过他的胡子再长也无法把我们分开。我想让他理智一些，却是空费口舌。我解释道，这件事完全是她姑妈一手促成的，而克蒂丽娅也许仍旧倾心于他，如果他能赢得她的心，我打算及时撤身。他犹豫了片刻，考虑是否该整理一下自己的仪表，买一身新的黑礼服，但旋即又开始对我破口大骂。无论他对我如何义愤填膺，我依旧尽力与他保持友好；我十分清楚不向我讨

[1] 在海堡(Heiberg)的《评论家与野兽》一剧中，特罗普是狂欢节中的狂欢者。

教他会寸步难行，他无法忘却我曾在精神上给了他多么大的帮助。我何苦去剥夺他最后的一丝希望？何苦与他绝交？他是个好人，而将来的事情谁也无法未卜先知。

我目前要着手的事情，一方面是尽量争取婚约破产，这会使我与克蒂丽娅的关系更加美妙更有情趣；另一方面，我要不失时机地尽力享用大自然如此慷慨地赐予她的所有妩媚与可爱，使我尽享其中的乐趣，但却要恪守本分，谨小慎微，丝毫不容之滥加亵渎。当我把她引入爱与爱我的境界，那时婚约就会如同一个有缺陷的模子般地破碎了，而她则将属于我。对其他人来说，这种境界正是订婚的时机，并对这令人厌倦的婚姻抱着永恒的美好期望。好吧，让他们去自行其事吧。

迄今为止一切照旧；不过哪个未婚夫能像我这般幸运？即便是吝啬鬼找到了一块黄金，也不会比我更快乐。我一想到她是属于我的就如醉如痴。一个天真、纯洁的少女，像大海般深沉、澄澈，对爱情一无所知。如今她会领略到爱的伟力。如同一个落难的帝王之女平步青云登上先父的王位一般，她也会被安顿在自己的王国之中。但这却要依靠我，她懂得爱情之际

就会爱上了我。在她拓宽她的爱情领域之际，她的力量也随之增长，我就是这个力量。借助于爱情她逐渐认知了自身的价值，在与我相爱中她不断扩充了这种认识；她想到她是通过我而认识了这一切时，她对我的爱就会扩充一倍。我沉溺在欢乐之中，几乎忘乎所以。

她的灵魂并未由于这含糊不清的爱情而受到损耗或得到安宁，而这种模糊的爱情曾使多少少女永远不知道真正的爱情，即什么是果断、热烈、全身心地投入其中的爱情。她们心中总寄托着作为理想的一种朦朦胧胧的意象，用它来衡量现实中的人。通过这类折衷的方式，你就可以在尘世以基督徒的方式来行事。如今，爱情已在克蒂丽娅心灵中苏醒，当五味俱全的爱情从她心灵深处涌流出来时，我细细地审视着、倾听着。我要查明爱情在她心灵中如何形成，使我自己与她合拍。尽管此刻我已割断了她心灵中激荡的爱情，但表面上我却要尽量不被觉察地迎合她的愿望。毕竟，少女都只有一次爱情。

现在我已是合法地拥有克蒂丽娅，我已得到她姑妈的赞同与祝福，得到亲友们们的庆贺；这一切足矣。如今艰苦鏖战俱成往事，和平安宁接踵而来。以为她姑妈的祝福以及亲友们的庆

贺赋予我拥有克蒂丽娅以更深刻的意义；以为爱情使战争与和平经纬分明是何等浅薄啊！实际上，只要爱情还持续着，就宣布了战争正未有穷期，尽管所使用的武器不同了。所谓不同充其量只是近战与远战的区分。越是远战形式的爱情越是不幸；因为它使短兵相接的战斗失却意义；握一握手，碰一碰脚这都属于近战，奥维德深知个中奥妙，他曾多么热情地称许，又多么嫉妒地贬损过这种接触，更不必提亲吻和拥抱了。从事远战者通常只能依赖他的眼睛，不过倘若他是个艺术家，他会懂得凭藉精湛的技艺，用这个武器也可取得同样的成功。他可以让落在她身上的目光充满柔情蜜意，使她感到他出其不意地触摸了她；他可以用目光攫取她的心灵，不啻于把她紧紧地搂在怀中。不过旷日持久的远战却是失策，更是不幸，因为远战通常只不过具有象征性的含义，并非真实的享受。只有在近战时，一切事物才获得真实的含义。爱情一旦不再是战争，它也就熄灭了。其实我连远战都谈不上，我的战争刚刚开始，尾声还遥遥无期，我刚刚拔出武器。当然无论按法定的意义还是照世俗的看法，我都无可争辩地拥有克蒂丽娅。但这与我毫不相干，我的理想要高远得多。她确实已经与我订婚；不过我若

是据此就推断她爱上了我，我不啻是自欺欺人，因为她尚未恋爱。我不过是在法定的意义上得到了她，实际上却并未拥有她，正如我可以实际上得到一个少女而在法律上并未占有她一样。

面颊泛起阵阵红晕，
那是心中的激情在燃烧。

她靠在茶几边的沙发上，我坐在她旁边的椅子上。这个位置的好处是既亲密无间可又疏远隔膜。对于有心人而言，位置关系可是意味深长。爱情有许多位置，我所取得的是第一种。大自然是多么厚待这个少女；她纯洁轻盈的身影，她深切娇柔的天真，她清澈明亮的眼神，这一切都令我陶醉。我向她致敬。她一如既往地快乐地迎接我，不过稍稍有点羞涩，有点不安，订婚终究会使我们之间的关系发生些微变动，尽管她并未意识到。她和我握手，脸上却未浮出习惯的笑容。我则轻轻地，几乎觉察不出地握住了她的手。我温文友善，却丝毫没有爱情的成分。——她靠在茶几边的沙发上，我坐在她旁边的椅子上。四周弥漫着一种灿烂而又庄严的气氛，这是柔和的晨曦。她静静地坐着，没有什么声音扰乱这片宁静。我的目光轻柔地爱

抚着她的身躯，却不带任何欲念，此时此刻任何欲念都显得那么厚颜无耻。一丝羞赧悄悄地从她脸上滑过，转瞬即逝，就像一抹掠过草地的浮云，静静升起又静静地退去。这一丝羞怯预示些什么呢？是爱情？是向往？是希冀还是畏惧？难道红色不正是心的象征么？啊，这一切估计都落空了。她有些困惑，她有些惊奇，倒不是因为我为她带来的惊讶微不足道，也不是由于她自己，而是惊奇她自身内部的变化，她心中正发生着某种变化。此刻一切都笼罩在沉寂之中，既没有理智的反思来干扰，也没有情感的暗示来打断。她沉浸在自己的惊奇之中，似乎忘却了我的存在，可恰好是我的存在驱使她陷入沉思。冥冥之中我们发生了一种默契。置身在这般氛围之中她更像一位女神，使人不由的在寂静中奉献上崇敬和爱慕。

我拥有我叔叔的房子真是万幸。要是我打算让一位青年对烟草深恶痛绝，我就让他与一个嗜烟者为伍。要是我打算让一位姑娘对订婚深恶痛绝，我只要把她往这所房子一带即可。在裁缝会馆，四处都是裁缝，而这里则四处都是订了婚的对对双双。与这些人为伍实在可怕之极，难怪克蒂丽娅极不耐烦。我们聚在一起，总

有十来对，还不算盛大节日涌到首都的大队人马。我们这群订了婚的双双对对沉浸在无边的幸福之中。我约克蒂丽娅到此地来是让她亲眼目睹市侩们相思调情时的丑态，从而对肉体的恋情产生由衷的厌恶。傍晚时分你老是能听到一种连绵不断的声音，恰像你身边总是转悠着一个执着蝇拍打苍蝇的人——这是情人们接吻的动静。到处都在纵情声色，甚至都没人肯费神去寻觅一个暗点儿的角落。他们就围着一张大圆桌毫无顾忌地如此行事。我做出一付对克蒂丽娅也要如法炮制的样子。其实一旦我真的这样做了，我就亵渎了自己的情感。以这种手段攫取她女性的贞操实在是怙恶不悛。连欺骗所带来的内疚也无法与之相比。一般说来对那些信赖我的姑娘，我总是以得体的审美方式与之交往；当然总是以她们受骗告终，不过这是和我一贯审美的旨趣相吻合的，因为结果总脱不了姑娘欺骗了男子或者男子欺骗了姑娘。倘若我们能找到个好舞文弄墨的人把民间故事、英雄传奇、口头民谣、神话传说中的男男女女分别列举出来，看看究竟是谁更反复无常倒是一件很有兴味的事情。

尽管我为克蒂丽娅花费了不少时间，我丝毫不感到懊悔。每次约会的准备工作都化费了

不少时间。我全神贯注于在她心中产生的爱情。当_我有形地坐在她身旁时我几乎又是无形的。我与她的关系宛若一场奇特的双人舞，她独自一人旋转着，而我则是那隐形的舞伴。她犹如在梦境中独舞，但她又是在和另一个人共舞，这个人便是我。我了无踪迹而又清晰可见，我形迹鲜明而又无迹可循。舞蹈需要一位伴侣，她向他鞠躬致意，握起他的手，她轻轻地逸去，又翩然而至他身边。我握住她的手，完成她的思想，宛若这个思想是在她心中自己完成的。她依照心灵深处涌流的旋律翩然起舞，而我不过是触动她起舞的契机。我丝毫不触及性爱，因为这会使她在梦中惊醒，我是宁静的，柔顺的，无形的，几乎只能构成一种氛围。

未婚夫妻通常谈些什么呢？据我所知他们总是急于彼此介绍他们可敬的家庭的一大串亲朋好友。难怪爱情被挤得无处容身。倘若你不懂得使爱情充斥你的眼帘，对其他东西视若无睹，则即便你结了十次婚依旧对爱情一窍不通。什么我有个叫玛丽恩的姑妈，叫克利斯朵夫的叔叔，一个当少校的父亲等等诸如此类的事情，与神秘的爱情可说是风马牛不相及的。当然我自己以往的生活倒算不上什么。一个姑娘在这

方面通常没有多少重要的东西可说，不过倘若她有的话，倒也不妨听一下，但一般来说也就不值得去爱她了。至于我自己倒不需要什么历史，我一想到它们就倒胃口，我追寻当下的感受。在相爱的瞬间两人才互为对方而首次存在，这是爱情之中一个永恒的要素。

必须在她心目中树立起信心，确切点说，是消除她心头的疑惑。我确乎不属于那些由于相互尊敬而相爱、而结婚、而生育的恋人的行列。不过我也确乎懂得，在激情尚未唤醒之际，爱情的要求是情人们切不可让审美与道德观念背道而驰。在这方面爱情自有它的辩证法。因而从道德角度而言，我对爱德华的举动远比我到她姑妈的行为更该受到谴责，但同时我却发觉在向克蒂丽娅解释我在这两者上都是出于不得已时，前者却远较后者为易。她对此保持沉默，不过我倒觉得最好还是向她解释为什么要以这种方式接近她。我的用心周到取悦了她的自尊心，而我待人接物时暧昧的态度又让她着迷。从中或许暴露出我对情爱知之甚多，这就和后来我向她表白我从未涉足爱情大相径庭。不过这也没什么，只要她不曾留意，我倒不在乎自己前言不搭后语，让那些满腹经纶的辩论家因为他们避免了矛盾而沾沾自喜吧，我可获得了我

所需要的。年轻姑娘的生命是如此充溢，蛮可以容纳众多的矛盾，因而矛盾也变得必不可少。

她十分骄傲，同时对情爱却缺乏实实在在的观念。目前在智力方面她某种程度上还比较听从我，不过不难预料一旦情爱开始发挥自身的威力，她头脑中也会发生相应的变化，而她的骄傲也会转而针对着我。据我的了解，她对自己作为一个女性的意义尚不清楚。这正是轻而易举地激起她傲慢地对待爱德华的原因之所在。不过这种傲慢却是一种彻头彻尾的偏执，因为她对爱情毫无概念。一旦她懂得了爱情，她才会有真正的骄傲；不过那些残存的偏执的傲慢还会不时地骚扰她。可以料到她的傲慢会转而对付我。不过她倒不致对同我订婚产生懊悔，但她不难看出我所做的是一笔赚钱的买卖；她也会意识到对她来说这样的开端并不十分有利。一旦这种念头在她头脑中生了根，她就敢向我挑战。正该如此。这正表明她被深深地激发起来了。

果然，老远我就从街上看到这颗迷人可爱的小脑袋从窗子里使劲探出来。这已是我留意到这一景象的第三天了，……一位年轻姑娘当然不会没来由地站在窗口，当然是有她的理由。

……不过看在上帝的份上，请不要把头伸得那么远；我敢说你一定是在立在椅子的横档上；千万当心，小心一头栽下来。自然你这样做不会是为我，而是为了他，这是不言而喻的，其中必是有一个他存在，……不出所料，那边过来一位朋友，牧师汉森，他急匆匆地走在街心，表情有些古怪；如果我没弄错的话他正忍受着欲望的煎熬。他是到这家来吗？我不清楚，……可爱的小姐，你从窗口消失了。我猜你一定是在去为他开门了……你或许还是回来的好，因为他并不是为你而来，……你说我何以得知这一点？你听我细细道来，……是他自己如此说的。倘若不是刚才驶过的那辆马车的辘辘车声，你自己就会听到他的话。刚才我信口问了一句：“你是上这儿来吗？”他平静地回答：“不是的。”……现在你可以道回见了，我和牧师要去散会儿步。他正沉浸在烦恼之中，烦恼的人往往饶舌。我要和他谈谈他盼望得到的教会的肥缺。……别了，可爱的小姐，我们要去商店。我们到那里之后，我要对他说：“去你的，你把我带到哪里去了，我要到西街去。”——瞧，我们又转回来了……她可真有耐心，竟还凭窗而立。这种女孩子肯定会让男子得到幸福，……你会问，我为何要玩这套把戏？是不是我心肠太坏，是个专事作弄

他人取乐的家伙？不，并非如此，我所以如此做完全是为了你的缘故，可敬的姑娘。你等待着牧师，思念着他，一旦他来到你身边就会受到加倍的青睐。而现在当牧师走进你的家门时他会吹嘘道：“刚才我们在门口差点就让这个可恶的家伙撞上，我急中生智，假意和他谈起我所热衷的教会生涯，我领着他四处蹒跚，最后在商店里才摆脱了他。我敢说，他什么也没留意到。”试想这会产生什么结果呢？如此一来，你会加倍地思念你的牧师。你向来以为他有非凡的头脑，他很聪明，……好了，这回你亲眼目睹了。你该好好谢谢我才是。不过现在我又有了新的主意。他们订婚的事尚未公布，不然我不会没听说。这姑娘端详起来美丽动人，不过她太年轻。或许她的见识还太肤浅，所以她未经深思熟虑就要采取重要的步骤。一定得劝阻她，我得和她谈谈。这是我应该做的，因为她实在是个动人的姑娘。这也是我对牧师的责任，因为他是我的朋友。如此看来，我对她也负着责任，因为她是我的朋友未婚妻。我也得对她的家庭负责，她的家庭一定是个体面的家庭。即便从全人类角度来看，这也是我该做的，因为这是桩善举。全人类！以全人类的名义行事，具有如此普遍的权威，这是多么崇高的念头，多么鼓舞人心之举！

现在回过头来谈谈克蒂丽娅。我一向善于利用情绪，姑娘美好的向往总是使我也受到感染。

如今，我与克蒂丽娅爆发了头一场战争，在这场战争中我要逃之夭夭，以便使她学会在追逐我中凯旋。我在她面前一退再退，在退却中我通过自身使她领略到爱情的全部伟大，它动荡的思绪，它澎湃的激情，它深切的渴望、企盼与期待。当我在她面前显得骚动不安时，她也相应地感到了这股力量在她心头汹涌。我引她走上一条凯旋之途，如同一位向导。我也为她的成功热情地引吭高歌。她看到爱情的伟力对我的统御，看到我的激情，她会平添一份勇气，对爱的信念会油然而生，对爱情的不朽充满信心。我确信她会信任我，这固然是建立在我对自己技艺的自信心上，但更重要的是基于我的所作所为中有某些真实的内容。否则，她决不会轻易相信我。伴随着我的一举一动，她也日益坚定起来，她心灵中的爱渐渐苏醒，她逐步领略到她作为女性的含义。迄今为止，我一直未赋予她以真正的自由，现在我将给予她自由，因为只有当她是自由人时我才会爱上她，绝不能让她猜测到是我赋予她的自由，这只会令她的自信心丧失殆尽。当她终于品尝到自由

的滋味，天空海阔，毫无羁绊，或许她会尝试和我分手。如此一来，第二场战争就拉开了帷幕。如今她既有力量，又有激情，在与我的争斗中她堪称对手。这场争战可能造成的结果是微不足道的。让她沉醉于骄傲之中吧，让她与我分手吧，的确，她是自由的；但她依旧属于我。以订婚来约束她决非明智之举，我之拥有她只有当她自由之际。让她遗弃我吧，第二场战争刚刚打响，而在这场战争中我将高奏凯歌，正如在第一场战争中的她一样。她愈是赋有强有力的力量，我愈是感到兴味无穷。第一场战争是一场解放战争，不过它只能算作一次游戏；第二场战争则是一场征服战，这才是一场生死存亡的大决战。

我是否爱克蒂丽娅？是的。真挚地爱她吗？不错。诚恳地爱她吗？当然。——就审美的意义而言，这也蕴含着某些重要的内容。倘若一位姑娘落入蠢人之手，即便他是个忠实的丈夫，她又何来幸福可言？她成了什么呢？一无所是。曾有人说过，人生在世除了诚实之外还需要些其他的东西。我却要说爱恋如此一位姑娘除了诚实之外还需要些其他的东西。我恰好拥有这些东西——这便是表里不一。不过我的确是挚爱着她。我严格地、恪守分寸地约束着自己，以

便让她的丰硕天性无拘无束地生发开来。我是为数不多能如此行事的人，而她则是为数不多适宜于如此对待的女性；那么我们两个难道不是天造地设的一对吗？

我不去理会那位布道者，却听任目光落在你握在手中的美丽的绣花手帕上，这难道就是罪孽吗？如此说来，你这样握着手帕岂不也是罪孽吗？……在手帕的一角还绣着名字……你的名字叫夏洛特·哈恩？不意之中觅得一位姑娘的芳名岂不令人心荡神驰。好似有一位助人为乐的精灵冥冥之中介绍我与你相识……或许这手帕垂下来而你的名字落入我的眼帘并非出于偶然？……你心烦意乱，轻轻拭去眼中的泪水，手帕又不经心地垂落下来，……你心中雪亮，我是在端详着你而没有理会布道者。你的目光落到手帕上，注意到它泄露了你的芳名，……其实这委实是件天真无邪的事情。得知一位小姐的芳名实在易如反掌，……你又何必遮遮掩掩把手帕揉成一团？你大可不必对此耿耿于怀，朝我大发雷霆。听听布道者是怎么说的：“无人有权令他人陷于诱惑；即便他出于无意也负有不可推卸之责，他对此人犯下罪过，只有靠与日俱增的善行方可赎罪。”……现在他说了声“阿门”。

在教堂门口你或许敢于展开手帕了吧，……或许你对我心存畏惧？可我究竟做了些什么呢？……我的所作所为难道已使你无法原谅，或者已到令你必须尽快忘却方能释然的地步了吗？

在我与克蒂丽娅的关系中双向运动变得越来越重要了。倘若我在她的力量优势面前不断逃逸，就会使她心中的性爱变得过于漫无边际，模糊不清以致于她内心深处的女性气质无从确立起来。这样一来，第二场战争打响时她会无从抵抗。她对她的成功可能浑然不觉，——这是应该的；不过另一方面，她又必须随时随地被惊醒。那么一旦她的成功面临丧失的危险，她就会学会如何牢牢地抓住它。在内心的剧烈冲突中她的女性气质日趋成熟。我可以以谈话扇起她心中的火焰，也可以用信件去冷却她，我也可以反其道而行之，从各方面来看我宁愿选择后者。那时我就可以领略她剧烈的内心冲突。当她接到我的信，把这甜甜的毒汁融进血液时，一句话就足以激发出她的爱情。可是一会儿功夫我的冷淡与嘲讽又唤醒了她心头洋溢的胜利感，在接到下一封信时她的激情更增强了。嘲讽不适宜于在信中表达，因为对方可能对之无法理解。只有在交谈中才允许一个人炽热的情

感频频闪现。而我自己在场则可防止过分的情绪。当我只是在信中出现时，她比较易于容忍我，从某种意义上说她甚至把我与她在爱情的遐想中虚构的人相混淆。同时，在信中一个人更可以忘乎所以，在信中我可以跪在她脚下极尽阿谀，而倘若我在实际生活中真的这般举动，我就会像个傻瓜，并且会使一切幻象毁灭殆尽。这两种矛盾的行动会唤醒、激发、强化并巩固她的爱情，总而言之会诱发她的爱情。

这类信件切忌过分性急地流露出太强的性爱色彩。一开始时它最好只涉及一些普通的内容，只包含个别的暗示，消除一些困惑。间或地在信中也可流露出一些念头，隐约提示订婚反倒使人疏远。订婚自然还有其他许多缺陷，克蒂丽娅以后自会有许多机会去见识它们。在我叔叔的家里所有可笑的举动都随处可见。我若是不助一臂之力，她内心的性爱就无从生发。倘若我隔岸观火，一任这些闹剧去骚扰她，她很快就会厌倦于订婚，却并未察觉到正是我使她作如是之想。

今天一纸便函对她描述了我内心的想法，她会从中觉察到我内心深处对她的考虑。这是合适的途径，而我一向能找到这种途径。我为

此而对你们怀着感激之情，你们这些可爱的姑娘，我曾深挚地爱着你们。我把这一切都归功于你们，正是由于你们我才能随心所欲地与克蒂丽娅的心弦保持共鸣。我满怀感激之情思念你们，这些荣誉都归于你们。我会始终如一地承认年轻姑娘是天生的教员，从她们那儿即便学不到别的东西，起码可以学会如何诓骗她们，从她们那儿求学实在是一条捷径。将来无论我变得多么苍老，我都会记住，一个男人倘若无法从年轻姑娘那儿学到任何东西，那你就是真的老了。

我的克蒂丽娅：

你说你无从想象我是这副样子，可连我自己也未曾料到我会成为这副模样。不过难道就不可能是你发生了变化吗？我们也可设想我其实还是老样子，你观察我的目光却发生了变化。或者真的是我有所改变？的确是我变了，因为我爱上了你。是你变了，因为我爱的正是你。我平静、冷漠、理智地对待一切，高傲而又毫不留情地考虑一切，任何事情都无法使我畏惧，也不会令我吃惊；即使是一个幽灵叩

响我的房门，我也会平静地擎着烛台去敞开大门。可是你瞧，我开门迎来的并非是鬼怪，并非是苍白、无生气的幻影，我迎来的是你，我的克蒂丽娅，迎来的是生命、青春、健康与美丽。我的双臂发抖，我几乎擎不住烛台。我在你面前禁不住连连倒退，又情不自禁地对着你细细端详，情不自禁要掌稳这烛台。我变了，变得如何，为何而变，变中又包含着什么？我无从知晓。对于我自己的状况我只能极为神秘地说：“我变了。”此外，我无法作出更好的定义，无法作出更多的说明。

你的约翰尼斯

我的克蒂丽娅：

热恋倾向于秘密——订婚却是表露；热恋倾向于沉默——订婚却是广而告之；热恋倾向于窃窃私语——订婚却是公开宣言；可是借助于我的克蒂丽娅，订婚却可以成为诓骗敌人的巧妙的陷阱。在黑夜中，没有什么能比在一条船上悬挂一盏灯对过往船只构成更大的威胁，这比黑暗本身更为险

恶。

你的约翰尼斯

她坐在茶几边的沙发里，我坐在她身旁。她挽住我的胳膊，她的脑袋由于装了过多的念头不堪重负而靠在我的肩头；她与我是如此地接近，又如此地遥远。她毫无保留地依从于我，却又并非属于我。即便她还在抗拒我，但这已不是自觉的反应，而只是女性的习惯使然，因为女子的天性都是以抗拒的形式屈从的。她坐在茶几边的沙发里，我坐在她身旁。她的心激跳着，却缺乏激情；她的胸脯起伏着，却并未失却平静；她的脸色不时变幻着，却过于迅捷。这便是爱情吗？绝非如此。她倾听着，领悟着。她倾听着高尚的语言，她了解其中的含义；她倾听着另一个人侃侃而谈，如同这些话发自她内心；她倾听着另一个人的声音，仿佛这声音是她心曲的回声。她了解这回声如同这是她自己的心声，这声音的含义对她、对另一个人都是显而易见的。

我在做些什么？我是否在愚弄她？绝不是这样；这对于我毫无用处。我在窃取她的心吗？没有，我倒是愿自己所钟爱的姑娘保留着她纯洁的心。那么我究竟在干什么呢？我在为自己

塑造一颗与她相类似的心。画家为他所钟爱的人画像，这给他带来愉悦；雕塑家则为他喜爱的人塑像。我也照此而行，不过是在心灵的意义上去做。她对于我拥有她的肖像一无所知，这正是我的骗术之所在。冥冥之中我把它据为己有，就此而言，我可说是窃取了她的心，正如丽贝卡狡猾地取走了拉班的家庭守护神时就已窃取了他的心。〔1〕

外界环境对人的影响是很大的；有时它们能牢固而又深刻地印在记忆之中，或者更确切地说是印在整个心灵上，以致永远无法忘怀。无论我会变得多么衰老，在想到克蒂丽娅之际我总不会忘却这间她曾置身于其中的小房间。当我来造访她时，女仆把我引进门厅，恰在我开门走进起居室时，克蒂丽娅也打开她的房门走了出来，于是我们的目光恰好在门口相遇。这间起居室比一间小屋大不了许多，却小巧而又舒适。尽管如今我已从许多不同的视角去观察

〔1〕显然克尔凯郭尔过于信赖自己的记忆。其实他指的是拉杰尔(Rachel)而不是丽贝卡(Redecca)。而且我们在《创世纪》31章9-34节中可以看到偷了拉班的心的是雅各而不是拉杰尔，后者只偷了拉班家的守护神。而且丹麦版圣经不像詹姆斯王版那样采用意译，它把希伯来的成语直译为“偷心”，其实心被认为是智慧之所在，“偷心”的含义是诡计或欺骗。

过这间小屋，但使我倍感亲切的莫过于从沙发边上看过去。她靠着 I 坐在这里，我们面前摆放着一张圆形茶几，上面铺着一方价格昂贵的桌布。茶几上放着一盏形如花朵的台灯，灯盏闪射着欢快的光芒，精致轻盈的纸质灯罩在微微抖动。灯的形状令人想起东方世界，而灯光投下的晃动的阴影令人想起东方柔和的轻风。地板上铺着柳枝一类东西织就的地毯，使人即刻联想到它来自国外。此刻就让这盏灯作为这片场景的中心。灯光下 I 与她伸展开身体，躺在地毯上。有时我把这柳枝地毯设想为一条航船，一间船员的舱房，——我们一道航行在茫茫的大海之中。我们坐的地方离窗口不远，我们凝视着浩渺的天际，这更平添了几分幻觉。我坐在她身旁，将这些场景描述成轻轻掠过现实生活的一幅画图，仿佛是死亡轻轻掠过人的墓穴。

四周的环境向来有其重要意义，尤其对记忆更是这样。每一番性爱的经历都应当细细地去品味，以便能将它当初的一切美妙之处都像一幅清晰的图画那样重现出来。欲达此目的你必须是一个对环境十分敏锐的观察者。倘若你感到环境不尽人意，那你就将它们重新安排一下。对于克蒂丽娅及其爱情来说，这环境正恰如其分。每当我想起我的小爱弥丽，呈现在我

眼前的画面与现在相去甚远，但又与爱弥丽极为相称。没有这个小环境我无从想象她，或者不如说我只能想起她在那花园小屋里的倩影。房门敞开着，房子前面的小花园切断了视线，也阻住了在远处消失的一条迷人的小径。爱弥丽妖媚可人，但与克蒂丽娅相比却相形见绌。她周围的环境一样与她相宜。目光被拴在地面上，它被羁绊于这小巧的花园中而无法果敢急切地冲向前方。甚至连那条在远方渐渐消失的小径也在提醒这一点，目光追随着小径延伸，又回到小小的花园，于是再一次伸向同一条小径上。这套房子是属于大地的。而克蒂丽娅的周遭没有近景，只有无边无际空旷寂寥的天际。她一定不属于大地，而属于飘渺的天宇，她不是在步行，而是在翱翔，她不会前后徘徊，而总是一往无前。

一个男人一旦订了婚，就会立即毫无保留地加入到愚蠢的订婚者的行列。几天前汉森牧师同与他订婚不久的那位颇具魅力的姑娘闹翻了。他向我透露她妩媚动人，其实这我早有所闻；他又告诉我她极为年轻，这我也久已知晓；后来他又吐露出来他之所以选择她作为未婚妻，是因为如此一来他就可遵循他心目中酝酿已久的理想来重新塑造她了。老天啊，一个多么糊涂的牧师！一个多么健康、旺盛、欢快的少女！

如今我已堪称是老练的猎手了，但我对待少女却从来把她们视为大自然令人惊叹的杰作，并且总是先模仿她，如果说我曾给她的形象施加一些影响，那也不过是把我从她那儿领略到的一切又赋予她而已。

必须在她的心灵中激起波澜，必须尽可能扰动她；这不是微风袭来激起涟漪，而是整个心灵的激荡。她非得去寻觅无限，去体会那最接近男人心灵的东西。她必须去寻求，不过不是通过理性思考的方式，因为那只会把她引入歧途；而是通过想象，只有想象才是她与我交往的最佳方式，因为于男人只不过是生活中的一个部分，于女子却构成了整个生活。并不是要让她以艰辛的思维劳作去追求无限，因为女子并非是为理性思索而生的，但她可以以想象和心灵感受的途径去把握无限。少女总以为一切爱情都必然是幸福的，这一观念是少女与生俱来的，无限也同样是少女天性中的一部分。年轻姑娘超越一切，无论她转向何方，无限都与她同在，而转折点则是一次飞跃，不过得指出一点，这是女子的飞跃而非男子的跳跃。为何男子总是如此笨拙？男子在跳跃之前总要先有一段助跑，作长时间的准备活动，目测一下距

离，起跑好几次，由于担心，最后只好从头来过。最后他总算鼓起勇气一跳，还掉了下去。至于年轻姑娘的飞跃方式就迥然不同了。在山区我们时常可见到高矗的双峰对峙于群山之巅，一道无底深渊隔开了它们，往下一望令人不寒而栗，没有一个男子敢于尝试跃过深涧。但是据山区的传说，却有一个年轻少女敢于作这种飞跃，正由于这个缘故，这种双峰对峙就被称作“少女的飞跃”。我非常相信这种传说，犹如我相信年轻姑娘的许多非凡特性，倾听这简单纯朴的乡间传说令我深深陶醉。我相信一切，相信奇迹，我惊叹于奇迹不过是为了相信它，在这世间唯一使我惊叹不已的就是年轻姑娘，这既是最初使我吃惊的事情，也是最终使我吃惊的事情。更何况对于少女而言这种飞跃犹如舞蹈，而男子的跳跃则总是令人为之捧腹，那是因为无论他这一步跳得有多远，与对峙双峰间的距离相比，他的努力即刻化为乌有而沦为—根测距的树棍。

不过谁会愚蠢到去设想少女飞跃时会先起跑呢？人们的确可以想象她在飞奔，不过飞奔本身在她就是一番嬉戏，一种娱乐，是美的展现，美、娱乐、嬉戏与飞奔统属于少女，而起跑的观念却把它们硬生生地分开了。其实，跑自有自身的辩证法，但它和少女的天性是背道而驰

的。说到飞跃，谁竟这般粗暴，把本来同属一体的东西断然区分开来？她的飞跃就是在空中飘飘欲仙。她抵达彼岸，亭亭玉立，并未显得精疲力竭，反而比以往更加容光焕发，充满激情，向站在此岸的我们抛过一个飞吻。她年轻、鲜嫩、像山间怒放的鲜花，她飞过深渊，令我们头晕目眩，……她必须学会的是去经历一切无限的运动，激起又平息她自身的情绪，混淆诗意与现实、真实与浪漫，在无限中漂泊颠簸。当她熟悉了这种混乱之时，我就去激发她的性爱，而她就会变成我所希冀和盼望的模样。直到此刻我的责任、我的辛劳始告终结；然后我收起我的帆篷，坐到她身边，与她一道在她的帆下驶向前方。实际上，在少女头一回陶醉于情爱的馥郁之中时，尚有许多事情亟待我去做，我要坐在舵旁控制着适当的船速，使一切都不会过早发生，也不会以令人不快的方式发生。间或我会收拢小小的船帆，但一会儿我们又一起冲向前方。

克蒂丽娅越来越厌恶去我叔叔的房子。她几次三番表示再也不去那儿了；但这都无济于事，因为我一向知道如何寻找她无从推拒的借口。昨晚当我们离开那儿时她以非同寻常的激情攥紧我的手。在这所房子裂里或许感到苦恼。

这倒不稀奇。倘若我不是乐于观看这些矫揉造作的表演的话，我一刻也呆不下去。今天早上我收到她的一封信，她在信中大肆奚落订婚，这远远出乎我的意料。我亲吻了这封信，这是我从她那儿得到的信中最堪称珍贵的一封了。丝毫不错，我的克蒂丽娅，这正是我希望的方式。

这可真怪，东街竟有两家隔街相望的糖店。街左侧那一家的二楼住着一位少女或少妇。她通常总是坐在窗户边，隐在窗帘背后。窗帘是用很稀薄的料子缝就的，倘若你认识这姑娘或时常见到她，且有很好的眼力，你就可细细辨认她面容的细微之处；而如果你并不认识她或未曾看见过她，则你只能看到一个模糊的影子。我相当于后者；而一位年轻军官的情况属于前者，他每天午后来到附近，驻足向那个窗口眺望。我最初留意到这种美妙的通信联络方式还得益于那幅窗帘，除了那扇窗户外其余的窗子都没挂窗帘，而这个窗口的窗帘只拉上一半，这一迹象表明背后肯定坐着一位十分腼腆的人。一天上午我伫立在街对面那家糖果店的窗口，那正是十二点整。我丝毫没留意路上过往的行人，只是牢牢地盯着那幅窗帘，突然间窗帘背后模糊的影子动弹起来。一位女子的侧面头像呈现在旁边

的玻璃窗上，它正转向窗帘。随后这女子迅捷地极为友善地点点头，又把自己藏到了窗帘背后。

首先，我断定她与之打招呼的人是位男士，因她的招呼过于热情洋溢，决不像是她的女朋友所能激起的；其次，我断定她所招呼的这位男士一定来自另一个方向，如此她才能使自己所处的位置恰到好处，老远就能看到他，并且她甚至能在窗帘背后向他打招呼，……好，恰好在十二点，这幕爱情短剧中的男主角，我们风度翩翩的中尉终于登场了。现在我坐在这片糖果店里，店主住在这幢房子的楼下，二层被那位年轻女士占据了。中尉已经把自己的目光牢牢地拴在她身上。我的朋友，你可要当心，向二层楼姿态优雅地鞠躬可不是件轻而易举的事情。当然，他算得上是个漂亮人物——发育得很匀称，挺直的体态，俊美的形象，鹰勾鼻子，乌黑的头发，三角帽对他十分相称。不过还是出了点纰漏！一个人以一种姿势站得过久，膝盖就会情不自禁微微发抖。这给人造成的印象类似于牙痛病人的病牙留在嘴里过久。倘若他全副精力都用在眼睛上，集中注意力盯着楼上，他腿部的力量就会不支。请原谅，中尉，打断你朝上的眺望。我明白这十分无礼。这种凝视无法称作意味深长，确切地说是毫无意义，可是

却充满希望。不过这些希望显而易见过于强烈地都挤到他脑海里，以致他禁不住摇摇欲坠，用诗人形容阿格尼特的话，他摇摇晃晃，终于跌倒。这可太不幸了，倘若有人问及我，我会说他是个极为优秀的人，这一切绝不该发生。这实在是命该如此，因为照说一个男士要给一位女士留下骑士般的印象，他可绝不该倒下。要是他想做一名骑士，他就该以自己的行动去证明。当然从另一方面说，如果他只想以一个才华出众者的身份出现，那么这类倒下与否的事情就都变得无足轻重；他可以沉溺于自己的内心，也可以瘫倒在地；倘若他真的倒下了，那也没有什么值得注意的，……不过这一事件会给我的小姐留下什么印象呢？

不幸的是我无从做到同时出现于达达尼尔海峡的两岸。当然，我也可以在街对面安置一个熟人，不过一来我总是情愿亲自去观察，二来我无法确定将要发生的事情对我意味着什么，因此，最好还是不要伙伴，省得我还要花费许多时间去探听他到底知道些什么，使他也搅到事件中来。……说实话，我对我的好中尉已经疲于应付了。日复一日他着装整齐地光临。他的忠贞真让人望而生畏，这便是军人的品质吗？亲爱的先生，你怎么不带上武器？你蛮可以破

门而入，以暴力劫持这位少女。当然，倘若你是学生、是牧师自当别论，他们总是生活在希望之中。可是我还是宽恕你，因为连我都越来越喜欢她。她的确漂亮，她褐色的眼睛里流露出顽皮的神色。她期待你到来的时分平添了几分难以形容的妩媚。因此我猜想她想象力的禀赋肯定很高，而想象力正是美女的胭脂。

我的克蒂丽娅：

什么是渴望？语言和诗人们时常把它的韵脚与监牢联在一起。〔1〕多么荒诞无稽！好像只有囚犯才晓得渴望。而一旦人有了自由就不再渴望了。难道我获得自由以后就不再渴望了吗？我现在就是自由的，是的，像鸟儿般无拘无束，可难道我就没有渴望吗？不，当我走向你时我在渴望，当我离开你时我也在渴望。即便我就依偎在你身旁，我依旧如饥似渴地思念你。那么一个人是否对自己拥有的东西仍具渴望之情呢？回答是肯定的，当他想到转瞬间他会失去这一切时，渴望之情就会油然而生。我的渴望是一种永

〔1〕丹麦文渴望为Længsel，监牢则为Fængsel。

远的急切。只有当我在生活中经历了一切永恒，确信每时每刻你都属于我，我才会回到你身边与你在一起共同去经历一切永恒，连分分秒秒的分别都无法容忍，这时我才能消除渴望，充满信心地静静地厮守在你身旁。

你的约翰尼斯

我的克蒂丽娅：

门口有一辆小巧的马车，对我来说它足以容纳整个世界，因为它能容纳我们两人。车上套着两匹马，野性十足，桀傲不驯，犹如大自然的伟力，焦躁不安犹如我的激情，而精神飘逸犹如你的思绪。倘若你愿意，我将携你而去，我的克蒂丽娅。万事俱备，只欠你一声令下。你的命令会抖开疆绳，激发腾飞的欲望。我携你而去并非把你从这里带到那里，而是远离这尘世。骏马腾空，轿车飞奔，直上云霄，似乎在我们的头顶疾驰。风在我们耳边呼啸，我们穿过云层，飞奔向天际。是我们静静地坐着而世界在飞驰，还是我们无所畏惧地纵横驰骋？

你是否感到眩晕，我的克蒂丽娅？紧紧地抱住我，我镇定如恒。从精神方面来说，当一个人只想到一件事情时，他决不会头晕目眩，而我想到的只有你；从物理方面来说，当一个人的目光固定于一件物体时，他也决不会感到眼花缭乱，而我只注视着你。抱紧我，克蒂丽娅，即便这尘世飘逝，即便我们乘坐的这辆舒适的马车化为乌有，我们还是紧紧地相互偎抱，在和谐的天际漫游。

你的约翰尼斯

这可实在太过分了。只为等候亲爱的孩子夏洛特·哈恩，我的仆人竟等了六个小时，我自己也等了两小时，并且是在风雨交加之中。每逢星期三的两点至五点她总是去拜访她的老姑妈。今天正值我急于见到她时，她却没来。我为什么想要见她呢？因为她能引起我一种十分明确的情感。我向她鞠躬致意，她向我屈膝行礼，举止间流露出难以尽述的俗气，却又如此圣洁。她几乎停下来，似乎屈膝跪地，可又显得像要升入天际。当我注视着她时，我的心马上变得庄重、严肃，可是又充满了欲念。至于在其他方面这

个女孩丝毫引不起我的兴致。我所感兴趣的除了她的问候以外就一无所有了，即便她还要给予也是如此。她的问候在我心中产生了一种情绪，随后我就把这种情绪挥霍在克蒂丽娅身上，……不过我敢打赌，她一定从我们身边的什么地方悄悄溜过去了。要随时抓住年轻姑娘的踪迹不仅在喜剧中颇为不易，就是在实际生活中也困难重重，你需要眼观六路。山林女神卡蒂娅终身都以愚弄男人来取乐。她生活在森林中，诱惑那些爱她的人钻进森林最浓密的灌木丛中，而自己却悄然失踪。她也想愚弄贾纳斯，但结果却受到他的愚弄，因为在他的脑后也生着眼睛。

我信件的意图并未落空。它们即使未能增强她的性爱，起码还是增长了她的智慧。欲达到增强她性爱的目的，我得求助于便函而不是书信。伴随着她性爱的诞生，信件要写得越来越短，还要越来越侧重于性爱方面。但是为了避免她变得过于伤感或柔弱，在给予她以最堪珍贵的滋养之物的同时，还得以冷嘲热讽来锻炼她的情感。便函正可含糊间接地暗示这一切。一旦在她的心灵深处开始出现疑惑，我们的关系就破裂了。由于我的抗拒她心头会产生疑惑，犹如这都是她自己形成的思想，是她自己心灵

的搏动。而这正是我的意图。

我的克蒂丽娅，

这座城里的某处有这样一一个家庭，一个寡妇与她的三个女儿。两个小的在皇家烹饪学校学习烹饪。春季的一天下午大约五点钟，起居室的门微微开启，有人暗暗地向室内扫了一眼。室内除了一个坐在钢琴前弹琴的少女外别无他人。门半开着，如此一来就可以在门口倾听而又不被发觉。弹琴的人决非钢琴演奏家，否则的话门一定会紧紧关严。她弹奏的是一首瑞典歌曲，洋溢着转瞬即逝的青春与美丽。歌曲嘲弄着少女所拥有的青春和美貌；而少女的青春和美貌又讥笑着歌曲。少女与歌曲究竟孰是孰非？旋律宁静而又忧郁，犹如悲哀要充当这个问题的仲裁人。——不过悲哀却错了。青春与这些反思有什么关系？清晨与黄昏又有什么交情？忽而旋律又变得激昂战栗，共鸣的音键陷于一片混乱，彼此无法理解，——我的克蒂丽娅，为何如此狂暴！这激情又会导致

什么样的结局！

一件事情必须与我们相隔多久我们才能去回忆它？又必须经历多久我们记忆的渴念才会不再苦苦纠缠它？多数人在这方面有一个界限：事情离他们间隔太近，他们无法回忆，而事情离他们过于久远，他们又无从回忆。我却不知道有什么界限。对于昨天经历的事情，我可以把它提前一千年，而回忆起来又仿佛这件事昨天刚刚发生。

你的约翰尼斯

我的克蒂丽娅：

我有桩秘密要向你吐露，我的知心朋友。我还能向谁倾诉呢？向回声？它会出卖我。朝星辰？它们过于冷漠。对人们？他们无法理解。我只能向你倾诉，因为你懂得如何保守机密。有一个姑娘比我心灵中的梦幻更加美丽，比太阳的光辉还要明媚，比深不可测的海洋远为深沉，比翱翔的雄鹰越发骄傲，——有一位姑娘——啊！请你告诉我并听我说，我的秘密会溜进你的脑海。——我挚爱这位少女甚于

我的生命，因为她便是我的生命；我爱她更甚于我的一切愿望，因为她是她唯一的愿望；我爱她更甚于我的一切思绪，因为她是我唯一的思绪。我热烈地爱着她，更甚于阳光抚爱鲜花；我诚挚地爱着她，更甚于忧伤关切愁苦心灵中的秘密；我急切地爱着她，更甚于炽热的沙洲之渴望甘霖，——我温柔地依恋着她，更甚于母亲关切孩子的目光；我虔诚地爱恋她，更甚于对上帝祈祷的灵魂；我对她是如此的难舍难分，更甚于枝干依赖根须。——你脑海中思绪万千，头越来越沉重，渐渐垂落到你胸前，全靠你胸部支撑着，——我的克蒂丽娅！你完全理解我的心情，一丝一毫都没有忽略。难道我还要你用语言来保证吗？难道我还能怀疑你是否会保守秘密吗？我怎么会不信赖你？据说陷入可怕罪恶之中的人们彼此都保持缄默。我已向你吐露秘密，那是我的生命，是我生命的全部内容；你难道没有什么秘密要向我吐露，那无限绮丽的、那意味深长的、那纯净高洁的秘密，我之不会泄露这

个秘密犹如上帝的威势之不可动摇。

你的约翰尼斯

我的克蒂丽娅：

天低云垂——充满雨意的乌云布满了天空，仿佛热情洋溢的面孔上横亘着漆黑的眉毛；森林中的树木烦躁地俯仰起伏，仿佛在恶梦中辗转反侧。你藏在森林中躲避着我。在每株树背后我都看到与你相似的女子的倩影；我一走近，这身影就躲到下一株树背后。你难道就不肯在我面前现身吗？不肯把这些影子合而为一吗？我面前的一切都是一片混沌；树林中每棵树的轮廓都模糊不清，我看过去一切都成了雾蒙蒙的一片，与你相类似的女子的身影在雾海中时隐时现。我看不见你，你不断地在视线的波峰浪谷间出没，不过任何一个与你相似的身影都令我感到欣慰。你究竟在何方——是在你自身的丰富的统一之中，还是在我拥有的贫瘠的碎片之内？——爱你不也就是爱这大千世界吗？

你的约翰尼斯

倘若可能，确切地记载下我与克蒂丽娅的每次谈话也是桩颇有趣味的事情。不过毫无疑问这是件无能为力的事情；因为即使我有幸能记住我们之间交谈的每一句话，却依旧无从表达构成谈话灵魂的当时的氛围，无法表达令人惊诧的思想火花，无法表达使谈话获得生机的充溢的激情。我通常听其自然而不作什么准备，否则会妨碍交谈的自然气氛，恋人间的交谈更是如此。我一向只把我信件中的要点铭记在心间，它们在她心目中可能唤醒的情感常常呈现在我眼前。自然，我决不会去向她打听是否曾看过我的那些书信。我可以轻而易举地证明她的确读过那些信件。虽然我从未直接与她谈及上述信件，而只是在交谈中故弄玄虚，隐隐约约涉及到它们，一方面把某些印象深深地印在她的心灵之中，另一方面又把这些印象从她那儿抹掉，使她犹豫不决。如此一来她就会去反复读那些信件，得出新的印象。

她的内心世界正在发生变化。倘若此刻要我尝试着描绘她心灵的变化，我会说，她的心灵之胆大犹如有神力之助。她的眼神泄露了这一点。这是一种大胆的，几乎接近鲁莽的期待，似乎它时时企盼着并且时刻都准备着看到奇迹。犹如眼睛超越自身一样，她的眼光也超越

了当下呈现的一切而漫游于远方。这是一种大胆的、几乎接近鲁莽的期待，却并非满怀信心，因此这只是一种梦境和祈祷，而并非是荣耀与统御。她在自身之外寻觅着奇迹，祈祷着奇迹的降临，好像奇迹的出现不是出于她自身的力量。必须阻止这种情况的出现，要不然我就会过早地得到了驾御她的力量。昨天她还说起我的天性中有些帝王的成分。也许她会对之屈从，无论如何不能让这种情况发生。克蒂丽娅，我亲爱的克蒂丽娅，我的天性里确有帝王的成分；不过你却猜不到我所统治的是什么样的王国。那是疾风暴雨的情绪之国。像埃俄罗斯一样〔1〕，我把情绪的狂风深藏在我性格的深山之中，星移斗转，我将它们逐一释放出来。恭维能建立她的自尊；我与她之间的差异应当作适当的区分；必须让她承担起一切责任。必须小心翼翼地使用恭维。有些时候人应当对自己作出很高的估计，当然总还有更高的东西存在；而有些时候人又应当把自己摆得很低。当一个人追求精神生活时，前一种状态是得当的，而当一个人追求性爱时，后一种状态就更为适宜。她可欠我什

〔1〕埃俄罗斯是风神，他把风监禁在一个山洞中。见《奥德赛》。

么吗？根本谈不上。我愿她欠我情吗？丝毫不愿。这方面我可算是个行家，对于性爱我知之甚深，不会存这类愚蠢的念头。即便她真的感到有负于我，我也会竭尽全力打消她这一念头。并让我自己的如是之想沉入梦乡。就少女们错综复杂，宛若迷宫的内心世界而言，每个少女都可称得上是阿里阿德涅。^[1]她手里牵着那根能指引人们找到走出迷宫之路的丝线，不过她虽拥有这根丝线却并不清楚如何去使用它。

我的克蒂丽娅：

请开尊口——我一定服从。你的意愿就是命令，你的祈祷就是万能的符咒，你的每一个转瞬即逝的意愿对我都是一种恩赐。因为我并非作为一个奴隶外在地服从于你。当你下命令的时候，你的意愿在增长，我的幸福感也和它一起增长，我的灵魂已陷于一片混乱之中，只等着你一声令下。

你的约翰尼斯

[1] 阿里阿德涅以一团线帮助提修斯逃出迷宫。

我的克蒂丽娅：

你知道我很乐意与自己交谈。我发现我的相识之中最富情趣的是我自己。故而我时常担心最终我会失却谈话的主题；如今我不再担忧了，因为现在我有了你。过去，现在，乃至永远，我都与自己谈论着你，与最富情趣的人谈论着最富情趣的话题。——啊，我只能算一个颇有情趣的人，而你却是最富情趣的题材。

你的约翰尼斯

我的克蒂丽娅：

由于我只用很短暂的时间就爱上了你，以致你会猜测在这之前我或许还爱过其他人。有一种底稿，经验丰富的目光即刻就会在其上发现更为久远的手迹，不过随着时光的流逝这些手迹被愚蠢的无关紧要的涂抹所淹没了。使用化学方法便可以消除这些后来的涂鸦，而原始的手迹便会清晰鲜明地呈现出来。你的目光正是教我如何在自我中重新找到自己。健忘却抹去一切与你无关的记忆，这样我就会

追索回那无限古老而又年轻神圣的最初的手迹，终于我发现我对你的爱情如同我生命一样长久。

你的约翰尼斯

我的克蒂丽娅：

一个国家倘若陷于自相残杀，它又如何能巍然屹立？^[1]我自己倘若陷于内心的冲突，又如何得以生存？我内心的冲突何以产生？都是为了你，都是为了想到我与你相爱时心灵能得到憩息，不过我又如何能得到安宁呢？因为我内心冲突中的两种力量都力图向对方证明自己在爱情中最深沉、最忘情。如果我的冲突都是外在的，那并不会使我过于烦恼。一个人敢于爱上你或者敢于抑制他对你的爱，其罪过都同等严重；而我正是这样。我内心的这场冲突正销蚀着我，这是一种内心自我冲突的激情。

你的约翰尼斯

悄悄地离开吧，砍柴的小姑娘，隐没到树

[1] 《马可福音》第3章第24节。

丛之中；当你背起你的重负时，尽管柴禾压在你的肩头使你弯腰曲背，却自然地流露出你优雅的风姿。——如此优美的造物却担负着如此不堪承受的重担！你如同一位舞蹈家般展示着你优美的体态。纤细的腰肢，可爱的胸脯，当然尚未发育成熟，对此每个登记处的职员都会赞同。或许你会以为你的美丽不足挂齿，以为上流社会的女士远比你漂亮得多。噢，我的孩子！你根本不清楚世上有多少骗人的东西。不过你还是上路吧，肩负着重担走进那莽莽的丛林之中，你脚下的路程或许很长很长，要穿过田野、攀上蔚蓝色的山麓。也许你并不是砍柴的小姑娘，而是被魔法迷住的公主；你是魔鬼的奴隶，他残忍地驱使你到山林中去打柴。神话传说向来是如此说的；不然你为何走入丛林深处？倘若你真是砍柴的小姑娘，你一定会背着柴禾下山回家，从我身边经过，因为我就站在道路的另一边。如果你沿着诱人的蜿蜒曲折的小径深入森林中去，我的目光会找到你；掉头看看我，我的目光正追随你；不过要使我行动你却力不从心，没有什么欲望能驱使我。我平静地坐在栏杆上吸着烟。也许下一次我会与你同行。你微微侧过身来，你回头顾盼时的神采调皮极了；你的步态优雅大方、引人注目，——我知道，我知道

这条小径通向何方，通往沉寂的森林，通往丰富多彩的宁静安适。看哪，连天空也在怂恿你，它隐身于乌云之中，乌云渲染着森林的背景，犹如为我们悬挂了一幅其大无比的帷幕。——别了，漂亮的砍柴小姑娘，愿你万事如意。感谢你的好意，感谢这美好的时刻、美好的情感，它虽未强烈到足以使我离开我稳稳地坐定的栏杆，但它却足以丰富我内心的情感。

雅各与拉班成交时，有关雅各的报酬他们是如此商定的：雅各看管白羊，他服务的酬劳是生下来的有环纹、有花斑的小羊羔就归他。于是雅各把带有斑纹的树枝抛进水中，让羊群瞅着它们。——我也是这样让自己在四处出现，使克蒂丽娅不断地看到我。在她看来这似乎全出于我这方面的殷勤，可私下里我十分清楚，她的心目中已丧失对其他一切事物的兴致，在她内心深处正滋长起一种精神性欲念，致使她在每个地方都只会看到我。

我的克蒂丽娅：

我怎么能将你遗忘？难道我的爱只是件纪念品？即便时间要将一切痕迹都擦拭干净，甚至将记忆本身也抹

去，我与你的联系仍会继续存在，我仍会把你铭记在心。如果我当真将你忘却，我还能记住些什么？为了将你铭记在心，我甚至将自己遗忘；倘若我忘却了你，我就会记起自己，然而就在我记起自己的那瞬间，你又会重新浮上我的心头。假如我真将你遗忘了，那将会发生什么事情啊！有一幅属于古代的描绘阿里阿德涅的图画。她从床上一跃而起，热切地凝视着一条渐渐远去的张满风帆的船。她身旁站着丘比特，手中执着一张松了弓弦的弓，正拭干眼中的泪水。阿里阿德涅身后还站着—一个生翅膀、着头盔的女子。通常都认为这个形象代表的是复仇女神。现在你想象—下这幅图画，再设想对它作—点小小的改动：丘比特未曾流泪，他微笑着张开弓。复仇女神也并非无所事事地站在旁边，她也拉开她的弓。在这幅画中我们可以看到船上活跃着一个男子的身影，他紧张地忙碌着。我们断定那是提修斯。不过在我们这幅画面上这个人并非如此活跃。他立在船尾，急切地向船后瞭望，他伸

出双臂，他已有所悔悟，确切地说是他的疯狂已经痊愈，但船却载着他渐渐远去。我的疯狂不会减损你的秀美，销蚀你的胜利。但丘比特与复仇女神却双双瞄准了他，两枝箭双双脱弦而去，他们瞄得极为准确，你可以看到，你也知道他们双双射中了他心脏的同一部位，这象征着他的爱情就是复仇。

你的约翰尼斯

我的克蒂丽娅：

人们说我与自己相爱，我毫不惊奇；既然我只是爱你，他们又如何能觉察出我在恋爱？为什么人们会说我与自己相爱？因为我与你相爱，因为我真挚地爱着你，只爱你一个人，爱属于你的每件东西，所以我也爱上了自己，则我也中断了对自己的爱。于是按世俗的眼光来看是极端自私的表现，在你涉世未深的眼里便成了纯粹的爱情的表露；按世俗的眼光看来最平庸的自我保护，在你圣洁的眼里就成了充满激情的自我毁灭。

你的约翰尼斯

我曾极为担心克蒂丽娅成长的全过程可能需要花费过于漫长的时光。可是我注意到她是如此地大踏步前进，以至于为了让她保持适度的注意力，必须调动一切事物。不能让她过早地心醉神迷，即在事先要有所准备。

两个人相爱时，他们不会在大街上漫步。只有结了婚的夫妇才会沿着皇家大道的街心缓缓而行。倘若恋人们从尼德堡漫步而来，他们决不肯走傍着埃斯罗湖的那条小径，尽管那只是一条狩猎的小路，但那毕竟是别人开辟的，而恋人们宁肯自己踏出一条路来。他们深深地钻进格里布森林。当他们手挽手漫游时，他们增进了彼此的了解，那些依稀朦胧的往事，无论是可笑的，还是痛苦的都变得澄澈透明。恋人们并不是疑心有旁人在场。——于是，这棵美丽的山毛榉便成为你们爱情的见证；在它的树冠下面，你们头一回彼此倾诉爱慕。你们清晰地回忆起了每件往事：你们头一回见面，头一回在跳舞时紧握住对方的手，头一回在清晨时分彼此分手，那时你们心中不存任何杂念，也不需要对方作任何承诺。倾听这些爱情的表白十分引人入胜，他们双双跪在树下，互相起誓，永远忠于神圣的爱情，然后以第一次亲吻在誓约

上盖上封印。这些充溢的情感应该用于克蒂丽娅身上，……于是这棵山毛榉便成为见证。的确，树是个适当的见证，但这还不够。你们认为天也是个见证，不过别无一物的天空是个极端抽象的理念。然而，这里确实还有一个见证，——我是否应该挺身而出，让他们知道我就在现场？不行，他们或许会认出我，那会把这场游戏弄得一团糟。那么我是否该在他们离开时站起来让他们知道当时有人在场？不，这也并非明智之举。我要以沉默掩盖这个秘密，这个秘密我想保持多久就保持多久，这样一来，他们就落入了我的手中，需要的时候我就可以把他们拆开。我暗中偷听了他们的秘密，但他们会以为我只能从他们俩人那里得到这个秘密，——既然不是从她那里，——那么就只有他会告诉我了，——这可实在可恶之极！妙极了！这当然近于恶毒，但我们走着瞧，当我以正常的途径无法对她产生深切的影响，而又别无良策时，我宁愿出此下策。

我的克蒂丽娅：

我一贫如洗——你就是我的财富；我陷于黑暗——你就是我的光明。
我一无所有，一无所求。我怎么可能

拥有任何事物？说一个人能拥有财富，又说他连自己都无法拥有，显而易见是个矛盾。我像稚童般快乐，因为他不可能也不应该拥有任何东西。我一无所有，我只是属于你；我不是自己，我不再属于自己，为的是使自己成为你的。

你的约翰尼斯

我的克蒂丽娅：

“我的”这个词表示什么意思？并非是指属于我的东西，而是指我所从属于的那个东西，是指包容了我全部存在的那个东西，它属于我是就我从属于它而言。我的上帝并非指上帝属于我，而是我皈依于上帝，同样，当我说我的祖国、我的家庭、我的冲动、我的渴求、我的希望时也是同样道理。倘若迄今为止还未曾有过不朽，那么我属于你这一意念将冲破大自然惯常的循环过程。

你的约翰尼斯

我的克蒂丽娅：

我是何物？是盼望你凯旋的马前

卒；是将你轻轻托起，使你轻盈而又优雅地跃入空中的舞伴；是你飞翔时休憩你疲倦了的身躯的一方草坪；是令人迷醉的女高音之下隐约可闻的低声部，衬托高音的激越。——我是何物？我是攫住你在地面的地球引力。那么我究竟是何物？我是躯体、团块、泥土、尘埃以及灰烬，——而你，我的克蒂丽娅，你则是灵魂，是精神。

你的约翰尼斯

我的克蒂丽娅：

爱情便是一切。因此，在恋爱者的目光中一切事物都失却了它自身的含义，只留下爱情赋予它们的解释。如果一个未婚夫发觉自己已喜欢另一个姑娘，他很可能像罪犯一样木然，而未婚妻则会大发雷霆。而你则正相反，我相信，你会把这种坦白视作忠诚的举动，因为你清楚我丝毫没有可能去爱上另一位姑娘；我对你的爱使我整个生命布满了阳光。所以，我之关切其他女孩子并非要证明自己只爱你而不爱她，——那就过于放肆了；而是

因为我的全部灵魂都充斥了你，生命向我揭示了另一层含义。我的灵魂成为关于你的神话。

你的约翰尼斯

我的克蒂丽娅：

我的爱情销蚀着我。只留下我的声音，这声音也爱恋着你，它到处向你窃窃私语：我爱你。^[1]噢！听着这声音是否令你厌倦？它到处环绕着你；我深刻反思的心灵以千姿百态变幻不定的形式环绕着你，拥抱你纯洁、深沉的生命。

你的约翰尼斯

我的克蒂丽娅：

有这样一个古老传说，一条河流爱上了一位少女。我的心灵就像这条河流般爱上了你。它时而宁静地流淌，深切而又清晰地辉映着你的身影；时而它自以为已擒住你的身影，于是鼓起波浪阻止你逃逸；时而水面泛起轻

[1] 仙女艾可因为对纳西修斯的单相思而容颜憔悴，直至仅留下声音。

柔的涟漪，戏弄着你的身影；时而它
失却你的身影，于是它的激流由于失
望而泛出黑色，——这便是我的灵魂，
就像那条爱上你的河流。

你的约翰尼斯

说实话：即便不用非凡生动的想象力也可以想象出比这更安逸、更合适、更舒坦的交通工具，乘坐一辆运煤的雪橇出游实在是桩令人难以置信的事情——当然事到临头你也只好怀着感激的心情接受下来。你出门散步走上大路；你独自乘上一辆马车，行驶了一里未遇到一个人；又走了一里，还是一路顺风；你安宁沉静、无忧无虑；乘坐在马车上风景确实比步行更为怡人；你差不多走了三里，——此刻又有谁能预料到在距哥本哈根如此遥远的地方会遇到什么人呢？你可以断定这个人是来自哥本哈根而不是来自乡间；他风度洒脱，精明强干，机警敏锐，脸上浮着讥嘲的微笑。噢，我亲爱的姑娘，你坐的地方可不太舒服，你看起来好像坐在一个盘子里，车厢太小几乎没有地方容得下你的双脚。——不过这都是你自己的过错。我的马车完全听凭你支配；如果坐在我身边不让你感到为难的话，我大胆向你奉献一个更为舒适的

位置。倘若你觉得坐在我身边不便的话，我将把整部马车都奉献给你，我自己则坐在御者的位置上送你到你要去的地方，并以得到你的允许为荣。——那顶草帽很难挡住那些射向你的目光，即便你低下头也无济于事，我依旧能赞赏你姣好的面容。——那个农夫向我鞠躬致敬没有打扰你吧？不过农夫向一位高贵的绅士鞠躬致意是件天经地义的事情，——你不必顾虑这些。这里有个酒馆，确切说，是一个驿站，赶煤橇的农夫是绝不会疏于在此朝圣的，我会在这儿照看他。我有一件非同寻常的礼品足以取悦农夫。噢！但愿我也有足够的幸运能取悦于你。他无法拒绝我的礼品，只要他一接受这礼品，他就无法抗拒它的力量。即便我无能为力，我的仆人还可以代劳。——农夫已走进酒馆，把你独自留在车站的车厢里。——只有上帝知道这少女是谁。她或许是一个中产阶级家庭的小姐，也可能是教区牧师的女儿。果真如此的话，她可是非同寻常的漂亮，穿着也很别致。牧师或许过着优裕的生活。我突然想到她或许是个贵族小姐，厌倦了乘坐马车而想到乡间作一番徒步旅行，冒一点小小的风险。这完全可能，这类事情时常听说，——农夫一无所知：他是个嗜酒如命的蠢汉，当然是这样，就让他喝吧，这个

白痴，他就得意这个。

不过我看到了什么？丝毫不错正是杰斯帕森小姐，批发商的女儿。上帝保佑，我们彼此认识。我曾在宽街碰到她一回。她正乘车回去，却无法把车窗关好，我戴上眼镜，幸灾乐祸地看了半天热闹。车厢里因为塞满了许多她无法挪动的东西而显得拥挤不堪；她似乎又羞于高声喊人帮忙。她眼前的状况同样糟糕。我们两个看来是命里注定要碰到一起。她是个颇为浪漫的小姑娘，可以肯定她是一个人偷跑出来的。——我的仆人和赶煤橇的车夫过来了，那农夫烂醉如泥，真令人作呕。这些橇夫们可谓极端堕落了，唉，真是的！可还有比橇夫们更糟糕的人呢。——怎么样，现在你不得不坐我的马车了吧。你拒绝了我的邀请，这一来你就必须自己驾御马车了，这倒颇为浪漫。你硬说自己精于此道，可你骗不了我。对你的狡诈我看得一清二楚，当你朝前驶了一小段以后，你就会跳下车，轻而易举地在树林中找到一个藏身之处。——我的马必须备上鞍子，我要骑在马上追随着你。——瞧，我已准备停当，现在你可不必担心任何偷袭，——不必如此担心，不然我马上回去了。我不过是让你受点惊以便趁此机会给你的国色天香添点光彩。你绝对料不到你的车夫酩酊大

醉都是出于我的精心策划，我不会对你有丝毫非礼。一切都会安然无恙的，我会让这件事发生喜剧性转折，使你以后想起这个故事就忍俊不禁。我只不过想和你开个玩笑罢了，绝不要以为我打算让姑娘丧失警惕以便乘虚而入。我一向崇尚自由，无论什么东西凡不能自由地属于我，我绝不沾惹，——“你自己可以看出，你无法以这种方式继续你的旅行。我打算去狩猎，所以我骑着马。我的准备就绪的马车就停在酒店，如果你愿意的话，它随后就到，可以把你载到你要去的地点。不巧，我没有随侍左右的荣幸。因为我有个狩猎的约会，无法违约。”——恰恰相反，你接受了，一切事情也就迎刃而解。现在你可以不必为又碰见我而受窘，起码不会更窘。这件事会给你一点乐趣，你会微微一笑，并稍稍想到我。我别无他求，这似乎不值什么，不过于我足矣。这是个开头，开头我总是分外卖力。

昨晚她姑妈召集了一个小型聚会。我知道克蒂丽娅会随身携带她的小编织袋，于是我在里面放了一张便条。她不小心遗落了，又把它拾起来，读了一遍，脸上的神色既困窘万分又若有所思。绝不能坐失良机。它会带来难以置信的好处。便条本身并没有什么特殊的内容，

不过她在此情此景中卒读一遍，其含义就格外意味深长，她找不到机会与我交谈；我早有安排，——护送一位小姐回家。这一来克蒂丽娅无计可施只好等到今天。我一向显得关怀倍至，最好让这个印象深入她心灵深处。这样我就有了优势，我时时在她心中，事事使她吃惊。

爱情自有它的辩证法。我曾爱过一位少女。去年夏季在德累斯顿的戏院里，我看到一位女演员与她惊人地相像。于是我十分高兴地与她结识；随即我发现她们并不十分相像。今天我在街上碰到一位姑娘，她使我想起那位女演员，这个故事可以照你喜欢的那样延长下去。

我的思绪处处都围绕着克蒂丽娅，我让它们犹如守护天使般地环绕着她。就像维纳斯乘坐在她那辆由鸽子曳引的车上，克蒂丽娅也乘坐在她的凯旋之车上，我以我的思想像鸟雀般曳她前行。她兴高彩烈地坐在车上，像稚童般富有，如女神般声威显赫；我伴在她身边漫步前行。少女的确永远是大自然的杰作，是整个生命世界的杰作，对此，没有人比我知道得更清楚。唯一的遗憾是这份荣耀转瞬即逝。她对我微笑，向我招手，召唤着我，宛如其是我的姊妹。但

一个眼神却泄露了她是我的爱人。

情人相处可以有不同的姿势。克蒂丽娅取得了长足的进步，她坐在我的膝上，她柔软温暖的手臂搂住我的脖颈，她依偎在我的胸前，极为轻盈，仿佛失却了体重；她轻柔的身躯几乎没有触到我；她环绕着我的身姿优雅宛如鲜花，舒展好似丝带。她的眼睛深藏在睫毛背后，她的胸脯如同白雪般使人目眩神迷，又如此的光滑，以致我的目光几乎无法在上面留驻，要不是她的胸脯起伏，我的眼光就会滑落。这激动不安意味着什么？是爱情？也许。这或许是爱的预感，是爱的梦幻。但这爱情尚缺乏活力。她小心翼翼地拥抱着我，如同美丽的云朵，宛若偶然的轻风轻柔地抚爱着花朵；她吻我如天空亲吻大海般平静，似露珠亲吻花瓣般轻柔，像海洋亲吻月影般庄重。

迄今为止我还把她的热情称作天真纯朴之情。一旦转折来临，我就连忙退却，那时她就会使尽浑身的解数以便吸引住我。要想做到这一点除了使用性爱这一方式之外，她别无招数，但此刻的性爱却需要更热烈的程度。性爱成了她手中舞动着对付我的武器。而我则报之以激情。她为自己而战，因为她清楚我拥有爱情；她

为自己而战以便征服我。她在自己心灵深处逐渐萌发出一种更高形态的性爱。往日我燃起她的激情引导她揣度到性爱，如今我以冷静帮助她理解性爱，不过这种方式的要点是让她自以为是自己在发现这一切。这样她会试图出奇制胜地征服我；她会以为是她的果敢胜过我，从而赢得了我。于是她的激情愈加明确、饱满、真切而无可更改；她的亲吻更加全心全意，她的拥抱更加坚定有力，——在我的怀抱中她寻求着自由，我把她抱得越紧，她找到的自由便越是真切。婚约被冲破了，在此事发生之际她需要稍事休憩，以避免这狂野的发作招致不体面的结果。然后她再次聚集起她的激情，她终于是我的了。

在使人难以忘怀的爱德华时期我曾间接地为她选择阅读的书籍，而如今我则直接地为她挑选。我为她提供着我以为对她精神最为有益的食物：神话与童话故事。自然，在这上头与在其他任何事物上一样她享有自由。而我则是尽引导之责，把美好的一切从她心中引导出来。倘若一开始她心中缺乏萌芽，我就没法预先培植。

夏日女仆们纷纷到鹿园去，其实那里所提供的乐趣实在贫乏已极。她们一年中也只能去一次，所以总感到该庆祝一番。于是她们戴上

帽子，系上围巾，以各种方式把自己装点得格外丑陋。她们的娱乐是粗野的、不体面的、淫荡的。既然如此，我宁可去弗雷德里克斯堡公园。她们通常在星期日下午去那儿，我也是如此。这里的一切都是温文有礼而又大方得体。欢乐也属较为宁静、优雅的类型。说实在的，对女仆缺乏欣赏能力的人可吃了不少亏。她们成群结队地集合在一起时，堪称是丹麦最美丽、最壮观的队伍。如果我是国王，我知道我该如何行事——我绝不会有兴致去检阅军队。如果我是市参议员，我就会鼓动成立一个委员会，明确其职责是尽一切可能的方式，或指导，或规劝、告诫，或适当的奖励，去促使佣人阶层的姑娘们精心细致地将自己妆扮得漂亮起来。为什么要把美丽这样白白地糟蹋掉？为什么要让生命默默地流逝而丝毫不加以注意？起码每星期让她显示一次令人愉悦的形象吧！不过首先我们得有一点鉴赏力和立点规矩。女仆不应打扮成上流社会仕女的模样。就此而论，我完全赞同波利蒂文报纸的观点，不过这家可敬的报纸所指出的理由则完全是荒诞无稽的。〔1〕我们能期待女佣阶层成熟吗？这种情况难道不能转过来对

〔1〕 1837年出版的波利蒂文报曾刊文讽刺女仆们妆扮得如同贵妇人。

我们自己的女儿产生有益的影响吗？或者，我为丹麦所描绘的这个堪称举世无双的未来过于大胆了些。倘若我有幸活到那个黄金时代的来临，^[1]我会问心无愧地花费一整天时间游遍大街小巷，饱享眼福。我的思绪是多么热情，多么果敢，多么大胆，多么富于爱国热忱！不过我还得记起我现在所在之处是弗雷德里克斯堡公园，星期天午后女仆们来到这里，我也如此。

首先来到的是乡村的少女们，她们与情人们手挽着手；或者是另一番格局，所有的少女们手挽着手走在前面，而所有的小伙子们则尾随其后；也可以再有一种格局，两个少女与一个小伙子走在一起。这一大群人构成这样一个场面：在亭子前面的大广场中，他们通常三三两两或站或坐聚集在大树下。他们健康、强壮，不过他们衣着的色彩与肤色两者的对比有些过于强烈。现在过来的是日德兰半岛和菲英岛的少女，她们高大丰满，体格略嫌粗壮而服饰却略欠修饰。委员会在此会大有作为。此处也不乏博恩霍尔姆岛的典型：机灵的厨娘，她们既骄傲又严肃，却不好接近，无论在厨房还是在

[1] “举世无双”和“黄金时代”都是格朗维克(Grundvig)主教喜爱的用语，此处用于挖苦他。格朗维克主教常用“鹰眼”预见到即将来临的“举世无双”的“黄金时代”。

弗雷德里克斯堡公园都是如此；她们的到场形成了更为鲜明的对比，没有她们我会觉得是个缺憾，不过和他们在一起又令我索然无味。

现在过来的是主力部队，尼博德的姑娘们。她们高矮适中，有着丰满浑圆的身段，娇嫩的肌肤，显得兴高采烈，机灵敏捷，伶牙利齿，略略卖弄些风情。最为醒目的是她们不戴帽子，她们的装束完全可以与仕女们媲美，不过有两件事使她们判然分明：她们不披围巾却披一方大手帕，不戴帽子，至多戴一顶俏皮的小帽；她们更喜欢光着头，……噢，你好，玛丽，想不到在这儿碰上你，上次见面至今可有些日子了。你还在议员先生家做事吧？“是的。”那可是个好去处，不是吗？“是的”。不过你怎么独自出来呢，怎么没人陪伴你呢，你的爱人呢，也许他今天抽不出空，也许你正在等他？——什么，你还没订婚？这怎么可能！哥本哈根最标致的姑娘，在议员先生家做事的姑娘，所有女仆们的荣耀，所有女仆们的典范，又懂得如何把自己装束得既简朴雅致，还有……又华丽大方。你手中捏着的小手绢多么精致秀丽呵，是品质精良的麻纱织就的，……瞧，边缘还绣着花；我敢打赌它起码值十马克，……我敢说许多仕女们都没有这么好的手绢，……法国手套……丝绸阳伞……

而这样的姑娘竟尚未订婚，……为什么，这太过荒谬绝伦。倘若我没记错，詹斯不是有意于你吗，你知道我指的是谁，詹斯，那个住在三楼的百货商詹斯，……我想我没说错吧，……怎么，那么说你们没有订婚？詹斯可是个不错的家伙，他境况不错，过段时间借助议员先生的影响，他可以当上警察或消防队员，他可确实是个挺不错的对象，……我担心大概是你出了错，你也许对他太厉害了吧。……“不，我发现詹斯以前曾和一个女孩子订过婚，他对那个女孩子很不好。”……噢，噢，谁会想到詹斯会是那么个无赖，……这些卫士，……唉，这些卫士，这些人都太不可靠。……当然你是对的，像你这样非常美好的姑娘当然不能轻易许人，……我敢担保，用不了多久你一定会找到一个如意郎君。……朱莉安娜小姐可好？我好久没见到她了。好心的玛丽，你能不能发发善心帮帮我，告诉我一点她的消息，……独自陷入爱情是不幸的，一个人应该对别人有些同情心，……这里过往的人太多，……许多话我不便对你说；我担心可能会有人暗中监视，……就听我说几句，可爱的玛丽。……这里可以在树荫下散步，树木交错隐藏着我们，把我们与旁人隔开，此处我们看不到人迹，听不到人声，只有远处传来轻柔的音乐，……只

有在这里我才敢吐露我的秘密。……倘若事情没发展到如此地步，倘若詹斯不是这么个坏家伙，你会和他一起手挽手地在这儿漫步，聆听着美妙的音乐，你会沉浸在更大的快乐之中。……为什么这样激动？忘掉詹斯吧，……你为什么对我这么不公平，……你想我为什么到这儿来？……我来是为了遇见你，……我到议员家去也是为了见到你，……你一定已留意到，……只要有机会我每次总要穿过厨房，……你必须成为我的，……结婚预告将从教堂布道坛上宣布出去，……明天晚上我会向你解释一切。后楼梯上靠左边的门，在厨房的正对面……再会，我可爱的玛丽，不要让任何人知道你在这儿碰到我，与我谈话，你掌握了我的秘密。……她真是个标致的姑娘，真可以在她身上下下功夫。——一旦我把脚印留在她的寝室，我自己就宣布了结婚预告，我向来认为应当发展美妙的希腊式的自我服务，尤其致力于使教士成为多余的累赘。

倘若克蒂丽娅收到我的信时我能站在她背后那该是件多么有趣的事情啊。那样一来我就可以轻而易举地发现她的性爱究竟发展到什么地步。大体上说，信给少女们以强烈印象，所以信件的价值是很大的；僵死的信件常常比生

动的语言产生更为巨大的影响；信件是一种极神秘的交流方式。你是情势的主宰，你不会由于其他人在场而感到任何压力，我相信年轻姑娘大都宁肯与自己的理想一道单独相处，尤其是在一些特殊的时分，特别是在理想对他施以强烈影响的时刻。即便她在自己心爱的对象身上看到了极其完美的理想的体现，她间或还会感到可以在理想中发现无限广阔的天地，而这正是在现实中难以寻觅的。给她以上述巨大的补偿是极其必要的；不过使用这些补偿要小心翼翼，以便使她在返回现实之际不但没有变得过于脆弱，反而更为坚强。而欲达此目的，信件是不可或缺的，在这一神圣时刻，尽管写信的人不在身边，但精神却已降临。当她想到信是出自真实的人之手，这就又使她轻而易举地返回到现实中来。

我已开始对克蒂丽娅心怀忌妒。真该死，一点不错！不过从另一个角度又并非如此！因为在我看来尽管在与别人的竞争中我胜了，赢得了她，但如果她的天性已被扰乱，不尽如我意——那么我就会放弃她。

有位古代哲学家曾经说过，倘若一个人把

他的全部经验都确切地记录下来，即便他对主体一无所知，他也是一个哲学家。如今我与订婚者同盟建立比较密切的联系为时已久。这类联系必定会产生某种成果。我打算收集这些材料编成一本书，名曰《接吻论》，把它奉献给所有温柔的恋人们。在这方面居然从未有过一本著作，这实在不可思议。因此，倘若由我来完成这桩功业，也算填补了人们长期以来的一种需求。文献作品中缺乏这方面著作是否该归咎于哲学家们漠视这类事情，或者是他们对这类事情缺乏了解？——我倒是可以随时提供一些建议。尽善尽美的接吻需要一个男子与一个姑娘参与。两个男子间的吻是索然无味的，——更糟糕的是这令人作呕。——另外，我以为男子去亲吻姑娘要比姑娘去亲吻男子更为接近理想。随着时光的流逝，两人的关系日趋冷淡，则接吻也就失去了它丰富的含义。已婚的人们在家庭生活中的接吻便是如此，像碰一块擦嘴巾那样已婚男女彼此轻描淡写地碰一下嘴唇，就像人们礼节性地咕哝一声谢谢，“很好，妈妈”。——倘若年龄差别过于悬殊，接吻也没什么意思。我记得某省有一所女子中学，高年级学生中有一句奇特的口头禅“吻吻法官”，这不过是开玩笑的意思。它的起因是这样的，学校的女校长

家里住着她的一位表兄，年事已高，曾任过法官，常利用年龄上的便利去亲吻那些年轻的女孩子。——吻应当是鲜明的激情的流露。一双孪生兄弟彼此接吻算不上真正的吻，圣诞节游戏期间的接吻也是这样，还包括偷来的吻。在接吻所要表达的情感并不存在的时候，接吻不过是一种一钱不值的象征性行为，而这种情感只有在特定的状态中才能出现。

倘若有人想对接吻作一个分类，那么他首先应该考虑出几条分类的原则。可以按照接吻发出的声音分类。要记录我对接吻的所有观察，语言的词汇是无能为力的。我敢断定世界上一切语言都无法提供充足的象声词来形容我在叔叔的房子里所听到的种种声音。这声音时而像双掌相击，时而如游蛇嘶鸣，时而如杯盘落地，时而如爆竹开花，时而低沉，时而清脆，时而重浊，时而尖利，凡此种种不一而足。也可以按接吻的接触方式来分类，有亲密无间的吻，有蜻蜓点水的吻，还有缠绵悱恻的吻。还可以参照时间因素来分类，有简短的吻，有冗长的吻。参照时间因素还可以另辟蹊径，这才是我的兴趣之所在。初吻与以后一切吻都判然不同。它是其他分类中包含的一切吻都无可比拟的；它与声音、接触、时间等等都不相干。总之初吻与其

他所有的吻在本质上都是截然不同的，只有为数不多的人考虑到这一点；倘若只有一个人想到这件事，那真是件万分遗憾的事情。

我的克蒂丽娅：

所罗门说，一个善意的回答恰如一个甜蜜的吻。你知道我一向拙于提出问题，并几乎因此而招致他人的责难。这是因为人们无法理解我的问题；而你，只有你能懂得我的问题，只有你才知道如何给以一个善意的回答；因为一个善意的回答恰如一个甜蜜的吻，所罗门作如是说。

你的约翰尼斯

精神之爱与肉体之爱是经纬分明的。迄今为止我在克蒂丽娅身上主要是尝试着发展精神之爱。现在我肉体的存在决不能再只是情感的陪伴者，而要担当诱惑者的任务。这些日子我一直在作着准备，阅读柏拉图所著《斐德罗篇》中著名的涉及爱情的段落。这把我整个生命都激发起来，这是一段精彩的序曲。柏拉图真是深得爱情真谛。

我的克蒂丽娅：

一个罗马人在形容一个聚精会神的信徒时说，他就悬在大师的嘴边。对爱情来说，每件事物都是象征，而象征又可以转化为现实。难道我不正是一个孜孜不倦、聚精会神的信徒吗？但你却无论如何不置一词！

你的约翰尼斯

倘若是别的什么人而不是我在引导这个发展过程，他或许过于精明而不让自己沦为被引导者。如果我在新加入订婚者行列的人中找一个出来向他请教，他会摆出勇敢的恋爱者的架势，目空一切地宣称：“我想在这些爱情的领域中寻觅一些有力的词语，使那些恋爱者可以倾吐他们的爱情，可这都归于徒然。”对此我会作如是的答案，我很高兴你的努力落空；因为言词根本不能算作爱情本质范围以内的东西，甚至连爱情的情趣都算不上。爱情的内容是如此丰富，言词无法使之满足；爱情的情境是如此广阔，言词无法使之充实。爱情是沉默的、宁静的、有鲜明的轮廓，犹如门农塑像的音乐般善于辞令。〔1〕

〔1〕 这是指尼罗河畔的一座巨大的雕像，早晨太阳升起，阳光落在它身上，就会发出音乐。

爱神厄洛斯以手势示意而不诉诸言词，即便他开口，至多也只不过是些神秘的暗示，象征性的音乐。性爱的境界向来既是立体化的，又是形象化的；而两个聚在一起相互谈论爱情的人，则既非是立体化的，又非是形象化的。大多数的订婚者总是始于这类琐琐碎碎的闲聊，而这又构成与他们日后饶舌的婚姻的联系线索。这些琐琐碎碎的闲聊使他们日后的婚姻绝不缺少奥维德所说的嫁妆，“妻子的嫁妆是争吵”。

如果要想说话，总有充足的谈资供你去说，男人总是愿意聊天，因此他总是被维纳斯腰带的魔力所蛊惑，她以甜蜜的谄媚、奉承欺哄男人们。

这倒并不意味爱神厄洛斯是默不作声的，或者出于性爱的交谈是不妥当的，这只是说交谈本身就应该是性爱，而不应当流于对生活前途的谆谆探讨，以及诸如此类的东西。交谈应被看作是性爱行为的延续，是一种消遣，而不是爱情的最高境界。这些交谈就其性质而言是颇为神圣的，与年轻的少女交谈从未使我厌倦。我的意思是与某一特定的姑娘交谈会使我厌烦，而同少女交谈本身则永远不会令我厌倦，这就正如我之不可能厌倦呼吸一样。交谈的本质特性在于它的蓬勃的生机。交谈必须立足于现实，不

去确定目标，以随意性为其运动的法则，这种交谈像雏菊般丰富多彩，可爱迷人，是永恒欢乐之源。

我的克蒂丽娅：

“我的——你的”这两个词像两个括弧般把我的书信的内容越挤越少。不知你留意没有，这两个括弧之间的距离日益缩短。噢，我的克蒂丽娅！两个括弧之间越是空旷，则越是意味深长，这该是多么奇妙啊。

你的约翰尼斯

我的克蒂丽娅：

拥抱难道不正是手臂的呼唤吗？

你的约翰尼斯

克蒂丽娅总是保持沉默，这使我高兴。她有很深沉的女子的天性，所以不致以元音来讨嫌，而这正是女性所特有的说话方式，当男子碰到这种情况且无法回避时，他就不得不或在前面或在后面添加辅音。不过，有时一个简短的词就流露出她心中包容的丰富内容，于是我就为之提供帮助。这犹如一个人以稚嫩的手粗略地

勾画着草图，而背后站着的人却从中引出许多完美、鲜明的东西。尽管她为之惊诧万分，然而这确乎是她自身中的东西。我就这样凝视着她、留意着她任何一点漫不经心的言词，随口说出的话语。当我把这些奉还给她时，这些话都变得更加意味深长，变得使她似乎明瞭，又似乎不清楚。

今天，我们参加了一个晚会。我们没有与任何人交谈。当我们正要离席时，一个侍者走了进来，并通知克蒂丽娅有个信差要和她说句话。这个信差是我差遣的，他送来的信与我在餐桌上的一番议论暗暗相合。我事先安排好把这番议论插入餐桌上的谈话之中，使克蒂丽娅即便坐得离我颇远仍能听得分明，却又会曲解这番议论。这封信就是对此番做作的评论。倘若我不幸没机会在交谈中插入这个插曲，那我就会找个适当的时机收回这封信。现在当她回到她房间时，她就不得不撒一个无伤大雅的小谎。这类事情强化了爱的神秘，没有这些她就不能沿着给她指定的方向不断进步。

我的克蒂丽娅：

你是否相信人把头枕在仙女的小丘上，他就会在睡梦中见到仙女的倩影？我对此一无所知，不过我却知道

当我把头依偎在你的胸前，不闭上眼睛而透过眼帘悄悄向上窥视，我会看到天使的脸庞。不知你是否相信把头枕在仙女的小丘上的人能够安然入睡？我可丝毫不信：我知道我把头依偎在你胸前时，我过于激动以致无法闭上眼睛进入梦乡。

你的约翰尼斯

骰子掷定了。现在变化来临了。今天我与她呆在一起，却被一直纠缠着我的念头弄得形驻神离。我对她视若无睹，听而不闻。那个念头极富趣味，也颇吸引她。以冷酷地对待她来开始这个新的行动计划将是错误的。如今我离开了她，那个念头也不再使她感兴趣，她随即就会觉察到我与往日判若两人。在她觉察到这个改变的同时会把自己弄得痛苦不堪；这个过程很缓慢但对她却十分重要。她无法马上发作，这样一来，当发作的时机来临时，她已顾虑多端，而一时找不到适当的发作形式，以致遗留下一些疑惑的残余。内心的骚动在不断增长，信件却嘎然而止，性爱的养料被削减了，爱情沦为笑柄。或许短期内她能挺得过去，但长远来说她肯定无法忍受。那时她就会用我曾施之于她

的性爱方式来擒获我。

每个少女都是生就的解除婚约的诡辩能手；尽管学校并未设置这类课程，但每个少女在遇到婚约在何种状况下应予以废除之类的问题时，都会胸有成竹，给予出色的回答。这真该作为规范试题纳入学校高年级学生的测验中；我知道女子学校的题目从来都是僵死呆板的，不过我敢肯定这个题目却不乏变化，因为题目本身就给姑娘们的机智提供了纵横驰骋的广阔天地。为什么不给姑娘们提供一些更好的方式去锻炼她们的聪明才智呢？这不就给她一个机会表明她已成熟到可以订婚了吗？我有过一次颇为有趣的经验。我有时去拜访一个家庭，有一天这家的长者都出去了，两个年轻的女儿邀请了几位女朋友举办午茶聚会。共有八个人，年龄从16岁到20岁不等。她们大约不希望有人登门，所以关照女仆回答客人说他们全家都出去了。不过我还是进去了，并清楚地觉察到她们微微有些吃惊。只有天晓得八个女孩子在这类庄严的聚会上会谈论些什么？已婚的妇女们偶而也举办一些类似的聚会。她们自然会议论牧师的神学；尤其要讨论到让女仆独自去市场是否合适；对肉店老板是记帐好还是付现款好；厨娘

是不是有个情人，以及如何阻止他进门，以免打扰厨娘干活等等。

我在这美妙的圈子里坐了下来。正值初春时节，太阳洒下疏疏落落的光线，预告着春天的来临。室内还残留着冬天的气氛，这就使阳光倍受欢迎。桌上的咖啡向四周散发着馥郁的清香。——少女们自身则欢快、健康，花朵般盛开着。我的到来引起的一点点不安早已烟消云散，况且，又有什么可担心的？她们在数量上占据绝对优势。我成功地扭转了她们的注意力，使她们谈论起在什么情况下婚约应予废除。我的目光在这个由少女编就的花环上跳跃，从这朵花飞向那朵花，并以此自娱，我外在的听觉欣赏着她们音乐般的声音，我内心的听觉却捕捉着她们就此发表的见解。常常是一句话就足以使我洞悉一个少女的心灵及其发展的历史。爱的心路历程具有多大的魅力啊，探究一个人沿着这条路究竟走了多远又是多么富有趣味。我不断地激发着她们；我的聪明、机智和审美的客观性结合在一起使我与她们的关系越发无拘无束，不过我的一切都严格地限制在得体的限度内。当我们惬意地开着玩笑，聊着天时，暗中却潜伏着使这些姑娘陷于窘境的可能，这种可能完全由我操纵着。这些少女对此则既没意

识到也没猜测到。随着愉悦的交谈不断延续着,这个可能性的实现也不断被拖延着,就像谢尔扎德通过讲故事而拖延着死亡的降临。〔1〕

我时而把谈话引向忧伤,时而让谈话趋于肆无忌惮,时而又以辩证的游戏试探着她们。还有什么题目能包藏这许多可能性?我不断地变换着话题。我谈到一个少女,她的双亲残忍地强迫她解除了婚约。这两代人之间的不幸冲突几乎使姑娘们黯然泪下。我还给她们讲了一个男子的故事,他提出两点理由解除自己的婚约,一是这姑娘个子太高,二是他未曾给她下跪她就答应了他的求婚。我曾指出这些理由太不充分,他则答道为了达到他的目的,这已足够了;当然没人能对此作出一个合乎逻辑的回答。我还给她们摆出这样一个极为困难的情况,一个少女废除了她的婚约,因为她确信她与她的情人彼此性情不相投。她的情人试图让她知道他有多么爱她以使她回心转意,她回答道:“或者我们彼此性情相投,那么在我们之间应存在共同的感觉,那你就会意识到我们的确彼此不

〔1〕 见《天方夜谭》。苏丹王受女人欺骗而发誓日娶一女,次日早晨再把她杀掉。谢尔扎德自愿入宫,每夜给苏丹王讲一故事,引起他的好奇心,遂延缓她死刑达一千零一夜,终于使苏丹王改变初衷,撤消了以前的誓言。

相投；或者我们彼此不相契，那么你也会意识到我们的确彼此不相契。”看着这些姑娘为这个令人困惑的故事绞尽脑汁真让人乐不可支，不过我确实发觉其中有几个姑娘是真正了解了这个故事；因为对于是否该解除婚约的问题每个少女都是天生的辩论能手。对于在什么情况下应该解除婚约这个问题，我确信和魔鬼打交道也比与少女争论要容易得多。

今天我和克蒂丽娅呆在一起。我以敏捷的思维将话题巧妙地引向昨天谈论过的同一个题目，试图再次在她心中唤醒心醉神迷的感受：“昨天我的确有些话还没说，我走了之后才想起来。”她信以为真。我与她同在时，她兴高采烈地听我说，我一走，她就意识到又上当了，因为我已经变了。我正是以这种方式扩大我的影响。这种方法的确不光彩，不过和其他间接的方法一样使用起来非常得心应手。她会急于说服自己，我所说的一切确实占据着我整个头脑，况且她自己有时也为之动情，可是我却骗取了她真正的情爱。

“让他们恨吧，只要他们感到害怕”。[1]

[1] 这是凯撒常用的一句话。

——好像恐惧只与仇恨才结合成统一体，而恐惧与爱恋之间却毫不相干！似乎并非恰恰是恐惧才使得爱情如此引人入胜！我们是以什么样的爱去拥抱大自然的？大自然壮丽的和谐正来自野蛮、混乱、纷然杂陈，而安全正得自不安全，我们对大自然的爱之中难道没有夹杂着神秘的担忧和惊骇吗？不过正是这一片纷然杂陈才最令人心荡神移。同理，爱情要使我们为之神魂颠倒亦应如此。在爱情的底层，应该蕴育着令人深深战栗的黑夜，只有在这里爱情之花才得以生长。同样虽然白莲憩息在水面上，但它的根须却植在我们的思想所畏惧的黑暗的深渊之中。——我留意到她在给我写信时自始至终把我称作“我的”，但她却缺乏勇气当面这样称呼我。今天我尽量取悦于她，尽可能以热烈的情爱央求她这样称呼我。她刚要开口，我却投去一个讥讽的眼神，尽管迅疾短促得令人难以察觉，却足以使她噤口不言，而我的嘴还在尽力催促她。这种状况是很正常的。

她是我的。我并不向星星倾诉这些，如一般人所为。我丝毫看不出遥远的天宇怎么会对这个消息发生兴趣。我既不向他人倾诉这些，也不向克蒂丽娅诉说。而是把这个秘密留给我自己，即便是在与我自己最秘密的交谈中也尽量

压低声音窃窃私语。她的抵抗不十分强烈，而她性爱活力的增强却令人欣喜万分。她沉溺在这深深的激情之中是多么富于情趣，她变得多么伟大，简直是超自然的奇迹！她在规避时真是柔若无骨，而当她一旦找到薄弱环节使自己不易察觉地暗中深入时又是非常善于适应。一切事物都在运动，在这暴风雨中我可谓如鱼得水，而在这骚乱中她不变其美丽，既没有改变气质，也没有迷失本性。她始终是个阿佛罗狄忒，不过她既不是产生于原始的魔力，也不是产生于无瑕的明净，她为爱情所引起的心脏强劲的搏动所左右，却又保持着统一与平衡。为了这场战争她以性爱全副武装起来，她以撩人的目光，以驱人的眉宇，以深藏不露的前额，以无可争议的胸脯，以充满诱惑的拥抱，以带着祈求的樱唇，以浮着笑靥的面庞，以及她整个生命中全部甜蜜的渴求投入战斗。在她心灵深处跃动着一种能量，一种活力，犹如她就是瓦尔基里。^[1]不过这种性爱的力量又被她胸中某种软弱所中和。——一定不能让她在此颠峰逗留过久，此处只有焦虑不安在维持她的坚定，防

[1] 瓦尔基里，北欧神话中 Odin 神的十二婢女之一，其职为飞临战场上空，选择应阵亡的人，把他们的灵魂引至神殿参加宴会。

止她坠落。出于这类情感她很快就察觉到婚约过于狭隘，限制过多。她自己将成为一个诱惑者，勾引我越出常规的界限。她有意识地如此作，对我来说这正中下怀。

现在她不时发些议论，清楚地表明在她那方面已经厌倦了我们的婚约。我当然丝毫不会忽略这些话，它们是我操纵她灵魂的迹象，它们给我带来希望，它们是我为她编织的情网的线端。

我的克蒂丽娅：

你抱怨婚约。你认为我们的爱情不需要外在的约束，婚约的存在只会妨碍我们的爱情。在这一点上我进一步发现我的克蒂丽娅真是奇妙无比！真的，我由衷地钦佩你。我们外在的结合只不过是阻碍。在我们之间有一堵墙犹如隔开皮拉姆斯和西斯贝一样把我们分开。〔1〕让旁人分享我们的秘密，对我们是种骚扰。只有在对立中才存在自由。外人无从猜测到的爱情才韵味无穷。所有外人都以为他们彼

〔1〕皮拉姆斯和西斯贝为传说中古巴比伦的一对恋人，由于遭到家长反对，他俩经由城墙的一个小缝传达爱慕之情。

此憎恨，这样的爱情才带来快乐。

你的约翰尼斯

婚约很快就会破裂。是她自己要去破除它，以便通过放松我而将我拴得更紧，犹如散发反而比束发更易彼此纠缠。如果是由我去废除这桩婚约，则我就会坐失观看这幕性爱颠覆戏剧的良机，这一幕是如此诱人、如此真切地表现了她的果敢精神，这对我是最要紧的事情。此外，废除婚约假我手而进行会给我带来许多不快，我会受到谴责，遭遇憎恨，被人厌弃。而这并不公正，因为难道这件事不正对许多人有利吗？有许多少女没有订婚的机会，因而只要能接近于订婚就感到心满意足。其实，这没有多少意义。因为当人们把自己在等待的排名上尽量向前移时，他实际上已没什么好等的了。在这个名单上他名次升得越高，越是取得进展，他所期待的东西越少。在爱情世界中，资深在先的原则是无济于事的。如果正巧有一个姑娘倦于这种论资排辈，想使自己的生活会起些波澜，那么，能有什么比不幸的爱情事件更能推波助澜呢？更何况有人竟如此轻率地对待它。结果她就哄骗自己与邻人们相信她上了当，因为尚不够资格住进妓女收容所的医院，于是就在边上

租了间房子，哭丧着脸住了进去。而我作为责任的承担者，则为万人唾骂，千夫所指。

此外，还存在着另一种人，她们或者完全受骗，或者一半被骗，或者三分之一被骗，这部分人又分许多等级，有的已交换结婚戒指，而有的则只由于在乡村舞会上紧紧握手而产生了希冀。我这一事件给她们的旧创伤增添了新的痛苦。我承受着众人的指责，把它们视作额外的收入。这一切憎恨于我这颗可怜的心来说就像是众多秘密的柔情蜜意。没有国土的国王不过是一块笑料，而觊觎没有国土的王位继承权则更是可笑之极。结果我就会像一个当铺一样受到女性的关怀、惠顾。一个真正的未婚夫只要照顾一个人，而像我这般放荡无羁的人则能差强人意地照料众多的人。一切关于有限的蠢话我都置之脑后，我的优势在于我总能以崭新的面目出现。姑娘们会怜悯我、同情我，为我扼腕叹息；我则逢迎她们的心理，以这种方式从中捞到好处。

真奇怪，我沮丧地留意到一个征兆，这是贺拉斯希望发生在所有不贞的少女身上的事情，——出现一颗黑牙齿，并且还是门牙！我们竟还这样迷信。这颗牙齿搅得我心烦意乱，连对它的暗示我都受不了，这就是我脆弱的一面。尽

管我还有全副武装的一面。即便最木讷的人只要他提及这颗牙齿都会为我所受到的震动感到吃惊。我曾尝试了各种方法希望能使它变白，但都白费力气，我只好像帕尔那特克那样说：

我日日夜夜将它揉擦，
却无法擦去这黑色的阴影。

生命自有其独特的神秘之处。如此微不足道的事件带给我的烦恼竟远胜于最险恶的袭击与最痛苦的境遇。我可以拔掉它，但这样一来就会妨碍我说话并减少我谈吐的魅力。再者，如果我将它拔掉，势必再植入一颗假牙，黑齿是不忠实于自己，而假牙则是欺骗世人。

克蒂丽娅如此反对订婚于我确是有利可图。婚姻尽管是将后来的荣耀提前在结婚初期来享用，有其乏味的一面，但它毕竟一直是一笔关乎荣誉的财富。而订婚则纯粹是人为的虚构，一方面少女在充满激情的晕眩中很自然地对婚约视而不见，可是另一方面她又处处觉察到它的意义，感觉到她自己灵魂的活力如同强大的血液循环系统存在于她的周身，婚约就是这样既不寻常又荒诞不经。所以至关重要的事是引

导她在果敢的腾飞之中既不牵挂婚姻，也不想
到现实，正如她以我为骄傲一样，她失去我也
会痛苦，于是她的灵魂会把那有缺憾的人为的
形式摧毁殆尽，去求索比人为形式更高超的境
界。由于考虑到上述种种，所以我并不过于担
忧，因为克蒂丽娅的生命已经变得如此飘逸轻
盈，在很大程度上现实早已在她视域中消失。而
且我始终坐在船上，随时可以扬起风帆。

女子一向是取之不尽的反思对象，是用之
不竭的观察材料。我担心一个男人倘若丧失了
研究女人的冲动，则他虽然可以成为他所愿意
成为的一切，却决不能成为一种人——审美者。
美学所涉及的只有美，美在本质上只涉及幻想
与女性；这便是美学的光荣与神圣。女性美犹
如一轮红日将它的光芒洒向无限的摹本，这些
摹本以不同的姿态折射着它的光辉，每个个别
的女子都分有这女性财富的一小部分，而她的
其他性格则都以此为中心和谐地展开。当我向
自己描绘这画面时，我为之兴奋不已，我的心
为之深深陶醉。从这个意义上讲女性的美是无
限可分的。每个人都在这和谐中呈现着她所分
有的那一份美，否则就会引起混乱，看来大自
然原想凭藉女人而昭示什么，最终却一无所成。

环顾这些摹本，这焕发出的五光十色的女性美，我的目光流连忘返、乐此不疲，每个个体都分有着美的一小部分，而自身又是完满自足的，幸福、欢乐而又美丽。每个女子都禀有自己的一份：甜甜的笑靥，调皮的神色，忧思的目光，沉郁的头脑，旺盛的精神，淡淡的悲哀，神奇的感应，难排的伤感，尘世的乡恋，野性的冲动，诱人的眉眼，好问的樱唇，神秘的前额，撩人的卷发，含蓄的睫毛，无比的骄傲，大地般的朴实，天使般的纯洁，暗暗的羞涩，轻盈的步态，飘逸的风度，倦怠的身姿，如梦幻的思慕，无名的感叹，婀娜的身段，柔软的体态，高耸的胸脯，丰满的臀部，纤弱的小脚，秀美的双手。——每个女子都有自己独特的气质，决不会仅仅重复他人。我对着这姹紫嫣红的大千世界目不转睛地看了又看，冥思苦想般琢磨了又琢磨，我曾微笑过，叹息过，谄媚过，恫吓过，思念过，挑逗过，欢笑过，悲泣过，希冀过，担忧过，赢来过亦失落过——我合拢起折扇，把纷然杂陈的片断印象归拢为一个全貌，把支离破碎的杂多部分结合成一个整体，于是我的灵魂为之欢欣，我的心脏为之激跳，我的热情熊熊燃烧。这一个女人，这天地之间仅存的唯一的女人，她一定得属于我，她必须是我的。只要我能够占有

她，就任上帝去拥有他的整个世界吧。对我的选择我一目了然；她是如此超乎寻常，以致天国由于我得到了她而损失累累，因为倘若我拥有了她，留给天国的还剩下什么呢？虔诚的伊斯兰教徒会因为他们在天堂中拥抱的只是暗淡羸弱的形影而痛心疾首、大失所望；他们再也无从寻觅温暖的心房；因为一切心房的温暖都汇集于她一身。他们找到的只有灰白的嘴唇，暗淡的目光，无力的胸脯，衰弱的双臂，于是他们就会坠入绝望的深渊；而所有娇嫩的红唇、炙热的目光，起伏的胸脯，期待的双臂，感应的叹息，承诺的热吻，颤悸的触摸，热情的拥抱，这一切的一切都集于她一身，她将这价值堪于整个世界匹敌的财富慷慨无私地赐予我，无休无止直至永恒。

我时常对此陷入沉思，每当我对女子作如是之想时，我就变得炽热起来，因为我认为女人就是炽热的。尽管一般来说炽热总是好的迹象，但我却不认为一成不变是件好事。因此为了寻求多样化，我先使自己冷静下来，再去冷静地考虑女性。我要按其所属的范畴来分析她。那么，应当把她归结为何种范畴呢？归结为为他人而存在的范畴。不过这决不能从坏的含义去加以理解，似乎一个女人既是为我又为他人。此处与以往的抽象思索一样，必须从根本上防

止经验的介入，否则就会出现眼前的局面，经验既与我一致又与我作对。经验永远是最奇怪的东西，因为它的本性就是既与你一致又与你作对。因之，女人是为他人的存在。而从另一方面看来，也必须防止经验的干扰，因为经验告诫道，找到一个真正为他人而存在的女人殊无可能，因为绝大多数女人一般来说是绝对的无，对于她自身对于他人均为如此。女人与大自然共享这一范畴，一般来说也是与一切阴性事物共享这一范畴。作为一个整体的大自然只能是为他的存在，这并非是从目的论的意义上说的大自然的一部分是为另一部分而存在，而是说大自然作为一个整体是为了一个他者——精神而存在的。其中各个特殊部分也是如此。譬如，植物展现着它的全部诱人之处而浑然不觉，纯然是为他的存在。按照这一逻辑就可以解释上帝何以在创造夏娃之际使亚当沉沉睡去，因为女人是男子的梦幻。这个故事还示知我们女人是为他的存在，它告知我们耶和华从男人的身上取下一条肋骨而造就了女人。假如女人是从男人的脑子里取出一部分而造就的，她诚然仍是为他的存在，但使她成为大脑的产物却与造物的初衷不合，且极为相反。而把她造就成血肉之躯，这便使她囊括在大自然的范畴之

中，而大自然范畴的本质正是为他的存在。她初次苏醒于爱的触摸，在此之前，她不过是一个梦幻。可是我们仍可将她的梦幻生命一分为二：在第一阶段，她浮现在爱情的梦幻中；而在第二阶段，爱情浮现在她的梦幻里。

由于是为他的存在，纯洁、贞操便成为女子的特征。亦即贞操成为存在的一种形式，贞操就其是为自身的存在而论，它实际上只是一个抽象的观念，只有在将贞操本身向他人揭示时，它才成为现实的存在。关于女子纯洁的观念也是如此。因此可以说，在纯洁和贞操未向人揭示时，女子是无形的。众所周知，女性贞操的最高象征就是女神维斯太，而她的形象却无人能见。这就表示这一存在形式在审美的意义上忌妒它自身，正如耶和华在伦理的意义上忌妒自身，以致于不要任何自己的形象存在，甚至不要任何有关自己的观念留存。这就构成了一个矛盾，即为他的存在是不存在，而只有依靠他人的媒介作用才成为可见物。不过这个矛盾从逻辑上又被认作是合情合理的，懂得如何合乎逻辑地思维的人决不会为这一矛盾所扰乱，相反却会为之而欣喜。而所有缺乏逻辑思维能力的人却会以为，一切为他的存在就是存在，就像针对某一件具体的东西说：“这是为我

而存在的。”

女子的这种存在〔being〕(生存〔existence〕一词含义过于丰富而不适宜于女子,因为女子并非在自身中并通过自身而延续)[1] 被恰如其分地描述为迷人,这也是对植物的描绘;诗人们惯于形容女子宛若一朵鲜花,甚至她的精神也被描绘为植物的形态。女子完全隶属于大自然,而只有在审美的意义上她才赋有自由。就更深切的意义而论,她首次获得自由在于与男人的关系,只要男人以适当的方式追求她,在她就根本不存在选择的问题。[2] 诚然,女子也有其选择,但这种选择若是旷日持久地深思熟虑的结果,则这种选择即是非女性的了。因此,男子的追求倘若遭受拒绝就会蒙受耻辱,因为他将自己估计过高,想要给予他人以自由却缺乏那份能力。——这种情况有着深刻的讽刺意味。仅仅作为为他的存在反倒显示出支配的优势:男人追求,女人选择。正是女子的概念界定着她是被征服者;而男人的概念则意味他是征服者;

[1] 克尔凯郭尔此处是玩弄字眼,“生存”一词的原文为 *ex-sisto*, 其意义为“出现、出生”。女人不是由她自己而出生,而是由男人,从男人的肋骨所造。

[2] 丹麦文中“追求”是 *at frie*, “释放自由”则是 *at befrie*。在这段关于追求者及自由的文章中,克尔凯郭尔是在快乐地玩弄字眼。

可是征服者却要在被征服者面前弯腰称臣。然而这却是极为自然的，假设一个人未曾留意到这一风尚的直接结果，则他就过于笨拙、愚蠢、缺乏性爱的感受。这一风尚还具有更深一层的基础，亦即女人是实体，男人则是反思。所以女子并非是独立自主地选择，而是男人追求，女子才选择。男人的求爱是一个问题，而女子的选择仅仅是对问题的回答。在某种意义上男人比女子更为丰富，可是在另一种意义上，男人则无限贫乏。

为他的存在是一种真正的贞洁。倘若这一存在试图为它自身而存在，并与另一为自身而存在者相对峙，则这一对峙就表现为完全献媚；同时，这一对峙恰又揭示出女子本质是为他的存在。与完全奉献截然对立的正是完全献媚，反过来说，这种献媚作为抽象之物是无形的，万物由抽象之物而出，而抽象之物自身却了无形迹。女性现在呈现出的残忍的特征，是对女性内在脆弱性的极端讽刺。男人绝不会像女子般残忍。查阅一下神话、寓言、民间故事都可以证实这一点。若是要描绘残暴无情的自然力量，它总是表现为女性的本性。在所有国家的民间传说中到处都可以看到这类令人毛骨悚然的故事：一个年轻姑娘毫不动心地夺去所有求爱者

的生命。而蓝胡子只是每次在新婚之夜杀死他曾爱过的女子，他并不是在杀死她们时感受到快乐；相反，他的欢乐早已享受过了，这里就表现出具体性，即不是为残忍而残忍。唐璜对女人们始乱终弃，但他的快乐却并不建立在抛弃上而建立在诱惑上；所以这也不是抽象的残忍。

因此，我越是对这一事件有所反省，越是确认我的实践与理论协调一致。我的实践向来都蕴含着这样的理论：女子本质上是一种为他的存在，因此时间就具有无限的重要性；因为一个为他的存在始终是某一时刻的存在物。这一时刻的降临或许需要一段漫长的时间，或许只需一段短促的时间，但这一时刻一旦降临，那最初是为他的存在者就呈现出相对存在者的特征，那时一切都告终结。我极为清楚丈夫们所说的女人在另一种意义上也是为他的生存者，她的整个一生都属于她丈夫。我们必须宽容地对待丈夫们。我断定，这些念头都是他们相互自欺欺人的结果。社会的各个阶层大体上都有一些因袭的惯例，尤其是一些因袭的谎言。其中少不了关于海员们的传闻。准确地判定那一时刻绝非一桩轻而易举的事情，而如果把这一时刻判断错了，那犯错误者将会遗憾终身。这

一刻即是一切，在这一刻女子便是一切；而结果我却无法知晓。不过生孩子肯定包括在结果之中。现在我想象自己是个前后一贯的思考者，但是即便我一直考虑下去直到精神错乱，我依旧无法设想出一个结果；我简直无法了解这一点，要了解这一点需要一位丈夫。

昨天，克蒂丽娅和我去一个家庭的夏季别墅拜访他们。这一天的大部分时光都消磨在花园聚会中，在那儿我们进行了许多种体育运动，其中就有一种套圈的游戏。当一位与克蒂丽娅一起做游戏的追求者离开时，我不失时机地占据了他的位置。她显得多么迷人呵，甚至比往常更富于魅力，这是美的运动所招致的结果！在运动中她保持着多么优美的平衡。她是多么轻盈——宛如在草坪上翩翩起舞！她是多么朝气蓬勃，几乎不需要任何对应的力量去激发；又是多么使人目眩神迷，只有她的平衡才使一切释然。她的表现是何等的狂热，她的目光又是何等地富于挑战性，我对这一游戏本身很有兴趣。克蒂丽娅似乎并未留意到这一点。我向其中的一个旁观者谈论起交换戒指的美好习俗，这番议论好似一道闪电直射入她的心灵深处。此后整个情势都被罩上一片容光焕发的喜悦之情，其中又浸润着一层更深的含义，在她的生

命中搏动着一股更为强劲的活力。我把两个环套在我的套杆上。我稍息片刻，与一个旁观者交谈了几句。她领会这停顿的含义。我再次把环抛给她，她随即以自己的套杆接住了这两只环。她几乎是漫不经心地把它们往上一抛，这两只环飞得如此之高，以致于我无法接住它们。在她抛出的这两只环直飞天际之时，她的眼神充满放荡无羁的神情。有人曾讲过一个法兰西士兵的故事，他曾参加过俄罗斯战役，他的腿由于坏疽而被截肢。这令人痛苦的手术刚告结束，他就用另一只脚把那条截下的断腿踢向空中，口中高呼着：皇帝万岁！带着同样的神情，克蒂丽娅把那两只环抛向空中，身姿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优美，同时似乎对自己喊道：爱情万岁！我觉得让她沉浸在这种情绪中跑开去，或独自留下来都是很不妥当的，因为我担心这种情绪之后通常接踵而至的就是精疲力竭。于是我平静地留了下来，并借助于一些旁观者的鼓动，促使她接着做游戏，就好像我对刚才的一幕毫无知觉一样。这一来就给了她调整情绪的时间。

在我们时代，倘若有人能支持这类调查，我将提出有奖问答：从审美的角度来考虑谁更端庄？是少女还是少妇，是稚嫩无知的人，还是见多识广的人？对哪一种女性我们可以赋予更

多的自由？我们这个持重的时代对这类事情毫无兴趣，而在希腊时期这类调查肯定会引起普遍的关注，整个国家都会发生骚动，尤其是少女与少妇们。我们时代无人会相信这些，即便有人提起在两个希腊少女之间所进行的那场有名的竞赛^[1]也不会有人相信。这场比赛曾引起极为彻底的调查，因为在希腊人们绝不会对这类问题无动于衷，众所周知，维纳斯由于这场竞赛的结果而获得了一个绰号，人们交口称赞那座维纳斯由之而不朽的著名雕像。已婚女子在她的生命中有两个时期是富于情趣的：第一个阶段自然是她年轻的时候，这种时期再次出现已是多年之后，在她极为年迈的时候了。不过我们无从否认她还有这样一个时期，那时她变得甚至比年轻姑娘更为迷人，引起人们更高的尊敬；不过这个时刻在生活中很少碰到，毋宁说这只是一幅引起遐想的画面，而不一定可以在生活中见到，它在生活中或许永远不会出现。因此我可以这样设想，她身体健康，精力充沛，发育成熟，她手臂中抱着婴儿，她全神贯注在婴儿身上，她在沉思冥想中忘却了自身。

[1] 这场以维纳斯获胜而告终的著名竞赛，是为比赛背部之美而举行的，由于维纳斯获胜，就给她建立了一座庙宇，命名为“Kallipygos”，意即“美背者”。

这是一幅可称之为人类生活所能提供的最为迷人的画卷，这是大自然的神话，所以它只能见诸于艺术的目光，而无从在现实中得见。决不可在这幅画面上再追加别的形象或背景，那只会画蛇添足。在教堂里我们常有机会目睹母亲怀抱着孩子缓缓走来。此刻略去令人心烦的婴儿的啼哭——孩子的啼哭已经完全破坏了当时的氛围，撇开孩子的双亲牵挂孩子将来的焦灼心情，即便其余一切都尽善尽美，其效果依旧是索然无味。你看这位父亲，这是最大的败笔，因为他破坏了那个神话，那份魅力；你再看——说来可怕——教父教母们一本正经齐声高唱，你看——简直一团糟。作为一幅幻想的画面，这是一切事物中最为迷人的。我不乏勇气和生机，也不乏鲁莽，敢于进袭——但假使我在现实生活中看到这样一幅画面，我只能一败涂地。

克蒂丽娅占据了 my 整个心灵！不过这一时刻转瞬即逝，我的灵魂不断地渴望着复苏。我已经听到远处传来雄鸡的啼鸣，她或许也听见了，不过她以为那只是报晓的鸡啼——为什么年轻姑娘这般可爱，为什么这段时光竟如此短促？这些念头使我变得多愁善感，不过我不该忧虑这些。尽享人生吧，别去空谈。忙于冥思

苦想的人总是难得享受快乐。当然，去想想这些事情也不会有什么害处，因为这类针对别人而非针对自己所产生的悲哀会使男子平添一层男性的魅力。悲哀像一层雾霭笼罩在男子的力量上面，更有助于增添男性情爱的魅惑。这也和女子的某些忧郁的情形相同，——当一个少女把自己完全地交出去后，一切都完结了。我总是怀着忧虑和激动的心情去接近少女，因为我在少女的天性中觉察到一股无穷的力量。而在已婚妇女那里我则从未有过这种感受。她们矫揉造作的抵抗等于子虚乌有。正如人们所谓已婚妇女的帽子比年轻少女未遮盖的头发更具吸引力。正因为如此，狄安娜一向是我的理想，她纯洁的贞操，她绝对的独立都使我难以忘怀。但是在她当真占有我时，我却总是以猜疑的目光盯着她。我认为她实在不该因为贞洁而受到如此众多的褒奖。她知道她在生活中扮演的角色有赖于保护她的贞洁。碰巧我听到过一些茶余饭后的嘀嘀咕咕，说是她想象着她母亲曾经历过的生产的巨痛因而感到恐惧。对此我无法责备狄安娜。我只能与欧里庇得斯同样说：我宁愿上三次战场也不愿生一个孩子。我实在无法爱上狄安娜，不过我无从否认我宁愿付出相当的代价以便能与她交谈，因为我们之间可以

进行心与心的交流。她肯定精于各种计谋。显而易见，我的狄安娜通晓各式各样的知识，甚至维纳斯也远比她更为纯朴。我毫无兴致去窥视她沐浴^[1]，不过我倒愿意以我的疑问来试探她，倘若我偷偷来到约会地点，并且为自己的成功而担忧，那么我将以我与狄安娜的交谈来做好准备，武装起来，振作起爱之精神。

不时地令我为之困惑的问题是，什么样的情势、什么样的时刻最富有诱惑性。对此的回答自然是依一个人期望什么，如何期望以及一个人成长发育的程度而定的。我认为最有诱惑性的时刻是举行婚礼的日子，尤其是那天特定的一刻。她身着结婚礼服亭亭玉立，所有华美的盛装相形于她的美艳都黯然失色，而她自己脸上也失却了血色，她的血液几乎停止了回流，胸脯不再起伏，她神色犹疑，浑身发软，微微战栗，这是最富有诱惑性的时刻；苍天使她昂扬，真挚使她坚强，诺言支撑着她，祈祷赐福于她，桃金娘编就的花环加之于她的头顶，她的心脏兴奋地激跳，她目光低垂，将她自己深藏于心中，这时她不再属于世界，而只属于一

[1] 阿克特翁因窥视狄安娜沐浴而受到惩罚变为一头牡鹿，并被猎狗噬咬。

个人，这也是最富有诱惑性的时刻。她的胸脯高耸，造物主为之叹息，她娇喘吁吁，泪珠滚动，火炬已点燃，然而谜语尚未揭晓。新郎正等待着那一时刻，这更是富有诱惑性的时刻。瞬息间，一切都已过去。只留下一个脚印，所谓一失足成千古恨。这一刻足以使无足轻重的少女令人瞩目，甚至连小泽莉娜也变得出众。此刻一切事物都归于统一，最悬殊的差别都趋于一致，倘若缺少了什么，尤其是缺少了主要的对照，整个情势马上就会失去部分魅力。有一幅有名的版画，描述了一个忏悔的故事。少女看上去极其年轻又十分天真，看着她与忏悔神父站在一起，人们会困惑她究竟能忏悔些什么？她微微掀起一角纱巾，窥视外面的世界，似乎在寻觅一些日后或许可以用来忏悔的东西。当然，她的忏悔是出于责任，出于对忏悔神父的尊重，这是一目了然的。因为在这幅版画上她是唯一的形象，这一情景委实诱人，令人联想到教堂是如此宽敞，可以容下许多传教士同时在此传经布道。这一情景过于诱人，我并不反对把自己置于那背景之中，尤其是如果那少女不加以反对的话。然而，这一情景远未达到诱人之极。因为从各方面看少女都不过是孩子，所以在那个时刻来临之前尚有一段时日。

在我与克蒂丽娅的关系中，我是否一直遵守我的契约？也就是我与审美的契约，我始终坚持着我的理念，因为正是它使我坚强。这就是我的秘密，宛如参孙的头发，不过没有大利拉将它从我这儿骗走。我无法忍受简短直截地去诱骗一个少女；我的理念处于运动之中，我为之服务，为之奉献，这使我做到自我约束，使我避开每一项被禁止的享乐。那么这番情趣还保存着吗？是的，在与我自己的秘密交谈中，我敢公开地、坦率地承认这一点。假使订婚也富于情趣，这正是因为它并未提供常人称之为情趣的东西。订婚之所以保存着情趣，全在于它的外在表现与内在生活处于矛盾之中。假如我暗中与她结合在一起，那么就只会有一些较低级的情趣。然而现在却是较为高级的情趣。对她而言，她是头一回感受到情趣。婚约已经废除，不过是假她之手废除的，以便能使她升入更高的境界。正应当如此，实际上这是能最大限度地占有她的极富情趣的方式。

九月十六日

她带着急切的渴望、充满强劲的力量，果敢决断地、超凡脱俗地冲决了罗网；宛如一只小鸟头一次得以张开翅膀。飞吧，小鸟，展翅

高飞吧！真的，倘若她高傲地飞翔着离我而远去，我的痛苦会格外深切。犹如皮格马利翁心爱的人又变成石像，我的心境如出一辙。^[1]我造就了她的轻盈，轻盈得宛如一缕思绪，我的这缕思绪为何竟然不再属于我！这会令我陷于绝望。如果这一刻早一些出现，那无关紧要，如果这一刻迟一点来临，我也会泰然处之。但是此刻——对于我来说此刻就是永恒！不过她并未飞翔着离我远去。那么飞翔吧，小鸟，飞翔吧，振奋你的翅膀骄傲地翱翔吧，翱翔在轻柔飘渺的空中王国，我将与你同在，我们将隐蔽在与世隔绝的灵魂深处。

她姑妈听到这个消息微微吃了一惊。不过她是个很开通的人，不愿意逼迫克蒂丽娅，当然我一方面为使她安静，一方面也为了小小地捉弄一下克蒂丽娅，曾尽力争取她姑妈站到我一边。至于别的，她对我表现出极大的同情，她看不出有什么理由不同情我。

她答应她姑妈去乡间小住一段；她将去拜访一个家庭。她没有即刻沉浸在过激的情绪之中实在是桩幸事。在这一段时间，各种各样的

[1] 皮格马利翁是希腊的雕刻家，他爱上了他雕刻的少女像，维纳斯答允了他的请求，赋予少女像以生命。

外界批评还会使她精神紧张。我用信件与她保持着断断续续的联系，以此维系着我们的关系。现在有必要以各种方式让她变得更为坚强；此刻让她飞翔得偏离一些，让她显示一下对普通人性的轻蔑是大有裨益的。她动身的日子一到，就会有一个值得信赖的人来作她的车夫。大门外，我的心腹佣人将和她们一道出发。他会陪伴着她直达目的地，并且会留下来关照她，必要时给予她帮助。约翰是最能胜任愉快的人，当然是除我之外。我亲自布置一切，把事情安排得尽可能富于美感、富于情趣。凡是能用于哄骗、抚慰她灵魂的东西都一无所缺。

我的克蒂丽娅：

个别家庭传出“着火”的呐喊还不足以酿成全城的骚乱，引起卡皮托利尼呶呶的报警声。^[1]但你可能早就在忍受着孤单。想想那些寡妇们的茶会，再想想在克劳狄乌斯中与不朽的拉尔斯配戏的女主角，你对于你失却的东西就有了一幅清晰的画面，有了一个

[1] 高卢人围攻罗马时，夜间进袭卡皮托利尼山，鹅叫声惊醒守卫，袭击遂告失败。

明确的概念，有了一个合适的量度——你失却的是好人们的尊重。

随信附上著名的拉尔斯的铜版画，^[1]我无法单独购得这幅画像，因此我购买了整本的克劳狄乌斯集，裁下画像，把其他部分丢弃了。此刻我岂敢以与你毫不相干的礼物来麻烦你，我又怎么能不竭尽全力去谋取你或许会感兴趣的东西，即便只是片刻的兴趣。我又怎么能让不相干的事物参杂进去呢？大自然有其冗长琐碎，受制于有限生命的人类亦不例外，而你，我的克蒂丽娅，在你的自由中会憎恶这些冗长琐碎。

你的约翰尼斯

春天是一年中适于坠入爱河的最美好的季节，而秋日则是一年中实现欲望的最美好的季节。秋日自有一种悲哀，与想要实现自己欲望而唤起的情绪正相契合。今天我去到乡间，很

[1] 克劳狄乌斯(1741-1815)系德国作家，他将在各杂志发表的批评文章收为一集，命名为《阿穆斯与属于他的一切》。该书1844年维也纳版附有当时争论情况的介绍及争论领导人拉尔斯的漫画。

快克蒂丽娅就会感到此间的环境与她的灵魂极为相契。至于我自己，我不想去分享她惊喜交加的心境；因为这类情爱的关怀只会使她的灵魂变得软弱。而假如她只身独处，她就会沉浸在梦幻中。她处处都会看到暗示、隐喻，看到被施了魔法的世界，而如果我在她身边，所有这一切都会失去耐人寻味的含义。这会是她忘却对我们来说共同分享一切的时期已经消逝。由于她把这桩事看作一场游戏，与即将到来的事相比无足轻重，所以此地的环境不应像麻醉剂一样使她的灵魂昏昏欲睡，而是要像兴奋剂那样不断地给她以刺激。我自己则打算这些日子时常去拜访那个地方，以便保持我的情绪。

我的克蒂丽娅：

现在我真正地把你称作“我的”。不再有外在的标志提醒我你是我的所有物。——现在我真正地把你称作我的。当我用双臂把你紧紧地抱在怀中，当你将我紧紧地抱在怀中，那时我们不再需要订婚戒指提醒我们彼此相属，因为环形的戒指仅仅是一个标志，而我们的拥抱却是更富有含义的金环。这个环把我们束得越紧，越是把我

们紧密结合在一起，我们就越是自由。
因为你的自由在于你成为我的，一如
我的自由在于我成为你的。

你的约翰尼斯

我的克蒂丽娅：

阿尔甫斯在狩猎时爱上了仙女阿瑞图萨，她却不答应他的恳求，总是从他面前逃逸，直到逃往俄耳梯癸亚岛，她变成一泓清泉。阿尔甫斯悲伤之极，于是变成了伯罗奔尼撒半岛上埃利斯地区的一条河流。可是他还是难以忘怀自己的爱，它流进大海在海底与那泓泉水融为一体。变化的岁月是否已消逝？爱的岁月是否已结束？除了清泉，什么能与你纯净深挚、未曾涉世的心灵相比拟？难道我不曾告诉你我就像那条沉浸于爱情的河流？既然我们被分开，难道我能不冲入海底与你融为一体吗？我们在海底重逢，因为在这样的深处我们才头一次真正属于一体。

你的约翰尼斯

我的克蒂丽娅：

很快，很快，你就是我的了。太阳闭上刺探的眼睛，历史已告终结而神话即将开始，这时我披上斗篷，而且把黑夜也当作斗篷披在身上，急匆匆地奔向你，我侧耳倾听，以便捕捉到你的声音，不是凭藉你的足音，而是依靠你的心声。

你的约翰尼斯

这些天，由于我不能随时随地与她呆在一起，于是我担心她会考虑到未来，这种想法不时困扰着我。迄今为止她还没想过这点，因为我懂得如何从审美方面指引她。再没有比这类对于未来的谈论更缺乏性爱激情了，人们之所以会进行这类讨论，通常是由于他们今天生活的贫乏。只要我在场，就不必担心会发生这种情况，因为我可以让她忘却时间和永恒。一个男人如果不懂得如何讨得一位少女的欢心，他就绝不要去引诱姑娘，因为他会触到两块暗礁：有关未来的各种问题以及有关忠诚的盘问。因此甘泪卿对浮士德作这番盘问是理所当然的，因为他极其鲁莽地向她炫耀他的骑士风度；对这类攻势，女孩子向来都是严阵以待的。

现在我想接待她的一切工作都已准备就绪，她有充分的理由称赞我的记忆力，或者确切地说，她决不会再有时间来称赞它。任何对她会有意义的东西都不曾被遗忘，但另一方面其中却没有一件使她能直接联想到我的东西，然而我却无形地处处存在着。当然，这种效果很大程度上取决于第一眼给她留下的印象。对这些事情，我的仆人曾受到极严格的训示，在他这行中他可算得上是个佼佼者。他懂得如何把我让他说的话偶然地、漫不经心地说出来；他懂得如何显得一无所知。简而言之，他对我是无价之宝。——每件事情都按照她的意愿安排就绪。仿佛她坐在屋子当中，她可以眺望两边，一览无余；两边都无限开阔，直至无垠的地平线。她孑然一身于宽广的空中海洋，倘若她靠近一边宽阔的窗口，就可以看到在遥远的天地之间蜿蜒伸展着一片森林，犹如一条花环环绕着，围抱着这小屋。理应如此。爱恋意味着什么？——环抱；伊甸园不正是一片被环抱之地，一片朝东的花园吗？但这个环把她关闭得太紧——她进一步靠拢窗口，一弯宁静的湖水恭顺地隐蔽在高高的堤岸之间，湖边荡漾着一只小船。从充溢激情的心灵中漾出一声叹息，从永无安宁的思绪里荡起一阵轻风——小船自己松开缆绳，静静

地滑过湖面，无可名状的想往宛如一阵微风，轻柔地摇荡着小船，消失在远处神秘寂静的森林里，湖面微微波动，梦幻般地呈现着森林的倒影。

她转向另一边，大海在眼前无限延伸，仿佛被放荡无羁的思绪所充斥着。——爱情爱恋什么？爱恋无限。爱情担心什么？担心限制。——在这间大房间的侧面有一间小一点房间，或者可称作私人会客厅，与沃尔家那间房子相似的正是这间。相像到可以乱真的地步。地板上铺着柳枝编就的地毯，一张小茶几安置在沙发前面，上面摆放着一盏与她家里一样的台灯。每件东西都一样，只是略略豪华些而已。这是经我允许的。大厅里坐落着一架钢琴，式样极为朴素，不过令人联想起詹森家里的那一架。盖子开启，一首翻开的瑞典小曲立在乐谱架上。房门半开。约翰遵照安排，将她从后门引进来。她的眼睛随之瞥见私人客厅与钢琴。她心头的记忆苏醒了；此刻约翰打开门。幻觉恰到好处。她走进私人客厅。我敢断定她会兴奋起来。当她的目光掠过茶几时，她会看到一本书。这时约翰捡起书像似要把它放到一边，并随口说了一句：“今天早上主人出门时大概把它忘了。”这样一来她就知道今天早晨我曾经在这儿。接下来她看了看这本书。那是阿普列乌斯

的名著《丘比特和普叙凯》的德文译本。这不是一本诗集，也不应该是一本诗集，因为给少女一本诗集向来是对她的一种冒犯，这会显得她还缺乏足够的想象力去汲取浸润在四周环境中的、未经他人思想先行消化过的诗意。通常人们不会考虑这点，不过事实的确如此。她会阅读这本书，于是大功即可告成。当她翻到最后一页时，她会看到一枝小小的桃金娘，^[1] 她还会觉察到这朵小花的意义不单单是做一个书笺。

我的克蒂丽娅：

怎么，你被吓住了？只要我们俩在一道，我们便是强者，强过全世界，甚至强过诸神。你知道地球上曾经有过一种人种，他们的人确实是人，不过他们每个人都是自足的，不知道爱情的内在联合。可是他们强大有力，他们的力量大到可以直捣天庭。朱庇特畏惧他们，把他们分开，把一个人分成两个人：一个男人，一个女人。^[2] 现在，倘若那曾经结为一体的两个人由于爱情而再度合二为一，这种结合就强过朱

[1] 桃金娘是供奉维纳斯的花。

[2] 引自柏拉图《会饮篇》中阿里斯托芬之语。

庇特。他们不只像一个个体那样强大，而要更强，因为爱情的结合是更高的结合。

你的约翰尼斯

九月二十四日

夜深人静——时钟敲响十一点三刻。城门边的更夫吹响了祝福，在田野上空回荡，回声又从布利彻草原上传送回来。更夫走进城门，再度吹响他的祝福，这次回声更为悠远。——一切都在宁静中沉沉睡去，除了爱情。那么起身吧，你这爱情的神秘力量，将你自己汇聚在夜的胸脯之上！夜是宁静的，只有一只孤独的小鸟以它的啼鸣和击翅声打破了夜的宁静，仿佛它掠过沾露的原野，滑下冰冷的斜坡，奔向幽会的处所，——我接受这征兆！啊！整个大自然都充斥着预兆！鸟雀的飞翔和啼鸣，鱼儿的嬉水和潜没，远处传来的犬吠声，运货马车的辘辘车声，黑夜里回响的脚步声，从这一切中我都察觉到征兆。今夜此时我见不到幽灵；那往昔游荡的幽灵今夜都不复见到，今夜在海胸脯上，在露珠的亲吻中，在笼罩在大地上，遮蔽了大地的丰饶环抱的雾霭里，我只觉察到关于未来的预兆。事事都成了预兆，而我自己成

了神话，因为我难道不正是像在神话中赶赴幽会吗？至于我是谁则无关紧要。一切有限的、暂时的事情都遗忘了，只有永恒的事物留存，那就是爱情的伟力，爱情的渴念，爱情的欢欣。现在，我的灵魂如一张弯曲的弓，我的思想如待发的箭，躺在箭袋里，虽未涂上毒液，可是却能与鲜血交融。我的灵魂是何等的活跃，健康，欢乐，它犹如一个神祇无所不在。——她的美丽是大自然的礼物。我由衷地感谢你，大自然，你如同慈母般照料她。请接受我的感恩吧。她又是如此质朴纯真！为此我感谢你们、人类，因为她的质朴纯真是受惠于你们。而她的发育成长却有赖于我们的亲手促成——我即将尽享这份奖赏——为了这一时刻的降临，我已经做了多少准备。倘若我失败了——那可真该诅咒！

九月二十五日

为什么黑夜不能再漫长一些？既然阿勒克特里翁能忘却自己，为什么太阳不能有可以与之媲美的同情心？^[1]然而，现在这一切毕竟过去了，我希望永远不要再见到她。当一个少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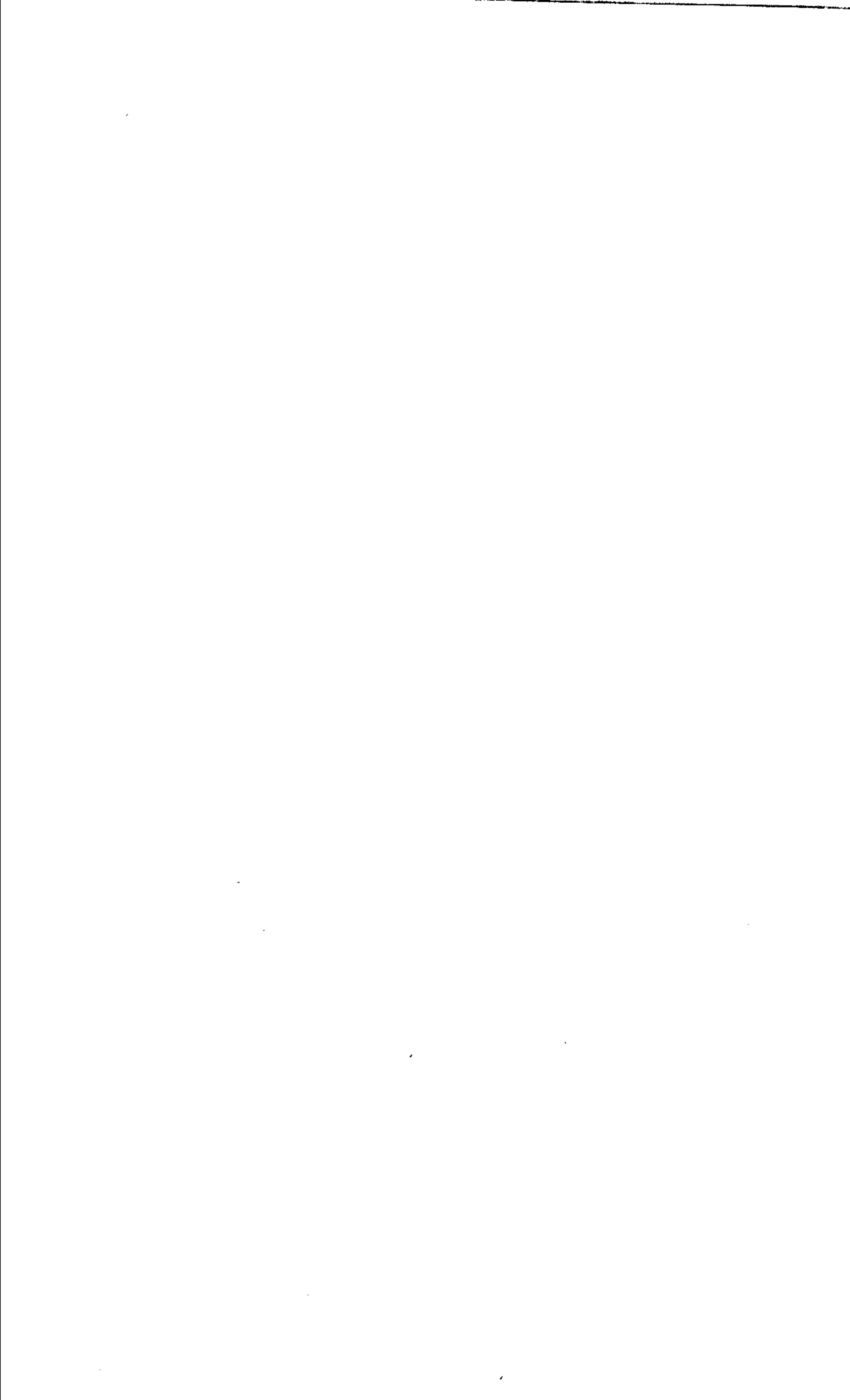
[1] 阿勒克特里翁是马尔斯的朋友，在马尔斯与维纳斯幽会之际，为他们守卫，但却睡着了，以致他们的幽会被阿波罗和伏尔甘撞见。

付出了一切，她就变得羸弱，她就丧失了一切。罪孽对于男人来说是否定的瞬间，而对于女人则是以她整个生命为代价。现在一切抗拒都不复存在，可正是抗拒的存在才构成爱情的魅力，一旦它丧失殆尽，就只留下羸弱与习惯。我不愿意让人再提及我与她的关系；她已失去了往日的芬芳，为不忠实的情人而痛苦的少女会变成向日葵的时代早已过去。〔1〕我不会去和她告别；对我来说没有什么东西比女人的眼泪与女人的恳求更讨人厌烦，因为这些会改变一切，可实际上却毫无意义。我曾经爱恋过她，但从今往后她不再占据我的灵魂。倘若我是一个神祇，我会像海神尼普顿对宁芙那样，把她变为一个男子。

无论怎样，尝试一下以诗意的形式去摆脱一位少女也是很有价值的，使她非常骄傲，使她感到是她自己厌倦了这段情缘。这会留下一个很有味道的尾声，这个尾声以它特有的价值会对心理学产生影响，并且为后人提供极为丰富的观察情爱的素材。

〔1〕当阿波罗对克莱蒂不忠实之后，她变为向日葵。

婚姻的审美效力



朋友：

你最先看到的这段文字是最后写的，目的不过是把向你提出的长篇探讨变成书信的形式。因此，这一段是与结论部分相应的，并与结论一起构成了一个完整的整体，从形式和内容上都向你表明，你所读的是一封信。我愿把它当作给你写的信，一方面是由于时间不允许我作更细的推敲，而仔细推敲是专题论述所必需的；另一方面是由于我不愿错过开诚布公地劝告你的机会，而写信则是最好的形式。你运用华丽辞藻的谈话艺术如此娴熟，而自己从不为之所动，我想我也不会为你的辩证的言辞所打动的。你当然知道，当大卫王足以理解先知纳旦的喻言，而又不愿相信它会应验在自己身上时，先知纳旦是如何做的。纳旦只是简单地说：“伟大的王啊，你是个男子汉。”我一直提醒你，

这也是对你说的。我毫不怀疑，你阅读时总会感到你在读的是一封信，虽然你可能也会不时产生这样的困惑，即这不像是一封信。作为一名政府官员，我习惯于长篇大论。如果你看来这能使我的信件具有权威性，这或许是件好事。你接到的这封信篇幅颇长，如果把它放在邮局的天平上估价，它会是邮价很高的信件；而如果以磅称来衡量，它就会显得无足轻重。因此，我恳求你不要使用任何这类度量衡：既不要用邮局的天平，因为你接受这封信不是为了去邮局寄出；也不用磅称过目，因为我不愿意看到你表现得如此粗俗和冷漠，以致对你形成误解。

除你之外，如果任何人看到这一调查，都一定会感到非常不可思议，非常多余；如果是一个已婚的男人，他也许会以一家之主的身份大声疾呼，“结婚是审美的生活”；而如果是一个年轻人，他可能会颇为含混和轻率地插嘴道，“只有爱情才是审美的生活”；但这两种回答都不能使我知道如何才能拯救婚姻的美名。的确，我也许必然会遭到现在的或未来的丈夫们的怀疑，他们会认为我怀有恶意，因为我为婚姻所作的辩护相当于对他们的指控。然而我却从不

怀疑对方，我想为此你应该感谢我——尽管你性情古怪，我仍把你当作儿子、兄弟和朋友来爱你。我的爱是审美的爱，因为总有一天你可能会使你的行为纳入正轨；我爱你的鲁莽，爱你的激情，爱你的怪癖；我怀着恐惧和颤栗的心情爱着你，因为我明白你正误入歧途，我知道你根本不是超凡脱俗的圣人。当我看到你疾速躲闪时，当我看到你像野马一样立起身子又向前猛扑时，我并不想进行无效的干预，这使我想起了不屈服的马，但我同时也看到了握着缰绳的手，看到了在你脑后扬威的命运的鞭子。我想，当你最终掌握了这一问题的调查材料时，你可能会说：“无可争辩，婚姻是已加于他身上的无尽的职责，但我们仍然可以来看看他是如何对待这一职责的。”

也许我对你太温和、太宽容了，也许我应该运用我的权威来对待你，而不去顾及你的自尊心；或者，也许我不该和你谈论这一问题，因为你毕竟是个可怕的人，一个人和你打交道越多，就会变得越坏。你并不与婚姻为敌，但你却对它竭尽讽刺挖苦之能事。我有这样的思想准备，即你在这方面的攻击是不会落空的，你会击中要害，因为有很多材料可为你所用；但同时我也要说明，这也许正是你的弱点，因为你把整个生命

都投入了预赛。你可能会这样回答：这至少比平凡地度过人生旅程要好，比把作为原子的个体迷失在社会群体中要好。正如我所说，谁也不能说你憎恨结婚，因为无疑至今你还没有想到这一问题，至少是对这一问题不感兴趣，所以，请你原谅，我只能假定你从未从头至尾地考虑过这个问题。你所偏爱的是坠入情网的第一感觉。你知道如何使自己沉浸在爱的梦幻和激情之中，编织情网，沉迷其中。你不是孩子了，意识已经觉醒，你应该懂得你的目光已与孩提时代非常不同，但你仍然随心所欲。你偏爱意外的相遇。在某个有趣的场合一个漂亮姑娘微微一笑，于是你马上抛去挑逗的目光，这就是你所追求的良辰美景，就是你理想境界的主题。你一向扮演观察者的角色，那么，你也必须容忍别人把你作为观察对象。现在，我要向你描述我所观察到的你。一个漂亮姑娘偶然坐在你旁边，她非常端庄地看了你一眼。需要强调的是，这是个意外情况：你并不知道她的身份、姓名、年龄等等。你一时不知所措，不知她是否是假装正经，是否她并没有真正感到窘迫，如果有适当的契机事情就会发生戏剧性的变化。她坐在一面镜子对面，你可以在镜子中看到她；她向镜子投去羞怯的一瞥，并没有想到

你的目光已经抢先占领了那里；当你们的目光相遇时，她羞红了脸。你的目光像银板照相一样迅速、精确，正如你所知，即使是在最坏的天气，银版照相也只需要半分钟。

噢！你的确是个奇怪的家伙，一会儿是个孩童；一会儿又成为老人；一会儿，你会以惊人的严肃去思考尖端的科学问题，打算献身于科学；一会儿，你又成为多情的傻瓜。你还远远不会结婚，我希望你的良好的天赋能使你免入歧途，因为有时我感到你想装扮成一个小宙斯。你感到自己无比优越，无疑你想像着每个姑娘都会把成为你的为期一星期的情人当作自己的幸运。你有关爱情的研究仍继续与审美的、伦理的、形而上学的、世界性的研究相关联。人们无法当真生你的气，你的罪恶就像中世纪的罪恶概念一样，本质上有一定的善的性质和幼稚的性质。你不结婚，你总是作为一个婚姻的旁观者，虽然你也不尽是仅仅作为一名旁观者。我愿承认，你经常使我高兴，但也经常使我痛苦。你为了看到丈夫们如何在婚姻的泥沼中被深深刺伤，就狡猾地使自己获得这个或那个丈夫的信任，这种做法使我感到难过。狡猾地骗取别人的信任，在这方面你确实有伟大的天赋。我不否认，也不愿否认，听你讲述这种故事，听

你兴奋地宣布一个新的观察结果，是非常有趣的。但是，诚恳地说，你缺乏严肃的心理兴趣，更确切地说，你有着病态的好奇心。

当下，我必须把这样两件事当作我的任务：一是揭示婚姻的审美意义；一是揭示如何把握婚姻的审美要素，而不论实际生活有多少障碍。为了更有把握使你听从劝告，我在讨论问题之前要附加一个论战性的序言，把你的讽刺言论罗列于此。我也希望我能切中时弊，履行我的职责，因为我不仅作为一个已婚的男人要为婚姻的利益而斗争，毕竟，这也是我的职业范围内的事情。我向你保证，我的确非常重视婚姻，以前我从不感到有著书立说的必要，但现在我确实感到对婚姻问题有著书立说的必要，因为我希望能从婚姻所陷入的地狱中拯救婚姻，希望为一些人指明他们完全可以实现的高尚职责。

这里我想提及一下我的妻子和我与她的关系——这并不意味着我要把我们的婚姻作为范例，而是由于以下原因：一是纯粹空想出来的理想化的叙述不可能很有说服力；二是我很重视这样一个问题，即揭示出在平凡的环境中保持审美能力的可能性。你我相识多年了，你认识我的妻子也有五年了，你发觉她非常可爱，也

颇有魅力，我也有这种感受；然而我清楚地知道，她在白天不如在晚上更可爱，白天，她只表现出她性格特征的一方面，她的忧郁和软弱都消失了，而在夜晚，她才是真正的她，但当她真正令人陶醉时，这一切就都被忘却了。我很清楚她的鼻子并不完美，太小了；但它调皮地面对世界，只有我知道，这个小鼻子带来了多少逗人的乐趣，如果它能受我的摆布，我也决不给她配备一个更漂亮的鼻子，这种对生活中非本质的东西的欣赏，比起你热衷的欣赏来，具有更深一层的意义。我为她所具有的一切优点感谢上帝，同时，我忘却了她的所有弱点。

这些当然都无关紧要，但在一件事上我全心全意地感谢上帝，这就是，她是我所爱的第一个女子，也是我所爱的唯一的女子；在这件事上，我真心诚意地祈求上帝给我以力量，使我不再会爱上其他任何女子。这也是一个包括她在内的家庭的祈祷，因为每一种情感，每一种心境，都是我与她共同分享，因此，每一种情感，每一种心境，对我来说都获得了更高的意义。所有的情感，甚至最高的宗教激情，都能够呈现为安逸的气氛，只要你与之相一致。在她面前，我立刻成了教徒。如果什么时候我变得非常刻薄而忘记了善的职责，变得忘恩负义

而不再感谢上帝，她就会提醒我。年轻的朋友，你看，这不是最初谈情说爱时的卖弄，也不是在性经验方面的尝试，就像在订婚期间，几乎每个男人都向自己和未婚妻提出过这样的问题，即她是否曾经恋爱过，自己是否曾爱过别人；朋友，这无疑是一种严肃的生活态度，然而它并不意味着冷漠与丑陋，并不缺乏性爱，缺乏诗意。我非常愿意这样：她真的爱我，我也确实爱她——这并不是说，在我们结婚的这些年里，我们的爱情不像其他人那样牢固，而是说，要不断地复苏初恋时的情感，对我来说，这就如同具有宗教意义一样具有审美意义。在我看来，上帝并没有变得如此超凡脱俗，以致他会不关心他自己订立的男女之间的圣约，而我也并没有变得如此崇尚精神性的东西，以致感受不到世俗生活的乐趣。所有异教徒性爱中的美，与基督教徒性爱中的美具有同样的效力，因为美也可以与婚姻相结合。我们的初恋情感的复苏，不只是对体验过的事件的忧伤的反思或诗意的回忆，不只是那种一个人赖以欺骗自己的回忆——这种回忆只能使人产生疲惫感，我们的初恋情感的复苏是真正的、活生生的复苏。一般说来，当一个人不得不以回忆为满足时，就会感到疲惫。一个人应该尽可能保持生命之春常

在。

相反，你则是以掠夺为生。你趁人不备，窃取应属于他们的幸福时光，把别人置于你的阴影之下，就像彼得·施莱米尔故事中的高个子男人一样。你可能会说，当事者并没有因此而损失什么，通常他们自己可能并不知道他们最美好的时光何在。并且你以为他们还应该感谢你，因为由于你的启蒙和魔力，使他们在决定性时刻改变了现状，进入了一个神妙的境界。也许他们在这件事上确实没有损失什么，然而问题却在于，是否有这样的可能，即他们会因此而永远保留一个痛苦的记忆。并且这对你也有所损失：你损失了时间，损失了心灵的宁静，损失了对生活的忍耐力。因为你很清楚，你现在是多么急躁。你给我写信时说到过，承受生活的重担一定需要一种非凡的品质，因为就你而言，你甚至没有求生的欲望。你的生活完全由一些激动人心的片断所组成。可以相信，你在这种时刻所燃烧的旺盛精力如果能保持下来，并延续你的一生，你会取得伟大的成就，因为在这种时刻你是理想的化身。你体内有一种骚动，然而在它之上凌驾着清醒的意识；你的整个灵魂都集中在这点上，你的理智策划了上百条进攻计策；它一旦失败了，你那近于魔术

般的辩证法立即就以这样的一种方式解释先前的失败，即可以从失败中孕育新的行动计划。你永远凌驾于自身之上，每次决定性的一步都是这样的：你保留解释的可能性，这一解释可以改变一切。由于你总是有新的计划，你情绪激昂；你的眼睛闪闪发光，射出探究的目光；你的面颊掠过一阵红晕；你自信你深思熟虑，然而你又带着焦虑不安的心情等待着——我坚信，亲爱的朋友，最终你还是欺骗了自己，你所捕获到的只是你自己过度兴奋的心情。你有很强的创造力。我的看法是，这对其他人并不会有很大危害，而对你则绝对有害。

最终的问题是，你是否有信仰。你说人们并不关心你，你还认为他们应该感谢你，因为你和他们交往，并没有像喀耳刻^[1]一样，把他们变为猪，而是把他们从猪变为马。你说，对待一个信任你的男人的态度是一回事，而对待一个你从未见过面的男人的态度则是完全不同的一回事。想到为信任你的人牺牲一切，你就被感动了，你的心就为情感所融化了。的确，我不否认，你有帮助人的善良愿望，比如，你帮助穷人的方式就非常漂亮；我也不否认，你有时所

[1] 荷马史诗《奥德赛》中能把人变成猪的女巫。

——译者注。

表现的绅士风度有其高尚的一面，但尽管如此，我仍然相信，这里面也隐藏着一种骄傲。我无意唤起你对于这类表现的回忆，因为这会使你可能具备的一切善良天性蒙受羞辱。但是，我要提醒你一些生活小节，回忆起这些事并不会伤害于你。你曾向我讲述过这样一件事，此刻我对这件事的细节的描绘可能远不及你当时叙述得生动，因为当时你满脑子只想这件事。事情是这样的，有一次你散步时走在两个老妇人后面，这是两个贫民院里出来的老妇人。可能她们曾经历过较富裕的生活，但一切都早已被遗忘，因为贫民院并不是给人以希望的地方。一个老妇人吸了一撮鼻烟，又把它递给了她的同伴，这时她说：“要是有五块钱就好了。”这声音就像祈祷一样响彻四周，可能她自己也为这一奢侈的愿望震惊了。于是，你在你的素描本里夹了五元钞票，然后走近她，以便可以见机行事，又不会马上引起她的怀疑。你如同敬神一样，以近于讨好的殷勤态度走近她，把五块钱交给她后就很快走开了。此后，你便沉缅于想象这件事给她的印象中，想象着她是否会把这看作是神的恩赐，或者由于她的经历早已使她对神抱有反感，因而对于接受神的施舍这件事她是否会感到受辱，是否会反对神的安排，因为这

里神的安排完全表现为偶然的事件。

你对我说，这件事促使你反思这样一个问题，即是否一个偶然表达的愿望完全偶然地得以实现，反而会给一个人带来绝望，因为在这里生命实在的最深的根基被否定了。你所想要做的，就是参与命运，而你所真正享受的，就是由此演绎出的多种多样的反思。我承认，你非常适合参与命运，因为如果说有什么概念是最不固定、有什么东西是不断流变的，那就是命运。就我来说，我则满足于在有生之年获得一个并不显赫的职位。在这件事上，你还可以看到你的经验是否的确对人们没有有害的影响。看起来你似乎是完全正确的：你给了一个穷苦的妇人五块钱，帮助她实现了她的最高愿望；然而你自己又承认，这也可能会使她诅咒上帝，就像约伯的妻子鼓动约伯去做的那样。你可能会说，这一结果是不在你预料中的，如果一个人想要预料到全部结果，他就什么也不能做。可是我会说：“的确，那样的话一个人是什么也不能去做。如果我有五块钱，我也可能给她，但同时我也会意识到我并不是凭经验在行动，我会意识到神的安排对每件事物无疑都是最合适的，我会感到自己只是神的平凡的工具，因此，我并没有什么可责备自己的。”你是那样不安

分，你一直在徬徨。由于你的不确定，即便有一天你多疑敏感的气质使你沉溺于无法解脱的逻辑循环中，你也不会感到压力，你会为了去寻找那个贫穷的妇人扰得天翻地覆，只为了你要观察这件事会给她以什么感受，“用什么方式才能在她身上产生最好的效果”；你总是这样，永远不会变得聪明些。由于你易激动的天性，你会忘记你的伟大的计划，忘记你的研究。总之，同找到那个老妇人的念头相比，一切对你来说都可以变得无关紧要，而那个老妇人则很可能早已死了。你以这种方式寻求补救自己的错误，于是，你的生活使命就变得如此矛盾，你希望你既代表不可更改的命运，又成为我们的主宰，然而即使是上帝自己也不能实现这一使命，因为上帝也只能是二者之一。

你表现出的热情可能相当可嘉，但是难道你没有看到你所缺乏的是信仰吗？这一点现在变得越来越清楚了。你宁愿无限迂回，虽然这样做可能会使你永远达不到你的目的，但你不愿把一切托付给上帝以拯救你的灵魂。你大概会说：“如果那样一个人就不需要做任何事情了。”我将这样回答你：“当你明白你在世界上占有一个属于你的位置、你必须集中精力担负起你的职责时，当然不会没事可做；而像你

现在的行为则近于愚蠢。”你会说，如果你无所事事地抄起双手，让上帝去关心那个妇人，她就可能陷于无助的境地。可我会这样告诉你：“这固然很可能；但这样做你就会得救，如果她也信赖上帝，她也就会得救。难道你不清楚吗？如果你真的准备穿上旅行鞋走遍世界，浪费你的时间和精力，你就会忽略了你应尽的其他努力，接下来你就可能不断地被想到的这一点所折磨。”正如我所说，这一反复无常的生存方式不正是缺乏信仰的表现吗？看起来，仿佛你以周游世界去寻找那个贫妇来表现你的非同寻常、绝无仅有的忠诚守信，因为这里没有一点利己的动机，这不像一个情人路远迢迢去寻找情侣，你只是纯粹出于同情心。我会这样对你说：“你否认这出于自私，这没错，但它是出于你的鲁莽的反叛精神。”你藐视神和人类法律所建立的一切，在你偶然遭遇的事件中你总是为所欲为，就像这一次一样，你根本不认识那个贫穷的妇人。至于你的同情心，可能纯粹是对于你自己经历的同情心。你总是忘了，你在世界上的存在终归不能仅仅为了偶然事件，在你把这种偶然事件当作首要事情时，你完全忘记了你有负于你周围的人。我很清楚，为了为你的行为辩解，你并不缺乏诡辩的机灵；为了诋毁

对手，你也不缺乏令人啼笑皆非的韧性。因此你会回答说：“不要把我想像成为全人类尽职尽责的人，我没有那么伟大，那样的事情应留给杰出人物去做；至于我，只要我能为一些特殊目标尽职尽责，我就满足了。”但这完全是谎言，因为你根本不愿尽职尽责，你只是想尝试。你常常居高临下地审视着每样东西。能动性永远是你嘲弄的对象——你曾把自己说成是一个以荒唐可笑的方式度过一生的人，你说：“虽然在其他方面这个人全人类的意义不被了解，但可以断言，他无疑没有白活。”这在很长时间里使你得意非凡。

正如我所说，你想要成为命运之神。我并不打算对你进行说教，但我确实知道，你对真诚怀有难得的敬意，每个能唤起你的真诚的人，每个相信你的人，都可以在你身上看到完全不同的另一个人。请设想一下，极而言之，如果高高在上的上帝、全能的造物主仅仅把自己设置为人们的一个难解的谜，让全人类在可怕的不确定性中徘徊，这时，在你的内心最深处会没有对它的反感吗？你还能继续忍受痛苦吗？哪怕是须臾的痛苦？或者，你会立刻为这一恐惧所笼罩。当然，即便我敢于这样说，上帝也可以骄傲地说：“人类与我有什么关系？”但事实并

非如此；当我断言上帝是无法理解的时候，我的灵魂得到了升华，我作出这一断言的时刻，恰恰是最幸福的时刻：上帝是无法理解的，因为他的爱是无法理解的，因为他的爱超越了一切理智。这样来谈论上帝，意味着对上帝的最高赞誉，而当不得不这样来谈论一个人时，就意味着这个人有错误，有时甚至犯有罪孽。基督与上帝的同一并不会被看作僭越，况且基督仍表现出谦卑，而你所秉赋的精神天赋会被看作僭越，你自己也会为之烦恼。反省一下吧，你的生命正在逝去，总有一天，你的生命行将结束，不再有任何权宜之计能够延长它，只留下仅有的记忆，这并不是你所钟爱的诗意与真理混合的记忆，而是严肃的、忠实可靠的良心的记忆。这时，呈现在你面前的是什么呢？是这样一览记录，严格地说，它所记录的并不是罪行，而是未被充分利用的可能的罪行，而你则无法驱散这些阴影。你还年轻，你所拥有的智力的适应性与你的年轻正相适应，并能一时取悦于人。一个人会由于看到一个丑角而被打动，因为这个丑角的关节是如此柔软，以致所有保持人的尊严的步态和姿势都不见了。你的理智正与丑角的关节一样，你可以像用脚站立一样用头站立，对你来说，一切都是可能的，由于这种可能性，

你可以使他人和你自己都大吃一惊；但这是有害于身心的，为了你自身的安宁，我请求你认清这一点：你的优势不要以成为祸根而告终。一个具有信念的人是不会随意颠倒自身和所有其他事物的。因此，我警告你，不要与众人作对，而要反省自身，我也要告诫众人来反对你。

无疑，如果我有一个女儿，如果她正值可能受你影响的年纪，我会极为严肃地警告她，特别是如果她也有很好的智力天资。然而，即便不是在适应性方面，而是在坚定性和均衡性方面，不是在易变和才华方面，而是在稳定性方面，当我设想我是你的对手时，我有时也会受到你的感染而感到义愤填膺，被你的极度兴奋所振奋，为你嘲弄一切事物的锋芒毕露的机智幽默所倾倒，使自己同你一样沉浸在审美和智力的陶醉之中，而失去警告你的充分理由。因此，我对你一方面有着非常严重的不安全感，另一方面又非常宽容。这并不奇怪，因为你是所有可能性的集中体现，因此有时我在你身上可以看到沉沦的可能，有时又可以看到拯救的可能。对每一种情绪、每一种思想，不论其悲欢，不论其好坏，你都追求达到它的最高点。然而你是在抽象中而不是在具体中达到这种最高

点的，从这一意义上看，这种追求本身只是这样一种心境，从中什么也不能产生，而只能产生关于它的知识，甚至并不会因此而使你下次更容易或更难于沉溺于这种情绪中，因为你一向保持产生各种情绪的可能性。因此，似乎人们可以在每一件事上都指责你，但又似乎在任何一件事上都不能责备你，因为你既可以被指控，又可以不被指控。根据不同的境况，你既可以承认也可以否认你有某一种情绪；但不可能达到任何预期的结果，因为你所关心的是在情感上完全进入这种情绪。

但我所要讨论的是婚姻的审美效力问题。看来可能每个人都会认为这是多余的，因为经常有人指出这一点。许多世纪以来，骑士和冒险家们为了寻求幸福婚姻的平静港湾难道不是经历了难以置信的痛苦和困扰吗？小说家们和小说的读者们难道不是以幸福的婚姻作为他们一卷卷作品的主题吗？人们难道不是一代又一代地忍受着生老病死的困扰和纠缠，而只是因为幸福婚姻的可能性？但是，正因为有这种种巨大的困难，所以很少有人能够获得值得称颂的婚姻，我很怀疑，读了这类书，人们是否就真的能完成他一生中为自己设定的任务，就真的能适应生活。我以为，这类书事实上是有

善于身心的，因为它们结束于它们应该开始的地方。经过许多失败之后，有情人终成眷属。于是，幕布下落了，故事结束了，但读者并没有由于读了这个故事而变得聪明些。故事往往表现的是最初的爱的激情，但实际上为了占有他心目中最好的一个人而有勇气和机智与所有人较量并不需要伟大的艺术；而另一方面，爱的继续则必定需要谨慎、明智和耐心来克服厌倦情绪，这种厌倦情绪往往随着一个愿望的满足而产生。初恋时燃起的激情仿佛足以战胜一切磨难去达到双方的结合，甚至如果当下爱情没有危险，作者们也会为了克服种种艰难而制造出危机，这是很自然的。以此，观众的全部注意力被吸引在这一表演上，一旦危机被克服，制造这一背景的人当然清楚他必须让故事完结。因此，在舞台上或在小说中婚礼的场面是很少见的，只有歌剧或芭蕾舞剧例外，因这种剧中有表现婚礼的需要，它可以为豪华的场面，为芭蕾舞的表现动作、为交换戒指等神圣的瞬间提供表演机会，增强戏剧效果。而一般作品的整个情节中，真理和审美的要素只存在于爱情表现为努力追求这一事实中，爱情通过对立面为自己开路。这里的错误在于这种斗争、这种辩证法完全是外在的，就像这里沉溺于爱情是

虚幻的一样，这种爱情产生于斗争也是虚幻的。当一个人真正领悟到爱情所特有的辩证法时，领悟到它的不健全的斗争时，领悟到它与伦理和宗教的关系时，他就会不再需要这种氛围，诸如冷酷的父亲、少女的闺房、迷人的公主、或为爱情设制大量妖魔鬼怪等障碍。在我们这个时代，很少有人遇上一个冷酷无情的父亲或碰上可怕的妖怪，而现代文学仍然沿袭了古典的传统，只不过主要是金钱成为使爱情转移的手段，尽管人生有种种不幸，总有一个富有的人在幸福的婚姻中寿终正寝。

但这样的作品已颇为少见，一般说来，现代文学充斥着对虚幻的爱情的嘲讽，而这种虚幻的爱情是浪漫派小说家的主题。如果我们把斯克里布^[1]作为一个剧作家来考察时，我们看到，他的主题之一是表现幻想的爱情。我只需要提醒你这一点，因为你对斯克里布和他的辩论术过于同情；我确信，即使你自己仍保留有骑士式的爱情，你也会为维护他的地位而反对整个世界的。因为在爱情方面你远远不缺乏感受性，而且还是个最妒忌的人。我记得，你曾与我欣赏和评论过斯克里布的戏剧《第一次

[1] 斯克里布(Scribe), 法国戏剧家, 写过各种戏剧。
——译者注。

爱》，这一剧本是在极度激动的状况下写就的。你坚持说，这是斯克里布所写的最好的作品，如果这一剧作能被正确理解，足以使他流芳百世。但我想提及他的另一个剧作，这一剧作依我看来也表现了斯克里布无法以其他主题代替浪漫的爱情这一主题，这一剧作名为《永恒》。在这个剧中，他嘲讽了所谓的“第一次爱”。在一个精明的、赶时髦的母亲帮助下，新的爱情建立了，因为这个母亲一直相信新的爱情；但对观众来说，并不满意作家就此结束事件的专断方式，因为非常明显，第三次爱情还会接踵而来。总之，很明显，长期以来，现代诗歌不是靠别的，而只是靠言情生存。我们的时代活生生地再现了古希腊城邦的瓦解：一切照旧，然而不再有人相信它了。赋予它合法性的无形的精神方面的契约不再存在，于是，整个时代就既表现为悲剧，又表现为喜剧——说它是悲剧，是因为它正在腐败；说它是喜剧，是因为它还在生存。它在精神上是不朽的，所以它能承受肉体的腐败；反过来，设想一个无生命的躯体能继续履行其通常的职责，这同样也既是悲剧，又是喜剧。只有让我们的时代继续走向衰败，让包含在浪漫的爱情中的有价值的东西毁灭，总有一天，这种毁灭会使时代感到惊恐万分，只有当

这种毁灭不再产生快感时，才能唤醒我们这个时代所丧失了的意识，使它在绝望中感到不幸。

现在让我们来看看，是否破坏浪漫的爱情的时代在使事物各安其位方面取得了成功。首先，我要指出浪漫的爱情的标志。人们无疑会把这些看作浪漫的爱情的最直接的标志：用目光追逐她，表明爱她；或者，虽然她只是从她房间的关闭的百叶窗缝中看到过他一次，然而从这一时刻起，她就爱上了他，他占据了她的整个心灵。为了使你能够隐匿你的坏脾气，这对健康是必不可少的条件，在这里，根据协议，我应该避免争论。但尽管如此，我仍无法下决心绕道而行，原因有二：一是由于在我们这个时代，这已经不是什么新的话题了（通常你总是反潮流的，而在这个问题上你却顺应了潮流，这实在不可思议）；一是由于我确实对浪漫的爱情存有一种信念，一种崇敬，并掺杂着淡淡的悲哀。因此，在这个领域，我只能针对你所谈论的主题。有篇文章的标题你是这样写的：“多愁善感又无法相通的两颗心——两颗心的和谐。”歌德在他的《自然的亲和力》一书中以艺术手法第一次使我们从象征性的语言中领略到自然的真谛，从而表明亲和力何以成为精神世界的榜样：可能是为了表明精神生活与自然生活不同

之故，歌德力图通过时间的延续来使这种亲和力成为可理解的，而并不强调亲和力赖以寻求其配偶的速度、渴望与信念。毕竟，想象两个生物相互制约总不太美好。于是，我们常常感到一种超越历史意识的需要，感到对我们身后的原始森林的一种向往、一种怀旧。因此，每一婚姻，即便是在反思后缔结的婚姻，都会至少在某些时刻明显地感到这种需要。精神性的上帝也有着世俗的爱是多么美好啊！我承认这一事实，即在结婚的人中很多人在这方面都说过谎，我也承认，在这一领域，你的观察经常使我感到有趣；但我们绝不应该忘记这一领域的真理。可能有的男人会这样想，在选择“生活伴侣”方面有完全的权力比较理想，但这种意见只表明这种人的极度狭隘的思想意识和愚蠢的妄自尊大，表明他们对以下事实一无所知，即浪漫的爱情的固有本质就是自由，其伟大也恰恰在于这一本质。

浪漫的爱情表明，这一爱情是自然需要，因而是直接基于感官的。它以美为基础，一方面是基于感官方面的美，一方面是基于能通过和运用感官来表现的美，然而这种表现似乎没有经过深思熟虑，而是以这样一种方式表现出来的，即它永远在表现自己，通过感官形式向外

窥探。虽然这种爱情本质上基于感官感觉，然而它是高尚的，因为它体现了永恒的意识；把爱情和色欲区分开来的是这样一个事实，即爱情具有永久的深刻印象。情人们真诚地设想他们的关系是不可改变的完满的整体。但由于这一信念仅仅是建立在自然的决定因素上的，因此永恒就是建立在现世的基础上的，从而也就等于取消了永恒。由于这一信念并没有经历任何考验，并没有更充分的根据，它只是一个幻想，因此，它很容易变得非常滑稽可笑。但无论如何，人们不应该使爱情变成闹剧。现代喜剧中经常可以见到一些有经验的放荡的妇人，她们把爱情当作一种幻想，她们的表现真是令人作呕。我想再没有比这种女人更令人讨厌的家伙了。在我看来，再没有比这种放荡更令人作呕了，再没有比看到一个可爱的姑娘掌握在这样一个妇人手中更令人厌恶了。事实上，这比假设这个姑娘掌握在勾引者聚合的夜总会手中更可怕。看到一个男人学会了看轻生活中一切富有价值的东西，这是令人悲哀的，但看到一个女人走上这条错误的道路则令人毛骨悚然。正如我所说，追求永恒能够使浪漫的爱情从仅仅沉于感官中得到解救，变得更加崇高，浪漫的爱情于是表现为与道德相类似。而

感官享受仅仅是暂时的。感官享受追求当下的满足，只有感官追求越高雅，才能对如何使得眼前的享受能得以长久了解得越清楚。爱情中真正的永恒如同在道德中一样，首先要从感官中解放出来。但要产生这种真正的永恒，需要意志力。关于这点我以后再谈。

我们的时代，浪漫的爱情的弱点已经暴露无遗，对这种爱情的冷嘲热讽有时已经完全成了一种消遣——那么现在我们来看看，是否这种爱情已经补救了它的缺点，它为自身提供了什么新内容。可以说，这种爱情采取了两条途径，其中一条显然是条错误的道路，即是一条不道德的道路；另一条则是相当高尚的道路，但在我看来它忽略了爱情的更深的价值，因为如果爱情真的是建立在感官基础上的，那么每个人都很容易发现，他们的骑士般的忠诚是一种愚蠢的表现。女人们想要获得解放有什么奇怪呢——这只不过是我们时代的很多丑陋现象之一，对此男人们负有责任。爱情中永恒的要素成了嘲笑的对象，而暂时的因素被保留了下来，但这种暂时的因素又被当作感官方面的永恒要素，拥抱成为永恒的瞬间。我在这里所说的不仅仅适用于像食肉兽一样在世界上到处游荡的勾引者，还适用于很多天赋很高的人，因为不

仅仅是拜伦宣称爱是天堂，而结婚是地狱。^[1]很明显，这里有浪漫的爱情所不具备的反思。因为浪漫的爱情也非常愿意接受婚姻，愿意接受喜庆日的教会的祝福，但它并不真正受这一婚姻的约束。这里，对浪漫的爱情的反思以可怕的坚定和冷酷的精神为不幸的爱情下了新的定义，即：当一个人被爱时已不再恋爱——这正好相应于没有回报的爱。如果一个人意识到这句话所蕴含的深刻含意，他就会止步不前。因为这一定义除去表现了精明和狡诈外，还包含了良心的发现。于是，瞬间仍然是重要的。我们常常可以听到一个情人向一个可怜的姑娘说出这样的无耻之言：“我并不要求如此之多，我只要求一点点就能满足；我绝不会要求你要永远爱我，我只要你在我所需要的时候爱我。”而这个姑娘是那种一生只能爱一次的人。这样的情人很清楚，感官方面的享受是短暂的，他们也懂得，什么是最美好的瞬间，他们正是由此得到满足。

当然，这种做法是绝对不道德的；然而，在思维方面它却引导我们接近了目标，因为这等于提出了反对结婚的主张。这种做法寻求更合

[1] 拜伦“致伊丽莎”：“虽然女人是天使，然而婚姻生活是恶魔。”

适的表现形式，它并不把爱情仅仅限制在某一时刻，而是延伸到一个很长的时期，然而它仍是依靠这样一种方式，即只承认暂时性而不承认永恒性，或者假设时间进程中可能会有变化，从而徘徊于暂时和永恒之间。持这种想法的人认为，一个人在一段时间内也能够忍受共同生活，但必须留条后路，为的是能够在有可能获得更大幸福时加以选择。于是，这种意向倾向于使婚姻处于协商状态，一个人只需要打报告给地方行政长官，就可以结束这一婚姻而缔结另一婚约，就像一个人变换住所一样。我无法断定这样做是否对国家有益——而对于个人这无疑是一种奇异的关系。因此，人们并不真的期望实现这种做法，但我们的时代却总是笼罩着这一阴影。真正做到这件事确实需要极为厚颜无耻——我并不认为我言重了——女性参与这种事件，无疑是一种近乎堕落的轻薄。但我在这里特别要提及另一种倾向，我认为它是我们这个时代的特征，这种完全不同的倾向，与近乎堕落的轻薄是很容易沟通的。人们一直在谈论着我们这个时代的轻薄，而我相信，我们现在应该更多地谈论谈论忧郁症，我希望这能有助于更好地澄清事实。因为事实上，同一方法既可以出于利己主义，也可以出于忧郁症。难道

忧郁症不是我们时代的缺点吗？难道我们的时代不是甚至在轻薄的笑声中也含着忧郁吗？难道不是忧郁症剥夺了我们的命令的勇气、服从的勇气、行动的力量和希望的信心吗？现在，当善良的哲学家们正在赋予每样现存的事物以丰富的内涵时，我们难道不会变得应接不暇以致于被它们窒息吗？除了现在，一切都被砍掉了——奇怪的是，由于人们永远有着失去现存的一切的恐惧，人们丧失了现存的一切。当然，我们不应该放弃暂时的希望，这种希望并不是虚无飘渺的；但为了享受，我们必须有空气，不仅在悲伤的时刻我们应该面对无垠的天空，就是在欢乐的时刻我们也应该敞开大门自由眺望。的确，由于恐惧之故，享受感在很大程度上减弱了，但它并不可能由此而完全丧失，因为这种享受与斯特拉斯堡的鹅以生命为代价所获得的极度享受有很多共同处。要使你领悟这一点可能还颇为困难；但另一方面，我确实没有必要再向你解释一个人以不同方式获得强烈的享受的意义，因为在这方面你有着伟大的鉴赏力——你是“神赋予美貌、健康和享受的权力的人”。〔1〕

如果享受是生活中最主要的事情，我愿像

〔1〕 引自古罗马杰出诗人贺拉斯的《书札》。

小学生一样拜倒在你的脚下，因为在这方面你是老师。有时，为了通过回忆你的经历以慢慢咀嚼你的经验，你可以装扮成老人；有时，你又是初出茅庐、满怀热切希望的青年；有时，你颇具男子气概，有时你又带有女子气质；有时，你及时行乐；有时，你又对你的享乐进行反思；有时，还反思他人的享乐；有时，你节制享乐；有时，你则完全沉溺于享乐；有时，你的灵魂像一座开放的城市，它已经投降，外来者的脚步在空旷的街道上回响，它毫无反应，然而它总还保留着一些警惕的岗哨；有时，你又紧闭你的心灵之门，武断、矜持地把自己禁锢起来。情况就是这样，你可以看到，你的享乐是多么自私，你从不给予，从不让他人在你那里得到享受。也许，你完全有权利嘲讽那些由于失去欢乐而萎靡不振的人，例如那些有着一颗破碎的心的失恋的人，因为同他们相反，你极好地掌握了恋爱艺术，使你自已得以解脱。你很清楚，最强烈的愉悦感存在于意识到机不可失、时不再来的及时享乐中。因此，《唐·胡安》的最后情节使你如此兴奋。为警察所追捕，为整个世界所追捕，为活人和死人所追捕，独居于偏僻的小屋，他再一次集中全部精力，举起酒杯，让心灵伴随着音乐之声跳动。

现在我要回到我先前的观点上，部分是出于自私自利，部分是出于富有同情心的忧郁症会导致上述态度。当然，自私自利的人是为自己担忧，像所有忧郁症一样，这种人也放纵自己。这种人过多考虑要为整个一生而联姻，对此怀有内心恐惧。“一个人能依赖什么呢？一切都只不过昙花一现。也许我现在崇拜的人也会变；也许命运以后会引导我与另一个人交往，这个人才真正是我梦寐以求的理想人物。”像所有的忧郁症患者一样，这种人是不会安分的，他会想，“也许我以不可改变的契约把自己束缚于一个人身上恰恰会使得这个我应该倾心相爱的人对我变得不可忍受；也许……，也许……，等等。”同情心的忧郁症更为痛苦，同时也更为高尚；这种忧郁症是为他人担忧。“谁能断定一个人不会变？也许我现在所具有的优点会消失；也许我现在是靠这点迷住了她，并且也只是为了她我才愿意保持这种善良品质，但我可能会丧失这种品质，于是她就被欺骗了；也许在她面前会展现出更辉煌的前景，她被吸引了，她经不住诱惑。天哪！我要凭我的良心！我对她没什么可责备的，是我变了，我宽恕她的一切，只要她能宽恕我，因为是由于我的轻率，使她这样果断地迈出了这

一步。我心里很清楚，我非但没有去劝说她，反而警告她来反对我；我知道，这一步是她的自由决定，但也许的确是这一警告引诱了她，使她把我看得比实际要好，等等，等等。”我们很容易看到，这样一种思维方法并不对，为期五年的婚约并不比为期十年的婚约要好，像撒拉丁同基督徒那样缔结为期十年、十个月、十周、十天、十分钟的联盟也并不更好；的确，缔结这样的联盟并不比缔结以整个生命为期限的联盟更好。可以很明显地看到，这种思维方法仅仅是很深刻地体会到了这句话的含义，“迄今为止的苦恼就够人受了”。把每天都当作仿佛是决定性的一天、关键的一天，这只是一种尝试。在我们的时代，有很强烈的废除婚姻的意向，但这并不是像在中世纪那样，把不结婚的生活当作更完美的生活，而是由于胆怯和纵欲。很明显，这种如同定期结盟的婚姻是无益的，因为他们会陷入与缔结终身契约同样的困境，同时，他们会非但不把精力放在共同生活上，反而去削弱婚姻生活的内聚力，松懈意志，降低婚姻所具有的信任感。很清楚，这种结合不是结婚，因为虽然他们在反思之后订约，然而他们并没有获得永恒的道德意识，而没有这种意识，订约就不是结婚，这点以后还可以看得更清楚。还有

一点上你会完全赞同我的观点，因为当你谴责你所谓的“偶然的爱情”和爱情的“恶的无限”时，你的冷嘲热讽常常击中要害，你说，当一个人和情人在一起凭窗观景时，正巧一个年轻姑娘从街角拐过来，这时这个男人突然想到“我真正爱的是她”，但当他转而追求她时，他又一次犹豫了，等等。

另一个权宜之计，也是体面的办法，是选择适当的时机结婚。只是提到结婚就表明理智的介入，表明我们进入了反思阶段。很多人，你也包括在内，总是对包含纯粹爱情和谨慎的理智的结合的婚姻持怀疑态度；而如果一个人表现出对语言习惯的尊重，就应该把语言称为共有感觉的结合。特别是你惯于使用“尊重”这一模棱两可的词，把“尊重”说成是婚姻关系的坚实基础。这表明这个时代的反思是多么彻底，它必须以这种在适当的时候结婚的妥协办法来解决自身的矛盾。这种关系至少是稳固的，但就这种关系放弃了对真正的爱情的追求而言，它表明它不是解决问题的根本办法。在适当的时候结婚因此被看作一种有条件的妥协，是复杂的生活的需要。可悲的是，这是留给我们时代的诗歌的唯一安慰，是绝望中的安慰；因为很明显，正是绝望造成了这种可以接受的结

合。因此婚姻的约定很可能是由于人们不再是没有经验的人，已经懂得爱情只是一种幻想，它的实现至多不过是导致新的失落。这种婚姻必须忍受单调的生活，必须负担维持生存和社会运转的职责。就它抵销了婚姻中的感官因素而言，它似乎是道德的，但它仍然留下了一个问题，即无审美是不道德的，而抵销感官因素是否就是道德的呢？即便性欲并不完全被抵销，但由于考虑到一个人必须慎重，不能很快就肯首或拒绝，考虑到生活毕竟不像理想的那样，而只是一种可以接受的组合，由于这些冰冷的常识考虑，性欲也就丧失了。严格说来，应该像前面所表述的那样，永恒是每一婚姻的一部分，而不应该像在这里所描述的；因为常识性的谋虑总是暂时的，这样的结合因而是道德的和脆弱的。当出于较高尚的动机时，这种婚姻也可以表现为一种更好的形式。比如在这种情况下，与结婚无关的动机决定了事情的发生：一个姑娘出于对自己家庭的爱，嫁给了一个可以拯救她家庭的男人。这无疑是一种公开的目的论，显然，我们在这里是无法找到解决问题的方法的。对于这个问题，可以有很多东西可说，我也可以恰如其分地评价关于结婚的种种动机。但这方面的考虑和讨论完全属于理性领域。我

宁愿把这一题目留给其他领域，并且如果可能，我要使人们对这个问题保持缄默。

我们已经看到，建立在幻想上的爱情是多么浪漫，这种爱情所要求的永恒是建立在暂时性上的，虽然骑士真诚地相信爱情的永恒，然而这方面却没有必然性，因为爱情的痛苦和诱惑到目前为止仍然是一种完全外在的条件。情况正是这样，一个人可以怀着虔诚的心情接受伴随着爱情的婚姻，然而这并不含有更深的意义。我们已经看到，在时代的反思意识中，这种纯粹的、美好的、又非常天真的爱情必定会成为嘲笑和讽刺的对象；我们也已经看到，这一时代以什么来取代这种爱情。这样的时代意识对婚姻作出的反思是，在某种程度上，以排斥婚姻的方式表明自己倾向于爱情；在某种程度上，又以排斥爱情的方式表明自己倾向于婚姻。因此，在不久前上演的一个戏剧里，在谈到有教养的绅士们的爱情时，一个聪明的女裁缝发表了这样尖锐的言论：“他们爱我们但不娶我们；他们不爱那些娇小姐，但他们娶她们。”

这篇小论文（我不得不把我所写的这篇东西称为论文，虽然我在一开头认为它只是一封长信）达到了这样一个观点，由此出发，我们可以正确地考察婚姻。这个观点就是，婚姻本质

上是属于基督教的，不论是东方的诉诸感官的审美还是希腊的古典美，异教的观念都没有使婚姻变得完满，即便是在其中发现了真正的田园诗似的要素的犹太教也不能使之变得完满——你会承认这些的，用不着一定要由我来证明，因为只要考虑到在这些地方两性差异都没有构成深入反思性平等的主题就足矣。但是，在我们了解到婚姻的奥秘、它的美好之处和它的真正含义之前，在基督教中爱情也必定会遇到不同的命运。因为先前的时代是反思的时代，我们的时代在一定程度上也是反思的时代，要证明这一点不太容易，因为我在你身上看到了使弱者一方变为强者的伟大的诡辩艺术才能，所以我想，要使你确信我所捍卫的一方是正确的，无疑是非常困难的。我向你承认，我非常感激你的辩论。当我想把我的各种各样零乱无序的思想组织起来时，你的辩论是如此赋有天才和创造力，以致成为我维护自己论点的一个很好的向导。只要任何人细细回想一下，就可以看到，你的攻击并不是肤浅的，以致不包含任何真理，尽管你和你的对手在争论中可能忽略了这一点。

不进行反思是浪漫的爱情的一个缺点，看来让真正的夫妻之爱同怀疑一同开始是有道理

的。鉴于我们以反思时代的观念探讨这一问题，怀疑可能更为必要。我并没有打算否认，在这样的怀疑之后，婚姻的完成会带有不自然的痕迹；但仍然留下一个问题，即是否婚姻的性质实质上不会由怀疑而改变，因为怀疑是以爱情和婚姻的分离为条件的。问题在于，是否因为怀疑爱情的前景而毁灭最初的爱情是婚姻的本质。目的是通过这一毁灭使夫妻之爱成为可能并成为现实，于是，亚当和夏娃的婚姻成为唯一的婚姻，其中直接的性爱得以完整无损地保留下来，当然，穆索斯^[1]机智地提出的理由也是重要的，因为他们不可能去爱其他任何人。但仍然有这样一个问题，即是否直接的性爱、最初的爱情能够靠表现为更高层次的直接性而有把握反对这种怀疑主义，使得夫妻之爱不需要消除初恋时的美好希望，使得夫妻之爱本身成为初恋，并且增添了不会损毁爱情、只会使它变得更崇高的综合决定因素。这是一个很难证明的问题，然而这个问题是极其重要的，因而我们必须证明它，以免在伦理阶段我们仍会如同在理智阶段那样存在这种信仰和知识的分离。如果基督徒想到那无法表达的巨大幸福感，想到世界上永恒的力量——世俗的爱，而敢于把他

[1] 见哥达《德国民间童话》。

的上帝称为爱的上帝，这该有多么美好啊！我亲爱的朋友，我想你不会否认这一点，因为毕竟你的心灵对爱情非常敏感，只不过你的头脑太容易产生怀疑了。

在上面的讨论中，我漫谈式地论及了浪漫的爱情和反思的爱情的种种要点，现在我们要来看看，更高的统一在什么程度上回归到直接的性爱，除去这一统一所包含的新增添的内容，在什么程度上它包含着初恋的成分。很明显，反思的爱情不断地毁灭自身，一会儿停留在这里，一会儿停留在那里；显然，它总是超越自身指向一个更高的目标，但问题在于是否这一更高层次的经验并不直接与初恋有关。这一更高层次的经验就是宗教的经验，在宗教经验中，反思的理解力结束了它的使命；正如对上帝来说一切都是可能的，对宗教的个人来说一切也都是可能的。在宗教阶段，爱情又是无限的，而要在反思阶段寻求爱情的这种无限性则是徒劳的。宗教自然高于世俗的一切，但如果宗教不排斥直接的性爱，而是包容这种性爱，新的统一的到来就不会有任何必然的痛苦，宗教的确能治愈痛苦，然而总是留下更深的痛苦。很少有人把这件事当作严肃的主题来讨论，一方面，因为那些对浪漫的爱情有所感受的人并不为婚

姻而烦恼，另一方面，也因为这么多不幸缔结的婚姻并不是由于更强烈的性欲，而这种性欲无疑是完美的人生中最美好的东西。基督教坚持要结婚。而如果夫妻之爱不能包含原始性欲所有的一切，基督教就不能代表人类的最高发展阶段，无疑，对于不和谐的神秘的恐惧是绝望的主要原因，这种绝望渗透了现代抒情诗歌和散文。

现在你明白了我所承担的任务，我在尽力表明浪漫的爱情可以与婚姻相统一，可以存在于婚姻之中，甚至可以说，婚姻就是浪漫的爱情的变形。这无论如何不是蔑视从反思和毁灭中拯救出来的婚姻，我也不是如此冷漠无情而不对婚姻表示羡慕；我想既不能否认在这方面有很多事情可做，也不应忘记整个时代的趋势常常使得这种婚姻必然落得令人悲哀的下场。说到“必然性”，我们必须记得，每一代人，一代人中的每一个个人，在一定程度上都要重新开始生活，对每个人而言，很少有可能逃脱这一情感的波动；我们还必须记得，一代人应该向其前辈学习，因此有这样的可能性，即在反思造成一代人的悲剧之后，下面的一代人会较为幸运。当然，生活中很多痛苦的毁灭仍然会到来，因此，我要为两件事情而战斗：一是为完成

这样一项艰巨的任务，即表明婚姻是初恋的变形，而不是它的消亡，婚姻是爱情的朋友，而不是它的敌人；二是为完成这样一项任务，这对他人来说是无足轻重的，而对我来说则非常重要，这就是表明我的婚姻对我来说具有这样的意义，从中我获得了勇气和力量去坚持完成我的任务。

当我着手这一研究时，我聊以自慰的是，我是在给你写信。我肯定再不能对其他人无保留地谈论我的婚姻了，只有在你面前，我才能信任地、自愿地敞开心灵。有时，当你所带来的争吵和阐述思想引起的喧嚣消失时，随之而来的寂静时刻的确由于其无声而近于可怕，但也的确给人以新的力量。当机器轰鸣时，一个人可以无忧无虑地向你倾露任何心事，因为你什么也听不见，当你的灵魂平静和严肃时，一个人也能向你讲述任何事情而没有危险，但愿这篇随笔能在这样的时刻到你的手里。这里我也将涉及她，对于她，我通常只谈论给自己听，我的许多东西都归功于她，包括我敢于真诚地维护初恋和婚姻这件事。因为，如果她不帮助我，我所有的爱和所有的努力又有什么用呢？如果她不唤起我行动的激情，我又会有什么用呢？然而，我很清楚，如果我对她说这些，她是不会相

信的；而且，如果我对她说这些，我可能就犯了一个错误，因为这样做可能会扰乱她深沉、纯洁的灵魂。

我必须首先做的是从什么是婚姻的定义出发，正确地认识自己，特别是正确地认识你。构成婚姻并赋予它稳固性的显然是爱情。如果缺乏爱情，共同生活就不过或者是性欲的满足，或者是为了这个或那个目的的结盟。但爱情的确有其永恒的特征，不论是迷信的、浪漫的还是骑士式的爱情，还是充满强有力的信心的更深沉的道德和宗教的爱情，都具有永恒这一特征。

每一集团都有其叛徒，婚姻也有其叛徒。当然，我不是指勾引者，因为他们并没有加入这一神圣的集团——我希望我提出这项研究时你心境平和，不至于嘲笑我的这种表述。我也不是指那些由于离婚而脱离这一行列的人，因为至少他们有勇气公开背叛。我是指那些只在思想中背叛，甚至不敢让这一思想在行动中表现出来的人，那些叹息爱情早已从他们婚姻中消失的可怜的已婚人；正如所说的，那些已婚的人，在婚姻的牢笼里像疯子一样摇撼着牢笼的铁条，痴心地诉说着婚约的甜蜜和婚姻的痛苦；据你的观察，那些已婚的人怀着幸灾乐祸

的心情祝贺每一个订婚的人。我无法向你描述在我看来他们是多么卑鄙，当这样一个丈夫把你作为他的密友，在你面前倾诉他的痛苦，机械地重复他幸福的初恋的谎言时，你面带狡诈地说，“说真的，我会多加留神不要和圆滑的冰块一起生活”，这使他更加激动，他不可自制地拖你同他一同毁灭，这种情形使我感到好笑。当你谈到一个温和的父亲和四个惹人喜爱的孩子……他愿在耶利哥与他们相见时，你经常暗指这些已婚的男人。

如果他们的话确实有些道理，那就是他们说出了爱情和婚姻之间的差异，把爱情看作一个特殊阶段而把婚姻看作另一个阶段，并把爱情和婚姻看作是不相容的。这样，他们会立刻发现爱情属于哪一个阶段——它属于订婚阶段，“订婚是最美好的时期”。伴随着焦躁和具有讽刺意味的激动，他们总是一直喋喋不休地诉说他们订婚时的喜悦。我必须承认，我从不喜欢在订婚时期说许多多情的甜言蜜语，一个人越重视这一阶段，在我看来这一阶段就越像人们在跳水前的准备阶段，很多人在这一时刻都先是在水边来回走动，然后一会儿伸出手试试水，一会儿又伸出脚试试水，一会儿觉得水凉，一会儿又觉得水热。如果订婚的确是美

好的时光，我可真不知道为什么他们还要结婚——假定他们是对的，人们为什么还要结婚。然而，当长辈们、兄弟姐妹们、邻居们和朋友们认为结婚合适时，他们就带着商人的精明结婚了，并表现出像他们在最美好的订婚时期同样的懒散与冷漠。最糟糕的是，这些草率从事的人，他们独自出入水中取乐，但即便在这种情况下他们也并不激动，没有心灵的振动，没有旺盛的精力，这种情况就如同一个女子在强有力的男子的臂膀紧紧地、有力地又温情地拥抱时，她却感到在上帝面前她可以自由地投身于生活的海洋。

我想，只有在白痴们空空如也的头脑中，或者在对爱情和婚姻几乎一无所知的野蛮人中，爱情和婚姻的分离合才会被看作是正当的，除此之外，如果把真正的婚姻、把我试图描绘为审美的音乐和谐的婚姻看成是与爱情分离的，那只能是一种可怜的观点。人们根据什么断言婚姻和爱情是分离的呢？一般来说，可能是因为爱情不能长久地保持下去。这里又体现了我们这个时代经常可以看到的怀疑和胆怯，其特征是把发展看作倒退和毁灭。我承认，这种既无男子气概、又无女性气质的爱情（你通常把它称作四便士的爱情）是无法抗拒生活中的风暴的；但

从这里并不能对婚姻和爱情是否健康与正常作出判断。或许与婚姻相联系的道德因素和宗教因素与爱情是完全不同的，因此，爱情和婚姻是不能统一的；然而，如果允许爱情蕴育于自身之中并依靠自身来发展，爱情是完全能够经受生活的考验而获得胜利的。于是，问题又回到直接的爱的未经考验的偶然因素上，回到个人的一时兴致和反复无常上，一个人总是确信，以他的力量，他是能获得胜利的。他或许会认为，正是婚姻中的伦理的和宗教的因素对爱情有扰乱作用，这一观点乍一看来颇具男子气概，很容易欺骗一个不明底细的人；这种观点虽然是错误的，但它比起其他可怜的腐朽的爱情观来说，具有其崇高性。我以后还要来谈这一点，我有理由这样做，因为我相信，我从你身上看到了这种异教的错误观点的一定程度的影响，我的探究的目光是不会欺骗我的。

婚姻中最主要的因素是爱情。但爱情和婚姻何者在先呢？是爱情在先，还是婚姻在先、爱情继之而来？后一种观点由于其浅薄而不受尊重；精明的父亲们和更精明的母亲们经常宣扬这种观点，他们认为他们在这方面有经验，孩子们也会这样，以此来使自己的感情免受伤害。他们就像养鸽子的人一样，把两只并不相互同

情的鸽子关在一个小笼子里，以为它们不久就会懂得协商。这种观点愚蠢之极，我只是为了不遗漏每一种观点才提到它，同时也提醒你免遭他人耻笑。如此看来，爱情是在先的了。但根据前面所述的观点，尽管爱情有其造作的痕迹，它仍是如此娇嫩，以致它无法接触现实。这里，我又要联系前面所述。在此，订婚似乎获得了独特的意义。订婚是没有实现的爱情，这种爱情只是依赖甜蜜的前景而存在。婚约的关系没有真正的现实性，没有内容，双方都仅仅限于同样“愚蠢的表示”。订婚的双方越充满幻想，他们为这些虚伪的表示所付出的努力和精力越多，他们就越感到要回避婚姻。订婚显然没有必然导致婚姻的现实性，对于那些没有勇气结婚的人来说，它是一种很好的妥协。他们可能深深感到，当他们想要采取决定性的步骤时，需要寻求更高的权威力量的帮助。可以说，他们依靠自己也依靠更高的权威力量解决问题：一方面，他们承担起了他们的责任；一方面，他们接受了教堂的赐福，这种赐福带有很多迷信色彩，他们很看重这一点。这里，我们又遇到了爱情和婚姻的分离，这是最懦弱、最虚伪、最无男子气的分离形式。这种畸型的婚恋倒不会使一个人堕落，因为这种爱情根本不是爱情，它缺

乏在婚姻中可以找到其道德的表现方式的感官因素，它把性欲抵销到这样一个程度，以致使订婚与男人们之间的订约差不多。当然，当感官因素一旦发挥作用时，这种爱情就被归为另一个范畴。无论从哪方面看，这种订婚都是不正当的；从宗教方面看，它也是不正当的，因为它企图欺骗上帝，认为不需要上帝的帮助就可以偷偷结成一种关系，只是当它感到事情不能好转时才求助于上帝。

所以，不是婚姻唤起了爱情，相反，是爱情预示了婚姻，并且爱情对婚姻而言并不表示过去的状态，爱情也包含在婚姻之中。婚姻还包含着伦理的和宗教的因素，而爱情则不包含这些因素；所以，婚姻是建立在服从的基础上的，而爱情则不是。如果一个人不准备接受这样一种观点，即每个人在一生中都要经历两个阶段，首先是无宗教信仰的阶段（如果我可以这么称呼的话），爱情就属于这个阶段，然后是基督教阶段，它以婚姻形式表现出来。简言之，如果一个人承认爱情不为基督教所排斥，就必须证明爱情和婚姻是可以统一的。顺便说说，我想，如果任何局外人看了这封信，都很可能极为奇怪我为什么会为这种事操那么多心。事实上，我只是为你才写这封信的，你的发展趋势表

明你充分认识到了两者统一的困难。

首先，我们来研究爱情。我将把重点放在初恋这一词上，尽管你嘲笑它，但在我看来，全世界的这个词都是意味深长的。当我说到初恋时，我想到的是生活中最美好的事情；当你使用这个词时，是你的观察哨全线出击的信号。对我来说，这个词毫无荒唐滑稽的意味，坦率地说，我能容忍你的攻击是因为我根本不在乎它，对我来说，初恋并不像在其他男人那里那样具有伤感的含义。这种伤感不是病态的情感，因为病态的情感总是虚假的。而当一个男人的初恋遭到不幸时，当他尝到了爱情的痛苦但仍然忠实于他的初恋、仍然保持对初恋的忠诚时，这种情感不是病态的，而是美好的、健康的；岁月在流逝，如果有时他又生动地回忆起了他的初恋，这对他来说也是美好的；虽然他的灵魂是健康的，足以摆脱失恋的痛苦而把自己奉献给更崇高的目标，但如果他仍然伤感地回忆起虽不美满、却是美好的初恋，这种情感也是美好的。这种伤感远比童年时代的普通情感更健康、更美好、更高尚，也比歌剧中的主角巴西尔^[1]的聪明更健康、更美好、更高尚，它以健康自夸，但

[1] 莫扎特《费加罗的婚礼》。

事实上它却病入膏肓。有什么能使一个人在获得整个世界的同时又丢失了自己的灵魂呢？对我来说，只有初恋，丝毫不带有伤感的、只在甜蜜中含有些微苦涩的初恋；我虽然已结婚多年，但我仍有幸战斗在初恋的胜利旗帜下。

在你那里，对初恋的意义的意义的评价则或者过高、或者过低，总是莫名其妙地波动着。有时，你完全为初恋的热情所支配，认为这是你所愿做的唯一的事情，于是你浑身充满了旺盛的精力。你是如此热情洋溢、激情奔放，爱得炽热，爱得丰富，爱得陶醉，爱得深沉，一句话，你被云雨中的丘比特射中了。过去的一切都被忘却了，所有的局限都被冲破了。你在不断地膨胀，你感到自己变得非常柔顺，每一关节都富有弹性，每一节骨头都富有韧性，这种情况就像一个拳击手，他伸展躯体是为了让力量遍布他的全身，所有的人都会以为他失去了他的威力，然而忍受暂时的肉体痛苦正是他积聚浑身力量的前提。现在情欲的折磨使你完全有条件获得感官的享受。最温柔的触摸足以引起遍及全身的颤栗。我的脑海中浮现出这样一个动物，就是水母。你一定观察过这种胶状的团块，它能够伸展成一个圆盘，能够慢慢地沉浮，当它在水面上平静地漂浮着时，它看上去非常坚硬，以致

人们会以为可以踩上去而不致沉没。当它留意到它的牺牲品靠近时，它就变成一个中间空的袋子，以巨大的原动力裹挟着它的牺牲品深深地沉了下去，直到把它的牺牲品吸入——不是吸入袋子，因为它没有袋子——而是吸入自身，它自身也可以说不是别的，就是一个袋子。它可以使自己缩小到很小的体积，以致人们都无从想像它怎么可能伸展为一个大袋子。你的情况正是这样，你一定会原谅我没有把你比作一个更漂亮的动物，当你想像着你成为一个大口袋时，你也许会禁不住感到好笑。

在这种时刻，你所向往的就是你所追求的初恋，但你并没有觉察到向往初恋能不断地再次发生本身是含有矛盾的，因而，或者你从来没有过真正的初恋，或者你的确有过，但你现在所享受的，只是对初恋的反思。我们还可以看到，你相信只要一个人正当地追求，初恋的情感就会在以后的任何一次爱情中完满地表现出来，当你这样想时，你完全错了。当然，你会以你的实践来证明对初恋情感的反复体验是可能的，但由于你从来没有正确的实践，所以这仍然是个误会。与你在这种时刻形成对照的是，在其他时候，你像三月的风一样凛冽刺骨，像寒霜一样冷酷无情，有时你也像春天的空气那

样清新，但春天也有干燥的时候，也会使土地不毛，也会含有肃杀之气。如果当你的心境这样时，碰巧有一个人在失恋后来向你诉说他的初恋，诉说初恋的美好，你肯定会非常愤怒。在你那里，初恋成了所有事情中最荒唐可笑的、最愚蠢的事情，成了一代又一代巩固下来的谎言之一。你会没完没了地谈论墨守初恋是如何懦弱和缺乏男子气，断言真理是在占有之中，而不是在被给予之中。我回想起，有一次你曾在这种心情下来到我的房间，你像往常一样装上烟斗，靠在最舒适的太师椅上，架起腿，翻阅我的稿子纸。我还记得，我从你那里把稿子拿了回来。后来，你突然对初恋和每件第一次去做的事情暴发一阵嘲讽，甚至包括“我在学校第一次挨揍”，你还解释说，你最有权力这样说，因为狠狠地揍你的教师是你所知道的唯一会狠狠地揍人的教师。随即你用口哨吹着小曲结束了你的谈话，把你搁脚的椅子向房间的另一端踢去，然后你就走了。

要想从你那里了解初恋这一神秘的词背后的意义是徒劳的，而这个词在全世界都有巨大的意义，而且其意义还不断扩展。尽管这个词对有些人是没有意义的，这样的人不为高尚的冲动所推动，不为这种冲动所激动，从而协

调自身，但这一词所包含的意义对每个人来说是确定的。对于有过初恋经历的人来说，面前有着两条道路。或者初恋包含着对未来的承诺，初恋是热切的挺进，是无止境的冲动。这样的人是幸运的，对他们来说，初恋就是现在，而现在对他们来说永远是发展和更新的初恋。或者，初恋并没有激励这种人，初恋所包含的力量并没有成为这种人的推动力，而是成为拒斥力。这样的人是不幸的，他们永远越来越远离初恋。当然，后一种情况是由于个人的某些方面的错误所造成的。

所有为理想所推动的人都把庄重的观念与“第一次”一词联系起来，只有用于那些属于较低级阶段的事物，“第一次”才含有贬义。关于“第一次”一词的这种用法可以举出很多例子：第一次印刷的校样，一个人第一次穿上一件新外衣，等等。一事物可以重复的可能性越大，其“第一次”所获得的意义就越小；而重复的可能性越小，其获得的意义就越大。另一方面，第一次表现自身的事物越有意义，它被重复的可能性就越小。如果有什么事物是如此重要，以致它可以成为永恒的，那么它可以被重复的可能性就不存在了。因此，当一个人忧伤地、严肃地把初恋说成是不可重复的事情时，丝毫

没有贬低爱情,而是对爱情的高度赞颂,把爱情当作永恒的力量。因此,上帝仅仅一度以肉体现身,期待这一事件的重复是徒劳的。然而在异教中,神的降生的事件可以经常发生,但这恰恰是由于他们的神并没有真正现身。神只能降生一次,根本没有重复的可能性。灵魂轮回的观念不能正确评价降生的意义。下面我将以一些例子来进一步阐明我的意思。我们隆重地欢呼第一片绿叶、第一只燕子,这是因为我们联想到了第一本身,其实,这里被称为“第一”的东西并不是真正的第一。有一幅版画描绘该隐杀害了亚伯,背景上可以看到亚当和夏娃。我没有资格去断言它作为一件艺术品是否有价值,但画的下方刻写的题字一直使我很感兴趣:“第一次凶杀,第一对父母,第一次悲哀”。这里“第一次”,意味深长,这里所表现的是真正的“第一次”但这“第一次”更多的是指时间上的第一次,而不是指内容上的第一次,因为人们并没有看到内容上的连续性,并没有看到一切都是前定的。(我们当然可以把一切都理解为罪行的遗传。如果我们由画上的罪行想起了亚当和夏娃的第一次罪孽,我们的确会把这当成罪行的继续,但事实上罪行的性质并没有连续性,所以我不用这个例子。)再举一个例子。众所

周知，从基督教世界分裂出来的一些教派试图证明上帝恩典的有限性，他们试图从使徒书中对希伯来人的话中证明这一点，那些希伯来人曾受过基督的启发，但后来又背叛了他，这些人要重新忏悔是不可能的了。这里，“第一次”具有其全部深刻的意义。在这第一次中，基督教徒的整个生活获得了根据，对基督教生活理解错了的人被抛弃了。然而在这种情况下，永恒过于为现世的因素所决定。这个例子也可以用来解释为什么“第一次”就是一切，就是一切内容。但当“第一次”中所包含的意义是现世和永恒的结合时，它对于我上面所提出的每个例子显然都是有效的。在“第一次”中，一切都含蓄地、神秘地表现了出来。现在我再一次提起“初恋”一词，对于幸运的人来说，初恋同时也就是第二次、第三次，以至最后一次爱情，初恋成为永恒。而对于不幸的人来说，初恋是短暂的，转瞬即逝的。对于幸运的人来说，初恋事实上是现在的事情；而对于不幸的人来说，初恋则是过去的事情。因为在幸运的人中也有反思，当这一反思直接指向永恒的爱情时，它会成为爱情的力量的源泉，而建立在现世基础上的反思则会毁灭爱情。例如，对于以现世的方式反省第一次接吻的人来说，这只是一个过去的事实

(正如拜伦在诗中描绘的那样)；而对于以永恒的方式反省的人来说，这将是永恒的可能性。

现在我来进一步考察初恋。爱情中所有我们称之为“第一次”的一切都与爱情的本性有关。现在，我们先来回忆一下我们所遇到的一个小小的矛盾：初恋包含了所有内容，如果是这样，最精明之举看来就是摘取它的果实，然后继之以第二次恋爱。但当一个人徒劳地留恋着已消逝的初恋，他就不可能获得第二次恋爱。毕竟，初恋不就是第一次吗？初恋的确是第一次，但当我们从内容上反思时，第一次就是指我们仍然置身于其中。如果一个人停留在初恋之中，它会变为第二次爱情吗？当然不会，确切地说，如果一个人置身于初恋的情感中并反思永恒，它就仍然是第一次的爱情。

庸人们以为他们现在已经达到了这样的生活时期，对他们来说，或许通过在报纸上登广告的方式寻找良偶是合适的，他们已经彻底地把自己排除在初恋之外，这样的庸人的心理状态决不会导致初恋。当然，也可以想像，爱神的同情心足以捉弄这样一个男人，使他堕入爱河。我之所以说这是出于“同情心”，是因为毕竟这是把世间最美好的东西付诸于人的高尚行为，初恋永远是美好的，即便它是不幸的。任何事

情都有例外，人的先前的环境是无法对它作出任何解释的。如果一个人相信信奉音乐的神父，像他们那样重视莫扎特，那么，他就会想起爱情使人盲目这句话，就会把这看作是初恋的先决条件。就是说，一个人仿佛变得瞎了眼睛，只要看看他的行为人们就可以明白；他完全沉溺于自身的幻想中，冥思苦想着自己的期望，但也不断地努力去面对世界。世界使他盲目，然而他仍然注视着世界。他追求着莫扎特在费加罗婚礼中描绘过的心灵状态，把它既作为精神条件，也作为感官条件。与此相反，初恋是绝对警觉、绝对主动的；并且必须要求绝对公平。它直接指向单一的、明确的、实际的对象，对它来说，只有这一对象为它而存在，其他一切都不存在了。这个唯一的对象并不是模糊不清的轮廓，而是实实在在的活生生的存在物。初恋中包含着感官因素，注重美丽的外貌，但初恋不仅仅包含感官因素。感官因素的显露必须通过反思，而初恋缺乏反思，因此它不仅仅是感性的。这是初恋的必然特征。正如任何永恒的事物一样，初恋具有两重性，一方面，它以回归永恒为前提，一方面，它又以进入永恒为前提。诗人们经常赞美情人们一见钟情，感到他们彼此仿佛早就相爱，这里包含着真理。而无所畏惧的骑士不

畏任何分离的力量，拥有不可亵渎的忠诚，这里也包含着真理。因为所有的爱情的本质是以自由和必然的统一为特征的，所以会产生这种情况。正是在必然中，个人感到他自己是自由的，感到了他作为个体的全部能量，感到了他拥有他所具有的一切。正因为如此，看一个男人是否真的在恋爱，是绝对不会看错的。理想化的、脱俗的爱情使他的整个生命得以延长。在他身上，所有平时分散的要素得以结合，比起其他人来，他既显得年轻，又显得老成；他是个男子汉，然而他又非常年轻，可以说，他几乎是个孩子；他是强有力的，然而他又非常脆弱；他是平静的，这一宁静贯穿了他的一生。我们赞美初恋是世界上最美好的事情之一，但我们也不缺乏检验它的勇气。

宗教方面发展的人惯于把一切事情同上帝联系起来，从而使每一有限的关系变得神圣和崇高起来。有鉴于此，看来允许爱情这种情感上升为自觉意识而不与上帝商议是不稳妥的；但由于同上帝商议，事实上，这一关系就被改变了。在这里，这一矛盾还是比较容易消除的，因为初恋的特征是惊异，由于充满惊异，因而初恋是不自觉的，所以如何才能同上帝商议这一问题还没有成为有心共鉴的。唯一会被想到的

事情就是如何保持这种状态——但这是后来思考的问题。期望与上帝无关的初恋不可能吗？我还要简要地论及一下这样一种婚姻状况，在这种婚姻中，决定权在于另一个人，而不取决当事人自身，在这种情况下，当事人仍然没有获得作为决定性因素的自由。这是一种可鄙的婚姻形式，在这种婚姻形式中，当事人或者求助于巫术，或者求助于类似的魔法召来他恋爱的对象。也有较高级的形式，即一个人可以实践更严格意义上的宗教。（当然，真正的婚姻中并不缺乏宗教因素，但同时它也具备性爱因素。）所以，谦卑的、信任他人的以撒求助于上帝来判断将要作为他的妻子的人，相信上帝会为他送来仆人，而不去自己寻找，因为他相信他的命运掌握在上帝手里，他的做法无疑是非常巧妙的，但却忽视了性爱因素。在这种情况下，一个人必须记得，无论犹太教的上帝如何抽象，他对有关犹太民族生死存亡的每一件事都深切关心，特别是对犹太民族的选民们更为关心，虽然上帝是精神性的，但他并不过于崇尚精神性而不关心世俗的事情。因此，在一定程度上以撒可以自信地期望上帝会为他选一个年轻漂亮、为人们高度尊敬、各方面都讨人喜爱的妻子；但即便他以真正的年轻人的热情爱上了上帝为他挑选的

姑娘，我们仍然感到这里缺乏性爱因素，缺乏自由。

在基督教中，我们时常可以看到性爱和宗教的混合，这一混合由于其模糊性而有其吸引力，并且它又像童年的虔诚一样幼稚。而这一混合在天主教中更显而易见，在我们普通人中也显而易见。请你这样想像一下（我知道你会很高兴这样做的，因为这一定是一种刺激）：有一个村姑，睫毛后藏着一双大胆而又恭顺的眼睛，肤色非但不带病容，而且红润健康，她精力充沛，身心正常。在圣诞节的前夜，她独自在她的房间里，午夜已过，然而通常早已来临的倦意此刻却回避着她；她感到一阵惬意的、甜蜜的骚动，她半打开窗子，眺望着无垠的星空，注视着孤寂的星星，轻轻叹了一口气，叹息使她略感轻松，她关上窗子，带着严肃的却又总有些调皮的神情祈求道：

三位聪明的东方国王，
请在梦中向我揭示真相。
我将与谁日夜相傍，
我将为谁叠被铺床？
他的名字叫什么，
我要嫁的男人是什么模样？

她怀着喜悦的心情上了床。老实说，如果三位国王并没有照看这个姑娘，他们应感到羞愧；借口说别人不知道她喜欢什么样的人是没有用的；因为很显然，如果圣诞节出现了神的示意，至少她知道幸福将至。

现在我们再回到初恋的探讨。初恋是自由与必然的统一。一个人在初恋中感受到另一个人的不可抗拒的吸引力，然而他又的确感到他是自由的。初恋又是普遍和特殊的统一；如同它受偶然性的制约因而具有特殊性一样，它又具有普遍性。但初恋所具有的一切不是来自反思，而是来自直接性。初恋所具有的这一特征越明显，它就越有益于身心健康，它是真正的初恋的可能性就越大。初恋的情感以一种不可抗拒的力量把两人吸引到一起，然而从中他们又享受到了完全的自由。现在我再来扮演一个父亲，我不去扮演冷酷的父亲，也没有出示需要情人们首先克服的斯芬克斯难题，由于我有足够的财富为他们提供婚嫁的装备，所以我并没有想到要像小说家和剧作家那样，延长所有的人、包括情人、读者和观众们的痛苦的时间，我以上帝的名义让他们结合了。我扮演了一个高尚的父亲，的确，这是一个非常完美的角色，只要我们不要经常使它变得滑稽可笑。你可能注意到

了，我恰如其分地给这个父亲加上了一句短语：“以上帝的名义。”你完全可以理解这个老人，他可能从来不知道初恋是什么，或者他早就忘却了初恋。但如果一个仍然对初恋充满激情的年轻人贸然把他最注重的东西放在宗教方面，你可能就会感到惊奇。

所以，初恋具有直接的、冲动的特征，它不畏艰险，蔑视一切。我对初恋的唯一祝愿就是它能永远像当初一样愉悦，因为我没有在恋爱的道路上设置任何障碍。也许我这样做是无济于事的，当我想到这一点时，我甚至感到耻辱。因为在初恋时，一个人总是拥有惊人的力量，因此正如一个手持裂石之剑的勇敢的骑士发现自己置身于沙漠之中，连一棵可以试剑的小草都没有，他会感到不快一样，一个人在初恋时没有遇到阻力，他也会感到不快。因此，初恋具有足够的自信心，它不需要其他的支持。“如果初恋需要其他东西的支持，它就不再是初恋”，这就是骑士的回答。这一点看来已经十分清楚，但另一方面也很明显，即我在绕了一圈之后又回到了原出发点。在前面的讨论中我们看到，浪漫的爱情的不足之处在于，它会由于爱情本身而告终，它所见到的或愿意见到的只是表面的危险，这种危险与爱情本身不相干。前面我们

还谈到这样一个事实，即如果危险来自爱情本身，事情就会变得复杂化。面对这个问题，骑士自然会说：“如果是这样，如果爱情本身发生危机，事情当然会变得复杂化。但这怎么可能呢？如果爱情本身可能发生危机，那它就不再是初恋。”现在你看到了，初恋并不是件轻而易举的事情。我要提醒你，说反思只能够毁灭爱情是一个误解，因为反思又恰恰能够拯救爱情。因为我的目的是要证明初恋能够与婚姻共存，所以我要强调我在前面所提示的，即初恋可以进入更高的阶段，对此不必怀疑。随后，我要揭示，具有历史性是初恋的本质，而实现其历史性的条件无疑是婚姻；我还要揭示，浪漫的初恋是非历史的——即使一个人能够以骑士式的英勇行为写下光辉的一页。

因此，初恋本身完全是无忧无虑的，同时初恋的个人在宗教方面也得以发展。我有权利这样设想，而且我也决心这样做，因为我要揭示初恋和婚姻可以共存。当然，不幸的初恋引导人们到上帝那里去寻求庇护，在婚姻中寻求安全，这是另外一回事。即使这种初恋保持了它重新稳定的可能性，它的性质也已改变了。人们都习惯于把一切交付给上帝，但把一切交付给上帝可以有各种不同的方式。在初恋时，

他们不是由于悲哀而寻求上帝的慰藉，也不是畏惧或担心上帝会强迫他们去请求；在初恋时，他们的整个身心都充满了欢乐，他们为此而感谢上帝，难道还有什么比这样做更自然的吗？他们无所畏惧，因为外在的危险没有力量使他们分离，至于内在的危险，在初恋时是根本意识不到的。但初恋并不为这种感恩的表达所改变，也没有扰乱人心的反思来干扰它，它采取了一种更高的形式。像所有祈求一样，感恩是与内在的行动意愿统一的，在初恋中，感恩是与紧紧抓住爱情这一意愿统一的。但初恋的本质并不由于感谢上帝而有所改变，同时，也没有反思来干扰它，初恋仍保持着它的坚定性，仍具有其神圣的自信心，它只是由于感恩而采取了一个更高的形式。也许在这一更高的形式中，它根本不知道它还应该惧怕何物，也许它以为根本没有危险，然而由于感谢上帝而作出婚姻决定。它就上升到伦理阶段。在这里你会反对说，我犯了把未经证明的判断作为论据的错误，而我应该从证明我所涉及的这两个领域是本质不同的出发。对于这一诘难，我可以回答说，如果我从证明两个领域的本质不同出发，我就永远不可能证明两个领域的相同之处；我还要提请你记得，当我从证明两个领域的相同之处出发

时，我同时也证明了两个领域在本质上的不同之处。因此我们把初恋与伦理和宗教阶段联系起来，这表明初恋的本质不需要改变；的确，伦理和宗教的阶段表面上把初恋和婚姻统一了起来。因此一切看来都是对的。

我很清楚，你总是大胆期望着能“在这类事上让他上当”。以你敏捷的思维和洞察一切的能力，你一直认为你能迅速思考大量科学课题，思考人际关系等，但每次你都是遇到困难就中止，我几乎无法相信你哪怕有一次能够克服困难。世界上所有一切对你来说都是困难。在某种意义上，你类似一个向导，然而你是个专门引人走向歧途的向导。向导知道危险所在，引导船只安全进港；而你知道暗礁所在，却总是操纵船只触礁。当然，必须承认，你在这样做时也是尽心尽力的。你看人和看航线都有着老练的目光，所以你马上就能知道为使他们触礁，你应该把他们引导到多远。你既不草率从事，也不会忘记那些触礁的人，在下次遇到他们时，你会带着孩子般的恶作剧的心情关心地问他们感觉如何，问他们是如何离开那暗礁的。在这种情况下即使遇到困难你大概也不受窘。你可能会提醒我，我还没有确定我要把自己交付给哪个上帝，是否我并不想把自己交付给异教中的爱神，

他乐于闻知情人的秘密，他的出现是对情人们自己心境的反思；或者，是否我想把自己交付给基督教的上帝，他是精神性的，他妒忌一切非精神性的东西。你会提醒我，在基督教中，感性的美丽是被否定的，你会顺便提到，因此对基督教徒来说，基督的美丑是无关紧要的；你还会要求我以我的正统性保持孤立，不去干扰情人们的秘密幽会，特别是不要去维护婚姻，因为这样做对你来说比极为正统更不合口味。你会说：“对于年轻姑娘来说，登上祭坛是令人振奋的，是完全符合她的心境的。全体教徒都必定会把她看作不完满的生物，因为她不能抗拒色欲的诱惑；所以她必须像小学生被罚站那样，或像向公众请罪那样站在那里。随后，神父为她念经文，也许随即便俯身于祭坛的栏杆上，秘密地告诉她结婚毕竟是取悦上帝的体面的状态，以此作为对她的小小的安慰。在这整个过程中，唯一有价值的就是神父的所作所为，如果是个漂亮姑娘站在那里，我会很高兴作为那个神父，去在她耳边悄声说上这些秘密。”

但是，亲爱的年轻朋友，的确，婚姻是取悦上帝的状态，我也确实不知道《圣经》中哪里曾有过上帝对单身汉的祝福，但毕竟，婚姻是你的各种各样的恋爱事件的结束。我必须把说服

你作为最困难的任务，因为你能够证明一切，在你手中，每一现象都能变成其他随便什么东西。当然，基督教徒的上帝是精神性的，基督教就是精神性的，肉体和精神之间自然存在着不和谐；但“肉体”不是感官，而是利己，在这个意义上，你称之为“精神性的”理智也可以是属于肉体的。例如，如果一个人轻视理智的天赋，他就是贪恋肉欲的人。我很清楚，对基督徒来说，基督没必要是世俗的美男子，但原因与你所提出的不同；因为如果美貌在这里是重要的，信徒们就会热烈地渴望谒见基督。但从中决引不出这样的结论，即感性被基督教取消了。初恋具有美的因素，无罪的基于感官的享乐和满足是能够为基督教所接纳的。但我们要谨防这样一件事，谨防走上比你所回避的贪恋肉欲的道路更危险的错误道路，即我们不要变得太精神化。当然，人们不能允许你对基督教胡思乱想。如果你的观念是正确的，那么我们最好就是尽快为自己造成一切痛苦，造成躯体的毁灭，在神秘教的暴行中我们可以学到这些。甚至健康都值得怀疑了。我很怀疑，是否虔诚的基督教徒否认他可以祈求上帝保护他的健康，否认上帝能使病人康复。那样的话，麻疯病患者一定是拒绝康复，因为他们这样就最接近于圆满。一

个人越是单纯天真，他所能祈求的就越多；天真是初恋的一个特征，我不明白为什么初恋就不能大胆地祈求，为什么初恋就不能大胆地感谢上帝而又不改变其性质。

也许你还为其他事情而内疚。你也可以把它说出来，越早越好。鉴于你可能会这样或那样的托辞，会说：“我从来不用那种方式表达自己的意思！”我会说：“的确是这样，但是，可爱的观察家先生，如果一个可怜的已婚的男人敢于把你作为他的观察对象，你就必须宽恕他。”你从来不坦白地讲出你隐藏的东西，在你的表述中总是有很多的可变成分，有很大的弹性，由于这种伸缩性，你留下了更多的给人们猜测的成分，因此你隐藏的东西的爆发就更可怕。

于是，你发现了你的灵魂追求着在迷途中找到希望；你找到了一个姑娘，在她身上你的整个生命得以寄托；虽然你看来很有经验，但你确信，这是你的初恋。“她很漂亮”（当然！），“可爱”（我丝毫不怀疑），“然而她的美并没有在常态中表现出来，而是在多方面的统一中、在非本质的方面、在自相矛盾中表现出来。她是热情的”（你可别这么说！），“她以引人注目的方式表现她的热情；她很灵巧，可以像鸟儿一样

在树枝上跳跃；她很机智，足以显示她的美丽，其他就没有什么可值得注意的了。”现在，你相信你拥有世界上的一切，你绝对相信这一点。你祈求有权把极度的热情传递给她。你已经在客厅里等了很长时间，这期间一个活泼的女佣人、四五个饶舌的亲戚、一位可敬的婶婶和一位理发师在你身边来回走过。你已经开始冲动了，这时，起居室的门轻轻地打开了，你飞快地朝那边一瞥，兴奋地看到那里出现的不是一个幽灵。她的出现吸引了客厅里所有不相干的人。她非常漂亮，比以往更漂亮，透着灵性与和谐，她一次又一次使人感到震惊。你惊异，她甚至胜过你的梦想；你失态了，但你的灵敏的反思立即使你掩饰了你的激动。因为你的平静对她更有魅力，会在她心中激起一种渴望，这使她更加妩媚动人。你走近她，感到她的华丽服饰向周围透露着与众不同的特征。你还没有说过一句话；你明明看到了她，但却装做没有看到，你不愿以愚蠢的举止去打扰她，其实即便是她在镜子中的影像都使你激动不已。你紧紧盯住她的胸饰，这是你第一天送给她的，这一天你怀着激动的心情吻了她，这激情如今得到了认可；她一直珍藏着这一胸饰，谁也没见她佩戴过。那天，你拿来了一束由一色品种组成的花

束，这种花本身根本没有意义。当你把花送给她时，附带了一件不易被发现的小小的装饰品，没人注意到这件事，只有她心里明白。今天，这枚花得到了荣誉和尊贵，她喜爱它，它独自装饰着她。那天，你给了她这朵花，泪珠在她眼眶中滚动，她把它交给你，你吻了它，把它插在了她胸前。一缕愁绪涌上她心头，你也被感动了。她退后一步，半羞半恼地看着她的服饰，服装是她的累赘。她用双臂搂住你的脖子，热烈地拥抱着你，仿佛怕带有敌意的力量把她从这里拉走。她精美的服装揉皱了，一头秀发散乱了，突然，她逃走了。

你又一次感到了孤独，这种感觉为一个活泼的女佣人、四五个饶舌的亲戚、一位可敬的婶婶和一位理发师所打破了。这时客厅的门打开了，她进来了，从她身上的每一处都可以看到素朴和真挚。你紧握着她的手，你离开了她，又在上帝的祭坛前见到了她。你已经忘记了一切，你的思绪化成分繁一片，你努力思索着这件事情的偶然性，你已经变得昏头昏脑了。你已经创造了一般人所期望的最好的条件，但你却没有反思到这一点，你的思绪飘得太远了，以致没有看到婚礼毕竟比仪式重要些。恐惧紧紧抓住了你。“这个姑娘的灵魂纯净得像晴空，庄

严得像天穹，清白得像海洋，我只能跪在她面前仰慕她，我所感受到的她的爱一定能把我从变态中整个拯救出来，给我以新生。但我正在领着她走向上帝的祭坛，她将像罪人一样站在那里，人们会对她说，她就是诱惑亚当的夏娃。在她面前，我的骄傲的灵魂屈从于她，她是我的灵魂屈从的唯一的人；但我的灵魂又会说，我就要成为她的主人了，她将要服从她的丈夫。这一时刻到来了，教会已经对她伸出了双臂，在教会把她交还给我之前，我首先要在她唇上印下婚礼的一吻，我并不打算把它给予全世界。教会已经伸出双臂拥抱了她，但这一拥抱会导致她的美貌的枯萎，这时教会会把她抛给我说，“多子多福”。教会是一种什么样的权力，竟敢闯入我和我的新娘之间？新娘是我自己选定的，她也选定了我。这一力量竟然还要命令她忠实于我。难道她需要命令吗？她对我的忠诚难道只是由于有第三者的参与吗？这一力量能够命令她，这难道不会使她对这第三者的爱超过对我的爱吗？这一力量也命令我忠实于她。难道我需要这种命令吗？我全身心都属于她！这一力量还要确定我们之间的关系，它认为我应该命令而她应该服从。但假如我没有命令的欲望呢，我感到我太卑贱了，因而我不能去命

令！不，我愿服从她，她的暗示就是我的命令，但对外来的力量我决不服从。不，我将与她远遁，时间还来得及，我将借助新婚之夜的大胆，请求黑夜覆盖我们，请求寂静的云彩向我们描述仙女们的传说，在无垠的苍穹下，我将陶醉在她的妩媚中，投身于她的爱的深渊，和她在一起，和整个世界在一起；我将沉默无语，因为飘忽不定的云就是我的思想，我的思想就是飘忽不定的云；我将大声呼唤，召唤出天上地下的所有力量，我要它们立誓，任何事物都无法妨碍我的好运。对，远远地离开这里，我的灵魂将会康复，我的胸膛又可以重新呼吸，我就不会在污浊的空气中窒息。走吧！”的确，我也会说：走吧，走吧，你这个异教徒。——但你想过没有，是否她愿意随你远行？“女人是弱者”——不，她恭顺，她比男人更接近上帝。因此，爱对她就是一切，她当然不会蔑视上帝准备给予她的赐福和批准。如果男人不进行讹诈，女人决不会反对结婚，永远不会。罪过总是来自男方，因为男人骄傲，自视自身就是一切，什么都不能在他之上。

你当然不会否认，我所做的描述非常符合你的情况，至少你不会否认它对你的脾性非常恰当。通常情人们为了刻意表现你所谓的“初

恋”而表现自己，这种爱情无论多么热烈，或者无论多么令人同情，如果把它称为初恋总是不合适的，因为它过于借重思虑和情人的卖俏了。而我这里对这种通常的形式稍加改变，于是，初恋是恭顺的，因此它为有一种高于它的力量而欢欣，即便为此它要感谢某人。（正是由于这个原因在男人身上才更难发现纯洁的初恋。）在你那里也是这样，因为你说过，你要召唤出天上地下的所有力量，这表现了你对爱情寻找一个更高源泉的需要，这种做法是一种物神崇拜，是最专断的物神崇拜。

使你反感的第一件事是你必须庄严地接受她的君主和主人的地位，仿佛你原本并不是她的主人，仿佛你的话不足以作为婚姻的凭证。虽然你觉得你是她的主人，但你仍然不惜采取轻浮的举动，假装要做她的奴隶，对她盲目崇拜。

引起你心灵反感的第二件事是，你所爱的人必须被称为罪人。你既然是唯美主义者，那么我请你想一想，如果某种带神秘色彩的事物为这个女人增添了迷人的光彩，难道它不会使一个女人更漂亮吗？罪恶有时具有儿童般的恶作剧的特征，只要我们敢于承认它的清白，它就只能增添她的美丽。你完全可以认为我所持的这

个观点不严肃，而我却强烈地感觉到它所包含的意义，以后我要对此加以解释；但现在我要说的是，如果你作为一个旁观者，你也许会对这一审美观察变得非常热情。你会列举大量审美观察的例子，以模棱两可的推断去针贬它，或者让纯洁的姑娘独自与黑暗势力较量，或者严肃地对她进行嘲讽。总而言之，在这方面你可以大显身手。你会认为，福音中的灵光洒在这个有罪的女人身上，因为她的热烈的爱，她的许多罪过被宽恕了。我要说的是，说她站在那里像个罪人，这又是你的专断的解释。因为抽象地理解罪行是一回事，具体地理解罪行又是另一回事。女人是恭顺的，她决不会对教会对她所讲的诚挚言词产生反感。女人是恭顺的、信任他人的——有谁像女人那样目光向下，又有谁像女人那样目光向上？如果教会庄严地宣称罪行已降临世界，这会给她带来任何变化的话，那只能是使她更坚强地紧紧地抓住她的爱情。但由此不能得出结论说，初恋被改变了；初恋只是被引上了更高的一个阶段。要让一个女人认为一般世俗的爱是有罪的，这是非常困难的，因为这一断言会摧毁她的整个生命的根基。再者，事实上她并不是到上帝的祭坛上去考虑她是否愿爱她身边站着的人；她爱他，她的整个生命就

寄托于这爱中，他唤起她的怀疑，教导她背叛她的本性，不要在上帝面前下跪，而要不屈地站着，而在这之前，她一直陷于悲哀的境地。也许在这点上我不应该反对你，因为自从你的头脑中形成成见后，即认为为了初恋的继续，世界上不应降临罪行，你自己也一定感到你在进行堂·吉珂德式的战斗。（事实上由于你想到忽略罪行，就表明你已处于反思阶段。）但由于我们想像他们之间存在初恋的人在宗教方面的发展，我们不需要探究这个问题。罪行不归因于初恋本身，而是归因于初恋中的利己；利己表明反思时刻的到来，由于反思，初恋被毁灭了。

最后，由于有第三种力量企图把你忠实于她、她也忠实于你的责任强加给你，这就伤害了你的感情。为了公正，我提请你注意，这第三种力量并没有自动闯入，而是由于我们所说的这些个人是在宗教方面发展的人，他们自己愿意求助于这第三种力量，这里有待判明的问题是，是否有什么东西构成了他们初恋的障碍。我想你不能否认，恋人们以在一个更高的权力面前表明自己承担的爱情的责任的这种或那种方式寻求爱情的进一步巩固，这是初恋的本性。恋人们相互指着月亮、星星、父亲的遗体、自己的名誉等等忠诚地发誓。如果对此你说：“这样的

誓言并不意味着什么，这种誓言只是恋人们心情的反映——因为他们怎么会想到指月亮发誓的呢？”——我就会说：“你这样说就已经改变了初恋的本性；初恋的美好正在于此，对初恋来说，一切事物都在美好的爱情中获得了其真实性。只有在反思的时刻，指月亮发誓才显得没有意义；而在发誓时它是有效的。”那么，难道他们指着一种确实有效的权力发誓，就会改变发誓的有效性吗？我认为这是不可能的，因为对于爱情来说，最重要的是誓言具有真正的意义。因此当你愿指着云、指着星辰发誓，而又为必须向上帝发誓而困扰时，就表明你被反思所虏获。事实是，你的爱情必然是没有见证的——除了它自身之外谁也无法作证。当然，爱情的确是神秘的，但你的爱情蒙上了这样的外衣，以致高高在上的上帝都对它一无所知——尽管上帝并不是一个令人为难的证人。考虑到上帝不应该干预爱情这件事本身就带有利己和反思的成分。因为上帝在人们的意识之中，同时又不在人们的意识之中。初恋对此类事情是毫无觉察的。

你并没有想到要让你的爱情在更高阶段上理想化，或者你感到有这种需要（初恋根本没有感到有这种需要，但这种需要还是会自发产生

的),但不愿满足这种需要。如果我想要反驳你的虚幻的初恋,我就会说,你们也许可以成功地唤起你们的所有力量——然而离你们不远处长着一棵槲寄生。^[1]它发了芽,以它的凉意吹拂你们,然而它内部却深藏着热量,你们从中得到了享受——但这一槲寄生象征着狂热和焦躁,这是你们爱情的生命本原;它忽冷忽热,不断变化;的确,你可能愿你们俩能获得永恒,但同时也可能愿这一时刻就是最后的时刻;因此,你的爱情的死亡是必然的。

我们已经看到,初恋如何能在没有反思介入的情况下与伦理和宗教相联系,而反思的介入则会改变初恋的性质,没有反思的介入,初恋只是被引向更高的阶段,而永远是在直接性的范围。在一定意义上,也可以说初恋有了一定的变化,这一变化就是恋人们成了新娘和新郎当初恋交付于上帝,恋人们为它而感谢上帝时,这种变化就产生了。以此就产生了一个崇高的变化。大多数男性喜欢设想他征服了他所爱的姑娘。在这种行为中,他感到了他的优势——但其中谈不上有什么审美。在感谢上帝时,他使自己服从于爱情;的确,接受来自上帝之手的

[1] 在斯堪的纳维亚的神话中,女神费丽嘉命令所有事物都允诺不伤害她的儿子巴尔德尔,但她忘了槲寄生,最后槲寄生杀死了巴尔德尔。

爱比起为了征服她而征服全世界要更为美好。再者，真正在恋爱的男人在他恭顺地服从上帝之前是不会为他的灵魂寻求安宁的，他所爱的少女对他来说意味太多了，甚至在最美好最崇高的意义上他也敢于把她作为牺牲品。如果他在征服和占有她时找到了乐趣，他就会懂得，贯穿整个生命的占有比起做爱时的短暂的神秘冲动来说更令人愉快。这种情况不可能由于开始怀疑而发生，而只可能由于直接性而发生。初恋中真正的生命原则仍保持原样，但令人不快的配料消失了。对于女性来说，感受到男人的优势并服从于这一统治是很自然的；然而即便女人在丧失自己时感到了欢乐和幸福，她仍然或多或少地失去了真诚。当她为了被爱而感谢上帝时，她的灵魂抗拒着苦难；她以感谢上帝来使她所爱的男人与她保持距离以便使她能够呼吸；这种情况也不会由于令人恐惧的怀疑而发生（因为她并不知道这一点），而只能由于直接性而发生。

我在前面已经指出，即便初恋中虚幻的永恒都可以使初恋成为道德的。当恋人们把他们的爱情交付于上帝时，这一感恩行为把绝对永恒的标记给予了初恋；这一永恒不是建立在某种不确定的力量的基础上的，而是建立在永恒

自身基础上的。把爱情交付于上帝还有另一层意图，这就是，它包含着爱情运动的可能性，因此，也包含着从伴随着初恋本身而来的困难中解脱的可能性，否则摆脱这一阴影是不可能的。初恋的审美方面存在于其无限之中，而非审美方面存在于这一无限不能被穷尽这一事实之中。我愿用更形象的表述来阐明这一事实，即增加宗教因素并不会妨碍初恋。的确，宗教表达了这样一个信念，即人由于上帝的帮助而比全世界的生物更灵巧，这个信念可用来说明这样一个事实，即人能够游泳。如果救生圈能够托起一个人，可以设想一个曾有灭顶之灾的人会永远带着它；但也可以设想从没有过灭顶之灾的人也会同样带着它。后一个设想与初恋和宗教的关系相一致。即便以前没有经历过痛苦经验或经历过令人不安的反思，初恋也愿意给自己套上宗教的救生圈。我只有一个要求，即你不要过于执着这一相似性，仿佛宗教对初恋的关系仅仅是外在的。在前面我已指出，情况并不是这样。

现在让我们一劳永逸地总结一下。你对性爱的拥抱讲了那么多——这是对照婚礼的拥抱而言的！对照性爱来说，在婚礼上宣称“我的”具有多么丰富的含意！它不仅回荡在即刻的诱

人的永恒，不仅回荡在幻想和想象中的永恒，而且回荡在清醒意识的永恒、永恒的永恒。在婚姻中“我的”具有多么伟大的力量！——因为意志、决心和目标发生了共鸣。这是什么样的能量和韧性啊！——因为有什么能像意志般坚强，又像意志般柔韧？这是什么样的活力啊！——不仅是朦胧的冲动的激情；因为婚姻是上苍决定的，责任渗透于世界上每一个人，并给予人们以这样的信念：永远不会有任何障碍能动摇爱情！唐·璜在茂密的树荫里，即便他看不到树荫外的天空，他仍然置身于布满星星的苍穹下；婚姻有其更高的天穹。婚姻就是这样，如果它不是这样，这并不是上帝的过错，也不是基督教的过错，也不是婚礼的过错；它既不能归因于灾祸，也不能归因于赐福，它只是人自己的错误。使人们对生活感到茫然，感到厌倦，而不是教导人们怎样生活，以这种方式写书本身不就是罪行和耻辱吗！这是一条令人痛苦的真理；即便作者们是对的，但事实上，这是一个谎言。他们教导我们犯罪，对那些没有勇气去犯罪的人，他们以其他方式使之同样不幸。不幸的是，我自己太受审美的影响，以致不知道“丈夫”一词会刺激你。但我顾不上这些了。如果丈夫一词已经成为一种耻辱，几乎成为一个

笑柄，那么现在寻求恢复它的名誉正是时候。如果你说：“虽然一个人往往足以了解婚姻，他却从来没看到这一点。”这并不足以搅乱我；因为结婚是司空见惯的，然而美满的婚姻却是极少见的，特别是因为人们所做的一切都使婚姻逊色。你和你的同伙们至今不是仍然坚持这样一种观点吗，即把在祭坛前应允结婚的少女看作是比那些你与她们发生“初恋”的女主角们更不完美的生灵？

现在我已经极有耐心地听完了你的怒吼，可能你会宽容我来发表一些意见了吧。（顺便提一句，你的狂怒也许比你意识清醒时更任性；但即便你没有完全理解你自身的这些情感，当婚姻对你成为现实时，你也会看到在你身上会掀起一阵极大的激情，虽然大概你不会再信任任何人。）一个人在一生中只爱一次——全身心都交给了初恋——结婚！为这些不同阶段的和谐惊奇吧，除了它在审美上、宗教上和伦理上的表达不同之外，它是同一件事。一个人只能爱一次。爱情的实现就是婚姻——假使彼此不相爱的两个人突然想到了结婚，教会是没有责任的。一个人只能爱一次——这句话从不同的方面都能够听到；可以从幸运者那里听到，对幸运者来说，新的一天总是给他带来愉悦和

舒心；但这句话也可以从不幸者那里听到。不幸者可以分为两类：一类是那些总是追求理想的人；一类是那些不能专一的人。后者是真正的勾引者。这种人很少遇得到，因为这总是需要不平常的能力。我认识一个人，他非常同意说一个人只能爱一次，但他的爱情无论如何不能制服他的放荡的性欲。这些人说：“是的，一个人只能爱一次，但可以两次、三次结婚。”这里两个阶段又被统一了，因为审美的人会说，“不”，而教会则会以基督教的伦理观用怀疑的目光看待第二次结婚。对我来说，只爱一次是最重要的；因为如果一个人真的能爱多次，结婚就会成为一个值得怀疑的惯例；看来性爱从宗教的专断中受到了伤害，因为宗教通常要求一个人只爱一次，要求剥夺性爱的自由自在的权利，而性爱则声称，“你可以只结一次婚，但这是爱情的结束。”

现在我们已经看到初恋是怎样与婚姻发生关系而又不为婚姻所改变的。在初恋中建立的审美特性因此同样也必须在婚姻中建立起来，因为前者被包含在后者之中；但审美特性存在于无限之中，即存在于初恋的先验性之中——正如我们已经看到的那样。审美特性还存在于爱情造成的矛盾的统一之中：它既是感性的，又

是精神性的；既是自由的，又是必然的；既是即刻、无疑是现世的，然而自身中又包含着永恒。所有这一切婚姻也具备；婚姻既是感性的，又是精神性的，它比初恋更具精神性，因为“精神性的”一词用于初恋时确切地说是指灵魂，是指为精神所渗透的感官；婚姻既是自由的，又是必然的，但它意味着更多的东西，因为“自由”用于初恋时只不过指个人灵魂的自由，还没有从有形的自然的必然性中得以升华。越是自由，越是放弃忠诚，他就只能占有他自己。而在宗教中，个人都成为自由的——他摆脱了无根据的骄傲，而她则摆脱了无根据的谦卑——在以紧紧拥抱的方式相互占有的恋人之间，宗教的压力不是要把他们分开，而是为了使她能比以前所梦想的更多地奉献出她自己，为了使她不仅仅接受她而且也能奉献出自己，使她能接受奉献。婚姻有其固有的无限性，甚至大于初恋，婚姻所固有的无限性就是永恒的生命。它甚至比初恋更表现为矛盾的统一，因为它所具有的矛盾更具精神性，因此它同感性具有更深刻的对立——婚姻越是消除感性的因素，就越具有审美意义，因为否则动物的本能就最具有审美能力。婚姻中的精神性因素高于初恋中的精神性因素，婚床上有着更广阔的天地，婚姻越美

好，就越具审美能力；而且不仅仅是世俗的欢乐，更有精神的欢乐覆盖着婚姻。婚姻是现世的，它是健康的、朝气蓬勃的，但又比初恋具有更深的感受，因为初恋的缺点是它具有着抽象的特征，而婚姻所表现的宗旨包含着运动的法则，包含着历史固有的可能性。婚姻的宗旨的最高形式是服从，在这种形式中，它不想丢失什么，而期望紧紧抓获些什么。在婚姻的宗旨中，有着另一个人的位置，爱情被安置在与那个人的关系中，而不是外在的感受。婚姻的宗旨不是怀疑的果实，而是允诺的过剩。婚姻是美好的，感性决不应被放弃，而应使之变得更崇高。

我承认——这也许是我的错——当我想到我自己的婚姻时，我心中经常生出一种莫名其妙的悲哀，因为婚姻总会走到尽头，我会成为另一个人和她在一起，她会以另一种方式被给予我，作为我们爱情的组成部分的矛盾将会消失。但它也安慰我，使我知道了我应记住，我与她的生活是人类生活所能提供的最真诚、最美好的关系。如果说，我对这件事有什么理解的话，那就是世俗的爱情的缺点同它的优点是一回事，即偏心。精神性的恋爱没有偏心，而是向相反的方向运动，永远厌恶一切相互依存。世

俗的恋爱的真正形式则取另一条道路，其最高表现是只爱世界上的一个人。说一个人只能爱一个人，而且只能爱一次，这只是真理的一部分。世俗的恋爱由爱几个人开始——这些是最初的希望——以爱上一个人而告终。精神性的恋爱则永远是越来越开放的，永远在扩大恋爱之圈，包括越来越多的人，直到表明它的确爱一切。因此，婚姻既是感性的，又是精神性的；既是自由的，又是必然的；既是绝对的，又是内在的指向超越自身的。

由于有这些内在的和谐，自然，婚姻就有其自身的目的论；由于它永远以自身为先决条件，因此每个关于婚姻“为什么”的问题都是误解，它很自然会导致平凡的共同感受；虽然通常关于婚姻是什么的定义不像音乐教师巴兹尔那样鲁莽，他断言“在所有荒唐可笑的事情中婚姻是最荒唐可笑的”，然而这种定义也会很容易不仅诱导你而且诱导我说出，如果婚姻就是这样，它的确是所有荒唐可笑的事情中最荒唐可笑的事。

作为消遣，让我们进一步看看对这个问题的种种答案。即便你的笑和我的笑有很大的不同，我们也有能笑到一起的时候。我们的笑不同，是因为声调的差异，对婚姻是什么的问题，

我们以不同声调惊呼：“只有上帝知道！”此外，当我说我们将笑到一起时，不能忘记由于你的观察，在这方面我多感激你，作为一个已婚的男人，我衷心感谢你。因为当人们不愿很好地完成最美好的任务时，当他们想到处去跳舞而不在指定给他们作为跳舞场所的罗得岛跳舞时〔1〕，就应该让他们成为你和其他狡猾的人的牺牲品，你们这些人在自信的面具之后知道怎样愚弄人。但有一点我要保留，在这点上我从不也决不允许自己笑。你经常说，四处走动去不时地问每个男人为什么要结婚是“一件重要的事”，因为这样可以发现，在大多数情况下，决定性的原因常常是毫无意义的事情；引起其所有后果的婚姻大事竟然可以由这样一个微不足道的因素所导致，在这样一个事实中，你当然可以寻找荒唐可笑的因素。但当你认为那些事情绝对是微不足道的小事时，我不会迟迟不指出你的论点的错误，也不会看不到这样一点，即如果微不足道的小事发生了，那正是因为它对于为数众多的决定因素来说不是附加物。我想详细论述一下婚姻中的美好的东西，这些东西

〔1〕 伊索寓言之一，讲的是一个说大话的人，夸耀自己在罗得岛上舞跳得好得惊人，一个旁观者插话道：“这里就是罗得岛，你跳吧。”

很少有“为什么”可言。“为什么”越少，爱情就越多——条件是，它是真诚的。对于轻薄的人来说，显然很少问“为什么”；对于严肃的人来说，显然乐于知道无限的“为什么”。“为什么”越少越好。在较低的阶层中，一般结婚并没有更多的“为什么”，但这些婚姻常常是有那么多的“怎么样”——他们怎么样生活，怎么样赡养子女，等等。结婚只需要其本身的“为什么”，但这是无限的，因此在这个意义上，我所使用的词不是“为什么”。你会非常容易理解这一点的，因为对“为什么”这样一个庸人丈夫所提出的问题，如果准备以真正的“因此”来回答，大概就会像海伯格剧中的音乐教师巴兹尔说的那样：“那就让我们来捏造一个新的谎言吧。”你也会看出，为什么我既不能也不愿看到“为什么”的这一缺陷的滑稽的一面，因为我怕看到了这些，真正的“为什么”就会丧失。真正的“为什么”是唯一的，但同时有其自身能力的无限性，它能覆盖所有的“怎么样”。有限的“为什么”是成团成群的，从中每个人都能或多或少地找到自己的原因，每个人都比另一个人更愚蠢；因为即使一个人能够在其婚姻的开端就把所有有限的“为什么”统一起来，他仍然会成为一个最可怜的丈夫。

对于“为什么”结婚的最正经的回答之一显而易见是：婚姻是品格的学校；人为了使自己变得崇高，增强他的品格而结婚。你曾经提到过这样一件事，你“捕获”到一个政府雇员——这是你自己说的，这真是言如其人，因为当你为自己的观察选择了一个对象时，什么都不能使你退缩，你认为由于你的使命，你完全有道理这样做。他是个颇为聪明的家伙，特别是有着丰富的语言知识。全家人都围着茶几坐着。他抽着烟斗。她的妻子一点儿也不漂亮，看上去颇为单纯，与他相比显得老了一些，鉴于这一点，人们可以很快得出结论说，这里面一定有着奇怪的“原因”。桌边坐着一个新婚妇人，年轻但略显苍白，她看来有着另一个“原因”。妻子自己倒了茶。一个16岁的姑娘，看上去并不漂亮，但直爽活泼，她倒了一圈茶——她表现出还没有获得一个“原因”。在这些可敬的人中，卑鄙的你也找到了一席之地。你现在是失业者，你的表演已数次落空，自然发现在这种情况下被忽略是太容易了。恰好在那些天里，人们都在谈论着撕毁婚约的事件。全家人都还没有听到这一重要的当地新闻。一石投下，所有方面都来为这一案件辩护——就是说，所有人都成了律师。案件宣判了，罪人被开除了教籍。情绪达

到了高潮。于是你大胆为被谴责的人说了些好话——当然，这些话并没有打算使有争议的人物得益，而只是作为一种表演。这样做并不成功，于是你继续说：“也许婚约订立得太仓猝，也许他没有认真考虑‘为什么’，一个人总可以说‘但是’，这应该先于这样决定性的一步——为什么人要结婚，为什么，为什么他们要结婚？”每一个“为什么”都表达了不同的但又同样是怀疑的声调。“为什么”太多了。一个“为什么”其实就已足矣。但这种形式的质问，这种以强力攻击敌人的阵营，是决定性的。关键的时刻到了。在幽默的气氛中，在这种烘托了共同感受的气氛中，主人说话了，他说：“好了，可爱的人，我要告诉你，一个人结婚是因为婚姻是一所培养品格的学校。”于是，好戏开始了。一半是反对，一半是赞同，结果你使他失态——根本不顾及他妻子的暗示。年轻的已婚女人的反感和小姑娘的惊异。那时我为你的行为而责备你，并不是出于为主人考虑，而是为了那些女人的缘故，你的恶意足以使她们感到难堪和厌烦。两个年轻的妇女不需要我的保护，事实上，只有你的轻浮才使你的目光落到她们身上。也许那个人真的爱他的妻子，对妻子来说听到这些一定非常恐惧。另外，在整个过程中还有一些不

雅之事。一般常识认为，反思不能使婚姻成为道德的，不如说它使婚姻成为不道德的。感性的爱情只有一个理想形式，在这种形式中它与审美、宗教和伦理等同——这就是爱。常识会使婚姻成为无宗教的，也会使婚姻成为无审美的，因为感官因素不直接接受它所应得的东西。为了这个或那个原因而结婚的人迈出了如同无宗教一样的无审美的一步。他的善良愿望并不能使情况变好，因为麻烦恰恰在于他有目的。假使一个女人为了生育一个世界救星而结婚——我这种狂妄的念头并非闻所未闻的，这种狂妄看来给了她的婚姻一个惊人的“原因”，但在这种情况下，婚姻也会如同其不道德和无宗教那样，成为非审美的。这是人们自己无法搞清楚的事情。普通市民阶层的人极轻视审美，把它看作不中用的和幼稚的东西，他们以可怜的目的论看问题，认为他们的行为高于审美；但是事情正相反，这样的人正如他们是非审美的一样，也是不道德的。因此，一个人尽力去观察另一性别，这样做既是更具宗教性的，又是更具审美性的。主人的话其实是很平常的，这无需我赘述。另一方面，我将这样来结束我的评论：愿每个这样的丈夫都有一个赞西普那样的泼妇为妻，孩子们也都尽是坏种，这样，他

们就会有望具备必要的条件来达到他的目的。

我愿承认，婚姻的确是品格的学校，或者不使用这样一个庸人的表述，而说它是品格的起源，虽然我还坚持这样一个观点，即为这一原因而结婚的每个人都可以分配到任何其他学校去，而不是到爱情的学校。此外，这样的人绝不会从这一教育中得到任何益处。首先，他丧失了自身的坚定性，丧失了心灵的震颤，丧失了婚姻这种共享的结合，毕竟，婚姻是一个大胆的行动。婚姻就应该是一个大胆的行动，如果要从考虑婚姻必须是一件好事出发，这种考虑本身就使婚姻失去了活力。其次，他自然还失去了爱情这一足以成事的巨大资本，失去了由于婚姻中的宗教因素而造成的谦恭的印象。当然，他的过于精明并不能告诉他如何才能求得发展，于是，这成为对于他婚姻和对于他厚颜无耻地挑逗的不幸者的限制。但现在让我们忘却这一切，怀着感激的心情想一想婚姻给人的教育多么真实——假如一个人不想居于婚姻之上而是愿意如同人们在受教育时那样使自己服从于婚姻的话。婚姻使整个心灵成熟，因为它给予人们有意义的感受，同时给人们压上了不能推卸的责任重担，因为他们在恋爱。婚姻所属于女人但却是规范男人的羞怯使男人变得高

尚,因为女人是男人的良心。婚姻给男人的不规则的活动带来了节奏,给女人的平静的生活带来了力量和意义,这只是说她在男人身上找到了力量和意义,并不是说因此她就成了一个没有女性温柔的男子汉。男人妄自尊大的狂怒被平息了,因为他永远要回到她的身边。女人的软弱则由于她依靠着男人而变得坚强。〔1〕

婚姻带来了卑微。这里,你会有充分准备同意我的观点,但同时也会请求上帝从中解救你。其实,再没有什么能像卑微一样给人以许多教益。人的一生中的确有一段时期应该摆脱卑微,但也有一段时期卑微却是有益的,使一个人的灵魂摆脱卑微需要一个伟大的灵魂——但只有

〔1〕 因此,正是婚姻最先给人以积极的自由,因为婚姻关系是贯穿人的整个生命的、贯穿生活中最小和最大事件的关系。它把人们从自然条件所带来的困扰中解脱出来——当然这一解放可以由多种途径获得,但都是以牺牲善为代价的。由于保持了新鲜的气氛,它就使人从停滞的生活习惯中解放出来;由于使人受到另一个人的约束,它就把这个人从人群中解救出来。我经常可以看到,未婚的人像奴隶一样艰苦地行动着。首先,他们是他们幻想的奴隶:他们毫无计算又不考虑报答,随意沉迷于任何人,于是他们成为依赖他人的奴隶。他们经常扮演一个仆人、一个管家的角色。他们准确地体贴和把握主人的幻想和癖性。他们知道主人什么时候起床,什么时候要叫醒他,在叫醒他之前多长时间就应该给他的书房生上火。他们知道如何为他准备

一个人愿意，他才能这么做，因为意志造就了伟大的灵魂。对于男人来说，这也许是非常困难的，因此，在这方面女人将对他有重要意义。女人生来是为了与弱者打交道的，她知道如何赋予弱者以使人心醉的高贵与美丽。婚姻把人从习惯中解放出来，从片面性的专制中解放出来，从幻想的支配中解放出来——婚姻形式中怎么能包容罪恶呢？在婚姻中，这类罪行都不能生存，因为“爱情经受的痛苦越长就越有益；爱情不妒忌，不自夸，不自大，也不会不适宜地表现自身，爱情不需要寻求自身，也不会轻易被诱发；爱情不在罪恶中作乐，而在真理中欢笑；爱情承担一切，相信一切，希望一切，忍受一

干净的衬衫，如何翻好他的长袜以便他很容易穿上，如何在他用热水洗漱时准备好冷水，在他出去时关好窗子，当他回来时为他摆好脱靴器和拖鞋，等等，等等。特别是仆人们如果机灵些，就会清楚地知道这一切都应该如何去做。尽管他们谨小慎微地做了这一切，这些未婚的人还常常不满足。其实，他们的一切愿望都能获得满足。偶尔他们情绪不好，脾气暴躁，而后又变得懦弱和温和。几元钱就可以解决问题。仆人们很清楚怎样把握时机：如果他做错了事情，那么让主人发一顿脾气就没事了，只要他表现出惊慌失措，就会受到宽恕。因此主人会为这样的仆人所迷惑，他不知道是否应该对仆人的遵守时间表示赞许，或者对他做错事后表现出的真诚的悔悟表示赞许。这样的人对主人来说是不可缺少的，他是一个理想的专制君主。

切。”想一想主的传道者的这些美妙的言词吧，它们在生活中的表现是这样的：一个人常常很容易实践这些原则，但他常常失败，常常忘却了它们，然而最终他又会回到这些原则上。想一想这样一种情况，一对已婚夫妇敢于在欢乐中互相重复这些话——这里包含着何等的幸福，又包含着什么样的品格变化！在婚姻中，一个人不会产生激情，因为即使在长时间的恋爱中一个人能保持风范，也无法保证他今后不暴露缺点，感情是无法预支的；每天都有每天的烦恼，也有每天的幸福。我使我的骄傲和疑心病的焦躁都服从于她的爱情，我也使她服从于我们的爱情；但我也知道这需要付出很长的时间，前面会有很多的危险，但我只寄希望于胜利。

或许一个人结了婚，……有了孩子，是对人类繁衍的一份贡献。假设他没有孩子——他的这方面的贡献就确实微不足道。可以肯定，国家是把这一目的与婚姻联系起来的，所以国家奖励结婚，奖赏有着雄纠纠孩子的人。基督教时代曾以奖励不结婚的人来反对这样做。即便这是个错误，然而它却表明对责任的深刻考虑，即就是说，不能把一个人仅仅看作是一个过程中的一个环节，而应该看作确定的实体。国家越是抽象，个人能维护的个体性就越少，它发出这一

命令、提供这一鼓励就越自然。与此形成对照，我们这一时代的人有时几乎要去赞美不要孩子的婚姻。因为在我们的时代，人们发现鼓起结婚的勇气是很困难的；即使一个人把自我控制的能力培养到他认为足以承受婚姻的程度，他也不能忍受有一群孩子的烦恼。在小说中，经常有不喜欢孩子的描写，孩子被说成是某个人不结婚的原因，在真实生活中，在大多数文明国家中也能看到这样的事实，即孩子们很早就从双亲家中出来，被送到寄宿学校等地方。你常常对有四个使人愉快的孩子的喜忧掺半的父亲们感到可笑，他们很少愿意孩子们远离自己。你经常对这样的父亲们骄傲的优越感感兴趣，因为他们也有因生活小事而伤感的时候，在孩子们必须挨揍时，在孩子们在桌边垂涎时，在孩子们哭叫时，这个伟人——父亲——也会感到孩子们束缚了他，因而挫伤了他的自信。你常常使自己在这样的父亲的孩子中独占地位，怀着残酷的优越感来使父亲的怒气达到极限，并在这时说出这样的话，毕竟还是有孩子好啊。

为了种的繁衍而结婚似乎是一个非常真实的原因，也是非常自然的原因。看来仿佛人们是以上帝的观点看问题并一直注视着维持种的前程；当然，人们可以把重点放在这句话上，

“多子多孙，布满地球”。然而这种婚姻既是任意的，又是不自然的，在《圣经》中也没有根据。因为在《圣经》中，我们读到，由于“孤独于人无益”，因此，为了让人有伴侣，上帝建立了婚姻。虽然在一些嘲讽宗教的人看来，以使人沉沦为开端的关系似乎是值得怀疑的，但这不能说明问题；我宁愿求助于作为所有婚姻的座右铭的事情；因为只有女人做到这点之后，他们之间的最亲密的同伴关系才能建立。于是我们理解了为人们完全忽略的这些话，“上帝保佑他们”。《圣经》上有个地方记载着，使徒保罗非常严肃地告诫女人要“学会温柔地服从”、“要温柔”，因此，他补充道，要让女人闭嘴，更要使她丢脸，“她只有通过分娩而获救”，如果在这里他没有再加上这样一句话使之有理，这句话是“如果他们(指孩子们)庄严地保持神圣的信仰和爱情”，那我们决不能同意使徒的这一基本意见。

我突然想到，很奇怪，只有很少时间从事研究的我，研究上经常取不同方向的我，在这方面居然能表现出如此精通《圣经》，以致能够通过神学方面的最高考试了。一个异教徒，我想是塞内加，曾经断言，一个人到了30岁时，应该能很好地了解自己的构造，以致能成为自己的

医生；我也持这一观点，当一个人到达一定年龄时，他应该能成为自己的神父。即便我无论如何不赞成轻视参加公众礼拜，不轻视神父的教诲，我仍然认为，一个人必须在灵魂中澄清最重要的生命关系，顺便提一句，对于这一关系，人们在听布道时很少能听到明确的说法。我总是依赖于书本的教诲或神父的布道，因此，当我不能求助于教会时，我就求助于《圣经》。我通常从这个或那个懂神学的人那里寻求启发，或者从一些解释《圣经》中有关问题的书中寻求启发，我通读了这些书。因此我准备结婚，并且在我想到要严肃地反思《新约全书》中关于婚姻的教导之前半年就结了婚。我在结婚前参加过几次婚礼，因此我了解在这一场合背诵的神圣经文。然而，我还希望有更全面的了解，于是，我求助于我的朋友帕斯托尔·奥卢弗森，他那时正在这个镇上。根据他的指导，我在《圣经》中找出了一些重要的段落并读给妻子听。我清楚地记得圣保罗的那一段话给了她以很深的印象。这是一种奇特的情况：我并不知道我要给她读的《圣经》的段落，我不愿事先审查一遍；我不敢事先准备好要给她以什么印象——这会引起不必要的怀疑。你可能对此感到不解。因为你没有结过婚，因此在严格的意义上你没有你必须对

之坦率的人；但你的准备的的确已经到了荒唐可笑的地步。你很能愚弄人，甚至让别人看起来你所做的每件事都是有道理的，都是即兴的，然而我相信，你肯定经过了深思熟虑才这样说、这样做的。

现在让我们回到婚姻问题上，回到不倦地进行种的繁衍的已婚人身上。这种婚姻有时还惯于藏在审美的幕布之后。有一个负有盛名的古老的高尚的家族行将灭亡，只有两个继承人留了下来，一个祖父和他的孙子。这可敬的老人的唯一愿望是他的孙子要为了种族的延续而结婚。也许男人并不看重他自己的生命，但他即便不回溯到遥远的时代，也至少回忆起他的双亲，他热爱他们，以致他希望这一姓氏不会消亡，而会保留在活着的人们的记忆中。也许他为自己描绘了一幅美丽的图画，他这样想，如果他能向他的孩子们讲讲很久以前就去世的祖父，以这样一幅理想图画增强他们的生命力，鼓舞他们由于祖父的赠礼而在每件事情上都变得崇高和伟大，他就能偿还他欠双亲的债。现在看来，所有的一切都很美好，但实质上它与婚姻是不相干的，仅仅为了这样的原因而缔结的婚姻既是不道德的，也是非审美的。看来我这样说是苛刻了一些，但这是真理。婚姻只能有一个目

的，这个目的是婚姻内在固有的，这样它才成其为既是道德的，又是审美的；任何其他目的都分裂着本来完整的东西，这种其他目的既减少了婚姻的精神性因素，又减少了它的感性因素。很可能由于这样一席谈话，一个人可以赢得一个姑娘的心，特别是当他真的有上述感情时；但事情完全搞错了，这种婚姻的本性实质上是堕落的，为了任何其他原因而不是因为爱她而与她结婚，对一个姑娘来说总是一种侮辱。

虽然任何婚姻都不应像配种站那样（如果我可以借用你的表述），然而对于那种没有误解婚姻意义的人来说，子孙证明了他的幸福。对于一个人来说，尽可能地欠另一个人是一件好事；一个人能欠另一个人的最可贵的东西是生命，但一个孩子会对父亲欠得更多，因为事实上他并不是单纯地、简单地接受了生命，而是同时也接受了一定的内容，当他长时期靠着母亲的胸脯休息时，他实际上也靠在他父亲的胸膛上，因为父亲也以自己的血肉、以自己在激动人心的生命过程中所获得的经验养育着他。孩子身上有着何等的可塑性啊？我也同你一样讨厌培养孩子们的盲目崇拜，特别是讨厌整个家庭的狂热崇拜，讨厌孩子们在餐桌边受着家庭的熏陶，继承着家庭的期望，这时双亲以为困难

已经解决，沾沾自喜地相互祝贺，欣赏着他们完美无缺的艺术品，我承认，我渐渐像你一样厌恶这些，但我不允许自己完全动摇对家庭的看法。孩子们是家庭生命的最根本最深层的部分，对这一神秘的领域，每一个人都应该具有严肃的虔诚的观念。另一方面，很明显，每个孩子头上都有一个光环，每个父亲都会感到他欠孩子的比孩子欠他的更多，而且他们谦卑地感到孩子是希望，而他自己即使是用最好的话来说也只是一个继父。而没有感受到这一点的父亲徒劳地保持着父亲的形象。让我们摆脱这些无道理的激动吧，但我们也不能追随你的任性，像霍尔堡的享利克^[1]那样，你要保证完成不可能的任务。

孩子是世界上最大最重要的东西，而当人们最初接受他的时候，它是最无意义和最不重要的。如果能知道一个人在这方面的想法，就有机会深入观察这个人。如果一个人想到婴儿的权利是成长为人时，可怜的婴儿的诞生在他看来是个喜剧；而如果一个人想到婴儿哭喊着来到了世界上，很长时间里他只会哭叫，没有

[1] 霍尔堡剧作中的人物，他说：“我保证一年创造出50个这样的儿童——这并不是伟大的奇迹。”

人能够理解这个婴儿的哭叫，婴儿的诞生在他看来就是一个悲剧。就是说，婴儿的诞生可以产生不同的效果，以宗教的方式来看待婴儿的诞生是最为美好的，并且这种方式能很好地同其他方式统一起来。至于你——你的确很钟爱可能性，因为我丝毫不怀疑你的好奇又懒散的心灵窥视着这个世界，然而对孩子的看法在你那里一定引不起愉悦的结果。你的厌恶情绪自然可以归因于这一事实，即你只想拥有你可以控制的可能性。你愿像孩子们在黑暗的房间里等待圣诞树的显现那样期待着可能性，但孩子显然是一种非常不同类的可能性；他是一种严肃的可能性，所以你几乎不会有耐心容忍它。然而，孩子们是幸运的。一个人应该以极度的严肃性思考他为孩子承担的责任，这才是正当的；如果他有时忘记了这不仅仅是一种加于他的责任，而且也是一种赐福，是冥冥中的上帝在摇篮中放下的赠品，那么这个人的心灵既没有敞开通向审美之门，也没有敞开通向宗教情感之门。一个人越是深信孩子们是幸运的，他所必须克服的冲突就越少，他在保护婴儿合法地具有的唯一宝物方面的犹豫就越少，因为是上帝给予了婴儿这一权利——婴儿是最美丽、最具审美力、最具宗教性的。我有时也在街上闲逛，任自

己的思想驰骋，周围的事物时时给我以清晰的印象。我曾看到一个可怜的妇人，她惨淡经营着一项营生，她不在商店里，不在货棚里，而是在露天，风里雨里站在那里，手里还抱着个婴儿。她自己清洁整齐，婴儿也细心包裹着。我看到过她多次。一个时髦的女士从她身旁经过，几乎要去指责她，因为她不把婴儿留在家里——更因为婴儿对她来说只是个障碍。一个神父从同一条路上走过，他走近她，提出把孩子送进收容所。她好意地感谢了神父，但你可以看到她俯视孩子的目光。如果孩子被冻着了，这一目光会温暖他；如果孩子已经死去，这一目光会重新唤醒他的生命；如果孩子因饥寒交迫而瘦弱，这一目光的祈福会使他重新恢复体力。但孩子睡着了，甚至没有以笑容来回报母亲。看，这个妇人正是感觉到孩子是神的赐福。如果我是个艺术家，我就会只画这个妇人。这样的情景是少有的，它像一朵稀世之花，只为幸运者所看见。

精神世界不是服从于虚荣心的。如果一个人说他找到了四季开花的树——那就是我经常看到的这一妇人。我把她指给我妻子看。尽管我有充分的天赋权利布施，但我在她面前不敢妄自尊大，我也没给她以丰厚的馈赠；我在她

面前只能感到卑微；她肯定不需要黄金，不需要时髦的贵妇人，不需要收容所和神父，不需要公民法征税人和他的妻子。她肯定只需要这样一件东西，即孩子有一天会以同样的柔情来爱她——甚至她并没有感到她有这一需要，但这是她应得的报偿，这是上苍不能忘记给予她的赐福。我想你不会否认这情景是美好的，它甚至可能感动你那铁石心肠。由于孩子是神的赐福这一事实给了你以清晰的印象，我不再需要求助于恐怖的画面了，诸如人们惧怕不结婚总有一天会感到非常孤独，如果没有一群孩子的包围是多么不幸，等等。并且，首先，你大概不会允许自己产生恐惧，至少不能为我所恐吓，而且也不为全世界所恐吓，虽然当你在消沉的思想的暗房里感到孤独时，有时你无疑都会害怕你自己。其次，在我看来，为了使自己相信自己拥有珍贵的东西，而不断去提醒他人没有这样东西，这种做法是值得怀疑的。如果你愿意，尽管用你嘴边嘲笑的语言去嘲笑那四座的霍斯坦马车好了；如果你愿意，尽管去想像这一旅行并不比弗累德尔斯堡更远，以此来使自己满意好了；如果你愿意，也尽管让你的无敌的维也纳马车超过我们好了；但你要当心自己沉迷于你的玩笑中，这也许会暗中引发你

心灵中的一个理想，它会成为对你的一个严厉的惩罚。

从另一个方面来看，孩子也是神的赐福，因为一个人能从孩子身上学到很多东西。我曾见过一些骄傲的人，什么样的恶运都不能压倒他们，他们每个人都能夺得他所爱的姑娘，他以这样的信心去做这一切，仿佛说：“现在你有了我，因此就足够了。我惯于向风暴挑战，现在你又给了我多少激情，我更必须为之而奋斗。”我也看到一些做父亲的人——降临在他们的孩子们身上的小小灾难都能压倒他们，孩子们的疾病迫使他们骄傲的嘴开口祈求。我也见到过这样一些人，他们骄傲到藐视高高在上的上帝，惯于拿每一个信仰者作为他们嘲笑的对象——他们就像父亲关心孩子们的幸福一样不断地关照着最虔诚的人。我还看到姑娘们的骄傲目光使奥林匹斯山颤抖，而她们空虚的心灵中只装着浮华和时髦——我也看到母亲们忍受着每一次羞辱，几乎像乞丐一样为她们的孩子乞求利益。我想到这样一件事。那是一个非常骄傲的女子，她的孩子病了，去请城里的一个医生。这个医生由于以前与这个家庭有隔阂而拒绝去给孩子看病。于是她来到医生那里，在他的接待室里等他，期望着以她的祈求感动他前去出诊。但这

些感人的描述又有什么用，即使它们是真实的，¹也不像每天可见的简单例子那样发人深醒！

此外，人们从孩子那里还可以以另一方式学到很多东西。每个孩子身上都有着原初的质朴的东西，面对这些东西所有抽象的原则和准则都会失败。一个人经常会有很多苦难和烦恼，一切必须从头开始。中国有句深刻的格言：“带大你的孩子，你就会知道做父母的艰辛。”想一想父亲身上的责任吧。一个人试图向其他人传达一种他认为是正确的观念，他也许做了几番尝试，但结果表明毫无用处，这时，他就没什么可为他们做的了，可以就此撒手。但作为一个父亲，他什么时候会放弃进一步的努力呢？当父亲敏感的心是不会放弃每一次努力的。父亲的全部生命都寄存于他的孩子之中，只有这时，他才理解到他自己生命的价值。对你说这些是完全没有用处的，有些事情没有亲身经历的人是无法形成一个具体概念的，成为一个父亲就是这样一件事。

最后，我们来谈谈一个人靠着他的孩子们把过去和未来联系起来的美好方式。虽然一个人可以没有高贵的14代祖先，但仍可以关心第15代的诞生，并且一个人事实上有着更长的家谱，看到家族中的人如何呈现确定的类型的

确是件令人高兴的事。未婚的人自然也能作这样的反思，但他不会感到同样程度的激动，他没有这种资格，因为在一定意义上来说，他是局外人。

另一种情况是，一个人为了获得一个家庭而结婚。一个人在家里厌烦了，出外旅行又厌烦了，于是又回到家里，又厌烦了。为了有一个伴侣，他可以养一只优良的哈巴狗或一匹纯种马，但他仍然会感到缺些什么。他到可以遇到志趣相投朋友的餐馆里去寻找熟人，但这是徒劳的，因为那个人已经很长时间没有光顾这里了，他知道那个人结婚了。于是，他可怜起自己来了，对自己的年纪很伤感；他感到周围的一切都是如此空虚，当他外出时谁也不在等待他。老管家的确是一个非常诚实的妇人，但她一点也不知道怎样来使他高兴，怎样把生活变得令人愉快。于是他结婚了。邻居们拍手赞同，他们发现他的行动很明智，因此，他们的话题又转向持家最重要的因素、世俗的最高的善、能得到主人信任而单独去市场的忠实可靠的厨娘和可以放心让她做一切事的灵巧的侍女。我愿这样一个秃顶的伪君子以同一个夜间看护结婚为满足——但事情往往不是这样。他贪心不足，最后终于成功地抓到了一个年轻漂亮的姑

娘。于是，她被束缚在这样一个出版商那里。也许她从来没有爱过——这是多么可怕的错误。

你看，我不是不给你发言权。无论如何，你必须承认，在低层次的人中，尤其可以找到为获得一个家庭而缔结的、又是非常美满的婚姻。在生活中没有经受过打击的年轻人，积蓄了足够的钱财，于是就想结婚。这种婚姻往往就属上述状况。这是好事，我想你决不会把嘲讽的目标指向这种婚姻。颇为高尚的朴素给了这种婚姻以审美和宗教的性质。因为这里想要组成一个家庭的想法中不含利己的动机；相反，这一想法是与责任和内心冲动相联系的，这责任是加于他们的，但同时又是他们乐于承担的。

人们经常听到已婚的人以这种话安慰自己并警告未婚的人：“至少我们有个家，当我们老了的时候，有了一个避难所。”有时他们还以启发式的礼拜式的辞藻补充说：“我们的孩子，孩子的孩子总有一天会让我们放心地安歇的。”这里，他们暗指未婚人会有相反的命运。他们带有一些妒忌地承认，年轻的时候是最好的时光；他们暗暗希望他们尚未结婚，而是准备要结婚。他们把未婚者比作拥有大量财富的富人。

所有这种婚姻都有这样一个缺点，即把婚姻中的一个因素当作婚姻的目的；因此，当他们

必须承认婚姻毕竟不单单意味着享受愉悦和便利时，他们常常感到受了欺骗（特别是上流社会更是这样）。现在，让我们不去计较婚姻错误的一面，而来看看婚姻中美好的一面。每个人都不能无限扩大自己的能动性，很多认为自己正从事伟大事业的人或迟或早会发现他们受了骗。我决不打算涉及你，自然是因为你过于聪明，以至不会产生错觉，而且这种错觉常常成为你嘲弄的对象。在这方面，你的屈从程度令人吃惊，你永远能克制自己。你更喜欢使自己高兴。你在各处都是个受欢迎的客人。你的才智、你既温和含蓄又轻松活泼的言谈具有着这样的效力，使人一见到你，就会同一个愉快的晚会联系起来。你一直是并且永远会是我家中受欢迎的客人，一方面是由于我并不很怕你，另一方面是由于很长一段时间里我也用不着怕你：我的女儿只有三岁，你肯定不会向她暗送秋波。你有时为我越来越隐退而责备我——我记得有一次你哼着这个歌，“告诉我，珍妮特”。〔1〕当然原因在那时我就回答了你，我有了一个家。像

〔1〕 出自西奥隆的抒情喜剧。歌词是：“告诉我，珍妮特，为什么草地上长期不见你的踪迹？往日我们总是在那里以歌舞伴随牧笛。为什么不再见到你青春的欢乐？为什么你总是把朋友们回避？告诉我，为什么？”

在其他事上说服你一样，在这件事上说服你也是困难的，因为你总是在考虑另一个目标。如果一个人想要为了把人们引导到更实在的事情上而要把他们从幻觉中猛然唤醒，这时你总是在一旁“等候吩咐”。在检查和粉碎幻觉方面你总是不知疲倦的。你的合情合理、善察人意的谈话，使得每个与你相交不深的人一定会相信你是一个稳重的人。但你并没有揭示真理，而只是毁灭了幻觉。你在所有可能的和想得到的方面摧毁了幻觉，而又确实为自己制造了新的幻觉，即人可以逗留在那里的幻觉。我的朋友，你正是生活在幻觉之中，你一无所成。我这里所讲的话在你身上一直是有效的。“成就！”你说，“谁又有成就？这是最危险的幻觉之一。我不以任何方式使自己陷于穷忙，我的目的就是使自己高兴——特别是要取笑那些自以为有所成就的人。一个人相信能有所成就岂不是极为可笑的吗？我可不会以这样一个伟大的抱负去危害世界。”每当你谈到这点时，总是给我一个非常讨厌的印象。我反感的是这里面有着厚颜无耻的谎言，这一谎言以你的精湛技巧说出，就保证了你的成功，至少总会赢得笑声。

我记得有一次，你听一个人发表了很长的谈话，他对你的言论表示愤慨，你没回答他一个

字，只是以你的讽刺的微笑刺激他，然后，对那些在场的兴致勃勃的人说：“自然，当你把这一席话加在其余你讲过的话上，你就有了成就，至少谁也不能由于你相信你正在有所成就而责备你。”当你这样说时，我感到很痛苦，因为我为你感到可怜。如果你不约束自己，那么你多才多艺的天赋会毁了你。正是由于这一天赋，你处于危险中，由于这一天赋，你的感情爆发和你的冷静都有着一种魅力，这是我在其他游手好闲的人身上从未看到过的。你不属于这一阶层，因为你走得更远，这一阶层只是你的讽刺对象。你是快乐的，因此你肯定生活，热爱生活；你微笑着，戴着时髦的帽子散步，不以生活中的不幸来搅扰自己，甚至不允许你的名字出现在死亡簿上。但正是由于这一原因，你的言论对于年轻人更加危险，因为他们一定会为你对生活中一切事情的统治而倾倒。我并不想对你说，一个人应该有所成就，但我要说，如果在你的生活中有过特殊的经历，你给它们罩上了无法看透的幕布，虽然你很少对成就发出消沉痛苦的悲叹，但那些事难道不是你愿意成就的事吗？在你那里，事情就真是这么不同吗？难道对于你一无所成这一事实，你没有极度的悲哀吗？至少我知道，你曾对此发表过看法，我注

意到了这一点。我想，你做每件事都会有所成就的。你之所以不能成功是否是你自己的过错，是否在你想取得成功前应破除你的骄傲，这些我都不清楚，我也不会进一步劝说你。但为什么你要尽力发展你身上的不良因素呢？人们常感到一个人在世界上的成就是非常微不足道的。但我不这样沮丧；我没有理由责备自己；我相信，我认真地、自愿地履行了我应尽的职责，我决不会怀着完成更多事情的愿望，受到诱惑去参与与我无关的事件。我的这种能动性是非常有限的，事实上，只有凭信念，一个人才相信他确实有所成就。

除此之外，我还有着家。关于这一点，我经常想到耶稣的美好的语言，我愿你也想一想这段话：“有了妻子的人占有了这样一个所有物：他的良偶，他栖息的支柱。没有篱笆的地方财产会损毁，没有妻子的人只能悲伤地到处徘徊。因为没有人会相信一个悄悄从一个城市潜入另一个城市的灵活的盗贼，也没有人会相信一个没有家、在黄昏时分到处安歇的人。”我不是为了有一个家而结婚，但我有了一个家，这是一件大幸事；我不是个“傻瓜丈夫”，我相信你也不敢叫我“傻瓜丈夫”。我并不是在这样一个意义上是我妻子的丈夫，即英格兰女王有一个丈夫，我的

妻子也不是亚伯拉罕房里的女奴，我可以随意把她和孩子赶走，但她也不是我可以痴情地与之跳舞的美女。我有家，这个家不是一切，但我知道，我是我妻子的一切。我清楚这一点一方面是由于她谦卑地相信这一点，一方面是由于我自己明白我一直是而且还会是她的一切，只要一个人能成为另一个人的一切。在这里我可以为你说明这一美好的事实，即一个人不需要任何特定的事物提醒就可以成为另一个人的一切。我可以满怀信心地这样说，因为她一定不会逊色。她不需要我，我娶的不是一个可怜的姑娘，我娶她不是施舍行为（如同世俗的轻蔑的说法那样）；我娶她并不是由于其他原因，而是由于她本身。我并不比她更聪明，她是有主见的，自足的，所以她不需要出卖自己。她健康，比我更健康，虽然也更性急。当然，她的生活不会像我的生活那样丰富多彩，她也不会像我那样多虑；以我的经验，我可以使作为妻子的她避免很多错误，但她身心健康，用不着我来为她引路。事实上，她什么都不欠我，然而我又是她的一切。她不需要我，但我并没有因此而变得冷淡；我守护着她，像尼希米^[1]—

[1] 犹太人领袖。原是被波斯俘虏的犹太人，后被释回国，率犹太人重建耶路撒冷。

样甚至在睡觉时都警觉着——这里我碰巧重复了这样的表述，表明我没有忘记你的讽刺，这可能使我的妻子很窘迫。年轻的朋友，我不会为这种言论所搅扰，你可以看到，我重复这话时一点没有愤怒。我对我妻子来说什么也不是，然而又是她的一切。另一方面，你是大多数人的——一切，但到底你对他们什么也不是。当然可以假设，在你同人们形成的暂时联系中，你能给人以这样一个有益的收获，即使他意识到他有足以维持他一生的生产能力（而这被断言是不可能的），但假设他真的从你那里获得了什么，那么你自己……却失去了这些，因为毕竟你没有找到这样一个人，你愿意是他的一切；即便这是你伟大的标志，但这一伟大事实上太痛苦了，因此我祈求上帝豁免我。

为了避免一切关于舒适的错误的和卑鄙的思想，一个人必须首先把行动的观念与家庭联系起来。在男人的享受中甚至应该具备行动的要素，即便它没有以外在的可见的行为表现出来。在行动方面，男人是有活力的，即便他看来似乎缺乏活力，而女人的家务劳动更显而易见。

下面我们来谈谈与家庭有关的一些琐事，一般来说，对这些加以评论是非常困难的。这方面每个家庭都有其特征，比较这些特征的不

同也许是非常有趣的。自然，每个这种特征都必然渗透着家庭的共同精神，对我来说，在家庭中没有什么比欺骗更令人憎恶了。具有欺骗这一特征的家庭从一开始就持这样一种观点，即在他们家里情况有多么特殊；这种家庭有时甚至使用自己的特殊语言，或者使用充满不可思议的引喻的语言，以至使人们不知如何理解。对这样的家庭来说使用特殊语言是自然的，更有欺骗的行动在其背后。

为了有一个家而结婚的人总是大声抱怨说没有人盼望他们回来，也没有人欢迎他们，等等。这足以清楚地表明，在他们谈到家庭时，并没有把自己包括在内。感谢上帝，我不须外出，不论是否记得我有一个家。当我十分孤独地在我的工作间里时，这一感觉常常控制着我。当我的工作室玻璃门前的门帘被拉开时，我在玻璃格上看到一张欢乐的脸，门帘又落下了，传来轻轻的敲门声，随即门边伸进一个头来，你会以为这个头是不带躯体的，接着她站到了我的身边——随即又消失了，这时，这种感觉控制了我。当我在深夜独坐的时候，这种感觉控制了我，就像过去在大学时一样。这时我会点上灯，悄悄地溜进她的房间，看看她是否真的睡着了。当然事实上这一感觉经常是当我回家时控

制了我。当我按响门铃时——她知道我通常回家的时间（我们可怜的政府雇员在时间方面也受限制，所以不可能让妻子们吃惊），她知道我通常按铃的方式，因此，当开门之前我就能听到她和孩子们的喧嚷声，她像戏班的头，她是如此充满孩子气，以致在欢乐方面可与儿童相匹敌——这时我感到我有一个家。如果这时我显得很严肃，你想嬉笑的孩子会变成什么样；她不会郁郁不乐，也不会感到沮丧，但在她身上会有这样一种力量，它并不难对付，但很柔韧，像可以断石的利剑一样，然而又可以缠在腰上。如果她看到我在生气（善良的主啊，这也许会发生），她会非常宽容，然而在这种宽容中具有着怎样的优势啊。

对于这件事我还能对你说些什么呢，我只能对你说这样一句对你很适合的话，你自己也常这么说，即你是一个“陌生人和流浪者”。不知世事深浅、也没有无法以语言表达的预感的年轻人，很容易让自己被这样的旋风所席卷；他们可能会受到你的言论的影响，如同受清新的微风的影响一样，这风诱惑他们奔向你所指给他们的无边的海洋；你自己会为此而感到无法控制的陶醉，因为你认为无限是你的组成部分，它像海洋一样隐藏着海底的每样东西。你早已是

这片水域的一个有经验的航海者，你会不知道这海上的灾难和不幸吗？事实上，在这海上，一个人只能靠自己。因为一个人并不能装备起能够开向海洋深处的大船，不，只有容纳一个人的小船、轻舟；利用轻舟的优势，一个人可以展开风帆，同不安分的思想以飞快的速度独自掠过无限的海洋，掠过无限的天空。这种生活是危险的，但他深知没有这种危险的生活的平庸；享受正是在这危险之中，他可以以这种冒险的方式融入这无限之中，什么也不留下，只是尽情地享受这一消融。以航海为职业的人说，在大海上可以看到一种帆船，叫作荷兰飞船。它可以展开小小的帆，以飞快的速度掠过海面。这正如你在生活海洋中的航行。一个人在他是以操纵的爱斯基摩人的皮船上，除了能使自己兴奋，并没有可与他人共享的事情。在爱斯基摩人的皮船上——我真不知如何能弥补空虚；但正如你是我所认识的能在一定程度上填补这一空虚的唯一的人，我知道你也有一个外来之客，它能帮你填补空虚。你会说：独自一个人在船上，独自忧虑，独自失望，一个人会宁愿小心谨慎地保留这些痛苦，而不愿平息这些痛苦而限于空虚。现在，让我来把你生命中的病态方面揭示出来吧——并不是我要恐吓你，我并没有

装扮成妖魔鬼怪，这点你很清楚。我只是想让你反思一下，在这种环境下的陌生人和流浪者是多么痛苦，多么悲哀，多么屈辱。

我不想以你所憎恶的家庭观念、众生本能等说法来刺激你；但想一想这样的家庭生活吧：美满的家庭生活建立在深切的共同情感的基础之上，一切联系的纽带都神秘地隐藏了起来，一个人不会为这种关系的结合的牢固性而感到不舒服，家庭罩上了美丽的光环；想一想你和这样一个家庭的关系吧。这样一个家庭正对你的口味，也许你会常常进入这样一个圈子寻求欢乐。你很快就会仿佛非常自然地与那个家庭亲密起来。我之所以说“仿佛”，是因为你实际上并没有与那个家庭亲密起来，很显然，一个陌生人和流浪者是决不可能做到这点的。的确，这个家庭会把你当作一个受欢迎的客人，也许，他们的好意足以使一切都尽可能使你愉快，他们会对你很殷勤，他们会把你当作一个为人所喜爱的孩子。在你这方面，你不知疲倦地关注着这一家庭，有创造性地以各种方式使他们高兴。但是，你会懊悔没有和这个家庭建立真正亲密的关系，当然你可以这样向自己解释说，你并不想要看到这个家庭的成员都穿着晨衣，并不想要看到穿着拖鞋的女儿，戴着卷发器的母亲；然

而，如果你愿意使人看来你与这个家庭的关系更亲密，那么当你在场时这个家庭的无可指责的举止暗含着对你的巨大羞辱。每个家庭都不得不对你举止端庄，你会为此感到羞辱。你不相信家庭光环的背后隐藏着作为避难所的完全不同的生活吗？你不相信每个家庭都有其偶像，虽然它们不供奉在门厅里？你悔恨的言词中没有隐藏着软弱吗？我真的不相信，如果你结了婚，你会容忍看到你妻子穿戴不齐，除非她打算穿着件漂亮衣服来使你高兴。当然，你认为你为这个家庭做了许多，使他们高兴，赋予他们以审美的色彩，但也许这个家庭拥有丰富的精神生活，他们很少关心这些方面。如果你傲视一切家庭，那么每个家庭都会给你带来同样的经验，那就是羞辱。谁也无法为你分担你的悲哀，谁也不会信任你。你的确以为他们常常信任你，你以各种各样的心理观察来使自己满足；但这常常是一个错觉，因为人们通常都愿意和你肤浅地谈谈话，隐晦地暗示他很忧虑，这样就能调动你的兴趣，这件事本身是令人愉快的，他们希望能调动你的力量，然而他们并不需要你。要知道，人们宁愿与行乞僧侣交流思想，也不愿与他们的忏悔神父们交流思想，如果只是因为你的孤立，有人准备向你讲讲他自己，这

决不能获得真正意义上的相互信任，不论对你对他都是这样。对他来说他不会信任你，因为他会感到挑选你这样的人作为密友是任意之举；对你来说你也不会信任他，因为你不能无视他对你能力的过低评价。

无可否认，你是个精明的骗子，你懂得如何进入人们悲哀和不幸的最隐秘的深处，并且你从来不会忘记抽身的道路。我承认，你的忍耐是非凡的，但你并没有真正体会到由衷的欢快，因为一切都是任意的，你并没有责任。而只有责任才能给人以真正的幸福和欢乐，即便这个人的能力只有你的一半；当一个人一无成就时，这种责任常常赐人以幸福。一个人有了家，就有了责任，这个责任本身就给人以自信和欢乐。正因为你不愿承担责任，所以人们不领你的情，这是很自然的，尽管你经常抱怨这一点。如我所说，通常你的主要工作是毁灭幻觉，偶尔也使人陷入幻觉。当人们看到你同一两个年轻人在一起，看到你以很少的对话就已使他们彻底摧毁了童年时的幻想——这些幻想在很多方面是有益，它们何至于比现实更无足轻重，当人们看到你像一只有经验的老鸟给雏鸟示范着飞行的节拍，以便他们能翱翔在整个生存的上空，看到雏鸟们的翅膀怎样长成时，当你同年

轻姑娘老练地调情时，当你研究雌雄性鸟的不同飞行方式时——雄性的鸟飞行时能听到翅膀的节拍，而雌性的鸟飞行时双翅则像在梦幻中荡桨，当人们看到这些时，谁也无法对你的这种观察技巧发火，但谁都会对你的轻佻愤怒。可能你会说你的心就像古老的诗歌中说的那样，

我的心就像那鸽棚，
活跃的思想飞进飞出——

除了你，人们都不会如此看重思想的不断变动。鸽棚虽然漂亮，但不能用它来比喻一个安宁的家庭。难道一个生命没有获得一个稳定的位置就已逝去，这不值得痛苦和悲伤吗？年轻的朋友，难道你的生活中从来没有过悲伤吗？一个人在老了的时候会有些伤感，但如果一个人不能成长时，更深的悲哀会攫住他。在这时，我的确感到我有充分理由把你称为“年轻的朋友”。我们之间7岁的年龄差距是有限的，我并不想自夸在思想上比你成熟，但我可以自夸我的生活观比你更成熟。的确，我感到我真的老成了，而你总是停留在最初的惊奇阶段。有时，虽然这样的時候不多，我对世界感到厌倦，但这是与宁静感的增强相联系的。这使我想起了这样一

句美妙的老话：“他们是幸福的，他们从他们的劳动中得到了安宁。”我不愿以此来欺骗自己，即认为我有生之年有伟大的工作要做，工作是分配给我的，我不对它作任何区分，即便是件低贱的工作，只要是分配给我的工作，我就高兴地去从事它。而你肯定不会从你的工作中得到安宁，安宁对你来说是可诅咒的，你只能在动荡中生活。你与安宁格格不入，因为它使你更不安宁。你像一个饥渴的人一样，越进食就越感到饥饿，越饮水就越感到口渴。

现在我要回到前面的题目，即人们缔结婚姻的有限的目的。我只提出了三个目的，因为这些目的涉及到婚姻中的这个或那个真实的因素，实现这些目的显得对他们有利。虽然对他们来说，这些目的非但是非审美的和无宗教的，它们也是荒谬可笑的。我不愿再详细讲述更多的有限的目的，因为这些目的是毫无价值的，甚至都不值得去讥笑它们。诸如一个人为了钱财而结婚，或出于妒忌而结婚，或为某项未来的利益：不久她死后会有一笔可观的财产，或者她会长命，她属于会承受许多果实的有福的支脉，会席卷所有叔叔、姑姑们的遗产装入自己的口袋。这种事情我不愿详述。

作为这一调查的结果，我可以在这里强调

这样一个事实，即要缔结审美的和宗教的婚姻，如同已证明的那样，必须不考虑有限的“原因”。这恰恰是初恋的审美特征；因此婚姻与初恋又处在同一水平上，婚姻的审美特征就是在自身中隐藏大量的“原因”，通过生活逐渐使这些原因显露出它们的全部幸福和神圣。

无论如何，由于我首先打算证明的是婚姻的审美效力，由于区别婚姻与初恋的是伦理的和宗教的因素，婚姻追求以特殊形式表现自身，而它在婚礼上也找到了这一形式，我将详述这一题目，以便人们不会以为我太轻率地对待这一问题，同时表明我并没有想要掩饰初恋和婚姻两者之间的区别，因为你和其他人出于不同的原因都寻求确立这一区别。你的断言或许是对的，即如果很多人没有提到这两者的区别，是因为他们没有精力和水平去搞清区分这些事情。

现在，我们来进一步检验婚礼及其程式。这里你也许又会发现我有着充分的准备；我可以向你保证，我准备得很充分，但我妻子并不知道，因为她不愿意我和你这样的海盗打交道。而我的意见是，如同基督教徒必须永远准备为自己的信仰提供根据那样，一个已婚的人也必须永远准备为婚姻提供理由，不是对每个愿意结婚的人，而是对每个他认为值得尊敬的人，或对

每个能够理解的人，即便这个人是不值得尊敬的。因为你在蹂躏了其他领域后，又开始蹂躏婚姻的领导，我感到我会与你发生冲突。

可以假定，你是了解婚姻仪式的，因为你一直在对它进行研究。通常你总是全副武装起来，如同有经验的守卫者那样，在不了解对方情况之前不发动攻击。因此，有时如同你抱怨的会发生这样的情况，你的攻击太强有力了，那些应辩护的人还没有你这一攻击者了解情况。

在我们谈论特殊事例之前，让我们来看看是否应简单地把婚姻仪式看作一个典礼，并不包含其他意义。事实上，婚礼不是情人们在激情荡漾时突然想到的，也不是他们可以像放弃一样东西那样随便放弃的，当然，如果他们有不同的观念应另作别论。婚礼是一种外在的力量。但爱情除了自身外难道还需要承认任何其他力量吗？也许，你会承认，当人们由于怀疑和忧虑而进行祈祷时，人们会欣然服从这样一种力量，但你坚持认为初恋不需要这样一种力量。你一定还记得我们曾设想一个人在宗教方面的发展。我并不想去追问一个人如何能在宗教方面得以发展，而是关心宗教如何能与初恋共存；事实上，不幸的爱情可以使一个人信仰宗教，正如信教的人能恋爱一样。宗教对人的本

性来说不是不相干的，唤醒一个人的宗教意识并不需要与爱情决裂。但如果我们谈论的个人是宗教的人，那么他们在婚礼上遇到的力量对他们来说就不是外在的；正如他们的爱情使他们统一为一个更高的统一体，宗教也使他们提高到了一个更高的水平。

那么，婚礼完成了什么？它为人种的起源提供了一个例证，此外，它把一个新的婚姻嫁接到种的伟大躯体上。它表现了带有普遍性的生活方式，表现了人的本质，在意识中唤起了人的本质。也许这冒犯了你，你也许会说：“当一个人把自己与另一个人结合得如此亲密，以致一切都看不见时，这时提醒他们过去、现在和将来‘总是老一套’是令人讨厌的。”你要享有你爱情中的特殊意味，你要体验你身上燃起的爱的激情，你不愿由于想到汤姆、狄克和哈里都有这相同的体验而扫兴。你说“向一个人提醒数字的意义是非常乏味的。例如，1750年某一天的十点钟，*N·N*先生和*N·N*小姐；同一天的十一点钟，*N·N*先生和*N·N*小姐”，这种声音在你听来是可怕的，然而在你的理由中，隐藏着一个搅扰初恋的反思。如同我们已经看到的，爱情是普遍的生活方式和特殊的生活方式的统一；但你只打算享受特殊性，这表明了你把特

殊性置于普遍性之外的这样一个反思。普遍性和特殊性越是相互渗透，爱情就越美满。不论在直接意义上还是在更高的意义上，伟大并不意味着特殊，而是意味着特殊中拥有着普遍。因此，对初恋来说想到普遍的指导不会干扰初恋。此外，婚姻仪式还有更多的意义，因为它指出了婚姻的普遍性，引导人们回到了人类的始祖那里。婚姻仪式不是停止在抽象的普遍性那里，而是如同最早的一对人类始祖那样展现着自己。婚礼是每一婚姻的标志。每一婚姻如同每一个人的生命一样，既是特殊的东西，又是全体；既是个体，又是符号。婚礼为恋人们提供了最美好的画卷，那就是不为反思其他人所干扰的那对人类始祖的婚姻画卷，它对恋人们说：“你们也是一对，与这里同样的经历将在你们身上再现，你们现在也独自站立在这无限的世界，独自面对着上帝。”于是，人们明白了，婚礼提供了你所需求的东西，它还提供了更多的东西，它同时给予了婚姻以普遍性和特殊性。

“但结婚仪式宣告，罪行也来到了世上，在一个人感到最纯洁的时候如此强调人类的罪行肯定是不协调的。它教诲说，罪行伴随着婚姻来到了世上，这几乎不像是鼓励配偶们。如果有什么不幸的事出于婚姻，教会当然会放手

不管，因为教会并没有作出徒劳的许诺。”教会不作出徒劳的许诺似乎是件好事。此外，说罪行伴随着婚姻来到世上时，教会又允许结婚，那么是否教会教导罪行依靠婚姻来到世上呢，这可是个重要问题。当然，教会所说的罪行只是作为人的普遍的命运，并没有确定某个人会犯罪。详述罪行以什么方式伴随着婚姻来到世上自然是很困难的。看来仿佛罪行在这里是等同于感官感觉的。但事情又不是这样，因为教会允许结婚。你会说：“是的，只是在教会剥夺了世俗的爱的一切美好的东西时，它才允许结婚。”我会说，决不是这样。至少，在结婚仪式上找不到一句引出这一结果的话。

其次，教会宣布了对罪行的惩罚：女人将承受生育的痛苦，并服从于她的丈夫。但这些后果中最主要的具有这样的性质，即使教会不宣布，它自己也会宣布。你会回答说：“当然，但是令人烦恼的是这被说成是罪行的结果。”你发现孩子与痛苦一起降临有着审美的意义，它是对人类尊重的标志，是表明一个人来到世上的意义的标志，与野兽形成对照，它们的等级越低，就越容易生育后代。我再一次强调罪行是对人类普遍命运的宣告；孩子在罪行中降生是对人是万物之灵的最意味深长的表达。人的一切都

被归于罪行的范畴，这是对人类生命的赞美。

再其次，教会宣称妻子要服从于丈夫。在这方面你也许会说：“当然，这很好，我乐意看到一个女人像爱主一样爱她的丈夫。”但这也被看作是罪行的结果，这一点冒犯了你，你觉得你应该成为妇女的代言人。是否你因此而为女人说话我暂且不论，但我相信你没有理解女人的内在本质，她的本质就是既比男人更完美，又比男人更不完美。如果要指出最纯洁最完满的品质，人们会说是“女人”；如果要指出最软弱、最无力的东西，人们也会说是“女人”；如果要对一切感官性质之上的精神品质作出概括，人们会说是“女人”；而如果要对感官性质作出概括，人们也会说是“女人”；如果要表明清白的高尚性，人们会说是“女人”；而如果要指出沮丧的犯罪感，人们也会说是“女人”。因此，在一定意义上，女人比男人更完美，这点《圣经》上是这样表达的：女人更有罪。我认为，教会宣布女人的普遍命运并不会打搅初恋，而只会搅扰反思，因为反思不能理解这一点。此外，教会并没有把女人仅仅当成是奴隶。它说“上帝说，我要为亚当做一个配偶”，这一表述不仅具有真理的热情，也具有审美的热情；教会还教导说：“一个男人应该离开父母而依恋他的妻子。”而我们则会期望教

会最好说女人应离开父母而依恋于她的丈夫，因为女人事实上是软弱的。在《圣经》的表述中，承认了女人的重要性，对女人来说，所有的骑士都并不更勇敢。

至于对男人的命运判决是，靠自己的劳动他会得到面包，这的确似乎把他逐出了初恋的蜜月。这一判决像所有神的判决一样经常被提到，其中包含着一种恩赐，因为这种经验总是为后代继承的。我要提醒你的是，初恋是大胆的，它不惧危险，因此这一判决不会使初恋退却。

那么，婚礼完成了什么？“它检验了爱情的动机”，你说。其实完全不是这样；与其说它检验了爱情的动机，不如说它引导了早已存在于动机中的东西显现出来。它坚持普遍的人性，在这个意义上，它也坚持人是有罪的。期望罪行从来没有降临到世上，这种担心在反思中是有其根据的，而初恋对这种反思是陌生的。愿罪行从来没有降临到世上是要使人类退回到一个更不完善的阶段。罪行降临了，当人们不断对罪行进行忏悔时，他们就比以前站得更高。

随即教会转向个人，向他提出几个问题。这会使一个人这样想：“为什么要提这些问题？爱情本身就是保证。”但教会之所以提这些问题，不是要使一个人动摇，而是要使一个人更坚定。

让原已是坚定的东西表现出来。这里出现了困难，在教会提出的问题中，似乎根本不考虑性爱。教会只是问：“你与上帝和你的良心商议了吗？与朋友和熟人商议了吗？”教会是极为严肃地提出这一问题的。用你的表述，教会不是婚姻机构。有关的当事人会被教会的问题搅扰吗？事实上，他们对上帝无限热爱，所以把这事与上帝商议，因为与上帝商议就是感谢上帝的一种方式，虽然是种间接的方式。如果教会不问他们是否相爱，这决不是因为教会要取消世俗的爱情，而是因为它会接受世俗的爱情。

随即教会要求恋人们起誓。前面我们已经看到，爱情能进入一个更高的阶段。坚定使一个人自由，而正如前面所说，一个人越自由，婚姻就越具有审美方面的美。

我想，问题已经清楚了，初恋的审美特征现在表现为一个直接的无限性，婚姻可以被看作对初恋的赞美，它比初恋本身更美好。我认为，从以上讨论来看这一点是显然的，并且我们也已经看到，所有关于教会毁谤爱情的说法都是没有根据的，这只是那些攻击宗教的人的说法。

但如果事情真是这样，余下的问题就接踵而来。所留下的问题是，是否这一爱情能够实现。即便你承认到目前为止我所主张的一切，

你也许还会说：“正如要使婚姻实现是困难的一样，初恋的实现也是困难的。”对此我会回答说，不，因为在婚姻中有运动原则。初恋具有一个不真实的本体，这虚幻的本体从没获得内在的内容，因为它仅仅在外部环境中活动；而在伦理和宗教的追求中，婚姻之爱具有内在的历史可能性，它与初恋有区别，如同历史与非历史有区别一样。初恋的确是强有力的，比整个世界更有力，但紧接着怀疑发生了，初恋被毁灭了，初恋就像梦游的人那样，他以极大的把握走过了最危险的地方，但当别人叫他的名字时，他就会摔下来。婚姻之爱则是有准备的，由于有决心，不仅仅注意力指向环境，而且意志指向本身，指向人的内心深处。现在我把每件事都颠倒过来说：审美不存在于直接性中，而存在于习得性中——但婚姻恰恰是自身包含媒介的直接性，恰恰是自身包含着有限的无限，恰恰是包含着非永恒的永恒。因此，婚姻在两种意义上都是理想的，既在经典地理解世界的方式上是理想的，又在浪漫地理解世界的方式上是理想的。当我说审美存在于习得性中时，无论如何不是说它存在于这种努力之中，因为习得性是消极的，仅仅是消极的东西决不是审美的。

但另一方面，当努力有其自身内容时，当斗

争自身包含着胜利时，在这两方面就都具有了审美价值。鉴于我们时代有着绝望的狂热，人们与注重直接性相对照，更注重习得性，仿佛关键就在要摧毁一切以便重建，我认为，我们必须牢记审美的两重性。听到年轻人，像法国恐怖时期追随法国革命的年轻人一样，高呼我们必须怀疑一切，这的确警醒了我，也许这是由于我心地狭窄。然而我相信，我们必须区分个人的怀疑和科学的怀疑。个人的怀疑是孤立的事情，这样一种毁灭的热情至多产生这样的结果，即很多不具备怀疑能力的人冒险深入怀疑的领域，以至因此而丧生，或者陷入同样是一种毁灭的动摇。而如果怀疑的结果在个人身上发展了克服怀疑的力量，这种情况是令人振奋的，因为它表明了一个人的能力，但这种情况并不具有美的性质，因为要成为美的，它自身必须有直接性。怀疑带来的这样一个发展可以把它描绘为一个人到另一个完全不同的人的转变。无论如何，美存在于在怀疑中获得的直接性。我必须强调这一点以反对抽象地设定怀疑的方式，反对盲目崇拜怀疑，反对人们莽撞地进入怀疑，反对他们盲目地希望由怀疑能产生荣耀的结果。也许人们也会注意到，选定的目标越是精神性的东西，就越能提高怀疑的地位。但

爱情属于这样的领域，在这个领域里，与其说是获得的问题，不如说是给予的问题，是给予获得的东西的问题。在这种情况下，我设想不出什么样的怀疑会是适当的。也许对一个已婚的人来说，由于他具有令人悲哀的经历，他学会了怀疑，怀疑成为一个适当的准备？也许由于这一怀疑，他决心以伟大的道德严肃性来结婚并做一个永远忠诚的丈夫，这时形成的婚姻真的是真正美好的婚姻？我们要赞美他，但我们不愿赞美他的婚姻，因为这只是一个人能怎样为人的榜样。也许为了成为一个彻底的怀疑论者，他也应该怀疑她的爱情，怀疑保持美好关系的可能性——而同时又有足够的斯多葛精神促成这一婚姻？我很清楚，你们怂恿吹捧这样的婚姻，恰恰是因为看到这种观点容易被接受。当它服务于你的目的这样做时你赞美它，“看哪，这是真正的婚姻”。但你很清楚，这一赞美中隐藏着非难，那个女人决没有在婚姻中得益，尽管你竭力蛊惑。事实上在这里古老的法则“分裂和征服”又在发生着它的作用。你赞美初恋。根据你的观点，初恋保持了超越时间的瞬间，保持了人们能对之说任何谎言的神秘性。而婚姻不能以这种方式隐藏自身，它在时间中展现自身，于是，寻找机会以这种奸诈的考虑毁掉或建立

婚姻就十分容易了。

我们已经证明：被看作是重要的夫妻之爱不仅像初恋一样相当美好，而且远远超出这些，因为它自身的直接性中包含着更多的对立面的统一。因此，说婚姻是应受到尊重的人生的高级阶段，但是一个令人厌倦的阶段，只有爱情才富有诗意，这种说法是不对的。婚姻也是富有诗意的。如果世界上经常可以痛苦地看到初恋不能保持下来，我就会准备好为自己吊唁，但同时我也要提醒你，在婚姻阶段，人们不会像没有正确开端那样犯那么多错误。事实上，初恋缺乏后天的审美理想和历史性要素，它自身也不具备运动法则。如果我把个人的宗教信念设想为纯粹的直接性，这种与初恋一致的直接性就是这样一种信念：它凭借允诺相信它能够移山，它会创造奇迹。也许它会成功，但这一信念没有历史根据；因为所有关于奇迹的传说都不是历史，而在个人生活中信念的树立则表明了信念的历史。夫妻之爱具有这样的运动法则，在决心中运动获得了内在动力。在宗教经验中，它把对全世界的关心留给了上帝；而在决心中，它准备与上帝联合为自己而奋斗，以获得耐力。在罪行意识中包括着关于人类弱点的概念，但在决心中，弱点被看作是可以克服的。我

在这里不能充分展开我关于夫妻之爱的看法。我当然也欣赏初恋，我相信比起你来我更有资格颂扬初恋；但初恋的抽象性表明了它的不足。

夫妻之爱因此包含更多的东西，正如你可以看到的，它有放弃自身的能力。假设初恋能够实现，假使它真的是夫妻之爱，个人就会能够放弃它然而又保持拥有它的甜蜜，虽然这样做很困难。初恋决做不到这一点。但不能由此推断说，正是怀疑给了夫妻之爱以顺从，仿佛夫妻之爱是初恋的缩小形式。如果是这样，就不是顺从。然而比起有力量实现爱情而又放弃它的人来说，也许没人更清楚地知道爱情是多么甜蜜。^[1]但这一力量又只有当它坚持爱情并在现实生活中实现爱情成为疑问时才是伟大的。同一力量既被用于坚持爱情又被用来放弃爱情，真正保持爱情的就是放弃它的力量现在表现为坚持它的力量，真正的自由、真正的自信的翱翔都存在于这一力量中。

夫妻之爱是具有历史性的，它表现为一个同化过程，这一过程外化为经验，又把经验归于自身。于是，这一同化过程就不是对于发生的事情的无偏见的见证，而是本质上是一个富

〔1〕 克尔凯郭尔自己的情况就是如此。

有同情心的参予者，简言之，同化过程表现了它自身的发展。浪漫的爱情也把它经验归于自身，比如骑士给心爱的人送去战斗中赢得的旗帜时就是这样；但即便浪漫的爱情能长时间从事这种征服，这种爱情也绝不会有历史性。认为浪漫的爱情也具历史性的观点是无聊的；设想爱情具有历史性是很容易的，但一般来说这种历史是短暂的，这一历史是如此简朴平淡以致爱情不久就会生脚溜走。经验的爱情也具有一个短暂的历史；尽管如此，如同它缺乏真正的先验性一样，它也缺乏连续性，而仅仅依靠当事人的个人的随意性，这种个人的经验是他的全部世界，他的命运就在其中。因此，经验的爱情经常关心自己的状况和条件，在其中寻找乐趣，不仅当结果与预期符合时它能找到乐趣，而且当结果与预期非常不同时也能找到乐趣。在后一种情况下，它为自己不倦的结合找到一个任务而非常高兴。而夫妻之爱自身有其先验性，也有其坚定性，这种坚定性中包含的力量是与运动法则中的力量同一的，即是决心。在决心中还有另一因素，但同时这一另一因素被列在克服之列；在决心中，这另一因素被作为内在的因素，因为甚至外在因素经过反思也可化为内在因素。这一因素表现出来并获得其合法性，但恰

恰在其合法性中可以看到它成为不具合法性的东西，结果是经过考验的、经过净化的爱情从这一活动中产生并同化了经验，这就是历史性因素。这一因素的显现不依赖于没有经验行动的个人力量；爱情击败了所有这一切，但并不认识这一切。《新约全书》中某处说：“如果怀着感恩的心情去接受，那么每样赠品就都是好的。”大多数人接受一个好的赠品时都会表示感谢，但他们要求由他们来决定什么赠品是好的。这是他们心灵狭窄的证明，而宽宏的感恩才是真正胜利者的行为和先验的行为，它是以永恒的身心健康为特征的，甚至以罪行为赠品也不会使它感到为难，这不是由于它知道如何与这些罪行赠品保持距离，而是因为它的胆略，由于它的高尚的勇气，它敢于接受并感谢这种赠品。这也是由于爱。在这方面，我不会想到去评论这种悲哀的故事，而你总是恶作剧地同苦恼的丈夫寻开心而准备了这些故事。我希望这次你会约束自己，因为现在是同一个已婚的人在一起，他非常不愿由于你的消遣而被搅扰。

但当我追踪爱情的隐藏其花果阶段到其显示生命之花阶段的发展时，我偶然发现了一个困难，当然你会说这根本不成其为困难。为了讨论，我假定，我成功地使你确信区分夫妻之爱与

浪漫爱情的宗教和伦理因素不会减损爱情；假定你内心深处深信这一点，再也不会轻视宗教的出发点。因此，你准备与你的亲爱的把你们谦恭地交付予上帝。你的确被深深地触动了——但这时（注意！）我说了一句话，“会众”，于是，一切就像歌声那样消失了。我相信，你绝不会在内心世界获得超越。你说：“会众，可爱的会众，不管其有多么复杂，它不过是个道德的人！同所有道德的人都有令人讨厌的品质一样，它也有这一品质，它也只有有一个脑袋……像卡利古拉一样，我知道我该怎样做。”〔1〕你肯定知道那个疯狂的人的故事。他有一个牢固的观念，即他生活于其中的房间充满了苍蝇，他处于被它们窒息的危险之中。在绝望的恐惧和暴怒中，他为生存而斗争。你仿佛也在为你的生存而斗争，你反对的恰恰是这样一群想象中的苍蝇，反对你称为会众的人。其实，情况并不真是这么危险。首先，我要指出与会众接触最重要的一点，顺便提醒你，初恋没有权力把它根本不知道这类困难看作是值得称道的，因为这只是由于初恋是完全抽象的，与现实毫无关系。如果能以抽象方法来解决困难，你当然会很清楚区分抽

〔1〕 卡利古拉即凯撒。他希望所有罗马人的脑袋长在一个脖子上，以便他一下子便能把他们杀光。

象关系与周围环境。-如果你必须支付神父、教区执事、政府官员，你就会完全能容忍世俗手段，因为钱是解决私人关系的主要手段。因此，你让我实行你的方案，即决不做任何事，也决不接受任何东西，即使是最小的事情。的确，如果你打算结婚，你会为每个证实你乐于这样做的人支付小费。在那种情况下，你不必为会众数量的增多而感到惊奇，也不必为疯人害怕苍蝇这一情况会在你身上发生而感到惊奇。你所惧怕的是私人关系，这种私人关系由于礼貌、由于庆祝、由于道贺，甚至由于婚礼赠品而成为不可与金钱比较的关系，成为表现各种各样同情的关系，而在这种场合，为了你和那位女子的利益，最好不要表现出同情。你说，由于有了钱，一个人就能够从大量荒唐可笑的事情中摆脱出来。有了钱，就能封住教会吹鼓手的嘴，要不然他就会大声宣布某人的婚礼。有了钱，就能免除当着全体会众被宣布为一个丈夫，一个正式的丈夫，因为他宁愿一个人时这样做。这不是我的捏造，而是你的叙述。你还能回忆起这样一件事吗？你曾在一次教堂举行的婚礼上激烈陈词。你说，正如在授圣职时所有现职牧师都要站出来表明自己对圣职候选人的态度那样，全体出席婚礼的敏感的、富有同情心的人也应该站出

来向新娘和新郎致以会众的吻。你声称，对你来说，如果没有想到一个慈祥的父亲或年长的朋友举杯深情地说出美好的祝酒词“为新娘和新郎”这种有意义的时刻，你是不会说出这些话的。因为正如你感到整个基督教的婚礼仪式是打算压制性欲的，你认为随后的世俗庆贺与教会的仪式一样是猥亵的。“因为把这样的准丈夫和准妻子在餐桌上安置在一起并从而错误地、粗俗地认定教会足以指定他们为已婚的一对，这种做法难道不是猥亵的、荒谬的和低级趣味的吗？”仿佛你是赞成宁静的婚礼的。对此我并无异议，但我还是要告诉你，只有在这种情况下你才能被称为一个正规的丈夫。也许两侧无人时你还能听进这种话。此外，我还要提醒你，婚礼中所讲的话不是“当着全体会众”，而是“当着上帝和这些会众”，这不会使人感到不舒服。

至于你为反对“会众”所做的进一步申诉，虽然你使用了你通常的夸张语言，我可以很容易原谅你，因为你在这里所抨击的只是社会关系。在这方面，我同意每个人都可以有自己的意见，虽然我不赞成你的傲慢，但我将尽可能宽恕你。对这个问题可能我们永远不会取得一致。正如我所认为的，伟大的事件存在于大众之中，

如果一个人有能力，就会使之产生好的结果，而如果一个人不能做到这点，就只有使自己服从于它、容忍它。我看不到在祭坛上公布婚礼会对爱情有什么危险，我也不相信这样做会对旁听者有什么损害，如同你以极其敏锐的觉察力所看到的，你坚持说在祭坛上宣布婚礼的做法必须取消，因为很多人，特别是女人，到教堂只是为了听这些事情，因此布道的印象失效了。你的理解从根本上出了错误，仿佛这样的小事就会搅乱坚强健康的爱情。我绝对没有打算要为现行的有害的实践进行辩护。我所说的“大众”，并不与“可敬的公民”等同，用歌德的话来说，他们“无耻到竟然相信一个人所从事的每件事只是为了给茶余饭后的闲谈提供材料”。我用以向自己解释你对这种宣布的极大恐惧的第二个想法是，你怕错过引起性爱的时刻。你明白要像猛禽俯冲前的冷静那样，保持你心灵的宁静和漠然；你知道这一时刻不是任何人力所能控制的，然而最美好的经验是在这一时刻中；因此，你知道如何留心，不愿有任何伴随着不安静的事情提前发生，而使你在焦躁中期待这一时刻的到来。但当这样的事情被固定在一个早已为人所知道确定的时间时，由于有准备，一个人总是想着这一时刻，这样一个人就有“错过这一

瞬间”的危险。从这里可以看出你并没有理解夫妻之爱的本质，你对初恋抱有异教徒的迷信。

现在让我们想一想是否教堂举行婚礼这件事实际上真是如此危险——换句话说，是否它并不是像想象的那么可怕，如同你不健全的头脑中想象的那样。你在生活中肯定不仅和一些人的回忆不会使你不安，不会干扰你所抱有的理想，当你想激起你行善时，你对自己大声呼唤着他们的名字，他们的风度占据了你的整个灵魂，他们的品格对你来说是高尚和崇敬的显现。有这样的人作为你的密友会搅扰你吗？这几乎是像在宗教书中一个人说的：“我衷心愿望保持我与上帝和基督的友谊，但我不能容忍他在所有圣洁的天使前听取我的忏悔。”另一方面，你在生活中、在环境中肯定会与其他生活单调的人有接触，这些人的日常生活极少为欢乐和值得注意的转变所打破。每一个家庭认识的人中不都有这种人吗？也许在家庭内部就有，这些人几乎被抛弃在孤独之中，如果这些人在组织家庭中找到了精神支柱，这不是件好事吗？对他们来说，婚姻是一件大事，是他们单调生活中的一块理想的织锦，是他们怀着喜悦心情长期盼望并且在事后长久回味的好事。

在我经常拜访的一个家庭中，常常看到一个老处女，她与这家的主妇是同代人。她仍然清楚地记得她朋友的婚礼，也许比妻子本人记得的更生动，她确切地记得新娘是如何穿戴打扮的，记得环境的每一细节。你想剥夺这些人很少的欢乐机会吗？而你是能够给予他们这一切的。让我们以慈爱对待弱者吧。有不少婚礼为了完全享受它带来的欢乐，尽可能秘密地进行，时间也许会使这种欢乐消失，于是人们不禁会说：“如果它至少曾给很多人带来欢乐的话，它就毕竟还是有价值的。”你知道，我憎恨像你那样窥探家庭事务，但另一方面，我也知道如何与之保持距离，不受它的影响；而以你讥讽的才智，辩论的天资，你难道会不知道如何收敛一些？你的确这样做了，但它依然干扰你。我不愿为你规定任何界限。消除打搅你的东西吧，但不要忘记我的原则，不要忘记实现更美好的理想，要记住艺术是拯救平庸的人的，而不是护卫你自己的。我可以把这些规定为原则，因为你很清楚，一个人越是孤独，那些低能的传闲话的人就越能插入；你也很清楚，是谁经常以刺激他们的好奇心来玩弄他们，然后又把小事化了。我可以把这些规定为原则，但我不这样做，因为我非常尊崇真理，而说出来就会贬损它。

每一个变化过程，严格说来每一正常的过程，都有争议。每一对夫妻的结合也是如此，你很清楚，我憎恨家庭生活中的不整洁行为，憎恨为财产联姻，它使婚姻看来仿佛是整个家庭的婚姻。如果夫妻之爱是真正的初恋，它后面就会隐藏着什么，它不愿展现自身，不愿把生命奉献给拜访时的卖弄，不需要从彬彬有礼的祝贺中获取养分，也不需要从家庭的偶像崇拜中获得相互的敬意。这些你都很清楚。如果你把你的才智用于这类事情，我没有反对的理由。在很多方面我是赞同你的，我相信如果有一天你允许我作为一个有经验的林务员指出腐烂的树必须伐掉，同时以十字记号标记其余准备保留的树，这也不会对你和正当的事业有任何损害。

神秘对于保护爱情中的审美特性来说是绝对需要的，断言这一点我并不踌躇，但这并不是要一个人去故弄玄虚，把神秘作为目标来追求，徒劳地去获得它，仅仅享受着故弄玄虚的快乐。初恋最向往的就是飞往无人居住的小岛。这常常被作为嘲笑的对象，但我不想参与我们时代对传统观念进行攻击的野蛮暴行。初恋相信除了飞翔，这一愿望无以实现，从中我们可以发现错误。这是由于其非历史性的特征而导致的

错误理解。艺术能存在于各种各样的环境中，而又保持它的神秘性。这里，我又要主张，只有在民众之中神秘才能获得其真正的活力，只有遇到对立面的反对，一种观点才会越来越深刻，这是一条箴言。我不想夸大神秘的作用，因为我总是把和他人的关系看作有现实性的。但艺术需要神秘，夫妻之爱不能避免很多现实困难，或者说它正是在这些困难中保持和获得自身的。此外，夫妻生活中也必须考虑这样一点，即夫妻生活不能只靠礼貌交往来消磨时间。

这种神秘的需求可以表达为极端的对立面：坦率、直爽和在最大范围内公开，因为这是爱情的生命原则，这里私人的遮遮掩掩的生活是爱情的死亡。当然，说比做更容易，的确，始终贯彻这一原则需要勇气，你发觉，对这个问题我所想的要比关于家庭婚姻方面流行的说法要多。当然，无疑哪里有公开，哪里就有遮掩，越有遮掩，就越难公开。要表现一个人的真相需要勇气，不是有勇气不去做可以在暗中进行的勾当，不是有勇气以沉默寡言去增添一个人的光辉形象，而是要有勇气去做一个身心自由、健全的人，做一个忠诚、正直的人。

现在，让我们从并不重要的事情开始讨论。一对新婚夫妇发现他们自己“被迫把爱情限制

在三个小房间的狭小天地里”，于是，这就为你到想象王国作一旅行提供了机会——其实，这一王国离你日常生活是如此之近，以致能否把这恰当地称作旅行成为疑问。为此目的，你尽可能谨慎地得体地装饰自己，按你自己的期望修饰自己。我由衷地同情这种经验。赞美上帝，当一辆有着四匹第一流骏马驾辕的高贵的马车从我身旁经过时，我还是个孩子，我想象着我就坐在其中，当我确信真正的情况并不是这样时，我还天真地为另一个坐在里面的人感到高兴，我还没有被宠坏，并没有想到马上要一匹马，立即骑上它或用它来套车，因为我的环境不允许我这样做。现在，你设想你结了婚，幸福地结了婚，拯救了你纯洁的爱情免遭不幸，目前，你正在考虑如何安排好家里的一切，以便使你可以尽可能长时间地保留你爱情的芬芳。为了这一目的，你需要多于三间的房间。在这方面我同意你的要求，我了解作为一个已婚的人，你需要五间房间。如果你被迫把一间房间让给你的妻子，这会令人感到不愉快，在这种情况下你会宁愿放弃四间房间，把它们给你的妻子，而你住在第五间里，而不愿意两人共同使用一间房间。考虑到这些困难后你继续说：“我把上述三间小屋当作一个出发点——不是哲学意义上

基本原理的出发点，因为我并不打算回到这里，相反，我愿离它们越远越好。”的确，你如此憎恨这三间小房间，如果你没有更多的房子，你会宁愿作为一个流浪者住在露天——这确实非常富有诗意，这种乐趣只有一个大房子才能补偿。我要提醒你，这是初恋的通常的非历史性的开端，只要你记得这一点，我是非常愿意伴你穿过你的不受侵扰的高大、荫凉拱顶的大厅散步的，穿过那神秘的、朦胧的房子，穿过明亮的餐厅，来到壁饰光彩夺目、相互映照的、有许多灯盏的最里面的一角，穿过有通向阳台的门的小屋，阳台上阳光明媚，弥漫着只是为你的爱情而开放的鲜花的芬芳。

当你像一个猎羚人那样从一块岩石跳到另一块岩石上时，我不想再追随你作更大胆的冒险。我只想再对你的基本原则作更详细一些的讨论。你的原则显然是：神秘、玄虚、卖弄风雅。不仅你房间的墙壁上要嵌上镜子，甚至你的意识世界也必须有光的折射而使之多样化。不仅在房间的每一处，而且在意识的每一处，你都愿见到你和她，她和你。“但是”，你说，“为了完成这项工作，整个世界的财富都还不够，还需要加上精神力量和对精神力量的明智的适度的控制。为此，人们必须彼此陌生到这一地步，以

致熟悉能够引起人们的兴趣，又必须熟悉到这样的地步，以致陌生能成为起刺激作用的对立面。夫妻生活不应是使一个人感到很舒适的晨衣，也不应是妨碍人们行动的紧身胸衣；它不应是一种令人疲惫的劳作，也不应是无休止的安闲；夫妻生活必需具有偶然的特征，然而一个人又必须在其中朦胧地感受到一种艺术；妻子的确不必要盲目地总去审视她为大厅所做的装饰，但另一方面，她为丈夫所做的最没意义的事情却总带有一些神秘的迹象。妻子也的确不必要在我们吃的每一块蛋糕上都做上花体字，但这里或许有一些简洁的引喻。一切事情都尽可能不要重复，因为重复不能完全避免，事情就要进行调整，使之成为不同的。一个人只需要一定数量的经文——如果布道者不在一年的第一个礼拜日布道，他不仅会在这一年里无事可做，甚至在第二年的第一个礼拜日也无事可做。人们相互之间必须尽可能保持高深莫测，由于可以利用偶然的环境条件，所以在随后他们各自表现自己时是可以做到这一点的，于是，由于可以从许多角度来看一个人，每个人的表现就成为相对的了。一个人必须警惕饱和厌倦感和乏味感。”

下面，你会详细地讲述一个有气派的城堡

的情况。城堡应坐落在一个美丽的地方，但又要在首都附近。你的妻子居住在第二层的左侧。你一直妒忌贵族们的生活，其中之一就是夫妻分居。但你认为，使这样一种庭院生活的审美特征逊色，是由于把礼仪看得比爱情更重要。一个人必须等待某个时刻才会被接待。你认为，这件事本身并不美好，但它是爱情娱乐的一部分，一个人可以承认这样做的合法性，也可以剥夺它的合法性，在这时它就获得了真正的美。爱情本身有许多界线，但每条界线同时也一定是纵欲的诱惑。你住在一层，那里有藏书室、弹子房、会客室和你的卧室。你的妻子住在二层，这里也是你们夫妻共用的房间，房间的两边一边有一个壁龛。并没有什么东西会提醒你和你妻子你们已经结婚了，但每件事必须按只有结了婚的人才能拥有的方式安排。你不清楚你的妻子在想什么，她也不清楚什么东西支配着你。但这决不是为了安闲无事或相互忘却，而是为了每次接触都富有意义，为了保持距离以便你们相互见到时就非常……看，你厌烦了！因此，你不愿妻子挽着你胳膊散步，你希望她独自在花园散步，而你则以更富有青春活力的激情从窗子里追踪她的足迹，你更愿以敏锐的目光观察她，当她的形象从你目光中消失时沉

思她的影象。你愿偷偷跟着她，有时，她会挽住你的臂膀，因为毕竟人们表达情感的习惯动作中总有着一些美好的东西，你甚至有时也会把臂膀主动伸给她，一方面心里感谢着这种习惯的美好，一方面心里又嘲笑着这一事实，即你像通常结了婚的人那样散步。如果我继续追随你机灵头脑的精巧安排，那么到什么地方是个头呢？这亚洲式的奢华几乎使我疲乏，我愿回到那三间小屋去。

由此来看，如果这里有从审美观点看是美好的东西，部分是在于性爱的羞怯之中，部分地是在于这一事实之中，即你在任何时候都不愿像你肯定获得的东西那样占有她，而愿一如既往地去获得她。后者本身是对的，但它没有涉及性爱这一重要问题，因此问题没有解决。你总是依靠被给予的直接性本身，依靠本能的冲动，而不敢让这种直接性的冲动转变为你们俩人的共同意识，这就是我所说的真诚和坦率。你怕谜一般的東西一消失，爱情就会结束；相反，我认为爱情只能开始于谜一般的東西消失之时。你以为一个人是不敢完全了解他所爱的人的，你把两人间的不可比性当成绝对重要的因素；而我则坚持只有当一个人了解他所爱的人时，这才是真正的爱。此外，你的所有好运都缺少

一点，即缺少幸福，因为它缺少逆境的磨炼。因此，如果你的确想以你的理论去指导别人，只能是个错误，并不能指导他去真正生活。现在，让我们来谈谈真实的生活条件。当我主张在婚姻生活中应该有逆境时，我无论如何并不想允许你把婚姻等同于不幸的锁链。的确，逆境是婚姻的伴随物，虽然逆境没有确定的形式，并且因为在意志中逆境被看作是已经克服的东西，所以逆境也并不为人所重视。此外，逆境不是外在的，而是内在的，因为它属于夫妻之爱所具有的历史性在个人身上的体现。如前所述，当秘密的仓库中无物可藏时，遮掩就成为一个矛盾的举动，当其中的贮存物总共不过是一些有关爱情的空话时，遮掩就成了孩子气的恶作剧。只有当一个人的爱情真正使他敞开心扉，使他更加动人（不是我们通常说的爱情使一个人变得动人这一俗套，因为勾引者很容易表现出这种动人之处），只有当他把一切蕴含于他们的共同意识之中，只有这时神秘才会获得力量、生命和意义。但为了达到这一点，需要迈出决定性的一步，因此就需要勇气，这一步不迈出，夫妻之爱就化为虚无；而只有迈出这一步，一个人才能显示出他（她）爱她（他），而不是只爱自己。除了表明一个人只是为了另一个人，还怎么能表明

这一点呢？除了表明一个人不是为了自己，还怎么表明是为了另一个人呢？为自己是对个人生活所具有的神秘性的最普通的表达。爱是奉献，但奉献仅仅是当一个人跳出自我的圈子时才是可能的。

那么，奉献怎么能与真诚相结合呢，因为真诚恰恰是要保持自身。你说：“由于这样展示自身，一个人就丧失了自身。”当然，以遮掩得益的人总是丧失自身。但如果你想要始终如一，你就必须进一步坚持这样做，不仅劝阻婚姻，而且阻止每个封闭的人接近他人——我真感到奇怪，你居然能过深居简出的生活。最有趣的读物能使读者从中受到再创造的启发；真正的性爱艺术会造成疏离印象，这会对有关的人造成极大的危险，正因为如此，她自己造就了她的对象，然后对她自己的造物堕入爱河。但这不是爱情，这是勾引者卖弄风情。另一方面，正在恋爱的人在对方身上失去了自己，忘却了自己；由于他失去了自己，忘却了自己，他被展现给对方，也由于他忘却了自己，他就记住了对方。正在恋爱的人都不愿被对方误解，不论他是高尚的人还是卑贱的人，对自己和对爱人缺乏这种尊敬的人绝对不是在恋爱。因此，遮掩通常带有自卑的原因，因为一个人总想抬高自

己的形象。但不懂得蔑视这种遮掩的做法的人绝对没有恋爱；因为如果他在恋爱，他就会感到即便他抬高了他的形象，他还是太低贱了。一般来说，人们以为爱情的谦卑只是在喜剧、浪漫文学或求婚时期的惯用谎言中才能见到。但实际情况并非如此，不论何时什么人要衡量爱情，就只有用爱情，而谦卑就是可靠的、永远的衡量标准。虽然是世界上最低贱卑微的人爱着最伟大的天才，如果有真诚，后者仍然会感到所有他的天资都不足以与爱情相比，他能满足对方爱的权利的唯—方式就是回报以爱。

我们决不能忘记，人们不能把异质的东西加在一起。因此，只有一个人真正体验到这一点，才是在恋爱；当然，他决不怕失去对他没有价值的东西。只有在世界上变得贫穷的人才获得了真正占有的把握，只有失去一切的人才能得到一切。因此，我同费奈隆^[1]一起高呼：“相信爱情吧，它夺走了一切，又给予了一切。”让个人的一切与另一个人融为一体，让它变得暗淡，像雾中的幽灵，在无限的爱情力量面前消散，这的确是美好的、令人振奋的、难以形容的幸福感。

[1] 费奈隆是法国17世纪神秘主义神学家、文学家、天主教大主教。——译者注。

这是一个数学的证明，它的开端如同在相继的步骤中一样美好，在相继的步骤中，它以让一个个因素显示出来为享乐；这是毁灭爱情的激情，当它意瞞整个世界，不因它而自豪，而让它作为一种爱情娱乐而毁灭时正是这样。无疑，只要一个人的思维是有限的，不论他因为有最高超的智力、最伟大的天才、最理想的艺术天赋，或有最漂亮的小胡子，他想因此而被爱，总显得是非常可笑的。当然，这些主张和这些观点对初恋是适用的，只是由于你一贯采取奇怪、易变的态度，才使在这里重提这一点成为必要。

初恋怀有超自然的希望，但这一希望很容易成为缺乏内容的“假使”，因为我们不是生活在这样一个极乐国土上，仁慈的主会准备给予每对结婚的人按他们意愿安排的整个世界。夫妻之爱很清楚，它的运动不是外在的，而是内在的，在这里它立即发现它为自己找到了一个广阔的天地，但也看到与无限的爱情更相适应的是缺乏自制的行为；即便夫妻之爱认识到或许要为反对很多阻力而战，由此而感到痛苦，它也意识到要勇敢地去战斗；在自相矛盾方面它的勇气足以超过你，它几乎能为罪行降临世上而欣喜。在另一意义上，在自相矛盾方面它的勇气

也足以超过你，因为他们有勇气解决矛盾。夫妻之爱像初恋一样，把所有这些障碍当作在爱情的无限性中可被征服的，但它也知道（这恰恰是它的历史性因素），要想获得这一胜利，不仅仅是场游戏，也是场冲突，然而同时又不僅僅是冲突，也是游戏，正如瓦尔哈拉战役^[1]一样，既是殊死的冲突，又是一场竞赛游戏，因为竞争者永远又会从恢复活力的死者中产生；它也知道这一格斗不是任意的决斗，而是在神的保护下的决斗，它感到不需要爱更多的人，只需要爱一个人，同时感到了这一限制的幸福，它不需要爱许多次，因为在这一次中它就感到了永恒。你认为这一没有秘密的爱会失去美好的东西吗？它会不能经受时间的考验而必然为日常交往所挫折吗？或者单调的生活会更快地压倒它？——好像夫妻之爱并不具有绝不会使一个人感到厌烦的永恒内容，并不具有一会儿恐惧焦虑，一会儿亲吻打趣的永恒内容，它只是获得和继续获得。你说：“但是，夫妻之爱必须放弃所有这些很少使人惊异的事物。”我看则没有这个必要；我的观点是，夫妻之爱不一定永远保持卿卿我我，甚至在睡觉时也喋喋不休。相反，所有这些很少

[1] 瓦尔哈拉是古斯堪的纳维亚神话中阵亡将士的殿堂，将士们在那里每天以相互格斗取乐。——译者注。

使人惊异的事物恰恰当夫妻之爱开诚布公时才会获得它们的意义。因为开诚布公给予夫妻双方以安全感和信心，在这种感情中，这些插曲的优点表现得最为突出。如果有人相信，爱情和幸福的本质正是存在于这样一系列并不使人惊异的事情中，认为一个人必须时刻准备一些使人惊异的事情，包括把自己打扮得更漂亮，那么我将冒昧地说，这是很不适宜的，当婚姻并不比一盒夹心糖、各种香水、一叶书签、绣花拖鞋等纪念品更重要时，婚姻本身就很值得怀疑了。

贯彻神秘性的婚姻一次次地重演。然而就我而言，我从来没有见过一次这种类型的幸福婚姻；由于我的观察很可能完全是偶然的，所以我要为我这一判断陈述理由。这对我是件相当重要的事，因为从审美观点来看美好的婚姻总是幸福的婚姻，所以如果幸福的婚姻能建立在这一基础上，我的理论就要作修正。我并不想回避这一类型婚姻所呈现的任何形式，我将尽可能公正地叙述每一种形式，更主要的是详述这样一种类型的婚姻，它以迷人的精湛技巧得以实现。

你会承认神秘类型的婚姻一般是由于男人在起作用，虽然这种类型的婚姻不好，但它比起无法忍受的婚姻类型来说还可以勉强接受，

无法忍受的婚姻类型是妻子行使统治权的婚姻。当然，最丑陋的婚姻形式是纯粹专制的婚姻形式，在这种形式中，妻子是承担家庭经济中一切工作的奴隶和女仆。这样的婚姻绝不会幸福，即便岁月流逝造成了夫妻间感情迟钝，也许夫妻会以此为满足。较好的婚姻形式与此是完全对立的。据说“女人是弱者，她不能承受烦恼和悲哀，所以必须慈爱地对待软弱脆弱的女人。”这完全是谎言！女人像男人一样坚强，也许比男人更坚强。当你这样羞辱她的时候是慈爱地对待她吗？是谁许可你羞辱她的？你的灵魂怎么会如此盲目，以致以为你自己比她更好？如果她是弱者，如果它不能承受托付给她的一切，那么，她应该能够依靠你，因为你有力量，而且也可以抽出力量帮助她！但你看，你不能担负起这些，所以正是你而不是她缺乏力量。也许她比你更有力量，也许她会为你感到羞耻——看哪，你没有力量承担这些。或者你没有允诺同她分担善与恶？当你不愿使她陷入罪恶时，你所阻止的不正是她所分担的东西吗？不正是这点压制了她身上美好的东西吗？也许她是弱者，也许她的悲哀会使一切事情更麻烦——那么与她分担罪恶吧。但这会拯救她；你有权剥夺她得救的出路吗？你有权引导她在暗中走过世界吗？

你是从哪里获得这一权力的？难道她不是和你一样接近上帝吗？你要剥夺她以最深切、最衷心方式感受到上帝存在吗？你确切知道她没有你那种神秘的预感吗？你知道她暗地里不在悲伤和叹息吗？她的灵魂真的没有遭到伤害吗？也许她的软弱是谦卑，也许她相信她的责任就是承受这一切。事实上，你能够帮助她增强自身的力量，但并不是以你所打算使用的方式。用尖刻的话来说，你并没有像对待情妇那样对待她。你并没有好几个妻子，但这一点对她并没有帮助。当她发觉你爱她、你这样对待她，并不是因为你是个骄傲的统治者，而是因为她是个软弱的人时，不是无疑是对她的羞耻吗？

很长时间以来我经常去拜访这样一个家庭，在那里我有机会观察到更艺术更优美然而默默无声的神秘的婚姻情况。丈夫是个很年轻的人，有着非凡的天资、良好的智力和诗人的气质，他懒于做任何事情，但能以异乎寻常的鉴赏力和机智敏锐使日常生活富有诗意。他的妻子很年轻，智力属于一般水平。正是这一点引诱着他。看到他如何唤起和培养她的每一点青春的热情是最令人惊异的了。她的整个存在，他们共同分享的整个生活完全是根据诗意编排的。到处都有他的眼睛——但当她四处寻找时

又不见了；他什么都管，但正如上帝的操劳只表现在历史长河中一样不可见。她的思想可以任意漫游，但他的思想早已在她之前就到达了那里；他像波将金一样魔术般地作画，在一阵反对和惊异之后她发现这正是使她最高兴的东西。他的家庭生活颇有创造行为，正如在上帝创世中人是万物之长那样，她是家庭中诱人的中心，她享受着她的特权。由于她的活动圈子会服从于她的活动，对她来说就不存在一个“到此为止，切莫前行”的界限；她可以按她的意愿深入到任何地方，她的活动圈子服从于她，但这圈子仍然存在。她就像在学走路的筐中行走一样，但这学步筐不是柳条编织的，而是她的希望、梦想、渴望、心愿和忧虑编织的；简言之，它是由她的整个灵魂编织的。在这个梦幻世界中，他的活动有最大的安全感；他没有放弃他的尊贵，他像丈夫和主人一样需要和坚持他的权威，如果他没有这样做，她会感到不安，也许会引起她可怕的误解，得出不可思议的解释。在世人眼里，甚至在她眼里，他都并不显得非常殷勤，但他知道，她得到的印象并不是他的真相，而是他想给予她的印象，他知道他有以一个字驱散魔力的力量。他尽量避免会给她留下不愉快的印象的事情。如果遇到

了这样的事情，她从他那里得到的，就既是她所寻求的，又是他们所期望的；他以坦诚的方式以或者强硬或者委婉的措辞作出他的解释，而其依据则是他想给她的印象。他是骄傲的，始终如一的，他爱她，但他不能放弃这样一种骄傲的想法，不论在寂静的深夜，还是在超越时间的时刻，他都敢于对自己说：“她的一切都归功于我。”

你肯定怀着极大的兴趣倾听着我的这一叙述，尽管我表述得不尽完满；因为我的表述在你心灵中唤起了一幅画面，你与之发生了共鸣，如果你是个结了婚的人，也许你愿竭力仿效那个男子这样做。但是这个婚姻幸福吗？如果你愿意，也可以说它是幸福的。然而黑暗的命运之阴影盘旋在这一幸福之上。假如他的努力失败了，假如她突然对什么产生了怀疑——我不相信她能永远为此而谅解他。由于他对她的爱，所以他这样做——但她骄傲的心灵太高傲了，她接受不了这种说法。我要提起你注意，关于结了婚的双方之间关系有一个老式的表述。（我总是乐于支持神圣的战争，支持曾用于合法婚姻的简单朴素但真实丰富的表达夺回它们的领域，因为浪漫派作家把它们驱逐出了这一领域。）据结婚的人说，他们应该在相互理解中生

活。人们常常可以听到这种消极的说法，即说一对夫妻不能在相互理解中生活是指他们不能相互容忍，他们经常吵嘴打架等等。现在我们再来看看一种积极的说法。上述结了婚的一对被说成是在很好地相互理解中生活的——这是世俗的说法；你肯定不会这么说，因为他们并不相互理解，又如何能很好地在相互理解中生活呢？理解的本质难道不就是一个人知道如何关心和爱护另一个人吗？即使作丈夫的什么也没有剥夺他的妻子，然而他剥夺了她以感谢来寻求灵魂安宁的机会。在理解中生活，这难道不是一个美好又简洁的表述吗？（你看，这些婚姻用语并没有在对一个人的要求方面制造更大的混乱。）这一表述当然是假定人们能够清楚地、直率地相互理解的。否则，说他们应该生活在理解中就够了。而“很好地理解”除了指他们应在这一理解中找到欢乐、和平、宁静，找到他们真正的生活外，还能指什么呢？

现在你看到了，神秘决不能缔造幸福美好的婚姻。不，朋友，坦率、真挚、理解——这些组成了婚姻的生命原则，没有它，婚姻就不能成为美好的，甚至不能成为道德的；因为在爱情中统一的东西会被分离，即感性和精神的分离。只有在世俗生活中我同她生活在最亲密的关系

中，在精神上我们俩也结合成一体，这时我的婚姻才是道德的，因此也才是在审美意义上最美好的。而你们这些骄傲的人也许会在这次对女人的胜利上窃喜，但你们忘记了一个人战胜了一个较弱的人时，这只是一个可悲的胜利，忘记了丈夫应该尊重妻子，否则也就是鄙视自己。

因此，理解是婚姻的生命原则。常常可以听到人们的经验之谈，即在什么样的情况下应该劝阻一个人结婚。让人们去谈论这些情况去吧，通常他们的言论并不重要。我只想提及这样一个情况^[1]，那就是，一个人的生活是如此复杂以至于不可能全部表现出来。如果你内心世界的发展历史上拥有难以表述的内容，如果你生活中有不愿示人的隐私；简言之，如果你用这种或那种方法掩盖住一个秘密，除非以你的生命为代价你不愿说出这个秘密，那你就绝对不要结婚。否则你会感到你被束缚在一个人身上，而他（她）并不会伴随你的体验，于是，你的婚姻就成为不适当的婚姻；或者你会使你成为这样一个人，他以忧虑和恐惧的心情看待婚姻，并时刻感受到墙上阴郁的画面。她也许决意对你不

【1】 克尔凯郭尔本人的情况就是如此。

追根问底，她会抛弃那诱惑她的好奇心，但她也决不会幸福，你也不会。我无法断定是否真的存在这种秘密，是否在爱情都无法开启的缄默中真有真理，我只是提出我的原则；至于我自己，我对妻子并没有什么可隐瞒的。如果一个人除去他必须从事的一切活动外他还有日常生活的伴随物，他的痛苦的秘密、难言的隐衷，那么可以相信，这个人肯定不会想到要结婚；然而，时常有这样的事情发生，因为这样的人也许对女人有最大的诱惑力。

这里，我把神秘和理解看作是爱情中最主要事情的两个方面，是保护婚姻审美特征所绝对必须的条件，当然，你也许会提出异议，说我似乎忘记了爱情的历史特征，而如你所说，我平常就像一曲副歌一样总把它挂在嘴边。你希望长久地保持神秘色彩。如你所说：“但当已婚的人开始认真叙述他们的长长短短的故事时，它的神秘性就会丧失，就像儿童游戏时所说的，‘孩子有了面包，这个故事就完了。’”年轻的朋友，你不觉得你之所以持有这一异议，是因为你没有采取正确的立场吗？由于你有一个暂时的目标，在你来说保持神秘的确是重要的；但另一方面，爱情的自我显现有着永恒的目标，所以所有竞争都成为不可能。把自我显现看作是诚恳的

已婚人花两周时间讲述他们的生活经历，这是个武断的误解，因为这样做会导致随之而来的坟墓般的寂静，这种寂静只是偶尔会为重复已经讲过的故事而打破。而在婚姻的历史性中，个人的显现、相互的理解是一个连续的过程，而不是简单地一劳永逸的。正如在个人生活中，当一个人对自己有了明确的了解时，当一个人有勇气认清自己时，历史决不会就此结束，而是刚刚开始，由于每个人的经历都引导至这一点，于是历史就第一次获得了真正的意义。在婚姻中也是这样。在个人的显现中初恋的直接性消失了，然而它不是丧失了，而是提高到夫妻生活的共同认识；历史由此开始了，个人被归于这一共同认识，个人的幸福存在于这一共同认识之中，于是，婚姻的历史性被保存起来，幸福是与德国人所说的喜悦和兴高采烈相一致的，而喜悦与兴高采烈正是初恋的特征。

所以夫妻之爱的本质是它的历史性，于是个人有了正确的态度，声称“靠你自己的辛勤劳动，你会得到面包”的戒律并不是可怕的戒律，夫妻之爱的勇气和力量并不比骑士式的爱情完成冒险业绩所需要的浪漫精神逊色。如同骑士是无畏的一样，夫妻之爱也是无畏的，尽管它必须与之斗争的敌人经常危险得多。这里为反

思提供了一个开放的广阔领域，但我并不打算涉足。如果骑士有权利说，一个人不能为救他的情人而向全世界挑战，就不知道骑士之爱，那么结婚的人也有权利这样说。而且我还要经常提醒你，夫妻之爱所获得的每一个胜利比骑士赢得的胜利更具有审美方面的美，因为已婚的人不仅取得了胜利，而且同时赢得了爱情。夫妻之爱无所畏惧，甚至不怕错误，不怕桃色事件；相反，这些只会有助于培养夫妻之爱的神圣的健康活力。甚至歌德的《亲和力》中的奥蒂丽亚，虽然她最后走向堕落，她仍被看作具有获得严肃夫妻之爱的微小可能性；建立在宗教和伦理原则上的婚姻无疑能为这样一个观点提供更多的说服力。的确，歌德的《亲和力》表明夫妻间相互不能坦诚会导致什么样的结果。如果剧中描绘的爱情不是在沉默中生长的，则它就不会获得它拥有的那种力量。如果那个男人有勇气向他的妻子倾吐自己的秘密，那种情况就不会发生，整个事件就会成为婚姻剧中的一个插曲。灾难是由于这样一个事实：爱德华和他的妻子同时陷入与他人的恋爱——这又是沉默的过错。已婚的人如果有勇气向妻子吐露他爱另一个人，就可以获救，对妻子来说也一样。但他没有这种勇气，他对自己失去了信心，这样他

所追求的就是在对另一个人的爱中忘却。无疑，通常是这样：与其说对另一个女人真诚的爱情使一个人受益，不如说是由于没有及早抗拒这种感情而带来了痛苦。他感到他失去了自己，于是就**需要强力麻醉剂来减轻这种痛苦的情感。**

我只是一般谈论了关于夫妻之爱必须与之斗争的种种困难，只是为了表明就保持其审美特征来说夫妻之爱没什么可畏惧的。分歧通常起源于对历史性审美意义的错误理解，或者源于这一事实，即一般来说，人们只是把传统的理想用于浪漫的经验，并没有浪漫的理想。许多其他分歧都可归因于这一事实：人们总愿意把初恋设想为在玫瑰花丛中跳舞，而让夫妻之爱与最卑鄙最低劣的困难作斗争，让它成为一切诡计的牺牲品。他们私下相信，这些困难是不可克服的，这样他们就迅速毁坏了婚姻。一个人要来对付你，就一定要小心谨慎。我不来谈论任何特殊的婚姻，我只谈按我所愿描绘的婚姻情况；虽然我不愿犯任何传统的独断做法的错误，但并不能保险你也能这样做。例如，贫穷是婚姻要克服的一个困难，对此我会回答说：“工作吧——于是所有的障碍就都让路了”。我们现在是在一个虚构的或理想化的世界里，所以你也也许想趁机以你诗人的放肆回答说：“可他找

不到任何工作，商业和海运贸易的萎缩使得很多人都找不到工作，没有了面包。”或者也许你允许他们找到一些工作，但收入微薄。这样，当我说勤俭节约一定能使他们靠微薄的收入为生时，你就会以你的材料表明，因为市场危机，小麦价格高到他们不足以挣到足够的面包来养家糊口。我对你了解得太清楚了。你总是以诗人气质的放肆来反对别人，并以此为乐，这种做法使你消遣够了时，你就抓住某一偶然的话题向你的对话者发表冗长的喋喋不休的废话，以此纠缠你的对话者或在场的其他人，而这些话与原先的话题丝毫无涉。假使你与除我以外的任何人以我所描述的这种方式谈话（因为一般你不足以使我上当），你大概会从“高价小麦”引出以下的话：“小麦是如此缺乏，以致到了八先令一磅。”如果碰巧在场的某人接口说，这简直难以置信，你就会解释说，“在奥拉夫时代的饥荒时期，面包，而且是很糟糕的面包就是原先丹麦货币八先令半一磅；想想在那些年代人们也缺钱，你就不会不相信了”，等等。如果用这些话你能使那个人哑口无言，你就会欣喜若狂。和你谈话的人要想把你引回原来的话题是徒劳的，一切都会陷于混乱状态，你会使一对夫妻陷入不幸。

正是这一点使你如此难以对付。如果我试

图以小说家的方式描述很多在逆境中争得胜利的婚姻，你会镇静地说：“这只是虚构，在诗情画意的世界中当然很容易让人们获得幸福。”如果我以你之道还治你身，与你共同进入真实生活中，让你去看看那些赢得胜利的婚姻，如果你心境好，你会回答说：“是的，这是能说明一些问题。但是，这证实了他们没受外部的诱惑，而不能证实内心没受到诱惑。我想，这对夫妻受的诱惑缺乏内在力量，否则它就无法抵抗。”似乎诱惑的真正意义是人们应屈从它！够了。当你突然心血来潮沉缅于释放过剩精力而任性胡为时，你会没完没了地纠缠；正如你做每一件事都是故意的，你任性的恶作剧也是蓄意的，你在动摇别人每个见解时得到了享受。

以一般的方法我当然能把婚姻遇到的这些困难划分为外在的困难和内在的困难，但要记住这种划分是相对的，因为所有经验都是内在的。首先，我们来谈谈外在的困难。我会毫不犹豫地提出所有最使人沮丧、羞辱和令人烦恼的折磨，即所有虚构出的催人泪下的剧目。你们这种人在这种情况下也会非常专断，就像在其他场合一样。如果这样一个剧作迫使你开始经历不幸的旅行，你会说这是非审美的、假作悲哀的、令人讨厌的矫情。在这点上你是对的

——但为什么？因为你感到气愤，面对这种困难，令人崇敬的、高尚的东西消亡了。另一方面，如果你转向现实世界，在那里遇到一个只经历了一半逆境的家庭，剧作家像贪图酒色的恶霸刽子手把这悲惨的事实展现给人们看，于是你震惊了，你想“与所有审美方面的美告别”。为了驱散阴暗的思绪，你感到同情，你愿意帮助；但对这可怜的家庭，你已经完全绝望了。要知道，如果在真实的生活中真有这种事，诗人和艺术家就有权利再现它、不折不扣地再现它。当你坐在剧院中陶醉于审美的享受时，你要求剧作家让审美击败所有无价值的东西。留下的只有安慰，是你从中得到了安慰，得到了满足，因为你的真实生活没有为考验你的力量提供机会。你是可怜的不幸的人，像戏剧中的男女主人公，但也有你令人同情之处，也有勇气，也有滔滔不绝的雄辩才能；你征服观众，你向演员欢呼，这演员就是你自己，欢呼是为了你自己，的确，你自己就是英雄和演员。在梦幻中，在审美的虚无飘渺的幻想中，你这种人的确是英雄。我很少看戏剧，在我面前你可随意表演——让戏剧中的英雄夭折或让他们取得征服的胜利，让他们沉入地板下或穿过天花板消失，我都不会为之所动。但如果真实的生活就是这样，如

你所教导和声称的，逆境不能把人降低为奴隶，不会使他一定要低着头走路，忘记了他也是上帝的造物，那么，要是所有剧作家都只会以恐惧和担心写催人泪下的戏剧，不允许心灵脆弱的你能在戏剧中找到安宁，也不让你的灵魂能在超越中升华，而只会使你受到惊吓，直到你不是只相信诗意中的现实，而相信真正的现实，这种情况也是对你的惩罚。

我很高兴地承认，在我的婚姻中，我没有遇到任何这种逆境，因此我不能对此作经验之谈，然而我深信，什么也不能息灭人的审美欲望，我这一信念是如此坚定、如此忠诚，以致我要为它感谢上帝，就像为所有精诚的赠言感恩一样。我在《圣经》上读到过许多精诚的赠言，我真诚地相信这些也包括在其中，那就是真诚、自信、相信现实、相信人们对美好事物的永恒追求、相信在上帝赋予我们的特权中就包含着幸福。这一信念已成为我的组成部分，我不允许自己软弱或骄傲到这种地步，以致会被戏剧的刺激所打动，所震颤。你知道，我憎恨所有的实验，然而通常都认为，一个人可以通过思想的驰骋经验很多他在现实中没有机会经验的事情。有时，当一个人不是由于试图体验不幸而唤起了沮丧的心情时，这也是一种冲突，是非常

严重的冲突，在冲突中，他可能获得自信，虽然这种自信不具有在真实生活中所获得的同样程度的现实性，但它有很大意义。生活中有些时候，一个人似乎是疯了，因为他没有把幻想世界与现实世界分离，而是把现实世界看作幻想世界的翻版。路德在他的训诫中讲到贫困和需求时说：“从来没有听说过基督教徒死于饥饿。”他就这样解决了问题，并认为，他以极大的热忱说出了这一真理而且感染了他的听众。

婚姻必然遇到外在的考验，所要做的当然是要把它们变为内在的考验。在我谈论这一主题时，我说“当然”是颇为大胆的。但你明白，我的信只是写给你的，很可能我们俩有同样多的不幸经验。如果一个人要保持婚姻的审美特性，所要做的就是要把外在的考验变成内在的考验。对婚姻我仍然用审美一词使你烦恼吗？你认为我坚持在贫穷和苦难中寻求这一特性几乎是一种幼稚行为吗？或者也许你降低了自己的水平，因为你采纳了这样一种划分，你把审美分配给了高贵者、富有者、强有力者和受过高等教育者，而至多把宗教分配给了贫穷者。但在我看来，这一划分并没有使贫穷人的情况更糟。你没看到吗？有了宗教的穷人也就有了审美，而富人由于没有宗教，也就没有审美。此外，当然我只

是极而言之,这样的情况肯定也不少;很多并不能被看作穷人的人也不得不以关注和焦虑的心情为每天的面包而斗争。还有其他一些使人关心的事也是对所有阶层都一样的,例如疾病。无论如何,我相信,有勇气把外在考验变成内在考验的人已经很好地克服了困难。由于信仰,甚至在痛苦的时刻他也经历着神圣的体验。牢记着他的爱情的已婚的男人有勇气说:“重要的事情首先不是在哪里我能得到钱,需要付出什么代价,而是我的爱情,是我对我与之结合的她一直保持纯洁、忠贞的爱情。”没有太多的内在斗争的人也会迫使自己这样说,并以初恋的青春活力、或以由经验获得的自信,着手完成这一变化——他获胜了,保持了婚姻的审美性质,纵然他没有住上三间小屋。现在谁也不会否认(你狡诈的心灵不久也会感到)把外在考验变为内在考验可以使婚姻更牢固。神不会无缘无故降大祸于人,婚姻理想化的结果正是在于这种体验中。人们经常说,当一个人独处于世,就能更容易承受一切考验。在一定程度上这是真的;但这些话里也含有很程度的不真实性。为什么一个人就更容易承受考验呢?因为一个人能更容易不顾自己,忍受对自己心灵的伤害,而不必顾及任何其他任何人,他可以忘记上帝,可以让绝望的风暴

淹没痛苦的呼喊，变得感觉迟钝，他能在生活中作一名旁观者，以此来取乐。的确，每个人都应该自爱自重，但毕竟只有在恋爱的人才会对他是什么样的人，他能成为什么样的人有一个正确的观念，只有婚姻能给忠诚以榜样，这种忠诚与骑士的忠诚一样美好。因为事实上，已婚的人决不会以这种方式行动，他不会由于世俗的反对而忘记了自己的存在，不会因为绝望阻碍他振作起来而开始自轻自贱，不会因为啜饮着由蔑视和自卑、骄傲和胆怯相混合的麻醉性饮料而感到自己如此强大，也不会因为仿佛他冲破了真理和正义的约束而感到无拘束的自由，他很快就会回到他原来的道路上，并作为一个已婚的人证明他自己是一个真正的人。

对于外在考验的这些讨论已经足矣。我谈得尽量简单，是因为我深深感到我没有资格参加这一题目的讨论，也因为详尽的论述需要过长的篇幅。我所得出的结论是：如果爱情能够保持，那么审美也能够保持；因为爱情本身是具有审美特性的。

另一种异议是对时间的意义和审美有效性具有历史性的误解。这种异议对一切婚姻状况都适用，因此，我可以一般地来谈谈这一问题。但我现在要做的，并不是想一般地概括一下这

个问题上攻击的要点和辩护的要点。

你会提出的第一个异议是习惯，“不可避免的习惯性”，你会说：“已婚人的家庭生活方式是令人震惊的平静、单调，是可怕的、永远雷同的。我爱的是人的天性，我憎恨人的第二天性。”你知道如何以富有魅力的温情来描绘一个人不断发现的幸福时光，如何以恐怖的色彩描绘这一切结束的时刻；你知道如何以荒唐滑稽和令人作呕的措辞描绘夫妻间的一致性，甚至在天性上都并无两样。“毕竟像莱布尼茨已指出的那样，世界上根本没有完全相同的东西。这样的一致性是理性的创造，一方面是由于他们的沉闷，一方面是由于他们的迂腐。”我并不要否认，一个人虽然曾经经常听到和看到关于爱情的描述，但当他首次以惊人的热情、以整个心灵的情感亲自感受到爱情的幸福时光时，这是一个美好的、永远值得纪念的时光。最初对爱情的预感、对被爱对象的第一个印象、第一声拨动心弦的声音、第一次握手、第一次吻、以至第一次完全自信的占有，所有这第一次都是美好的时光。第一次不安、第一次渴望、第一次因为她不露面而感到痛苦、第一次因为她不期而至而感到欢欣，所有这第一次也都是美好的时光。这第一次是美好的时光，

但它决不是说后来的时光就不这样美好。你具有骑士的风度，那么你检查一下你自己吧。当你说第一次吻最细腻、最甜蜜时，你就伤害了你所爱的人；因为给予吻以绝对价值的是时间和特定的对象。

为了我不会伤害我正在维护的东西，你必须先向我作出一些说明。因为假使你继续任意推论，你一定会像攻击婚姻一样攻击初恋。因为如果初恋能在真实生活中幸存下来，它就会像夫妻之爱一样有同样的命运，并且没有夫妻之爱在伦理和宗教方面所得到的帮助。你憎恨所有希望能够得到永恒的爱情，你只愿停留在昙花一现的初恋中。而初恋为了具有真正的意义，必须具有朴素的永恒性。如果你真的体验过爱情是个幻觉，那么你已经失去了一切——除非你又陷入同样的幻觉，但这又是和你的意图自相矛盾的。或者也许你的机灵的头脑只是助长你的情欲，以致你会完全忘记你欠其他人什么东西？也许你以为即便它再也不会像第一次那样美好和甜蜜，但仍然是得以消遣的权宜之计；可以通过体验其他人身上的幻觉而恢复活力，当他人幻想式的处女紧身衣还没有解开时，可以玩味在其身上发现的无穷享受。这样一种态度表明了堕落和绝望，因为它表现

出了绝望，所以不可能从中找到生活的启蒙。

首先我要反对的是你用“习惯”一词表现日常生活和爱情的一般表征。习惯一词只适用于恶习，只是用来表明坚持某些本身是恶习的行为，或表明重复某些本身属于无知的行为，这种重复是如此顽固，以致后来成了恶习。习惯因此总是表示不自由的行为。因此，正如没有自由，一个人就不能行善一样，没有自由，一个人也不能保持好的品质，说到好的品质就不能用习惯一词。

其次，我必须反对你对夫妻一致的轻蔑，你说这种情况甚至在天性中也是找不到的。事实上，这一断言是正确的，但和谐一致可以是对美好事物的表达，一个人可以为发明和谐一致而自豪。音乐的和谐圆润就是非常美好的，并能产生巨大的影响。

最后，我要说，假使这样一种单调是夫妻生活中不可避免的，你也应看到，如果你是诚实的，你的任务就是要战胜这种单调，就是说，要在其中并通过它来保护爱情，而不要绝望，因为绝望是没有出路的；我承认，只有看到这一任务的人才能抓住战胜单调的有利因素。

现在让我们来看一看如何坚持为你所不齿的和谐一致。考虑每一个问题，包括考虑爱情

问题，你都想得太多太抽象了，这不仅仅是你的错误，也是你的不幸。你把爱情因素想得有些简单化，你所考虑的（正如你自己会说）是爱情的范畴。你认为每一具体对象都以一个因素为根据，这是理想化的思维方式。你也以同样的思维方式看待婚姻，在你看来这里表现出了令人震惊的矛盾。问题在于你不能历史地看问题。如果一个人去思索交互作用这一范畴，去彻底地以合理的逻辑发展这一范畴，但他说，“在世界放弃其永恒的交相作用之前，这一范畴将继续作为永恒要素而存在”，你肯定会认为每个人都有权利嘲笑他。时间的意义就是表明人类的命运和生活于时间中的个体的命运。你如果只会说这是不能忍受的，那么你就不要再说了。这就是我的回答；但这并不是给你以机会，让你能够说出这样的话：“实际上你同我的意见一样，只是你认为容忍你所不能改变的东西是最好的方式。”我将尽力证明，不仅容忍和谐一致是最好的方式，这也是责任，而且容忍任何事情都是最好的方式。

现在让我们从这样一点出发。你不怕到达高潮前的时间长，相反，你喜欢这一段时光，在重复体验时，你经常试图以大量反思使这一段时光比原来延长，如果有人把你的生活归纳为

若干范畴，你会非常生气。在到达高潮前的时间中，不仅是决定性的行动使你激动不已，而且每一无意义的动作也使你发生兴趣，你饶有趣味、卖弄聪明地谈论着这一秘密：最微不足道的也就是最伟大的。但当到达高潮之后，一切就都变了，这时一切都成为贫乏的、无吸引力的东西了。这是由于你的天性导致的，它决心征服一切，但却什么也不能占有。此刻如果你不是刚愎自用，那么你就会决定休战，解散队伍，这时，我就可以来看看，你所声称的那些是否是真的，如果是真的，有多少真理性在其中。如果你不愿这样做，那么我可以来描绘一个确实像你的个性，然后继续沉着地对它进行活体解剖。然而，我还是希望你能有足够的勇气服从手术，有足够的勇气让你自己而不是模拟的你被示众。

你坚持说你只能这样，你也承认其他人可以不这样。我也只好承认这一点，因为也可能你是个有道德的人，虽然你如此竭力维护的观点使人难以相信你是个有道德的人。但你怎样想像别人呢？一对已婚夫妇的结合在你看来是“在最乏味地重复爱情的圣礼”，是在最糟糕的无趣中苟延。于是，你内心强烈的情感爆发了，火焰要毁灭这一切。这在你来说的确不是任意的情感，你是对的，你有道理让冷嘲的闪电惩罚

他们，让愤怒的霹雷恐吓他们。你并不是由于想要取乐而毁灭他们，而是他们应受这种惩罚。你谴责他们——但谴责意味着要求他们按你的意旨做，如果你不能对他们提出这种要求，那么，要求不可能的事无疑是个矛盾，谴责他们无疑也是个矛盾。你自己不愿承认这么一条法则，然而你却把它运用于他人身上，这样做就无疑损害了你自己的名誉。当然你也不缺乏自制力，你说：“我不指责他们，不非难它们，不谴责它们——我只是可怜他们。”但假设，我们谈及的这对夫妻根本没有发现这样做使人厌烦呢？一丝自鸣得意的笑意掠过你的脸，你的高傲和自负的确会使那些夫妻们感到惊异，你这样说，“我可怜他们，既为他们感到了乏味和厌烦的重压而可怜他们，也为他们没感觉到这一点而可怜他们，因为他们生活在令人可怜的幻觉中。”这就是你会用来回答我的方式，假使有几个人在场，你自信的态度无疑会影响他们。不过现在没有人听到我们的谈话，因此我可以继续检验你的观点。你说你在两种情况下可怜他们。但还有第三种情况是可能的，即一个人知道结婚是怎么回事，幸运地没有结婚。这一情况明显地是值得可怜的，因为这个人感受到了爱情，并且看到它不能实现，于是，这个人就

以上述的权宜之计使自己逃脱了这一爱情的毁灭，他之值得可怜，是因为他由此也不得安宁。因此，看来似乎婚姻一般总预示着幸福的结局，然而它自己的结果并不是令人愉悦的。于是，这一调查的结果是，我们应该可怜每一个人。这样一个结论无疑是荒谬的，仿佛一个人说，生命发展的结果是一个人的倒退。一般来说你是喜欢插话的，在这种情况下你可能会说：“是的，有时是会发生这样事的：一个人逆风在冰雪上行走时，结果常常是倒退。”

我还是要回过头来思考你的全部精神物质。你说你的精神特质就是只能征服，不能占有。当你这样说时，你肯定没想到你是在说你自己的坏话；相反，你以为这样说你就比别人更伟大。让我们来进一步思考一下。上山和下山哪样需要更多的力气？显然，如果是极其陡峭的山坡，下山就需要更多的力气。上山的控制能力几乎是每个人天生就有的，而大多数人对下陡峭的山坡有一定程度的恐惧。因此，我相信，形成征服的性格要比形成占有的性格的人多得多；你感到对于许多已婚的人和“他们愚蠢的动物般的满足”，你具有很大优势，这在一定程度上是真的，于是你感到从这些低于你的人那里没什么可学，这可就不尽然了。真正的艺术一般

是与天性相对立的，虽然它并不毁灭人的天性；因此，真正的艺术将以占有表现自身，而不是以征服展现自身。这表明，艺术和天性是相互斗争的，占有与征服是相反的行为。占有的人也具有一些征服的特征；的确，如果用词严格的话，就可以说只有占有的人才能真正征服。你很可能这样想，你也有过占有的时刻。但这不是占有，因为没有更深层的东西的转让。一个拥有着被征服的王国和土地的征服者，他也占有着这些被压迫的国土，他也占有着大量财产，然而这样一个王公贵族只能被称作征服者，而不是占有者。只有当他运用他的智慧使臣民们各得其所时，他才真正占有了他们。而这种品质在征服的天性中是非常罕见的；一般来说，征服者缺乏谦卑、宗教信仰、真正的人性和对占有的要求。由于这一原因，所以我在对婚姻和初恋关系的说明中，特别强调宗教因素，因为这样就贬黜了征服者，而让占有者占领舞台。我也正因为这一点而赞美婚姻，即婚姻恰恰是最高的终结，最后的占有。这里我要提醒你，你经常言过其实地说：“最重要的东西不是原始的，而是后天获得的。”而现在，征服的激情和征服的举动恰恰是原始的、非派生的因素，而一个人的占有举动和占有欲则是后天获得的。骄

傲出自于征服，而谦卑出自于占有；暴力出自于征服，而忍让出自于占有；贪婪出自于征服，而满足出自于占有；饮食出自于征服，而祈祷出自于占有。我这里所用的所有标志征服天性的宾词都是极其准确的，绝对可以用于每一个自然的人；然而自然的人不是处于最高阶段的人。占有不是精神性的无活力的“显现”，而是稳固的获得。占有的性质中具有征服的意向；他像农夫一样征服，他并不是把自己置于他仆从的首领地位，驱赶着他的邻居们走开，而是以掘地来征服。因此，真正伟大的不是征服者而是占有者。你也许会说：“我不想来裁决征服和占有那种品格更伟大，但我愿承认这是人所具有两种伟大品格。每个人都可以决定自己属于哪一种，并且一定会维护自身的这种品格而不为这个或那个鼓吹者所改变。”你这样说似乎是把目标集中在我身上，而我会回答说，占有的品格不仅比征服的品格更伟大，而且具有征服的品格所不具有的意义，即它有前提，也有结果，而征服则只有前提，代替结果的是一个可疑的破折号。如果你真的不解其中的意义，我可以另外向你解释。

如果你现在还坚持说你只具备征服的天性，这在我来说也无关紧要，因为你必须承认占

有比征服更伟大。当一个人征服时，他总是忘掉了自己，而当他占有时，他要反省自己，并且他不是把这种反省当作无用的消遣，而是以全部严肃性来反省。当一个人上山时，他的眼睛总是仅仅盯着另一个人，而当一个人下山时，他必须注意自己，观察支点和重心的关系。

我还要进一步来说明。你也许会承认，占有的确比征服更困难。但你又会说：“只要允许我只去征服，我就不会那样吝啬；相反，我会非常慷慨地赞美那些容忍占有的人，特别是如果他们愿意有我这样的征服品格而倾向于与我联合。那样的确更伟大，但并不更美好；它也许更道德，但它同时更缺乏审美。”让我们在这点上相互取得较好的理解。很多人中间无疑盛行着一种错误理解，这种误解把以审美观点看似美好的东西同审美上美的表现混为一谈。这种错解起源于这一事实，即心灵所需要的审美满足在大多数人那里是通过阅读和观看艺术作品而找到的，只有很少的人能在日常生活中审美，以审美的眼光看待生活，而不仅仅在诗情画意中享受审美。但审美表现在一个特定的阶段总要有一个中心，这一中心越丰富，审美表现的效果才越大。只有有了这一中心，幸福无法描述的瞬间、具有无限意义的瞬间，简言之，**瞬间**才获得了

真正的价值。这一瞬间可以说既是先定的瞬间，它通过唤醒人们神秘的存在观念而使人激动，但同时它又包含着历史性。它唤醒神秘存在的观念而使人惊异，它同时又有着历史，当然艺术家不能详述这一历史，至多只能在这方面给予提示，艺术家执着的是瞬间。瞬间包含的内容越多，就越具有审美性。正如一位哲学家说的，自然总是采取最简单的方式。可以说，它并没有采取什么方式，因为瞬间的一举表现了一切；当我注视着苍穹而忘我时，我并不一定要等到无数天体出现，因为它们即刻就都在那里。

而历史的道路则像探索规律的过程一样，是漫长和艰辛的道路。艺术和诗歌走了一条捷径，使我们坐享其成，因为它们把辽阔无际的事物集中为事物的菁华。事物越是有意义，它的历史进程就越慢，这一缓慢过程本身越有意义，这一进程就可以看得越清楚。个人生活的历史有两种：外在的和内在的。这是两种相向运动的潮流。外在的历史又有两种情况，在第一种情况下，个人没有为之奋斗的目标，而历史本应该是他获取这一目标的斗争。在第二种情况下，个人有为之奋斗的目标，但不能占有它，因为永远有外在的东西在阻碍他这样做，于是历史就是他战胜这种障碍的斗争。内在的历史开

于占有，历史是一种发展，通过发展获得占有。由于在第一种情况下历史是外在的，为之奋斗的目标是外在的，它没有真正的现实性，所以诗歌和艺术的方法是非常正确的，起到了缩短历史和集中时间的作用。让我们想一想浪漫的爱情吧。设想一个骑士，他杀死了五头公猪，四条飞龙，解救了三位被魔法迷住的王子，他们是他崇拜的公主的兄弟。在浪漫的因果链上这完全具有现实性。对于艺术家和诗人来说，有五个妖怪或只有四个妖怪被杀是根本不重要的。一般来说，艺术家比诗人更受限制，但即便是诗人也没有兴趣详尽地描述英雄如何成功地杀死每只野猪的过程。他缩短了历史。也许他缩减了妖魔的数目，以诗意的强化方式集中了艰难与危险，突出了瞬间。对诗人来说，整个历史性的成功相对来说是无关重要的。

只要在没有内在历史的地方，每一瞬间就成为最重要的。内在的历史是唯一真正的历史；但真正的历史又同历史的生命原则即时间作斗争。当一个人同时间作斗争时，瞬间又由于这一事实而获得了巨大的现实性。不论何时，只要个人发展的内在过程还没有开始，个人还是封闭的时候，就只能有外在的历史。而只要这一发展过程实现了，内在的历史就开始了。现在

再考虑一下我们由之出发的论题，即征服和占有的品格是不同的。征服的特性在于永远外在于人自身，而占有的特性则内在于人自身；因此，征服具有外在的历史，而占有则具有内在的历史。由于外在的历史是这样一种历史，它被集中浓缩时是不受影响的，所以艺术和诗歌选择这种历史作为表现对象是自然的，同样，选择封闭的个人和他必须去做的事作为表现对象也是自然的。爱情的确能使人开放，但当爱情是浪漫的爱情时，情况就不同了。在浪漫的爱情中个人只是愿意开放——到此为止；或者他准备开放但被中断。由于艺术家和诗人以表现外在的历史和封闭的个体为主题，就提出了组成这样一个个体的各个方面。实际上，这些是属于自然的人的东西。我们可以举几个例子。比如在艺术家和诗人那里，骄傲可以很充分地被表现出来，因为骄傲的关键点不是时间的连续而是强度。谦卑就难于表现，因为这里我们遇到了连续的问题，观众对表现骄傲的期望是看到淋漓尽致的表演，观众也需要诗歌和艺术能表现谦卑，但因为谦卑的本质是永远保持谦卑，不是在即刻可以表现得淋漓尽致的，所以在理想化的时刻表演出来时，观众总会感到有些欠缺，因为真正的谦卑不存在于瞬间理想化

的表现中，而在于永恒之中。浪漫的爱情能够在瞬间被很好地表达，但夫妻之爱不行，因为理想的丈夫不是在生活中只扮演一次这样的角色，而是天天如此。要表现一个征服国土的英雄，这可以在瞬间很好地表现出来，但要表现一个擎十字架的人每天都擎着十字架，则既不好在诗歌中也不好艺术中表现，因为关键在于他每天都这样做。如果要表现一个英雄慷慨捐躯，可以很好地在瞬间表现出来，但日常的死亡就不好集中于瞬间来表现，因为关键在于它是每日都在发生的。勇敢可以很好地在瞬间表现出来，但忍耐就不好表现，因为忍耐是与时间作斗争。当然，你也看到了艺术把基督表现为忍耐的形象，他承受了世界上所有的罪行，宗教诗把所有生活中的苦难集于一杯，让一个人饮下这杯苦酒。这也是事实，但这正是因为集中了所有的苦难。对忍耐有一定了解的人很清楚，忍耐并不是反对集中在一起的苦难，因为这样做颇接近于勇敢，真正的忍耐是与时间作斗争，或是长期受苦。长期受苦是不能在艺术上表现的，因为关键是它无法以艺术来衡量，它也无法用诗来表达，因为它所需要的是长时间和冗长乏味。

这里我想进一步对你讲的话，你可以把它看作是一个可怜的已婚人在审美的祭坛边所献

出的祭品，虽然你和所有审美的神父们会蔑视它，但我会知道如何安慰自己，因为我带来的祭品不是祭神用的面包，这种面包只供神父享用，我带来的是家常做的面包，这种面包像所有家里的烹调制成品一样简单，加工很不精细，但既卫生又营养。

当一个人既辩证地又历史地在审美方面追随着美的发展时，他就会发现这一运动从空间的决定因素向时间的决定因素方面发展，艺术的完美性依赖一个人成功地与空间分离并面向时间。从雕塑到绘画的转变及其意义就在于此，如同谢林最近所指出的。音乐以时间作为它的要素，但它本身没有永久的位置；它的意义存在于它随时间的永久消逝之中；它在时间中发出声音，又立即消逝了，没有永久性。诗歌是所有艺术中最高的境界，因此是最清楚如何衬托时间的优势的艺术。它不像绘画那样需要限制在特定的时间和形式中，也不像音乐那样不断消逝，正如我们所见，它集中于瞬间。因此，它是有限的，它不能表现在时间的连续中有其现实性的东西。然而，强调时间的意义并不减轻审美效果；相反，由于强调时间的重要性，审美效果变得更丰富、更完满。审美甚至不能与诗歌相比较，那么审美又如何能被表现呢？回答是：

因为审美就在生活中。仅仅是由于审美能永远重复，它获得了与音乐的相似性。由于这一原因，我在前面提醒你注意不要把审美混同于任何以诗歌翻版形式表现出来的东西。例如，我这里说到的每件事当然都能在审美上表现出来，但不是以诗歌的形式来表现，而是以一个人实践它的事实来表现，把它放进真实生活中。正是在这方面审美是无敌的，与生活调和的；而诗歌和艺术虽然在一种意义上是与生活调和的，然而在另一种意义上则是与生活敌对的，因为它们仅仅使灵魂的一方面得以净化。这里，我得到了对审美更高的概念。如果一个人有足够的谦卑和勇气使自己理想化到这一程度：他感到自己似乎是剧中的一个角色，是上帝安排的角色，他像一个实习演员一样使自己进入角色，在表演过程中，诗人和提白员就是一个人，而作为实习演员的他却不需要提白员的提示，他感到提白员的低语正是他自己要说的，以致到底是提白员提示了他还是他提示了提白员都成了疑问，他深深感到他自己就是诗人，成为诗人的他有着由衷的哀婉之情，有着捕捉每一个声音的性爱之趣——正是这个人实现了最高的审美理想。这一不能与诗歌相提并论的历史是内在的历史。它有着自身的理念，正因为如此，

它是审美的。它以占有为开端，它的过程就是获得占有。它是永恒的，在这永恒中非永恒的时刻并没有像理想化的瞬间那样消逝，而是自身永远表现为真正的瞬间。在忍耐中，我们获得内在的历史。

现在让我们来看看浪漫的爱情与夫妻之爱的关系——倾向于征服和倾向于占有的两种性质的爱情之间根本没有鸿沟。浪漫的爱情永远保持自身的抽象性，如果它不能获得内在的历史，死亡的命运就在等待着它，因为它的永恒是虚幻的。夫妻之爱与占有共始，并且获得了内在的历史。夫妻之爱是忠诚的，浪漫的爱情也是这样——但我们现在要注意两者的不同。忠诚的浪漫的爱情等待了15年——然后他得到了回报。诗歌非常准确地看到，这15年能够很好地集中表现为一个瞬间。一个已婚的人15年来也是忠诚的，与浪漫的爱情不同的是在这一段时间内他一直占有着，一直在获得他所占有的忠诚，因为毕竟夫妻之爱包含初恋于自身，因此也包含着同样的忠诚。但这样一个理想的婚姻不能在艺术中表现，因为关键是时间的延长。虽然在15年过去后，他显然并没有比在开始时又跨出一步，然而他在审美方面生活在一个高级阶段。他的占有并不是一成不变的，而是永远

在获得他的占有。虽然他并没有同狮子和吃人的妖魔作战，但他一直在同最危险的敌人作战：同时间作战。对他来说，永恒并不是像在骑士那里那样在瞬间获得的，而是在时间中获得的，他在时间中保持了永恒。因此，可以说他独自战胜了时间；一个人可以说骑士杀死了时间，的确，当时间对人没有现实性时，一个人总是愿意杀死时间，但这决不是完满的胜利。已婚的人，作为真正的征服者，并没有杀死时间而是拯救了时间，在永恒中保持了时间。已婚的人这样做才是真正过着理想的生活。他解决了生活在永恒中的难题，他怀着这样的心情倾听着大厅里的钟声，报时不是缩短了而是延长了他的永恒——比起众所周知的一个中世纪传说来，他的永恒同样意味深长，但他的处境显然更值得称道，中世纪的传说讲述了这样一个不幸人的遭遇，他在一个洞里醒来了，大声叫道：“几点了？”魔鬼回答说：“永恒”。即便时间中的永恒是不能在艺术中表现的，它是生活中没有听说过、没有读到过、也没有看到过的，但一个人如果愿意，可以在生活中经历的最高尚最美好的事情，可以让它成为你我生活中的安慰。当我承认浪漫的爱情比夫妻之爱更有利于艺术表现时，决不是说夫妻之爱比浪漫的爱情缺乏审

美性,相反,它更具有审美性。在表明浪漫派天才的一个传说中讲到这么一个人,他不像周围的人那样有创作诗歌的愿望,认为这是浪费时间,剥夺了他的真正的享受——他只愿意生活。如果他对于什么是生活有正确的观念,他就会成为我这样的人。

夫妻之爱总还是有敌人、有其成功、有其永恒的,因此即便我设想它摆脱了所有外在和内在的考验,它还是有自身的问题。如果一个人要正确理解这些问题,他就必须观察两件事情:一是这些考验永远是内在的决定因素;一是它们自身永远为时间所决定。很容易看到,由于这个原因,夫妻之爱不能被表现出来。它永远把自身拖向内心深处,永远在时间中艰难跋涉。而为了再现,必须让它被引导出来,同时必须缩短它所经历的时间。考虑到以下这些属性通常都属于夫妻之爱,你就会更确信这一点。这些属性就是忠诚、永久、谦卑、忍耐、宽容、真诚、满足、警惕、意志、欢乐。所有这些美德都具有这样一个特征,即它们都是个人的内在品质。个人不是在和外在敌人的斗争中,而是在和他自己的斗争中维护他的爱情。这些美德都与时间有关,因为它们的真实性不是存在于一次性实践中的,而是存在于它们永远如此之中的。夫

妻之爱因此不仅是你经常嘲笑的“日常事件”，同时也是神圣的（在希腊的观念中是这样），它是神圣的正是由于它是“每日发生的事件。夫妻之爱并不伴随着任何外在的标志，像“艳丽的鸟”那样飞鸣着、喧嚣着，而是伴随着安宁和不灭的精神性的。

对于这一事实，你和所有生来就为征服的人是根本不能理解的，因为你从来没有认识你自身，而永远是外在于你自己的。不论你轻柔地潜入，或你冒失地离开时，你体内伴随着的进行曲的兴奋压倒了你的意识，你的每一根神经都在颤动，这时你感到你在生活着。但当你赢得了战斗，当最后冲击的回波消失时，当敏捷的思想像参谋人员迅速返回司令部报告了胜利的消息时，这时，事实上你什么也不知道了，你不知道如何开始；这时，你才第一次处在真正的开端。

你在反对习惯的名义下反对的婚姻中不可避免的东西恰恰是婚姻中的历史因素，它在你反常的眼光中才显得如此可怕。

你认为不仅为与夫妻之爱不可分离的“习惯”所磨灭、而且为之所亵渎的东西是什么呢？通常你认为你称之为“性爱的可见的神圣的象征”的东西，“像所有标志或特征一样，自身并没有重要性，其意义有赖于精力、艺术家的壮举和

鉴赏力，它的意义只是由于这些天生的才能而被完成。”你说：“看到倦怠，看到婚姻生活中这种事在倦怠中完成，是多么令人作呕，它的完成是敷衍的、懒散的，几乎是按时按刻的，就像在巴挂圭部落中的耶稣会员，他们如此懒散，以致耶稣会发现必须在半夜敲钟，以此来提醒所有的丈夫履行他们在婚姻中的职责。所以一切都是准时的，就像他们受训一样。”我在这点上同意你的看法，即在现实生活中的确能看到大量荒唐可笑和十分荒谬的事，但我们不能让这些事情来干扰自己；我们可以来看一看，这些事是否是必然的，如果的确是必然的，那么我们真应该从你那里学习解脱的方法。在这方面，我不敢对你抱有更多希望；因为你像那面目可悲的西班牙骑士那样，虽然是在不同意义上同消逝的时间作斗争。当你在为瞬间而反对时间时，你实际上是在为已消逝的东西而战。让我们从你诗意的世界里，或从初恋的真实世界里获得这样一种意识、一种表达：“情人们相互注视。”你很清楚如何强调“注视”这个词，给它注入无限，注入永恒。在这个意义上，已婚夫妇已经一起生活了十来年，每天都见面，因此不能相互“注视”。也许因此他们就不能相互表示爱慕地注视着？这里我们又碰到了你的异端邪说。你已

经指出了有限的爱情与年龄有关，一个人只能在一生中很短时间内拥有这种爱情，你已经过了这种年龄。因此，像所有具有征服天性的人一样，你寻找新手以贯彻你的实验，但这无疑是对爱情的无限力量最严重的亵渎。这是一种绝望。无论如何，你失常了，扭曲了，你必须承认，事情的要旨是维持爱情。如果维持爱情是不可能的，那么爱情也是不可能的。你的不幸在于你仅仅以可见的标志简单地了解爱情。如果这些标志一次次被重复，你就一定会伴随着病态的反思，反思是否它们还继续具有原来由于偶然环境而具有的真实性，在那第一次时你无疑被震惊了，你把这些标志和姿势同一个人最隐秘的事情联系起来；如果给予它们价值的是“第一次”所特有的性质，那重复的确是不可能的。但健康的爱情有完全不同的价值，它是在时间中完成它的使命，因此它要依靠这些外在的标志恢复它的活力，对我来说更重要的是它具有完全不同的时间观念和重复意义的观念。

我在前面的讨论中已经说过，夫妻之爱有其冲突、胜利和幸福。但那时我仅仅把时间看作简单的系列，现在，我将指出时间不仅仅是一个简单的系列，其中最初的材料被保存下来，时间还是一个增长的系列，其中最初的材料会增长。

以你伟大的观察力你一定会同意我这一般的观察是正确的：人分为两大类，一类是主要生活在希望中的人，一类是主要生活在回忆中的人。两者对时间都有错觉。健康的人则既生活在希望之中，又生活在回忆之中，因此，只有他的生活才获得了真正的连续性。他满怀希望，不愿像那些靠回忆生活的人那样返回过去。那么，对他来说回忆起什么作用呢？因为毕竟回忆肯定对他有一些影响。回忆是在时间的记录上作标记——回忆追溯得越远，重复越频繁，标记就越多。如果今年一个人经历了性爱的时刻，它就会由于他回忆起去年的这种时刻而加强。婚姻中对时间的记录有美好的表达方式。我们虽然不知道世界历史的开端在何时，但你我都知道，人们习惯于把世界历史的最初年代称为黄金时代，然后是白银时代，然后是铜器时代，然后是铁器时代。在婚姻中这个次序颠倒了：首先是银婚，然后是金婚。回忆不就是对婚礼的纪念吗？在婚姻的用语中，后来的时刻总是比最初的时刻更美好。现在，你一定不会再对此发生误解了，比如你兴致所致会说：“为了能有开始银婚的一天，为了有希望成为婚姻生活词汇中新术语的发明者，最好在摇篮里就结婚。”现在你自己大概也会发现你这妙语的谬误了，所以

我不再详述。我要提醒你的是，一个人事实上总是不仅生活在希望中，他也生活在回忆中；他永远既抱有希望，又拥有回忆。婚礼时的希望和最后一次对婚礼的回忆具有着同样的效果。如果一个人时时刻刻都在希望，希望就会笼罩住他。你想想，如果一个人仅仅是为了银婚而结婚，于是盼望了25年，当第25年到来时，他会庆祝银婚毫不激动了，因为的确他没有什么可回忆的，因为一切都由于这一希望而失落了。想到这一点，你会感到一个人不能只生活在希望中。此外，我也经常感到奇怪，为什么独身的人通常没有这种辉煌的前景，相反，当一个单身汉庆祝50大寿时，人们往往还要嘲弄他。原因无疑是一般说来单身汉不能正确地把握真正的现在，即希望和回忆的统一，因此，单身汉多半既沉溺于希望中又沉溺于回忆中。这里又暗示了把尊敬给予夫妻之爱的正确性。

无论如何，在你用习惯一词标志的婚姻生活中还有其它东西，而你只是说：“它单调乏味，缺乏任何刺激，只是永久的空虚，它就是死亡，甚至比死亡还糟。”你知道，有些神经质的人会被最轻的声音所打搅，当有人轻轻走过楼板时，他们就不能思考。但你观察到另一种神经质的人了吗？有些人是如此衰弱，以致他们需

要大声喧哗和杂事纷扰的环境才能工作。这是为什么呢，只能是由于他们不能控制自己。当他们独处时，他们的思想陷于一片模糊；而当他们置身于喧哗之中时，就能迫使他们集中意志反对这种喧哗。正是由于这一原因，你害怕和平、宁静和和谐。只有有对立面时，你才是你，但因此你从来不是你自己。就是说，你在同化了对立面时就会有平静，因此你不敢这样做；但你和对立面保持相对对立时，你也不是你自己。

当然，我也注意到了，这种情况在这里也适用。你不是你自己，因此不能没另一方作为对立面；你相信只有永不安静的精神是活生生的，而所有有经验的人则认为只有宁静的精神才是真正活生生的；对你来说，搅动的大海是对生活的形象比喻，而对我来说，对生活形象的比喻是平静深沉的湖水。我经常坐在潺潺流水旁，一切都永远是相同的，同样轻柔悦耳的流水声，同样水底的绿色植物在平静的水流下摇曳，同样的小生物游戏在水底，一条小鱼在水草的保护下游动，用鳍拨着水，藏到了一块石头底下。一切是多么单调，然而又多么变化无穷！婚姻生活就是这样：宁静、朴素，像那潺潺流水，没有更多的浪花，然而像那悦耳的流水，对知音来

说是最亲切的，因为他懂得它诉说的一切。它不作炫目的夸耀，然而有时水边茅屋中射出的一束光，就像月光照在水面，月光下，它也显露出它抚琴的手段。婚姻生活就是这样。但为了看清这一点，实践这一点，我提醒你必须以这样一点为先决条件。我发现在欧伦施莱厄的一首诗中提到了这一点，对这首诗，我知道你非常熟悉。为了完满，我抄录全诗如下：

世上有多少偶然之事，
可以促成美满的爱情！
先沟通两颗相知的心灵，
随后爱情的魅力陪伴它们降临，
蟾宫洒下迷人的光束，
月光透过早春的毛榉林，
相爱的人在那里幽会——
先是第一个吻，——然后……他们的
清白纯净。

你也惯于赞美爱情。这赞美是诗人的财产，然而你盗用了它，我也盗用了它，让我们分享它吧——你要全诗，而我只要最后一句：“他们的清白纯净。”

最后，婚姻生活还有另一方面，它常常给

你以攻击的机会。你说：“夫妻之爱把矛盾掩盖了起来。它看起来似乎是温柔、真诚、体贴的，但只要已婚夫妇关起门来，在你说出杰克·罗宾森之前，棍棒就已伺候。当然，你可以按你所愿把它装饰成君主的权杖，也可以把它制成忏悔节的木杖，但它仍然是棍棒。”我在这里要提出异议，因为这是对夫妻之爱历史要素的误解。你会坚持说，黑暗的力量和反复无常都是爱情的组成要素。但只要有自觉意识，这些迷惑就会消失，这一自觉意识就是夫妻之爱。你用了非常粗俗的表达来描述夫妻关系，代替乐队指挥为初恋的优雅舞姿调节速度的指挥棒，你向我们出示了警察的令人不快的警棍。可是首先你要承认，只要初恋没有改变（我们都同意，初恋是包括在夫妻之爱中的），无疑就需要有严格的责任。事实是，你不相信初恋的永恒性。这里我们又回到了你原来的异端邪说上；正是你经常以初恋的骑士自居，然而你又不相信初恋，而且还亵渎它。由于你不相信初恋，你就不敢进入婚姻，因为这样，当你不再愿意时，婚姻就会强迫你愿意从而来维持它。因此，对你来说，爱情显然不是第一位的东西，因为否则你就会为有一个力量能强迫你保持它而感到高兴。也许你会回答说，这一补救法是亡羊补牢；但我说，这

要看一个人如何看待这件事。

我们总是要回到责任问题上来，看来似乎尽管你反对它，却并不清楚它到底包含些什么，而我则完全意识到它的意义，即它的意义就是使初恋或浪漫的爱情以这种或那种方式抛弃了虚幻和天真。正因为你试图保留爱情的直接形式，试图使自己相信真正的自由存在于自身之外，你陶醉于梦幻之中，因此你害怕这一变化，你不把这一变化看作它的本来面目，而是看作使初恋死亡的变化，因此你憎恨责任。当然，如果责任没有以胚胎形式存在于初恋中，当它后来显示自身时，一定是扰乱人心的。但夫妻之爱的情况不是这样。在伦理和宗教因素中爱情就有了责任，所以当责任展现在它面前时，已经不是一个陌生的东西，一个闯入者，而是具有这样的权威，以致一个人不敢以爱情的神秘优势来把它撵走。责任作为一个老朋友、熟人、知己，情人们在他们爱情的最深的秘密中就已认识它。当责任开口时，它所说的并没有新东西；当它开口时，个人服从于它，但同时也得到了升华，因为他们自信责任所责成的就是他们自愿的，责任的命令只是更庄严、更崇高、更神圣地表达他们意愿的方法。如果责任以这样的话鼓励他们，“爱情是能够保持的”，这是不够

的,但当责任说,“爱情应当被维护”,这里就有了回答爱情愿望的权威性。爱情赶走了恐惧;然而当爱情一时害怕它自身,害怕它自己的拯救时,责任是爱情所需要的神圣的促进生长剂;因为责任说,“不要怕,你应该征服”,它只是提出了希望,但却是绝对必要的,这里有一个不可动摇的信念。

因此你把责任看作爱情的敌人,而我则把它看作是爱情的朋友。也许你听到这一说法会很满意,你会嘲讽地为我有这样一个有趣的不寻常的朋友而祝贺我。而我是决不会满足于这一回答的,我要冒昧地把你引入争论。如果责任真是爱情的敌人,那么爱情一定会尽力征服它,因为你毕竟不会把爱情看得如此无力,以致它不能战胜它的对立面。你认为当责任显现自身时,爱情就完蛋了,你还认为不仅是在夫妻之爱中,而且也在浪漫的爱情中,责任或迟或早一定会显示自身的;事实是,你害怕夫妻之爱,因为它负有不能逃避的责任。而在浪漫的爱情中,你则认为一切都好,因为只要责任一被提出,爱情就结束了。责任的到来对你是一个信号,于是你以非常优雅的姿势鞠躬说声:“再见!”如果责任是爱情的敌人,如果爱情不能消灭这一敌人,那么爱情就不是真正的征服者。结

果是，在爱情危机时，你肯定会舍它不顾。当你产生这种绝望的观念时，即认为责任是爱情的敌人，你就肯定会失败，如同你憎恨责任一样，你也贬低了爱情并剥夺了它的尊严，当然你并不憎恨爱情，而只是憎恨责任。要知道，不论你对此感到痛苦还是在绝望中寻求忘记它，都是没有出路的。如果你不能把审美、伦理和宗教看作三个伟大的同盟者，如果你不知道如何保持爱情在这些不同阶段呈现的不同表现形式的统一，那么生活就没有意义；必须承认，你的得意之论是有道理的，因为对任何事情都可以说“干或者不干——你都会后悔”。

反对责任只能产生悲剧性的结果，幸好我不像你，我并不打算反对责任。对我来说，责任并不是不同于爱情的另一种气候，而正是责任造成了爱情的适度的气候，爱情又为责任造成了适度的气候，完满性就存在于这一统一之中。为了把你观点的错误之处完全揭示出来，我要继续讨论这一题目，现在请你思考一下在哪几种情况下一个个人会感到责任是爱情的敌人。

假设这样一种情况，一个人没有严肃地考虑过婚姻中的伦理因素就已经成了一个丈夫，他以年轻人的全部激情去爱，但由于一个偶然

的外在机遇所触动，他开始怀疑，是否他所爱的、他的责任所维系的她真的不会这样去想，即认为他爱她只是由于这是他的责任。要知道，对他来说，责任似乎也是与爱情对立的；但他在恋爱，对他来说爱情确实是高于一切的，因此，他要努力克服这一敌人。他爱她不是由于责任的规定，而是以他的全部心灵、全部力量尽他所能去爱她，甚至在责任命令他断绝此念时仍然爱她。你很容易看到他思维的混乱。他做了些什么？他以他的全部心灵爱她——但这只是责任所责成的。责任不像有些人那样说的，只是一系列规定的堆积，责任只是一个：发自内心深处真正去爱。责任的形式像爱情一样变化多端，当它爱时，它对一切都满意，而如果它不爱，它就会谴责一切，不论是美好的东西还是华而不实的东西。你可以看到，这个人也采取了一种错误的态度，但正因为那里有真理，他所做的恰恰是责任所要求的，不多也不少。在某种意义上讲，他做得更多，因为他做了；因为我发现我至多也只能做这些，即我所实际做的就是责任责成我做的。我所能做的“更多”的是责任所命令的，我这样做时，在一定意义上可以说我做得“更多”。我把责任从外在的转变为本在的，以此超越了责任。从这里你可以看到，精神

世界有无限和谐、智慧和坚韧的东西。当一个人从确定的一点出发，以真理和精力沉着地寻求他的道路时，如果一切看来都与之有矛盾，那一定是幻觉；当他相信他完全证实了矛盾时，他也就证实了和谐。于是，我们说到的那个丈夫很容易逃脱，他所受的唯一惩罚是责任和他的信念开了个玩笑。责任永远是与爱情相一致的，如果你把它们分开，就像那个人那样，把其中之一当作全部，那么你就会永远陷于自相矛盾的境地。这就像在“be”这个词中，一个人要把“b”和“e”分开，抛开“e”而把“b”作为整体。而当他一开口时，他就连同“e”一起说了出来。真正的爱情也是这样：它不是无声的和不能发音的字母，也不是模糊的和难以理解的不确定的东西，它是清晰的声音。责任艰难吗？是艰难，但爱情宣告了它、实现了它，比责任做得更多。由于发生变化爱情变得柔弱了吗？那么好吧，责任就来为它界定。

如果你的情况和我们谈到的那个人一样，如果你认为责任是爱情的敌人也只是一个无害的误解，那么你就会和他一样幸运。但你对责任的解释，虽然无疑也是误解，却是一个有害的误解。因为你不仅贬低了责任，也贬低了爱情。因为责任只爱真正的爱情，而对错误的爱情抱

有道义上的憎恨，所以责任显得成为不能容忍的敌人。如果人们站在真理一边，他们在责任中看到的就只是这样一个事实：到达永恒之路已为他们铺垫好了，这是他们愿意走上的道路，他们不仅被允许走上这条路，而且被命令走上这条路，这条路上有神圣的天命在监视着，它永远向人们指出前途，并在所有危险的地方插上警告的标记。堕入爱河的人，仅仅因为责任不说“你可以”，而说“你应该”，就会不愿接受它神圣的认可吗？责任为恋人们扫清了道路，我相信，正是由于责任是由将来时表达的，就予示了它的历史性含意。

现在我要结束我的说明了。大概我的议论给了你这样一个印象，你感到一切都是颠倒的，但你又不能反对我的逻辑的连贯性。如果我在谈话中向你说这些，你可能会禁不住嘲讽我的说教，但你无法指责我的态度，因为我不能容忍你的错误，并且对像你这样冷酷的人说话我也不知该采取什么方式。至于你的抒发、你的聪颖，经常可以使人想起传道书，可以断定，你是从那里引发你的话题的。

但我想让你给我一个解释这件事的机会。事实上，通常你并不轻视道德规范，所以在你放弃它之前，我必须使你有一个明确的认识。每

当有可能的时候，你总是会坚持你的意见。“我决不轻视责任”——你通常以这种温和的方式开始你的言谈，随即便以更巧妙的方式扼杀了责任。“我远非如此。但最重要的是，我们必须分清面包和麦粒，正如他们所说的：责任是责任，爱是爱。毫无疑问，我们尤其不要混淆这两件事。难道婚姻不是两性爱昧关系的畸型儿？两性关系或者是责任，或者是爱情。我认为，在生活中找到一个确定的位置是男人的责任，我把忠于职守看作他的责任，当他违背了他的职责时，他就要受到惩罚。这就是责任。我承担着确定的责任，我能确切地说出它是什么，我也允诺要尽职尽责地履行它——如果我不这样做，一种能强迫我这样做的力量就会迫使我面对这一责任。而如果我紧紧地与另一个人亲密地结合在一起，爱就是这种关系的一切，我就意识不到任何责任；如果爱情结束了，友谊也就结束了。婚姻唯一保留下来的是它的这种荒谬。为爱情立下保证究竟意味着什么呢？界限何在？什么时候我才算完成了我的责任？我的责任倒底如何确定？如果产生怀疑，我能在多大范围诉诸法庭？如果我没有履行我的责任，强迫我的力量又何在？的确，国家和教会订立了一些规矩，但即便我不逾越它们，我就不会是

一个坏丈夫吗？又有谁能来惩罚我呢？又有谁会保护遭受不幸的她呢？”回答是：只有你自己。

你以你的诡辩使你我都陷入混乱之中，在我继续清理这些混乱之前，我必须做些分析研究。你的陈述经常有些暧昧，这也正是你的本质特征。你的言论既可以出自最轻浮的人之口，也可以出自最稳重的人之口。你很清楚这一点，因为这正是你用以欺骗旁人的权宜之计之一。你在不同的时候谈论同一件事，会把重点放在不同的地方，于是，整个事件就变得完全不同了！如果有人指出你现在所说的与你以前所说的不同，你会镇静地回答道：“我前后的言辞不是逐字逐句都一样吗？”够了！让我们来看看你的划分如何生效吧。有这样一个古老的格言表达了罗马人精明的权谋：“分而治之”。人们可以把它进一步运用到人类理智的运筹之中，正是由于看到不可征服的联合力量处于分离和敌对状态时，它们就会相互抵消，人类理智的狡猾权谋就是不断地分割事物，并由于这一分割而稳定已取得的胜利。所以，你的观念是，整个人生都能够用责任来解释，也能够以其反面来解释，任何人都不能运用不同的标准，结婚是这种矛盾的恶果。你以职业责任为例，认为

这是个适当的例子，说明责任包含在职业之中。而真实情况并不是如此。因为如果一个人把他的职业仅仅看作他不得不占据确定的时空位置的总和，他就贬低了他自己和他的职业与责任。是否你以为这样一种观点会使一个人成为一个好官员？一个人赖以使他的职业变得神圣的激情又占有什么位置呢？一个人赖以热爱他职业的诚挚的爱又居于什么位置呢？什么样的公正的法庭可以制约他呢？要求他具有这种挚爱和激情是一种责任吗？每个不具备这些品质而承担公务的人不是被国家看作雇佣者吗？虽然这样的人在一定意义上是没有价值的官员，但他的辛苦工作不也是可以利用和需要回报的吗？如果说国家并没有把这些讲明，那是因为国家的要求是外在的、可感触的，一方面提出了要求，另一方面也就承担了责任。而婚姻中关键的东西是内在的，它既看不到也不能指明——它最确切的表达就是爱情。因此，说爱情是一种责任并没有任何矛盾，因为两者都是内在的。如果你还是需要外在的控制，那只能或者是因为你想要逃避责任，或者是因为你如此害怕自己以致需要法律的约束——但这样做正如另一种做法一样是错误的和不能为人所接受的。

如果你把握住了前面我所说明的观点，那

你就会很容易发现，在把握爱情中内在的责任方面我并没有这样做，我并没有以粗野的警告来告诫这些人，在他们中间，平淡无奇的共同感觉消减了情感，他们在老年时致力于尽责任，他们盲目地表现出对纯粹天性的轻蔑，愚蠢地歌颂着责任——虽然它由此而不同于你所说的责任。感谢上帝，我对于爱情和责任间的这种分离毫无知觉；我的爱情并没有变为荒芜之地，我也并没有在婚姻中又变成孤独的野蛮人，我也用不着求教于我的所有邻居们，让他们来教导我应该怎样做。在爱情中感到孤独或让别人分享爱情都同样是疯子的表现。责任永远是闪烁在我脑海中的座右铭。我也感到过这样的时刻，这时唯一可帮助我的就是让责任出来讲话，让责任来谴责我对我是有益的。我感受到这一点时并不带有苦行的哀婉的女人气质，而是以严肃的态度感受到的。我并不惧怕责任；责任对我来说不是一个敌人，不会扰乱我所拥有生活中的幸福和欢乐的时光，甚至它在我看来是个朋友，是我们爱情的重要的并且是唯一的伙伴。爱情中永远自由的力量是为责任所赐予的，虽然由于浪漫爱情的非历史性特征，浪漫爱情会误入歧途或走上绝路。

我已澄清了我的观点——并不是说我的灵

魂一直为这些想法所搅扰，现在才以这冗长的谈话方式得以渲泄。不，我这里仅仅是在进行有益的呼吸，在这呼吸中我享受到了自由。呼吸一词表明吸入呼出的东西。在呼吸中，有机体享受到了自由，因此，我也在其中享受到了我每天都拥有的自由。

你应该有很好的思想准备来接受我对你的馈赠。如果你发现它对你太微不足道了，那么请你检查一下自己，是否你可以准备得更充分一些，是否你还记得需要一些预防措施。塞尔维亚人有一个流传很广的传奇，说的是一个巨人，他的食欲极大，一次他来到一个贫苦农民家里，想要分享农民的午餐。农民把他小屋中仅有的一点东西放在桌上，巨人贪婪的目光早已盯住了它，他在想如果他真的吃掉了它，他是否就得不到更好的东西了。他们入了座。农民决不会想到这些东西不够他们俩吃。巨人拿起了盘子，但农民制止了他，说道：“我们家的规矩是先祈祷，再吃饭。”巨人服从了——于是，食物就足够他们俩吃了。

我已澄清了我的观点——因为我解放了她，我以初恋青春的激情热爱她。但这并不是说，仿佛她以前是被束缚的，而是说，她与我们一起在我们的自由中感受到了欢乐。

当你接受我的亲切问候时，如同往常一样，也接受了她的问候，这问候像以往一样亲切和真诚。

上次我们见面以来已时过很久了，事实上是如此，想像中也是如此。两个星期中，我利用晚上睡觉前的时间给你写这封信，我仿佛常常看到你就我身边；然而就是凭想像我也无法断定我与你在一起，你就在我家中，在我房中，不如说，你在我门外，我以谴责的言词驱赶着你。这对我来说也是可能的，这也并非不厚道的意图，我想你是不会误解的。无论如何，对我来说，不论在事实上还是在想像中经常和你在一起，我总是感到高兴的。我以一个感到自己有资格使用“我们”一词的丈夫骄傲地说，请接受下个礼拜日的邀请吧——这不是仅仅意味着一整天的礼节性拜访——你愿意什么时候来就来，相信你是永远受欢迎的；你愿意逗留多久就逗留多久，你永远是我们的客人；你愿意什么时候走就什么时候走，你永远像上帝一样自由。

[G e n e r a l I n f o r m a t i o n]

书名 = 一个诱惑者的日记：克尔凯郭尔文选

作者 = 徐信华 余灵灵译

页数 = 434

SS号 = 11422821

出版日期 = 1992年05月第1版

封面
书名
版权
前言
目录
正文